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科创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科创板公司具有研发投入大、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科创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TEC Solutions Co., Ltd.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82 号创新大厦 C3 区 401 室)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本招股说明书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人（主承销商）

CMS  **招商证券**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声明及承诺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不超过 1,016 万股（不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交易所和板块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4,064 万股（不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
保荐人（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20 年【】月【】日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章节及本招股说明书正文的全部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公司风险。

一、提醒投资者给予特别关注的“风险因素”

（一）技术升级迭代风险

发行人所处行业为信息安全行业，细分领域为终端安全领域。信息安全行业的发展呈现技术升级与产品迭代迅速的特点，用户面临的安全环境及对产品的需求也在不断变化。得益于多年的技术研发和经验积累，公司能够紧密贴合用户的市场需求，持续进行产品升级和丰富功能模块，但若公司技术创新步伐未能切合信息安全技术升级迭代的趋势、对技术研究和开发的路线做出合理规划，将可能导致公司竞争力减弱，或者核心技术发展滞后甚至被替代的风险。

（二）技术人才短缺及流失的风险

信息安全行业属于专业人才稀缺的行业，存在明显的人才壁垒。经验丰富的专业人才是信息安全企业未来可持续发展的基础，直接决定了信息安全企业的综合竞争力。公司已拥有一支专业的技术人才队伍，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考核和激励机制。但随着信息安全行业竞争的不断加剧，同行业企业对专业技术人才的竞争也日趋激烈。如果未来公司的人力资源政策、考核和激励机制、企业文化等未能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难以吸引和稳定核心人员，将可能造成技术人才短缺及流失，降低公司核心竞争力。

（三）收入增速下滑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收入分别为 3,642.11 万元、5,484.38 万元和 8,822.67 万元，2018 年、2019 年同比增长 50.58%和 60.87%，公司收入保持快速增长。若未来信息安全行业竞争加剧、公司技术与产品的更新迭代速度不及预期、市

场开拓能力下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及预期等，则公司收入增长速度可能会下滑。

(四) 净利率下滑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净利率分别为 34.11%、42.89%和 56.32%，净利率处于较高水平。若未来出现市场竞争加剧、行业政策调整等情形，或公司未能在技术研发以及业务推广等方面保持竞争优势、维持品牌影响力，将可能导致公司产品价格下滑，从而导致净利率下滑风险。

(五) 产品单一风险

公司自 2001 年创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终端安全管理产品的发展和 innovation，并在产品、技术、研发、品牌等方面形成了自身的优势。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终端安全管理产品。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终端安全管理产品收入分别为 3,329.33 万元、5,006.18 万元和 7,987.16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1.41%、91.28%和 90.53%。公司单一的产品类别，未来可能因终端安全市场竞争加剧、产品价格下降或下游行业需求量下降导致公司的终端安全管理产品销售量减少，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六) 经销商管理不善风险

公司产品用户的区域和行业分布广泛，公司销售采用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模式，两者互相配合共同进行市场开拓。报告期各期，公司经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4.56%、80.37%和 72.52%。公司已建立了符合自身发展阶段的经销渠道体系，并制定了经销商分类管理制度、终端用户报备及价格管理制度、考核及奖励制度等较为健全的经销管理制度。随着未来公司经营规模的继续扩大，公司对经销商管理的难度也将加大，若公司不能及时提高经销商管理能力，可能对公司品牌 and 产品销售造成不利影响。

二、相关承诺事项

本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等监管机构的要求，出具

了关于在特定情况和条件下的有关承诺，包括：（1）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减持意向的承诺；（2）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3）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4）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5）利润分配政策及相关承诺；（6）相关责任主体关于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7）关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8）其他相关承诺事项等，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六、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作出的重要承诺、履行情况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三、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经营情况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公司的经营模式、税收政策等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原材料的采购规模及采购价格、主要产品的销售规模及销售价格、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等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目 录

声明及承诺	1
本次发行概况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提醒投资者给予特别关注的“风险因素”	3
二、相关承诺事项.....	4
三、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经营情况.....	5
目 录	6
第一节 释义	11
第二节 概览	18
一、发行人及本次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18
二、本次发行概况.....	18
三、发行人的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20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20
五、发行人技术先进性、模式创新性、研发技术产业化情况以及未来发展战略.....	22
六、发行人符合科创属性的说明及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24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的特殊安排.....	26
八、发行人募集资金用途.....	26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27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7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28
三、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之间的关系.....	29
四、发行时间表.....	29
第四节 风险因素	30
一、技术风险.....	30
二、财务风险.....	31
三、经营风险.....	31
四、内部控制风险.....	33

五、政策与法律风险.....	34
六、发行失败风险.....	36
七、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36
八、募投项目达不到预期效益导致公司业绩受损的风险.....	36
九、预测性陈述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37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8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38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	38
三、报告期内的股本情况和股东变化情况.....	40
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2
五、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挂牌情况	42
六、发行人组织结构.....	43
七、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44
八、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46
九、发行人股本情况.....	49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51
十一、发行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的协议情况 及履行情况.....	56
十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56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57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57
十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核心技术人员薪酬和福利.....	58
十六、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安排	60
十七、发行人员工情况.....	67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70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服务以及经营模式情况.....	70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与竞争状况.....	93
三、公司销售及主要客户情况.....	131

四、公司采购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134
五、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及主要资质情况.....	136
六、与他人共享资源要素的情况.....	145
七、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及研发情况.....	145
八、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163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164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64
二、发行人特别表决权安排或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168
三、发行人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意见及注册会计师鉴证意见.....	168
四、报告期内公司违法违规及处罚情况.....	169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169
六、公司独立运行持续经营能力.....	169
七、同业竞争.....	171
八、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172
九、关联交易.....	175
十、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178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81
一、公司财务报表.....	181
二、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193
三、关键审计事项、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194
四、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及相关财务或非财务指标分析.....	197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198
六、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99
七、非经常性损益.....	221
八、税项.....	222
九、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224
十、经营成果分析.....	226

十一、资产质量分析.....	255
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267
十三、重大资本性支出与资产业务重组.....	276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	277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278
十六、盈利预测报告情况.....	281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282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282
二、基于国产自主可控操作系统的终端安全管理平台项目.....	286
三、云服端网络安全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290
四、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295
五、营销服务体系升级建设项目.....	299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的影响.....	303
七、公司战略规划及措施.....	304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307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307
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决策程序及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308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决策程序.....	311
四、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311
五、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	311
六、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 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作出的重要承诺、履行情况 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312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332
一、重要合同.....	332
二、对外担保.....	333
三、重要诉讼、仲裁事项.....	333
第十二节 声明	335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35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336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337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339
五、审计机构声明.....	340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341
七、验资机构声明.....	342
第十三节 附件	343
一、附件内容.....	343
二、查阅时间和地点.....	34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下述涵义：

一、普通术语	
溢信科技、股份公司、公司、发行人	指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溢信有限	指广州市溢信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
溢讯香港	指溢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溢安信	指珠海横琴溢安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全安软件	指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广州全安软件有限公司
天健会计师	指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转系统	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转公司	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经发行人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生效
报告期、最近三年	指2017年、2018年及2019年
最近两年	指2018年及2019年
元	指人民币元
日	指公历日
深圳考拉超课	指深圳市考拉超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为	指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中兴	指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北汽集团	指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伊利	指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尔	指青岛海尔电器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浪潮	指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恒大集团	指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天弘基金	指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OPPO	指OPPO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欧珀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VIVO	指维沃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小米	指北京小米移动软件有限公司
传音	指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芯	指中芯集成电路制造(绍兴)有限公司
长江存储	指长江存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玉晶光电	指玉晶光电(厦门)有限公司
宁德时代	指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一重工	指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本田技研	指本田技研科技(中国)有限公司
日立电梯	指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特变电工	指特变电工衡阳变压器有限公司
唯品会	指唯品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途牛网	指南京途牛科技有限公司
资生堂	指资生堂(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北信源	指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启明星辰	指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信服	指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绿盟科技	指绿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软件	指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孚信息	指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迪普科技	指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奇安信	指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山办公	指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宝兰德	指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财富趋势	指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赛门铁克	指美国赛门铁克(Symantec)公司
迈克菲	指美国迈克菲(McAfee)公司
CrowdStrike	指美国CrowdStrike公司
IDC	指国际数据公司(IDC)
赛迪顾问	指赛迪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中美贸易战、中美贸易摩擦	指2018年以来中国与美国之间发生的一系列贸易争端

301调查	指美国依据其《1974年贸易法》第301条进行的调查
棱镜门事件、棱镜计划	指美国于2007年启动的代号为“棱镜”的绝密电子监听计划
中兴事件	指2018年美国制裁中兴事件
华为事件	指2019年美国制裁华为事件
新冠疫情	指2019年12月以来发生的新型冠状病毒疫情
二、专业术语	
信息泄露	指信息被泄漏给某个非授权的人或实体
数据安全	指为数据处理系统建立和采用的技术和管理的安全保护，保护计算机硬件、软件和数据不因偶然和恶意的原因遭到破坏、更改和泄露
DLP、信息防泄漏	指数据泄漏防护（Data Leakage Prevention）或数据丢失防护（Data Loss Prevention），主要是通过一定的技术手段，防止企业的指定数据或信息资产以违反安全策略规定的形式流出企业的一种策略
加密	指以某种特殊的算法改变原有的信息数据，使得未授权的用户即使获得了已加密的信息，但因不知解密的方法，仍然无法了解信息的内容
透明加解密	指在企业电子文档安全保护过程中，不改变用户习惯的一种文档加密技术
IP-guard	指发行人的主要产品，IP-guard终端安全管理软件
Bug、漏洞	指在硬件、软件、协议的具体实现或系统安全策略上存在的缺陷，从而使攻击者能够在未经授权的情况下访问或破坏系统
安全网关	安全网关是专业的保护服务器数据安全的软硬件产品，通过对访问服务器的计算机进行安全控制，实现服务器数据下载强制加密，防止服务器机密外泄
准入网关	准入网关是一种软硬件产品，能对内部客户端访问服务器、互联网的行为进行审核，对通过审核的客户端进行安全状态合规检查，对临时外来客户端接入企业内部网络的行为进行管理，并可有效防止内部客户端通过重装、多装系统或虚拟机等方式脱离管控
模块	指发行人研发的IP-guard产品按照功能类别分割成的功能集合
终端安全、端点安全	指个人电脑、笔记本电脑、移动终端设备等用户日常操作所使用设备的信息安全
防火墙	指一种网络防护设备，是架设在本地区域网络与外界网络之间的一道防御系统，实施网络之间的访问控制
服务器	指具有较高计算能力，能够提供给多个用户使用的计算机
交换机	指一种用于电（光）信号转发的网络设备，可以为接入交换机的任意两个网络节点提供独享的电信号通路
IP地址	指互联网协议地址，为互联网上的每一个网络和每一台主机分配一个逻辑地址
客户端	即Client，指连入网络的计算机，它接受网络服务器的控制和管理，能够共享网络上的各种资源

控制台	即Console，泛指用于对系统或软件进行管理的应用程序、硬件
虚拟机	指通过软件模拟的具有完整硬件系统功能的、运行在一个完全隔离环境中的完整计算机系统
嵌入式软件	指嵌入在硬件中的软件
内网	又称为局域网，指局部地区形成的一个区域网络，可以实现文件管理、应用软件共享、打印机共享等功能
IT	指信息技术（Information Technology）
IDS	指入侵检测系统（Intrusion Detection System），是一种对网络传输进行即时监视，在发现可疑传输时发出警报或者采取主动反应措施的网络安全设备
AES	指AES加密标准，又称为高级加密标准Rijndael加密法，是美国国家标准技术研究所NIST旨在取代DES的21世纪的加密标准。AES的基本要求是，采用对称分组密码体制，密钥长度可以为128、192或256位，分组长度128位，算法应易在各种硬件和软件上实现
SM4	指SM4.0（原名SMS4.0），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用的一种分组密码标准，由国家密码管理局于2012年3月21日发布，相关标准为“GM/T 0002-2012《SM4分组密码算法》（原SMS4分组密码算法）”
Windows	指美国微软（Microsoft）公司研发的一套操作系统
Linux	指一套免费使用和自由传播的、基于POSIX和Unix的、支持多用户、多任务、多线程和多CPU的操作系统
Mac	即Macintosh，指美国苹果（Apple）公司开发的个人计算机
MacOS	指一套运行于美国苹果（Apple）公司Macintosh系列电脑上的操作系统
Android	指美国Google公司开发的一种基于Linux的自由及开放源代码的移动操作系统
iOS	指由美国苹果（Apple）公司开发的一套移动操作系统
QQ	指腾讯控股有限公司开发的一款基于Internet的即时通信软件
微信	指腾讯控股有限公司推出的一款为智能终端提供即时通讯服务的免费应用程序
钉钉	指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开发的一款企业级免费沟通和协同的即时通信软件
Skype	指美国微软（Microsoft）公司研发的一款即时通讯软件
MS Office	指由美国微软（Microsoft）公司开发的一套办公软件套装
WPS	指由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研发的一款办公软件套装
Adobe Acrobat	指由美国Adobe公司开发的一款PDF编辑软件
iWork	指美国苹果（Apple）公司开发的一套办公软件套装
Open Office	指 Apache 软件基金会推出的一套免费的开源办公室软件套件
LibreOffice	指文档基金会（The Document Foundation）推出的一套免费的开源办

	公室软件套件
福昕阅读器	指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开发的一款 PDF 编辑器及 PDF 阅读器
XMind	指深圳市爱思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开发的一款商业思维导图软件
Free Mind	指一款基于 Java 的免费的脑图(mind mapping)制作与管理软件
AutoCAD	指 Autodesk 公司开发的一款自动计算机辅助设计软件
CorelDRAW	指加拿大 Corel 公司开发的一款平面设计软件
Photoshop	指美国 Adobe 公司开发的一款图像处理软件
Rhino	指美国 Robert McNeel & Assoc 公司开发的一款专业 3D 造型软件
AI	指 Adobe Illustrator, 美国 Adobe 公司开发的一种应用于出版、多媒体和在线图像的工业标准矢量插画的软件
3DMAX	指 Discreet 公司(后被 Autodesk 公司合并)开发的一款基于 PC 系统的三维动画渲染和制作软件
PRO/E	指 Pro/ENGINEER, 美国参数技术公司(PTC)开发的一款 CAD/CAM/CAE 一体化的三维软件。
SolidWorks	指 SolidWorks 公司开发的一款三维 CAD 系统
NX UG	指 UG(Unigraphics NX), Siemens PLM Software 公司开发的一款产品工程解决方案, 它为用户的产品设计及加工过程提供数字化造型和验证手段
CATIA	指法国达索公司开发的一款产品开发旗舰解决方案
Microsoft Visual Studio	指美国微软公司开发的一款开发工具包系列产品
eclipse	指一个开放源代码的、基于 JAVA 的可扩展开发平台
JAVA	指一门面向对象的编程语言
OA	指办公自动化(Office Automation)系统, 是将现代化办公和计算机技术结合起来的一种新型的办公方式
PLM	指产品生命周期管理(Product Lifecycle Management)系统, 是一种应用于在单一地点的企业内部、分散在多个地点的企业内部, 以及在产品研发领域具有协作关系的企业之间的, 支持产品全生命周期的信息的创建、管理、分发和应用的一系列应用解决方案
SVN	指一个开放源代码的版本控制系统, 通过采用分支管理系统的高效管理, 简而言之就是用于多个人共同开发同一个项目, 实现共享资源, 实现最终集中式的管理
ERP	指企业资源计划(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系统, 是建立在信息技术基础上, 以系统化的管理思想, 为企业决策层及员工提供决策运行手段的管理平台
灾备	指利用科学的技术手段和方法, 提前建立系统化的数据应急方式, 以应对灾难的发生

USB KEY	是一种USB接口的硬件设备。它内置单片机或智能卡芯片，有一定的存储空间，可以存储用户的私钥以及数字证书
Web	指全球广域网（World Wide Web），是一种基于超文本和HTTP的、全球性的、动态交互的、跨平台的分布式图形信息系统
移动端	指移动互联网终端，是指通过无线网络技术上网接入互联网的终端设备
SDK	指软件开发工具包，一般都是一些软件工程师为特定的软件包、软件框架、硬件平台、操作系统等建立应用软件时的开发工具的集合
APP	指移动应用软件，主要指安装在智能手机上的软件，完善原始系统的不足与个性化
5G	指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5th generation mobile networks或5th generation wireless systems、5th-Generation），是最新一代蜂窝移动通信技术，也是即4G（LTE-A、WiMAX）、3G（UMTS、LTE）和2G（GSM）系统之后的延伸
云、云计算	指一种基于互联网的计算方式，通过这种方式，共享的软硬件资源和信息可以按需求提供给计算机各种终端和其他设备，使用服务商提供的电脑基建作计算和资源
大数据	即Big Data，指无法在一定时间范围内用常规软件工具进行捕捉、管理和处理的数据集合，需要新处理模式才能具有更强的决策力、洞察发现力和流程优化能力的海量、高增长率和多样化的信息资产
物联网	即Internet of Things，简称IOT，指互联网、传统电信网等的信息承载体，让所有能行使独立功能的普通物体实现互联互通的网络
人工智能	即Artificial Intelligence，是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新的技术科学
移动互联网	是互联网的技术、平台、商业模式和应用与移动通信技术结合并实践的活动的总称
自主可控	指依靠自身研发设计，全面掌握产品核心技术，实现信息系统从硬件到软件的自主研发、生产、升级、维护的全程可控
安全可控	指信息技术产品具备的保证其应用方数据支配权、产品控制权、产品选择权等不受损害的属性
信创产业	指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
VPN	指虚拟专用网络，其功能是在公用网络上建立专用网络，进行加密通讯
等保2.0	指网络安全等级保护2.0制度，是我国网络安全领域的基本国策、基本制度。等级保护标准在1.0时代标准的基础上，注重主动防御，从被动防御到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的安全可信、动态感知和全面审计，实现了对传统信息系统、基础信息网络、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和工业控制信息系统等级保护对象的全覆盖
补丁	指解决系统漏洞的小程序
颗粒度	指数据颗粒度（granularity），用于表示某数据集的组成的最小单元。颗粒度越细，表示细节越详尽，越有助于了解事情的全貌

闭环管理	指综合闭环系统、管理的封闭原理、管理控制、信息系统等原理形成的一种管理方法
钩子、HOOK	又叫做钩子函数，在系统没有调用该函数之前，钩子程序就先捕获该消息，钩子函数先得到控制权，这时钩子函数既可以加工处理（改变）该函数的执行行为，还可以强制结束消息的传递
虚拟磁盘	指在内存中虚拟出一个或者多个磁盘的技术
沙箱、沙盒	即sandbox，指在隔离环境中，用以测试不受信任的文件或应用程序等行为的工具
COM	即Component Object Model（组件对象模型），是微软公司为了计算机工业的软件生产更加符合人类的行为方式开发的一种新的软件开发技术
Https	即Hyper Text Transfer Protocol over Secure Socket Layer，是以安全为目标的 HTTP 通道，在HTTP的基础上通过传输加密和身份认证保证了传输过程的安全性
802.1X	指基于Client/Server的访问控制和认证协议，它可以限制未经授权的用户/设备通过接入端口访问LAN/WLAN
P2P	指P2P网络传输，又称对等网络，是一种在对等者（Peer）之间分配任务和工作负载的分布式应用架构，是对等计算模型在应用层形成的一种组网或网络形式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及本次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1年7月12日
注册资本	3,048万元	法定代表人	任博
注册地址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学大道182号创新大厦C3区401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学大道182号创新大厦C3区401室
控股股东	任博、黄凯	实际控制人	任博、黄凯
行业分类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代码为“I65”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2017年3月8日起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2019年11月5日起公司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二) 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			
保荐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销机构	无
审计机构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1,016万股(不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25.00%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 1,016 万股 (不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25.00%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4,064 万股 (不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		
每股发行价格	【】元		
发行市盈率	【】倍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	发行前每股收益	【】元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
发行市净率	【】倍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拟采用网下向投资者配售与网上向符合资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监管机构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包括但不限于向战略投资者、保荐机构依法设立的相关子公司或者实际控制保荐机构的证券公司依法设立的其他相关子公司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投资者配售股票)。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按市值申购和在上交所开户并具备科创板交易资格的境内自然人、合伙企业、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法人等投资者 (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本次发行可以向战略投资者配售, 战略投资者获得配售股票总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20%。 保荐机构将安排子公司招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 具体按照上交所相关规定执行。保荐机构及其相关子公司后续将按要求进一步明确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具体方案, 并按规定向上交所提交相关文件。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仅限公司公开发行新股, 不包括公司股东转让股份。		
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基于国产自主可控操作系统的终端安全管理平台项目		
	2、云服务端网络安全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3、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4、营销服务体系升级建设项目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万元, 其中主要包括保荐及承销费【】万元; 审计及验资费【】万元; 律师费【】万元;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万元; 发行手续费【】万元 (以上费用均为		

	含税价格)
(二) 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
股票上市日期	【】

三、发行人的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度/末	2018 年度/末	2017 年度/末
资产总额 (万元)	10,809.40	7,393.60	4,945.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万元)	8,227.07	5,092.46	3,575.44
资产负债率 (合并)	23.89%	31.12%	27.70%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22.44%	29.23%	24.90%
营业收入 (万元)	8,822.67	5,484.38	3,642.11
净利润 (万元)	4,969.19	2,352.05	1,242.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万元)	4,969.19	2,352.05	1,242.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万元)	4,558.37	1,875.64	903.19
基本每股收益 (元)	1.63	0.77	0.41
稀释每股收益 (元)	1.63	0.77	0.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4.62%	54.27%	42.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45%	43.28%	30.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4,830.90	3,250.56	1,794.03
现金分红 (万元)	508.00	1,524.00	1,016.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2.62%	30.17%	36.41%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 主营业务和产品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终端安全软件产品的研究、开发、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及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是国内最早从

事终端安全领域的企业之一，自 2001 年创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终端安全领域的发展和 innovation，主要为企业级用户提供包括文档加密、信息防泄漏、敏感内容识别、行为管控、操作审计、运维管理等丰富功能在内的一体化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及相关技术服务。凭借较强的研发实力和持续的产品创新，公司已成为国产自主可控、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及相关技术服务供应商。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终端安全标准化软件产品——IP-guard 终端安全管理软件，其两大核心系统为文档加密系统及终端安全管理系统。同时公司提供与终端安全软件产品配套的网关产品，以及软件版本升级、技术支持、技术咨询、系统维护等技术服务。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是专业的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及相关技术服务供应商，主要经营模式为标准化软件行业常见的“研发+产品+服务”模式。在该经营模式下，公司集中优势资源用于终端安全软件产品的研究、设计、开发、测试以及技术支持等环节，对外销售采用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模式。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变化及信息安全技术演变，持续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终端安全标准化软件产品进行迭代升级，不断更新原有功能模块、开发新的功能模块，用户可根据其实际需求选购产品使用授权数和功能模块，同时公司为客户提供相关的软件版本升级、技术支持、技术咨询、系统维护等技术服务，最终为用户构建一体化、易用、灵活、稳定可靠的终端安全保护系统。

(三) 竞争地位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及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是国内最早从事终端安全领域的企业之一，自 2001 年创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终端安全领域的发展和 innovation。凭借较强的研发实力和持续的产品创新，公司已成为国产自主可控、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及相关技术服务供应商。

公司拥有直面市场化激烈竞争的核心竞争能力，尤其在企业级用户中具有较大的影响力。自创办以来，公司产品的用户涵盖通信、互联网、电子、家居、

日化、纺织、机械、医药、金融、能源等众多行业。

根据 IDC《中国 IT 安全市场预测，2018-2022》，2017-2019 年我国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市场规模分别为 214.6 百万美元、251.2 百万美元、282.9 百万美元，分别约合人民币 14.9709 亿元、17.5242 亿元、19.7357 亿元¹。据此计算，2017-2019 年公司在我国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市场的占有率分别为 2.43%、3.13%、4.47%，报告期内公司在我国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市场的占有率逐年上升。

五、发行人技术先进性、模式创新性、研发技术产业化情况以及未来发展战略

（一）发行人技术先进性情况

公司全面掌握自主知识产权，实现了终端安全软件产品的自主研发、生产、升级、维护的全程可控。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坚持自主创新，经过近二十年的技术研发积累与产品迭代更新，公司掌握了文件透明加解密技术、智能缓冲技术、文档操作监控技术、系统调用钩子（HOOK）技术、虚拟磁盘保护技术、沙箱隔离技术、网络防护技术、模块注入技术等 8 项核心技术，开发了国产自主可控的一体化终端安全管理软件产品，具备了提供相关技术服务的能力。公司产品已实现在 Windows、Linux、MacOS、Android、iOS 等众多主流操作系统上跨平台应用，能够为用户构建一体化、易用、灵活、稳定可靠的终端安全保护系统，在用户的数据安全、知识产权保护、商业秘密保护等信息安全方面起到保驾护航的作用。

公司主要提供标准化、模块化、产品化的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公司产品的研究开发需要长期的研发投入和经验积累，但产品的通用性、可复制性较高，因此潜在的规模经济效应及研发投入回报率较高，从而能够进一步刺激研发投入、促进技术迭代、提升产品性能，由此形成正循环。得益于公司对终端安全

¹ 根据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中间价（即 100 美元=697.62 元人民币）进行折算。

软件产品的不断迭代优化，公司产品功能完善、性能稳定，易用性、兼容性、扩展性良好，具有快速部署、适用各种不同规模以及不同行业的用户、持续迭代优化等标准化软件的特征及优势。

公司已获得“高新技术企业”及“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等认定，已取得《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涉密信息系统产品检测证书》、《商用密码产品型号证书》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质和许可。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共拥有 90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二）发行人模式创新性情况

公司是专业的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及相关技术服务供应商，主要经营模式为标准化软件行业常见的“研发+产品+服务”模式，公司发展并不依赖于经营模式创新。

（三）发行人技术研发产业化情况

公司自主创新形成的核心技术全面应用于公司主要产品。凭借先进的技术及优秀的产品，公司拥有直面市场化激烈竞争的核心竞争能力，尤其在企业级用户中具有较大的影响力。自创办以来，公司产品的用户涵盖通信、互联网、电子、家居、日化、纺织、机械、医药、金融、能源等众多行业。

（四）发行人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用户至上的发展理念，未来将继续密切紧随下游市场需求，顺应信息安全行业的发展趋势，充分发挥自身在终端安全软件领域的研究及开发优势，持续打造技术领先、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提高产品的品牌知名度，不断拓展应用领域及下游用户覆盖范围，巩固和提升公司在终端安全领域的市场地位，力争成为国际领先的终端安全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

六、发行人符合科创属性的说明及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一）发行人符合科创板行业领域的规定

公司所处行业为信息安全行业，细分领域为终端安全领域。依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依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依据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国家统计局令第23号），公司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下属的“新兴软件和新型信息技术服务”下属的“1.3.2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行业。

因此，公司所属行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第三条第（一）款中所规定的“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

（二）发行人符合科创属性要求

根据《科创属性评价指引（试行）》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公司选取了“科创属性评价标准一”（下称“标准一”），具体分析如下：

序号	科创属性评价标准一	是否符合
1	最近三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5%以上，或最近三年研发投入金额累计在6,000万元以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形成主营业务收入的发明专利5项以上；软件行业不适用该指标的要求，研发占比应在10%以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达到20%，或最近一年营业收入金额达到3亿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公司始终坚持研发及创新，通过持续和高效的研发投入，不断强化和巩固在终端安全软件产品的研发实力。最近三年公司累计研发投入为4,976.69万元，累计营业收入为17,949.16万元，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达27.73%，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最近三年累计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	--------	-------	-------	-------

项目	最近三年累计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研发投入合计	4,976.69	1,995.86	1,654.65	1,326.19
营业收入合计	17,949.16	8,822.67	5,484.38	3,642.1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7.73%	22.62%	30.17%	36.41%

因此，公司最近三年累计研发投入占最近三年累计营业收入比例大于 5%，符合“标准一”关于研发投入的相应要求。

2、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行业，不适用“标准一”关于发明专利的要求。2017年-2019年，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6.41%、30.17%和 22.62%，研发占比均在 10%以上，符合“标准一”关于软件行业研发占比的相应要求。

3、公司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55.64%，符合“标准一”关于营业收入的相应要求。

综上，公司研发投入、营业收入情况均符合“标准一”的相关规定，公司符合科创属性要求。

（三）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一）项相关规定，发行人选择“预计市值不低于 10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5,000 万元”作为市值及财务指标的上市标准，具体分析如下：

1、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

根据发行人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近期估值情况并参照公司 2019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公司预计市值不低于 10 亿元。

2、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5,000 万元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20）7-696 号《审计报告》，发行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一）项的规定的财务指标，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财务指标要求	项目	金额（万元）	是否满足《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第 2.1.2 条第（一）项规定的财务指标
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	2018 年度净利润	1,875.64	是
	2019 年度净利润	4,558.37	是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累计净利润	6,434.01	是

（注：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孰低者为准）

综上，公司满足《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一）项“预计市值不低于 10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5,000 万元”中规定的市值及财务指标。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的特殊安排

发行人每一股份具有同等权利，不存在其他特殊安排。

八、发行人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 1,016 万股（不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并由董事会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情况负责实施，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备案证项目代码
1	基于国产自主可控操作系统的终端安全管理平台项目	13,240.38	13,240.38	2020-440112-65-03-020870
2	云服务端网络安全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8,661.01	8,661.01	2020-440112-65-03-020872
3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11,262.21	11,262.21	2020-440112-65-03-020874
4	营销服务体系升级建设项目	11,527.28	11,527.28	2020-440112-65-03-020876
	合计	44,690.88	44,690.88	-

有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序号	项目	基本情况
1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3	发行股数	不超过 1,016 万股（不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发行股数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为准。本次发行可以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而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的 15%。本次发行仅限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包括公司股东转让股份。
4	每股发行价格	【】元
5	发行人高管、员工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无高管、员工参与战略配售。
6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	保荐机构将安排子公司招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具体按照上交所相关规定执行。保荐机构及其相关子公司后续将按要求进一步明确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具体方案，并按规定向上交所提交相关文件。
7	发行市盈率	【】倍
8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
9	每股净资产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元（按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
10	发行市净率	【】倍
11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拟采用网下向投资者配售与网上向符合资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监管机构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向战略投资者、保荐机构依法设立的相关子公司或者实际控制保荐机构的证券公司依法设立的其他相关子公司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投资者配售股票）。
12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按市值申购和在上交所开户并具备科创板交易资格的境内自然人、合伙企业、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本次发行可以向战略投资者配售，战略投资者获得配售股票总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20%。

序号	项目	基本情况
13	承销方式	由招商证券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14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万元，其中主要包括保荐及承销费【】万元；审计及验资费【】万元；律师费【】万元；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万元；发行手续费【】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霍达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联系电话：	0755-82943666
传真：	0755-83081361
保荐代表人：	杨华伟、肖雁
项目协办人：	胡龙娇
其他经办人员：	陈志杰、刘天际、邓理

（二）发行人律师：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张学兵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SK 大厦 28、31、33、36、37 层
经办律师：	董龙芳、邓鑫上
联系电话：	010-59572288
传真：	010-65681022/1838

（三）申报会计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杨克晶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经办会计师：	禩文欣、邹颖
联系电话：	0571-8821 6888
传真：	0571-8821 6999

（四）资产评估机构：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喜佟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越秀北路 222 号 16 楼
经办评估师：	熊钻、李迟

联系电话:	020-83642155
传真:	020-83642103

(五)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	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联系电话:	021-68870587

(六) 保荐人（主承销商）收款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深纺大厦支行

户名: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深纺大厦支行
住所:	深圳市华强北路 3 号深纺大厦 B 座 1 楼
账户:	819589051810001

三、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之间的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发行时间表

初步询价日期	【】年【】月【】日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	【】年【】月【】日
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将尽快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如下列情况发生，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或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下述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

一、技术风险

（一）技术升级迭代风险

发行人所处行业为信息安全行业，细分领域为终端安全领域。信息安全行业的发展呈现技术升级与产品迭代迅速的特点，用户面临的安全环境及对产品的需求也在不断变化。得益于多年的技术研发和经验积累，公司能够紧密贴合用户的市场需求，持续进行产品升级和丰富功能模块，但若公司技术创新步伐未能切合信息安全技术升级迭代的趋势、对技术研究和开发的路线做出合理规划，将可能导致公司竞争力减弱，或者核心技术发展滞后甚至被替代的风险。

（二）技术人才短缺及流失的风险

信息安全行业属于专业人才稀缺的行业，存在明显的人才壁垒。经验丰富的专业人是信息安全企业未来可持续发展的基础，直接决定了信息安全企业的综合竞争力。公司已拥有一支专业的技术人才队伍，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考核和激励机制。但随着信息安全行业竞争的不断加剧，同行业企业对专业技术人才的竞争也日趋激烈。如果未来公司的人力资源政策、考核和激励机制、企业文化等未能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难以吸引和稳定核心人员，将可能造成技术人才短缺及流失，降低公司核心竞争力。

（三）研发失败风险

信息安全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为保持市场领先优势，提升技术实力和核心竞争力，公司需要不断进行新技术创新、新产品研发，以应对用户日益增

长的多样化需求。公司技术及产品的研发涉及到大量的操作系统、文件系统、网络通讯系统等底层、核心的信息技术，该等技术可借鉴的资料少，掌握难度大，需要对相关知识及代码进行长期积累与总结，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与时间资源进行攻关。如果公司不能突破和掌握相关技术，或者技术未能有效应用于产品，导致公司不能及时满足用户的需求，则公司可能面临技术及产品研发失败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带来不利的影响。

二、财务风险

（一）收入增速下滑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收入分别为 3,642.11 万元、5,484.38 万元和 8,822.67 万元，2018 年、2019 年同比增长 50.58%和 60.87%，公司收入保持快速增长。若未来信息安全行业竞争加剧、公司技术与产品的更新迭代速度不及预期、市场开拓能力下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及预期等，则公司收入增长速度可能会下滑。

（二）净利率下滑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净利率分别为 34.11%、42.89%和 56.32%，净利率处于较高水平。若未来出现市场竞争加剧、行业政策调整等情形，或公司未能在技术研发以及业务推广等方面保持竞争优势、维持品牌影响力，将可能导致公司产品价格下滑，从而导致净利率下滑风险。

三、经营风险

（一）产品单一风险

公司自 2001 年创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终端安全管理产品的发展和 innovation，并在产品、技术、研发、品牌等方面形成了自身的优势。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终端安全管理产品。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终端安全管理产品收入分别为 3,329.33 万元、5,006.18 万元和 7,987.16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1.41%、91.28%和 90.53%。公司单一的产品类别，未来可能因

终端安全市场竞争加剧、产品价格下降或下游行业需求量下降导致公司的终端安全管理产品销售量减少，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二）业务规模及资本实力较小的风险

公司是国产自主可控、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终端安全产品及相关技术服务供应商，并已逐步开展全国市场的营销服务工作，但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业务规模、资本实力偏小。报告期各期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3,642.11 万元、5,484.38 万元、8,822.67 万元。截至 2019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0,809.4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 8,227.07 万元。因此，与国内外信息安全行业上市公司和大型企业相比，公司存在业务规模及资本实力相对较小，抵御错综复杂市场风险能力较弱的风险。

（三）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信息安全行业正处于快速成长期，市场需求呈多元化的趋势，为信息安全厂商的差异化定位提供了可能。同时，由于信息安全行业细分市场的技术差异程度较高，虽然信息安全厂商数量较多，但市场主要竞争集中在各细分市场的专业厂商之间。经过近二十年的发展，公司在终端安全细分领域已具有一定的市场影响力，但未来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具有资金、客户、人才、技术以及品牌优势的各细分龙头厂商可能会依托已有的核心技术及客户群向其他细分市场渗透，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行业发展动态，未能根据技术发展和客户需求及时进行创新，则会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面临竞争力减弱、市场影响力降低的风险。

（四）贸易摩擦风险

近年来，全球主要发达国家经济增长放缓，国际贸易保护主义出现抬头的迹象，全球贸易摩擦明显增多。2018 年 4 月美国发布针对“301 调查”结果并通过加征关税的方式对我国发起贸易战，随后不断扩大征税规模和征税范围，并先后制造了“中兴事件”、“华为事件”，意图抑制中国先进制造业与高技术产业的发展。公司目前尚无境外收入，核心技术及产品均为国产自主可控，中美贸

易战对公司业务直接影响相对有限。但公司下游用户涵盖通信、互联网、电子、家居、日化、纺织、机械、医药、金融、能源等众多行业，其中先进制造业与高技术产业的用户可能会受到中美贸易战的影响。尽管中美贸易摩擦长期来看有助于刺激我国自主可控产业以及企业自主知识产权的发展，从而使得公司所在的终端安全领域市场发展空间更加广阔，但短期内可能导致公司部分用户受中美贸易摩擦影响而不得不削减 IT 及信息安全支出，导致公司的业绩不确定性加大。

（五）新冠疫情影响风险

2019 年 12 月以来，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致使我国许多行业遭受了不同程度的影响，并已在全球范围内蔓延。自 2020 年 2 月中旬以来，在我国疫情逐步得到控制的情形下，公司生产经营逐步实现正常化。尽管新冠疫情催生了远程办公的需求及培养了用户使用习惯，从而拓展了终端安全市场的发展空间，但新冠疫情可能导致整体经济形势变化，影响公司目标群体的生产经营，可能对公司业务拓展方面产生不利影响。

四、内部控制风险

（一）经销商管理不善风险

公司产品用户的区域和行业分布广泛，公司销售采用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模式，两者互相配合共同进行市场开拓。报告期各期，公司经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4.56%、80.37%和 72.52%。公司已建立了符合自身发展阶段的经销渠道体系，并制定了经销商分类管理制度、终端用户报备及价格管理制度、考核及奖励制度等较为健全的经销管理制度。随着未来公司经营规模的继续扩大，公司对经销商管理的难度也将加大，若公司不能及时提高经销商管理能力，可能对公司品牌 and 产品销售造成不利影响。

（二）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任博、黄凯，本次发行前二人合计持有公司 70.2756%股

份。虽然公司目前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并得到有效运行，但并不能排除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决策、利润分配和人事安排等重大事项实施不当影响或侵占公司利益，进而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风险。

（三）组织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经营规模扩大，公司的资产规模、员工人数均持续增加。目前公司经营规模仍相对较小，但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资产规模和人员规模将会大幅增长，对组织管理制度及管理体系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尽管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已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组织管理制度及管理体系，但若其无法满足业务、资产、人员的快速增长而产生的需求，将对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四）租赁房产风险

公司集中优势资源用于终端安全软件产品的研究、设计、开发、测试以及技术支持等环节，公司无自有房产，日常经营业务均在租赁房产中开展，具有轻资产经营的特点。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分支机构租赁房产中有 10 处租赁房产尚未取得产权证，除发行人及子公司全安软件租赁的广州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办公场所、发行人深圳分公司租赁的宿舍外，发行人及分支机构租赁的其他房产均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手续。公司的租赁房产不依赖于某一固定场所，上述租赁房产不会影响公司正常开展业务经营，但可能因租赁房产非正常终止、无法续约、搬迁产生额外的费用支出。

五、政策与法律风险

（一）增值税及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的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生产的软件产品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报告期各期，公司获得的增值税退税金额分别为 292.73 万元、467.02 万元和 1,226.66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1.15%、18.52%和 22.8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5 年 10 月 10 日，溢信有限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核发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发行人于 2018 年 11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查，发行人现持有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联合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因此，根据相关规定，发行人 2017 年度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 号）的规定：“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如当年未享受免税优惠的，可减按 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减按 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发行人自 2018 年度开始达到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认定标准，享受按 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如果未来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或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将无法继续享受优惠税率。因此，公司存在增值税及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二）财政补贴变化产生的风险

我国政府一直重视高新技术企业的发展，并给予重点鼓励和扶持。报告期各期，公司除增值税退税外政府补助收入分别为 349.85 万元、362.88 万元和 209.32 万元。补助项目主要包括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企业补贴、科技企业上市（挂牌）补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通过奖励资金等。如果政府对公可所处行业及高新技术企业的扶持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发展产生一定的

影响。

（三）产品认证的风险

信息安全企业从事研发、生产、销售等经营活动，通常需取得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等证书。目前，公司已拥有《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涉密信息系统产品检测证书》《商用密码产品型号证书》等资质。虽然公司内部有专人负责产品认证的申请、取得和维护，且未曾出现过产品未通过相关认证或被取消的情况，但如果未来国家关于产品认证的政策或标准出现重大变化，公司产品存在不能获得相关认证的风险。

六、发行失败风险

根据《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的规定，在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若网下投资者申购数量不足导致网下初始发行比例低于法定要求，或发行人预计发行后总市值不满足其在招股说明书中明确选择的市值与财务指标上市标准的，应当中止发行；若中止发行超过 3 个月仍未恢复则发行终止。

公司本次发行将受到证券市场整体情况、发行人经营业绩、投资者对本次发行方案的认可程度等多种内外部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网下初始发行比例不足或预计发行后总市值不满足上市条件而导致发行失败的风险。

七、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预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将有较大幅度的增长。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须有一定的建设周期，募集资金产生经济效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和时间差。因此，短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可能有一定幅度的下降，从而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八、募投项目达不到预期效益导致公司业绩受损的风险

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战略规划，公司的募投项目将针对国产自主可控操作系统以及云服务端网络的终端安全管理产品和技术进行研发。同时为了保障

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将对研发中心及营销服务体系进行升级。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依据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发展战略制定的，并进行了详尽的可行性分析，但未来在开拓新市场、推销新产品的过程中依然会面临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的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失败，或者新技术、新产品的未来市场空间低于预期，或者公司推广新技术、新产品的市场效果不佳，公司将会面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达不到预期效益从而导致经营业绩受损的风险。

九、预测性陈述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公司招股说明书刊载有若干预测性的陈述，涉及公司所处行业的未来市场需求、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业务发展目标等方面的预期或相关的讨论。尽管公司及公司管理层相信，该等预期或讨论所依据的假设是审慎、合理的，但亦提醒投资者注意，该等预期或讨论是否能够实现仍然存在较大不确定性。鉴于该等风险及不确定因素的存在，公司招股说明书所刊载的任何前瞻性陈述，不应视为公司的承诺或声明。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Guangzhou TEC Solutions Co., Ltd.
注册资本:	人民币 3,048 万元
法定代表人:	任博
成立时间:	2001 年 7 月 12 日, 于 2016 年 9 月 19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82 号创新大厦 C3 区 401 室
邮政编码:	510663
联系电话:	020-82119829
传真:	020-82119829
互联网网址:	www.ip-guard.net
电子信箱:	zqb@tec-development.com
信息披露部门: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信息披露负责人:	杨慧萍
信息披露部门联系电话:	020-82119829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

(一) 有限公司的设立情况

2001 年 5 月 19 日, 溢信有限取得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河科技园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外资企业广州市溢信科技有限公司章程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穗高天管外函[2001]55 号), 同意溢信有限的设立, 注册资本 78 万港元。2001 年 5 月 28 日, 广州市人民政府出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穗搞外资证字[2001]0019 号), 批准溢信有限设立。

2001 年 7 月 12 日, 溢信有限取得企独粤穗总字第 006411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溢信有限设立。

溢信有限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港币/万元）	持股比例
1	溢讯香港	78.00	100.00%
	合计	78.00	100.00%

（二）股份公司的设立情况

发行人系由溢信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8月2日，溢信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同日，全体股东任博、黄凯、蓝红雨、肖仁国作为发起人签署了《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

2016年8月2日，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联信（证）评报字[2016]第A0553号”《评估报告》。根据该报告，溢信有限截至2016年6月30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1,491.61万元。

2016年8月17日，溢信科技召开创立大会暨2016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设立相关事宜，各发起人以经审计的溢信有限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的净资产14,786,346.95元为折股依据，以1:0.2705的比例折股投入公司，其中400万元为注册资本，折合400万股，每股面值1元，10,786,346.95元转入资本公积。

2016年9月19日，溢信科技就上述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事宜办理了相应的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20年6月22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改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7-54号），经审验，截至2016年8月2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出资者所拥有的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广州市溢信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14,786,346.95元，其中4,000,000.00元为实收股本，10,786,346.95元转入资本公积。

整体变更后，溢信科技的股权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任博	160.00	40.00%

2	黄凯	160.00	40.00%
3	蓝红雨	40.00	10.00%
4	肖仁国	40.00	10.00%
合计		400.00	100.00%

三、报告期内的股本情况和股东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股本及股东的变化情况如下：

1、2017年3月股转系统挂牌

2017年3月8日，溢信科技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为“溢信科技”，证券代码为“870985”。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五、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挂牌情况”。

2、2019年7月增资

2019年5月15日，溢信科技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5,080,000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10股，每10股派30元人民币现金；2019年6月28日，溢信科技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8万元增至1,016万元。

2019年7月1日，溢信科技就本次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20年6月22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7-57号），经审验，截至2019年6月10日止，公司已将未分配利润5,080,000.00元转增实收股本5,080,000.00元，变更后累计的注册资本为10,160,000.00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溢信科技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任博	346.00	34.0551%
2	黄凯	320.00	31.4961%
3	溢安信	142.00	13.9764%
4	蓝红雨	80.00	7.8740%

5	肖仁国	80.00	7.8740%
6	李见明	26.00	2.5591%
7	李翔	22.00	2.1654%
合计		1,016.00	100.00%

3、2019年9月增资

2019年9月10日，溢信科技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20股，注册资本由1,016万元增至3,048万元。

2019年9月25日，溢信科技就本次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20年6月22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7-58号），经审验，截至2019年9月23日止，公司已将未分配利润20,320,000.00元，转增实收股本20,320,000.00元，变更后累计的注册资本为30,480,000.00元。

本次增资后，溢信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任博	1,038.00	34.0551%
2	黄凯	960.00	31.4961%
3	溢安信	426.00	13.9764%
4	蓝红雨	240.00	7.8740%
5	肖仁国	240.00	7.8740%
6	李见明	78.00	2.5591%
7	李翔	66.00	2.1654%
合计		3,048.00	100.00%

4、2019年11月终止挂牌

2019年10月31日，股转公司出具《关于同意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4600号），同意公司股票自2019年11月5日起在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五、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挂牌情况”

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五、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挂牌情况

1、发行人在股转系统挂牌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619号），公司于2017年3月8日开始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份简称为“溢信科技”，证券代码为“870985”，公司总股本508万股。公司挂牌时股本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任博	173.00	34.0551%
2	黄凯	160.00	31.4961%
3	溢安信	71.00	13.9764%
4	蓝红雨	40.00	7.8740%
5	肖仁国	40.00	7.8740%
6	李见明	13.00	2.5591%
7	李翔	11.00	2.1654%
合计		508.00	100.00%

2、发行人在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1）终止挂牌履行的程序

2019年9月25日，溢信科技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与本次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议案。2019年10月11日，溢信科技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与本次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议案。

2019年10月31日，股转公司出具《关于同意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4600

号), 同意公司股票自 2019 年 11 月 5 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 终止挂牌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溢信科技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网址:<http://www.neeq.com.cn>)公告关于终止挂牌的情况如下:

时间	公告编号	公告内容
2019.9.26	2019-034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9.9.26	2019-035	关于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2019.9.26	2019-036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019.9.26	2019-037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2019.10.11	2019-039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
2019.10.11	2019-040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9.10.25	2019-041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
2019.10.29	2019-042	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终止挂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2019.11.1	2019-043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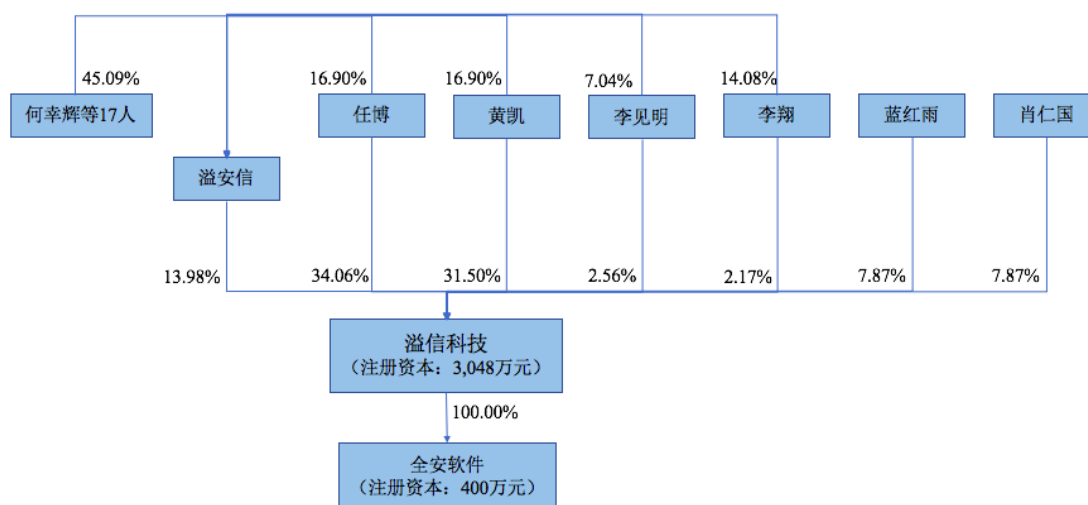
3、发行人在挂牌期间的处罚情况

发行人自在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以来,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 发行人不存在受到股转公司处罚的情形。

六、发行人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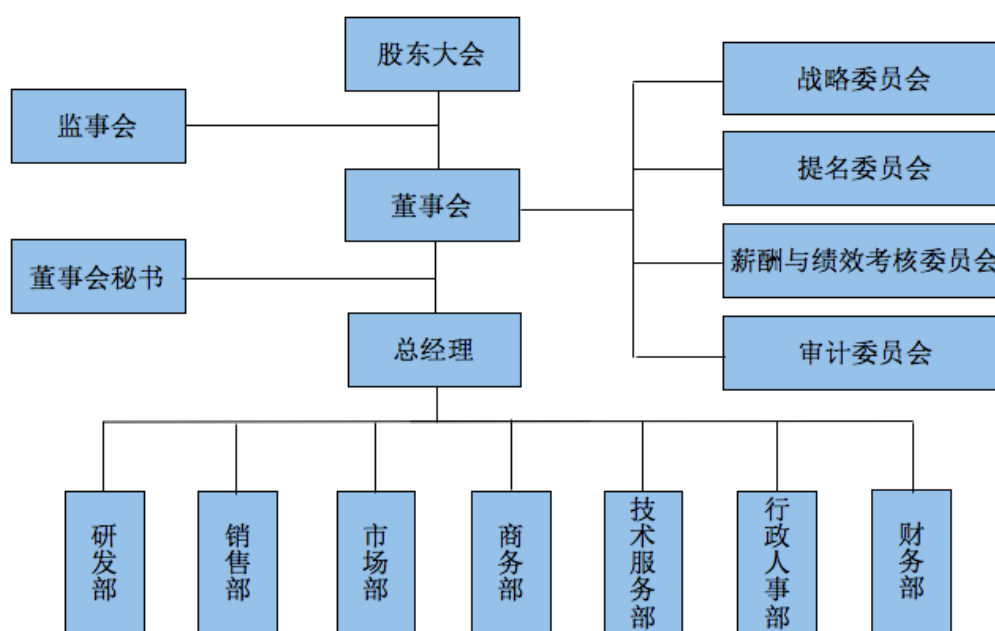
(一) 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 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图如下图所示：



七、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4 家分公司、1 家控股子公司，无参股公司。

(一) 发行人的分公司

发行人的分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	经营范围	经营状态
1	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019.10.18	北京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经济贸易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存续
2	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19.10.24	上海	软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销售总公司生产的软件产品	存续
3	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019.10.21	深圳	软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涉及许可经营的产品需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商品信息咨询；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	存续
4	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	2019.10.28	长沙	在隶属企业经营范围内开展下列经营活动：软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商品信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存续

(二) 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

全安软件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广州全安软件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0年11月22日
注册资本	400万元
实收资本	400万元
注册地及主要经营地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学大道182号创新大厦C3栋第4层402单元
主营业务	终端安全软件产品的研究、开发、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
股东构成	溢信科技持股100%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总资产	328.69
	所有者权益	88.37
	净利润	45.01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审计。

八、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任博直接持有公司 34.0551% 股份，通过持有溢安信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公司 2.3622% 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36.4173% 股份；黄凯直接持有公司 31.4961% 股份，通过持有溢安信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公司 2.3622% 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33.8583% 股份；二人合计持有公司 70.2756% 股份，报告期内，二人能够对公司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系发行人的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另外，任博、黄凯于 2016 年 9 月 19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两人在行使其作为股东、董事的各项职权时采取一致行动；在公司每次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召开前，对该次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事项充分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后进行投票；若未形成统一意见时，则以届时直接或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最多的一方的意见为准。为延长一致行动关系的期限，任博与黄凯于 2020 年 1 月 14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一致行动的期限自签署之日起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通过且正式挂牌交易之日起满 60 个月时到期。报告期内二人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均为一致意见。据此，任博、黄凯二人能够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重大事务的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具有实际控制权，为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最近两年，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任博先生，男，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身份证号码为 41300119710928XXXX，现任溢信科技董事长兼总经理。

黄凯先生，男，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身份证号码为 42010719720307XXXX，现任溢信科技董事兼研发部总监。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控制公司及公司的子公司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博还控制溢安信，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珠海横琴溢安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6 年 09 月 29 日				
注册资本	265 万元				
实收资本	265 万元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21356（集中办公区）				
主营业务	以自有资金进行项目投资				
股东构成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 (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
	1	任博	447,887.34	16.90%	普通合伙人
	2	黄凯	447,887.34	16.90%	有限合伙人
	3	李翔	373,239.44	14.08%	有限合伙人
	4	李见明	186,619.72	7.04%	有限合伙人
	5	何幸辉	149,295.77	5.63%	有限合伙人
	6	匡军	111,971.83	4.23%	有限合伙人
	7	江振标	111,971.83	4.23%	有限合伙人
	8	关浩清	111,971.83	4.23%	有限合伙人
	9	叶志昌	111,971.83	4.23%	有限合伙人
	10	袁巨增	111,971.83	4.23%	有限合伙人
	11	贺芳	111,971.83	4.23%	有限合伙人
	12	何环	111,971.83	4.23%	有限合伙人
	13	饶义斌	37,323.94	1.41%	有限合伙人
14	杨慧萍	37,323.94	1.41%	有限合伙人	

	15	甘勇	37,323.94	1.41%	有限合伙人
	16	王亮	37,323.94	1.41%	有限合伙人
	17	段强	37,323.94	1.41%	有限合伙人
	18	邱文菲	18,661.97	0.70%	有限合伙人
	19	李艺剑	18,661.97	0.70%	有限合伙人
	20	吴世俊	18,661.97	0.70%	有限合伙人
	21	梁军	18,661.97	0.7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2,650,000.00	100.00%	--

(三)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股份质押或争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四) 持有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博和黄凯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溢安信	426.00	13.9764%
2	蓝红雨	240.00	7.8740%
3	肖仁国	240.00	7.8740%

1、溢安信

溢安信为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非公开募集资金情形，不存在委托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其出资或接受委托管理其他投资人出资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因此不适用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或私募基金备案。

溢安信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总资产	265.00

所有者权益	265.00
净利润	283.97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广州而翔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溢安信基本情况参见本节“八、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2、蓝红雨

蓝红雨先生，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42011119721204XXXX。

3、肖仁国

肖仁国先生，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42011119721214XXXX。

九、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发行人的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3,048万股，本次拟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1,016万股（不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全部为新股发行。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数（万股）	比例	股数（万股）	比例
1.	任博	1,038.00	34.0551%	1,038.00	25.5413%
2.	黄凯	960.00	31.4961%	960.00	23.6220%
3.	溢安信	426.00	13.9764%	426.00	10.4823%
4.	蓝红雨	240.00	7.8740%	240.00	5.9055%
5.	肖仁国	240.00	7.8740%	240.00	5.9055%
6.	李见明	78.00	2.5591%	78.00	1.9193%
7.	李翔	66.00	2.1654%	66.00	1.6240%
8.	社会公众股	--	--	1,016.00	25.0000%

合计	3,048.00	100.00%	4,064.00	100.00%
----	----------	---------	----------	---------

(二) 发行人前十名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任博	1,038.00	34.0551%
2	黄凯	960.00	31.4961%
3	溢安信	426.00	13.9764%
4	蓝红雨	240.00	7.8740%
5	肖仁国	240.00	7.8740%
6	李见明	78.00	2.5591%
7	李翔	66.00	2.1654%
合计		3,048.00	100.00%

(三) 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职务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在公司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任博	1,038.00	34.0551%	董事长、总经理
2	黄凯	960.00	31.4961%	董事、研发部总监
3	李见明	78.00	2.5591%	监事、研发部经理
4	李翔	66.00	2.1654%	董事、副总经理

(四) 国有股份及外资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国有股份及外资股份。

(五) 最近一年新增股东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最近一年无新增股东。

(六) 股东中的战略投资者持股及其简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东中无战略投资者。

（七）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各自持股比例

公司股东任博与黄凯为一致行动人。

公司股东任博持有溢安信 16.90% 的出资份额，为溢安信的普通合伙人；公司股东黄凯持有溢安信 16.90% 的出资份额，为溢安信的有限合伙人；公司股东李翔持有溢安信 14.08% 的出资份额，为溢安信的有限合伙人；公司股东李见明持有溢安信 7.04% 的出资份额，为溢安信的有限合伙人。

除前述披露外，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成员共 5 名，其中独立董事 2 名。

现任董事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提名人	职务	任期
1	任博	董事会	董事长、总经理	2019.9 至 2022.9
2	黄凯	董事会	董事、研发部总监	2019.9 至 2022.9
3	李翔	董事会	董事、副总经理	2019.9 至 2022.9
4	余鹏翼	董事会	独立董事	2019.9 至 2022.9
5	雷鑑铭	董事会	独立董事	2019.9 至 2022.9

上述各位董事的简历如下：

1、任博先生

任博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华中理工大学（现华中科技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1993 年 7 月至 1998 年 6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分行工程师；1998 年 7 月至 2001 年 6 月，任广州市易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 年 7 月至今，任溢信科技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 年 11 月至今，任全安软件监事；2016 年 8 月至今，任溢信科技董事长。

2、黄凯先生

黄凯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华中理工大学（现华中科技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1996年7月至1998年6月，任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营业部电脑部科员；1998年7月至2001年6月，任广州市易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1年7月至今，任溢信科技研发部总监；2010年11月至今，任全安软件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溢信科技董事。

3、李翔先生

李翔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家用电器专业。1992年7月至2007年7月，任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设备公司市场总监；2007年9月至2009年2月，任广州市快购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4月至2012年1月，任长沙鑫粤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2月至今，任溢信科技副总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溢信科技董事。

4、余鹏翼先生

余鹏翼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西方经济学专业，会计学教授。2010年12月至2014年12月，任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科研处副处长；2014年12月至2018年10月，任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审计处处长；2014年12月至2018年10月，任广东外语外贸大学资产经营公司董事；2018年10月至今，任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会计学院院长；2019年9月至今，任溢信科技独立董事。

5、雷鑑铭先生

雷鑑铭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专业，副教授。2004年11月至2012年6月，华中科技大学电子科学与技术系教工党支部书记；2014年9月至2019年6月，任南京波思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技术经理；2012年6月至今，任华中科技大学光学与电子信息学院院长助理；2015年8月至今，任华中科技大学武汉国际

微电子学院副院长；2018年5月至今，任深圳市富满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9月至今，任溢信科技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监事会成员共3名，现任监事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提名人	职务	任期
1	饶义斌	监事会	监事会主席、行政人事部经理	2019.9至2022.9
2	李见明	监事会	监事、研发部经理	2019.9至2022.9
3	贺芳	职工代表大会	职工代表监事、研发部技术经理	2019.9至2022.9

上述各位监事的简历如下：

1、饶义斌先生

饶义斌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机械制造与工艺设备专业。1996年7月至2000年5月，任广州赛马娱乐总公司科员；2002年9月至2004年10月，任深圳市天成量子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04年11月至2009年12月，任广东华工九方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0年1月至2010年12月，任广东兰贝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运营管理中心经理；2011年1月至2012年1月，任广州市欣博科技有限公司人事行政经理；2012年2月至今，任溢信科技行政人事部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溢信科技监事会主席。

2、李见明先生

李见明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南大学信息与计算科学专业。2003年11月至今，任溢信科技研发部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溢信科技监事。

3、贺芳女士

贺芳女士，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2001年7月至2002年9月，任杭州东方通信股份有限

公司软件工程师；2003年5月至2004年7月，任广东法来德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师；2004年9月至今，任溢信科技研发部技术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溢信科技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3名，现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职务	任期
1	任博	董事长、总经理	2019.9至2022.9
2	李翔	董事、副总经理	2019.9至2022.9
3	杨慧萍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19.9至2022.9

上述各位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如下：

1、任博先生

任博先生，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会成员”。

2、李翔先生

李翔先生，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会成员”。

3、杨慧萍女士

杨慧萍女士，女，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2009年8月至2011年7月，任广州天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会计；2011年9月至2013年3月，任广州市科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会计；2013年3月至今，任溢信科技财务总监；2016年8月至今，任溢信科技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四）核心技术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3名，为任博、黄凯和李

见明，具体情况如下：

1、任博先生

任博先生，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会成员”。

2、黄凯先生

黄凯先生，本公司董事、研发部总监，简历详见本节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会成员”。

3、李见明先生

李见明先生，本公司监事、研发部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二）监事会成员”。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及所兼职单位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公司及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及所兼职单位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名称	其他单位所任职	与公司的关系
雷鑑铭	独立董事	深圳市富满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华中科技大学 光学与电子信息学院	院长助理	无
		华中科技大学武汉国际微电子学院	副院长	无
余鹏翼	独立董事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会计学院院长	无
		中国对外贸易协会	常务理事	无
		广东省高教审计协会	副会长	无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

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了解股票发行上市相关法律法规及其法定义务责任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保荐机构组织的辅导培训。辅导培训中，保荐机构通过组织自学、进行集中授课与考试、问题诊断与专业咨询、经验交流会、案例分析等方式对公司相关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辅导，辅导内容包括对相关人员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和培训，增强其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并使其理解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方面的责任和义务等。

十一、发行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的协议情况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独立董事签订了《聘用协议》；除独立董事外，公司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竞业禁止协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相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严格遵守合同约定和承诺，履行相关业务和职责，未发生上述人员违反合同义务、责任或承诺产生纠纷的情形。

十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2019年9月，公司董事蓝红雨、肖仁国因任期届满辞去董事职务。2019年9月10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余鹏翼、雷鑑铭为独立董事，任期3年。

除上述披露外，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其他变化。

最近两年内公司上述董事变动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公司最近两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对外投资企业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任博	董事长、总经理	溢安信	265 万元	16.90%
黄凯	董事、研发部总监	溢安信	265 万元	16.90%
李翔	董事、副总经理	湖南鑫源通科技有限公司	200 万元	30.00%
		溢安信	265 万元	14.08%
李见明	监事、研发部经理	溢安信	265 万元	7.04%
饶义斌	监事会主席、行政人事部经理	溢安信	265 万元	1.41%
贺芳	职工代表监事、研发部技术经理	溢安信	265 万元	4.23%
杨慧萍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溢安信	265 万元	1.41%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存在与本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名称	职务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合计	持股比例
----	----	----	------	------	----	------

序号	名称	职务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合计	持股比例
1	任博	董事长、总经理	1,038.00	72.00	1,110.00	36.4173%
2	黄凯	董事、研发部总监	960.00	72.00	1,032.00	33.8583%
3	李翔	董事、副总经理	66.00	60.00	126.00	4.1339%
4	李见明	监事、研发部经理	78.00	30.00	108.00	3.5334%
5	饶义斌	监事会主席、行政人事部经理	-	6.00	6.00	0.1969%
6	贺芳	职工代表监事、研发部技术经理	-	18.00	18.00	0.5906%
7	杨慧萍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	6.00	6.00	0.1969%

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持股均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十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核心技术人员薪酬和福利

（一）薪酬组成、确定依据及所履行的程序

1、薪酬组成与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行业特点及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薪资与福利管理制度》等相关薪酬管理制度体系，并设立了董事会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履行制定薪酬计划方案、研究考核标准对薪酬考核监督等权责。公司目前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制度安排主要内容如下：

独立董事：公司对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度，不再另行发放薪酬；

非独立董事：公司非独立董事同时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以其在公司具

体担任的职务，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经考核并履行相关审批决策程序后确定。公司非独立董事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公司不另行发放津贴。

监事：公司监事同时在公司任职的按照其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经考核并履行相关审批决策程序后确定。公司监事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公司不另行发放津贴。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以其在公司具体担任的职务，按照薪酬管理相关制度，经考核并履行相关审批决策程序后确定。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人员的薪酬由工资、奖金及各项福利补助等构成。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享受公司统一规定的福利，其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按国家及地方相关规定缴纳。

2、审批决策权限及程序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绩效评价标准、程序的主要方案。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方案均按照《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总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总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薪酬总额（万元）	411.91	375.07	377.25
利润总额（万元）	5,375.06	2,521.85	1,384.09
薪酬总额/利润总额	7.66%	14.87%	27.26%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一年的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2019 年度从公司领取薪酬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公司职务	2019 年薪酬（万元）
----	----	-------	--------------

序号	姓名	在公司职务	2019年薪酬（万元）
1	任博	董事长、总经理	69.50
2	黄凯	董事、研发部总监	104.30
3	李翔	董事、副总经理	74.69
4	余鹏翼	独立董事	1.60
5	雷鑑铭	独立董事	1.60
6	饶义斌	监事会主席、行政人事部经理	24.02
7	李见明	监事、研发部经理	75.27
8	贺芳	职工代表监事、研发部技术经理	35.52
9	杨慧萍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5.42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除依法享有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不存在其他特殊的福利待遇和退休金计划，也不存在从关联企业领取薪酬的情况。

十六、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安排

（一）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

1、股权激励的基本情况及其人员构成

（1）股权激励的基本情况及其人员构成

溢安信于2016年9月29日，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博、黄凯出资设立。2018年1月6日，任博、黄凯分别与李翔、李见明、何环、饶义斌、杨慧萍、甘勇、段强、邱文菲、李艺剑、吴世俊、何幸辉、匡军、江振标、关浩清、叶志昌、袁巨增、贺芳、王亮、梁军（以下简称“19名员工”）签订《珠海横琴溢安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之合伙人出资份额转让协议》，出资额转让情况如下：

单位：元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份额	转让价格	转让比例
任博	李翔	373,239.44	369,000.00	14.08%
	李见明	186,619.72	184,500.00	7.04%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份额	转让价格	转让比例
	何环	111,971.83	110,700.00	4.23%
	饶义斌	37,323.94	36,900.00	1.41%
	杨慧萍	37,323.94	36,900.00	1.41%
	甘勇	37,323.94	36,900.00	1.41%
	段强	37,323.94	36,900.00	1.41%
	邱文菲	18,661.97	18,450.00	0.70%
	李艺剑	18,661.97	18,450.00	0.70%
	吴世俊	18,661.97	18,450.00	0.70%
黄凯	何幸辉	149,295.77	147,600.00	5.63%
	匡军	111,971.83	110,700.00	4.23%
	江振标	111,971.83	110,700.00	4.23%
	关浩清	111,971.83	110,700.00	4.23%
	叶志昌	111,971.83	110,700.00	4.23%
	袁巨增	111,971.83	110,700.00	4.23%
	贺芳	111,971.83	110,700.00	4.23%
	王亮	37,323.94	36,900.00	1.41%
	梁军	18,661.97	18,450.00	0.70%

上述协议签署后，珠海市横琴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合伙人变更备案要求各合伙人现场办理，由于全体合伙人难以在工作日协调出能够共同前往珠海市横琴新区工商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时间，致使《珠海横琴溢安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之合伙人出资份额转让协议》签署后较长时间内，溢安信一直未能办理合伙人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为此，2018年6月8日，任博（代持人）、黄凯（代持人）与19名员工（被代持人）分别签署《珠海横琴溢安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之合伙份额代持协议》，约定被代持人委托代持人持有其溢安信的出资额。被代持人为合伙份额的实际拥有者，同意合伙协议中利润分配及亏损分担的方式，有权按照合伙协议获得相应的投资收益。

2019年11月25日，任博、黄凯与19名员工分别签署《珠海横琴溢安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代持解除协议》，约定解除代持。为还原上述出资额代持情况，任博、黄凯与19名员工共同签署了《珠海横琴溢安信投资中心（有限

合伙) 合伙协议》。

2019年12月4日, 溢安信就上述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备案登记, 溢安信的出资人、出资额及在发行人及子公司任职情况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在发行人及子公司 任职情况	出资额 (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
1	任博	董事长、总经理	447,887.34	16.90%	普通合伙人
2	黄凯	董事、研发部总监	447,887.34	16.90%	有限合伙人
3	李翔	董事、副总经理	373,239.44	14.08%	有限合伙人
4	李见明	监事、研发部经理	186,619.72	7.04%	有限合伙人
5	何幸辉	测试经理	149,295.77	5.63%	有限合伙人
6	匡军	监事会主席、行政 人事部经理	111,971.83	4.23%	有限合伙人
7	江振标	财务总监、董事会 秘书	111,971.83	4.23%	有限合伙人
8	关浩清	开发工程师	111,971.83	4.23%	有限合伙人
9	叶志昌	技术主管	111,971.83	4.23%	有限合伙人
10	袁巨增	软件测试主管	111,971.83	4.23%	有限合伙人
11	贺芳	软件测试主管	111,971.83	4.23%	有限合伙人
12	何环	软件测试工程师	111,971.83	4.23%	有限合伙人
13	饶义斌	开发主管	37,323.94	1.41%	有限合伙人
14	杨慧萍	开发主管	37,323.94	1.41%	有限合伙人
15	甘勇	开发主管	37,323.94	1.41%	有限合伙人
16	王亮	web开发主管	37,323.94	1.41%	有限合伙人
17	段强	开发主管	37,323.94	1.41%	有限合伙人
18	邱文菲	开发主管	18,661.97	0.70%	有限合伙人
19	李艺剑	监事、技术经理	18,661.97	0.70%	有限合伙人
20	吴世俊	技术主管	18,661.97	0.70%	有限合伙人
21	梁军	产品研究经理	18,661.97	0.7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	2,650,000.00	100.00%	--

2019年12月9日、2019年12月10日保荐机构会同发行人律师、审计机构对任博、黄凯及上述19名员工进行了访谈。经受访人确认, 在股权代持还原之后, 各方所持有的溢安信出资份额, 不存在为他人代持或者委托他人代持的

情况；针对股权代持还原结果，不存在任何争议或纠纷，亦不存在潜在的争议、纠纷；在代持期间，对于代持人作出的所有决策以及溢安信作为溢信科技股东在溢信科技股东大会作出的所有表决，均知悉并同意，不存在任何异议或者纠纷。

（2）持股平台内部流转、退出机制、股权管理机制

根据溢信科技股权激励计划，锁定期是指激励对象获得持股平台出资份额后禁止处分的期间。激励对象获得持股平台出资份额后其所持出资份额自动锁定，锁定期为自 2018 年 2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止。锁定期内，激励对象对所持有溢安信的出资份额不得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出售、转让、交换、担保、继承、赠与、设定任何负担或用于偿还债务在内的处分行为或就所持有股份订立任何口头或书面的协议。

激励对象自 2018 年 2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止应当在溢信科技或其子公司任职。如激励对象在前述期间内离职或者被辞退的，实际控制人有权利无条件回购激励对象所获得的出资份额，原则上由激励对象取得出资份额时向激励对象转让出资份额的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对象回购。

锁定期满，激励对象未出现以下情况的，其持有的出资份额自动解锁：（1）最近五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2）依法不具有成为溢安信有限合伙人的资格；（3）以自己或他人名义注册、经营与溢信科技主营业务相同或相竞争的公司或其他实体或在与溢信科技主营业务相同或相竞争的公司或其他实体兼职损害溢信科技利益；（4）以自己的名义或控制的经营实体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损害溢信科技利益；（5）侵犯溢信科技商业秘密；（6）在溢信科技经营活动中收受商业贿赂；（7）其他违背《公司法》《公司章程》或商业惯例中所指的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行为，给溢信科技造成损失的；（8）在服务期内从溢信科技或其子公司离职或者被溢信科技或其子公司辞退。无论是否处于锁定期及/或服务期，激励对象如出现上述 1-8 项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有权无条件回购已授予激励对象的出资份额，原则上由激励对象取得出资份额时向激励对象转让出资份额的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对象回购，回购价格等于

激励对象取得该等出资份额的价格。

股权激励的转让限制如下：（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激励对象转让还需遵守其在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期间所签署的任何声明/承诺/说明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有关转让限制的规定；（3）激励对象需遵守其在发行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期间所签署的任何声明/承诺/说明，并在发行人上市后需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对股权转让的所有限制性规定；（4）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激励对象所获出资份额解锁后，激励对象可自行选择按照下述规定转让其持有的合伙企业出资份额以实现变现：（1）将所持有的合伙企业出资份额在合伙企业内部协议转让，（2）在公司已经在交易所上市且合伙企业所持公司股份无限售约束条件的情况下，激励对象可以向合伙企业提出书面申请，通过合伙企业在二级市场转让相应股权的方式实现激励对象出资份额的变现。

2、股权激励履行的程序

2019 年 11 月 6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股权激励事项并制定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对 2018 年 1 月 6 日的员工持股相关情况进行了确认；2019 年 11 月 22 日，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事宜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员工持股平台是否遵循“闭环原则”

本次拟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1,016 万股（不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全部为新股发行，溢安信不在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转让股份。

溢安信就本次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的限售及锁定事宜，承诺如下：“①本企业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转让股份，且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股份。②本企业的合伙人在公司上市前及上市后的锁定期内如转让所持本企业合伙份额并退出的，本企业将确保拟退出的合伙人仅向溢安信届时现有的合伙人转让。③锁定期满后，本企业的合伙人如转让所持相关权益并退出的，按照《珠海横琴溢安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之合伙人出资份额转让协议》《珠海横琴溢安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的相关约定处理。”

根据股权激励计划及《珠海横琴溢安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锁定期内，激励对象对所持有溢安信的出资份额不得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出售、转让、交换、担保、继承、赠与、设定任何负担或用于偿还债务在内的处分行为或就所持有股份订立任何口头或书面的协议。如激励对象在前述期间内离职或者被辞退的，实际控制人有权利无条件回购激励对象所获得的出资份额。

综上所述，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溢安信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转让股份，并承诺自上市之日起至少 36 个月的锁定期。发行人上市前及上市后的锁定期内，员工所持相关权益拟转让退出的，只能向溢安信届时现有的合伙人转让。锁定期后，员工所持相关权益拟转让退出的，按照相关约定处理，因此，溢安信符合“闭环原则”。

4、股份锁定的承诺

关于员工持股平台股东股份锁定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六、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作出的重要承诺、履行情况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之“(一)关于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除上述股权激励外，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不存在其他与股权激励的其他安排。

(二) 股权激励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等方面的影响

1、股权激励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

通过实施股权激励，公司建立、健全了激励机制，充分调动了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及骨干员工的工作积极性，稳定了公司的核心团队，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

2、股权激励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为公允地反映股权激励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公司就股权激励确认了股份支付。本次股权激励的服务期为2018年2月1日至2023年1月31日。2018年2月至12月、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1月，公司确认的股份支付金额分别为180.97万元、197.42万元、197.42万元、197.42万元、197.42万元、16.45万元，未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重大影响。溢安信作为员工持股的有限合伙企业，持有人和持有份额明确，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及股权结构稳定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3、股权激励对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股权激励实施前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任博、黄凯，股权激励未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 上市后的行权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系立即行权的股权激励，不存在未授予或未行权的情况，不存在已经制定尚未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也不存在已经制定且尚在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不涉及上市后的行权安排。

十七、发行人员工情况

(一) 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共有员工 230 人。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员工总数（人）	230	182	148

(二) 员工结构

1、专业结构

2019 年末，发行人员工的专业结构如下表所示：

分类	数量（人）	占员工人数比例
研发人员	112	48.70%
销售服务人员	108	46.96%
行政管理人员	6	2.61%
财务人员	4	1.74%
合计	230	100.00%

2、教育程度

2019 年末，发行人员工的教育程度如下表所示：

分类	数量（人）	占员工人数比例
硕士及以上	3	1.30%
本科	167	72.61%
本科以下	60	26.09%
合计	230	100.00%

3、年龄结构

2019 年末，发行人员工的年龄结构如下表所示：

分类	数量（人）	占员工人数比例
30 岁以下	151	65.65%
30-40 岁	74	32.17%

分类	数量（人）	占员工人数比例
41-50 岁	5	2.17%
合计	230	100.00%

（三）社会保障制度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实行劳动合同制。公司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依法为员工办理养老、失业、工伤、医疗、生育等保险，以及缴纳住房公积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员工人数	应缴人数	实缴人数	员工人数	应缴人数	实缴人数	员工人数	应缴人数	实缴人数
基本养老保险	230	230	230	182	182	182	148	148	145
基本医疗保险	230	230	230	182	182	182	148	148	145
工伤保险	230	230	230	182	182	182	148	148	145
失业保险	230	230	230	182	182	182	148	148	145
生育保险	230	230	230	182	182	182	148	148	145
住房公积金	230	230	230	182	182	182	148	148	145

2017 年末，公司应缴社会保险人数为 148 人，未缴纳社保人数为 3 人，未缴纳原因系 3 名新入职员工尚在办理社会保险缴纳手续；2017 年末，公司应缴住房公积金人数为 148 人，未缴纳住房公积金人数为 3 人，未缴纳原因系 3 名新入职员工尚在办理住房公积金缴纳手续。2018 年末、2019 年末公司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应缴人数与实缴人数不存在差异。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发行人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比例分别为 97.97%、100%、100%，2017 年末尚未缴纳社保及公积金的 3 名新入职员工已于 2018 年 1 月补缴了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发行人为全部员工缴纳

了社保和住房公积金，不存在被要求补缴社保、公积金费用的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在地社保管理部门已出具证明，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劳动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予以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

公司实际控制人任博、黄凯就报告期内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情况，出具《关于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就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作出如下承诺：

“1、承诺人将积极促使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执行国家及地方关于社会保险的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需要依照法律法规规定或各地方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主管部门的要求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将由承诺人承担补缴费用和由此产生的滞纳金、罚款等费用，保证发行人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2、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而需要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的，将由承诺人承担该等费用，保证发行人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3、承诺人将积极促使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执行国家及各地方关于住房公积金方面的法规规定；若应各地方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或有权部门的要求，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住房公积金，将由承诺人补缴费用和由此产生的滞纳金、罚款等费用，保证发行人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4、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未为部分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需要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的，将由承诺人承担该等费用，保证发行人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四）劳务派遣用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劳务派遣用工的情况。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服务以及经营模式情况

(一) 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服务的基本情况

1、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终端安全软件产品的研究、开发、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及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是国内最早从事终端安全领域的企业之一，自 2001 年创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终端安全领域的发展和 innovation，主要为企业级用户提供包括文档加密、信息防泄漏、敏感内容识别、行为管控、操作审计、运维管理等丰富功能在内的一体化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及相关技术服务。凭借较强的研发实力和持续的产品创新，公司已成为国产自主可控、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及相关技术服务供应商。

公司全面掌握自主知识产权，实现了终端安全软件产品的自主研发、生产、升级、维护的全程可控。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坚持自主创新，经过近二十年的技术研发积累与产品迭代更新，公司掌握了文件透明加解密技术、智能缓冲技术、文档操作监控技术、系统调用钩子（HOOK）技术、虚拟磁盘保护技术、沙箱隔离技术、网络防护技术、模块注入技术等 8 项核心技术，开发了国产自主可控的一体化终端安全管理软件产品，具备了提供相关技术服务的能力。公司产品已实现在 Windows、Linux、MacOS、Android、iOS 等众多主流操作系统上跨平台应用，能够为用户构建一体化、易用、灵活、稳定可靠的终端安全保护系统，在用户的数据安全、知识产权保护、商业秘密保护等信息安全方面起到保驾护航的作用。

公司主要提供标准化、模块化、产品化的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公司产品的研究开发需要长期的研发投入和经验积累，但产品的通用性、可复制性较高，因此潜在的规模经济效应及研发投入回报率较高，从而能够进一步刺激研发投入、促进技术迭代、提升产品性能，由此形成正循环。得益于公司对终端安全

软件产品的不断迭代优化，公司产品功能完善、性能稳定，易用性、兼容性、扩展性良好，具有快速部署、适用各种不同规模以及不同行业的用户、持续迭代优化等标准化软件的特征及优势。



凭借先进的技术及优秀的产品，公司拥有直面市场化激烈竞争的核心竞争能力，尤其在企业级用户中具有较大的影响力。自创办以来，公司产品的用户涵盖通信、互联网、电子、家居、日化、纺织、机械、医药、金融、能源等众多行业。公司用户包括华为、中兴、北汽集团、伊利等世界 500 强公司，海尔、浪潮、恒大集团、天弘基金等行业标杆企业，OPPO、VIVO、小米、传音等手机制造行业龙头，中芯、长江存储、玉晶光电、宁德时代等高科技创新型公司，以及三一重工、本田技研、日立电梯、特变电工等工业龙头企业。公司在广州设立总部，目前在北京、上海、深圳和长沙设立了分公司，在珠海、武汉、重庆、成都、郑州、西安、南京、杭州、济南和厦门设立了办事处，覆盖了华中、华东、华南、西南等多个地区，初步建立了符合公司业务实际的营销服务体系。

公司已获得“高新技术企业”及“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等认定，已取得《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涉密信息系统产品检测证书》《商用密码产品型号证书》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质和许可。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共拥有 90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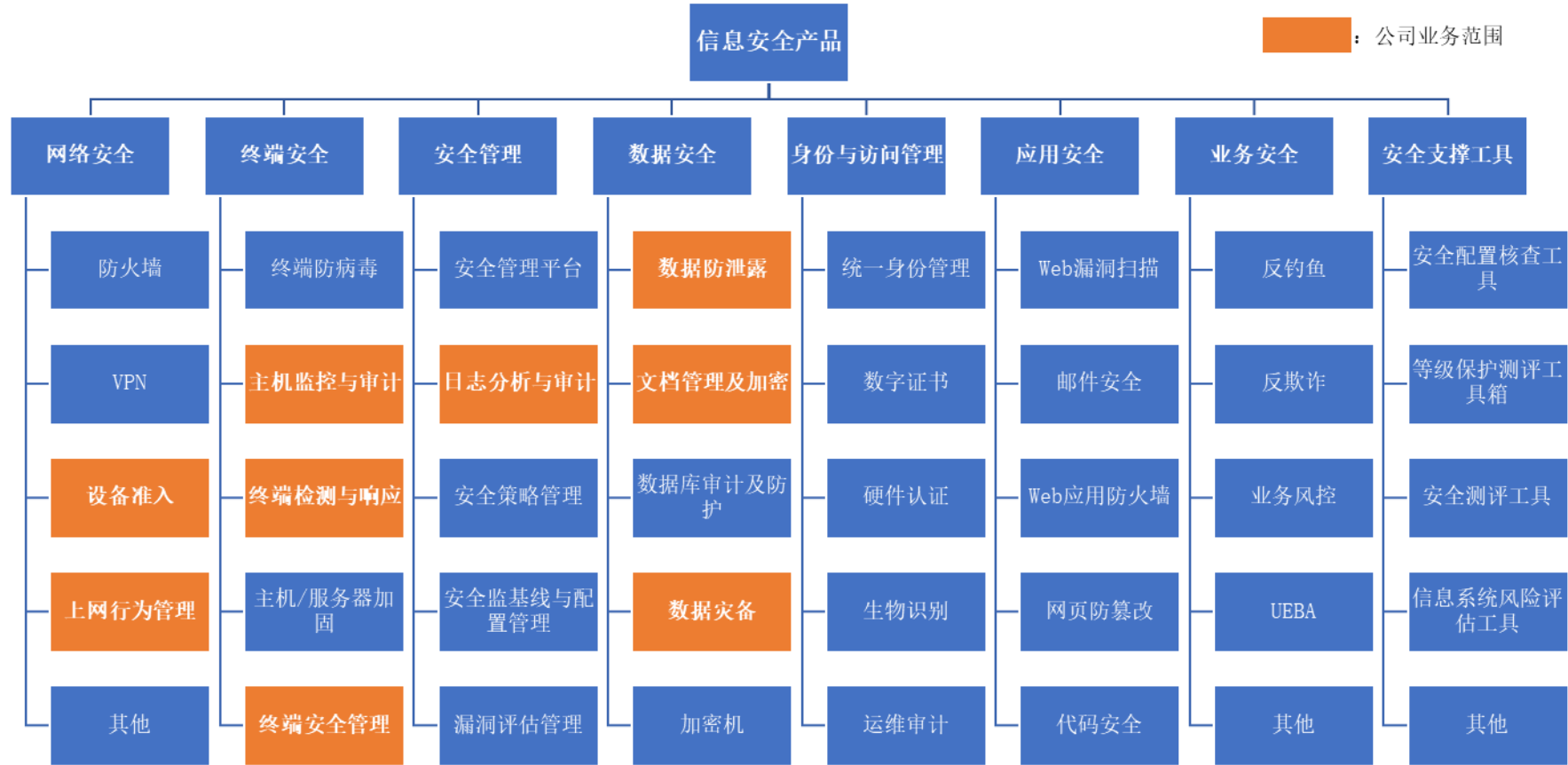
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2、主要产品和服务的基本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终端安全标准化软件产品——IP-guard 终端安全管理软件，其两大核心系统为文档加密系统及终端安全管理系统。同时公司提供与终端安全软件产品配套的网关产品，以及软件版本升级、技术支持、技术咨询、系统维护等技术服务。公司主要产品与服务如下表所示：

产品与服务名称	产品按形态分类	产品示意图
终端安全管理产品	标准化软件产品	
	网关产品	 安全网关 准入网关
技术服务	软件版本升级、技术支持、技术咨询、系统维护等技术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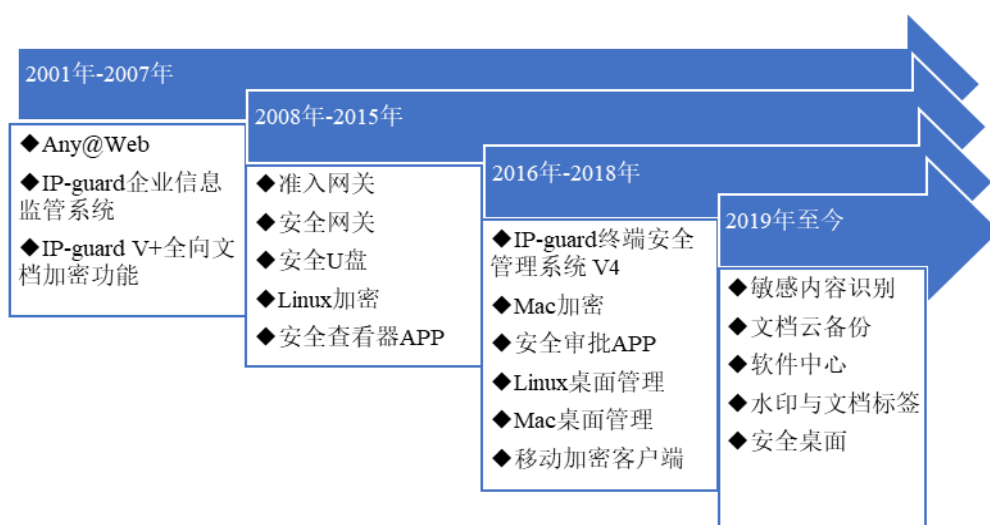
公司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在信息安全行业中的业务范围如下所示：



注：①信息安全产品分类资料来源：赛迪顾问《2019 中国网络安全发展白皮书》；②信息安全市场中产品众多，并且功能特性相互交叉的情况较多，不同应用领域的产品会形成一定的重合。

公司一直密切紧随信息安全行业的发展，凭借较强的自主研发实力，公司能够根据市场需求变化及信息安全技术演变，持续进行软件产品迭代升级，不断更新、开发软件模块，使得公司产品兼具了标准化及模块化的特性，较好解决了用户快速部署与个性化需求的矛盾。公司产品能够让用户根据其实际需求进行模块组合或者模块升级，为用户构建一体化、易用、灵活、稳定可靠的终端安全保护系统。

自创立以来公司产品的主要功能及模块持续迭代升级，基本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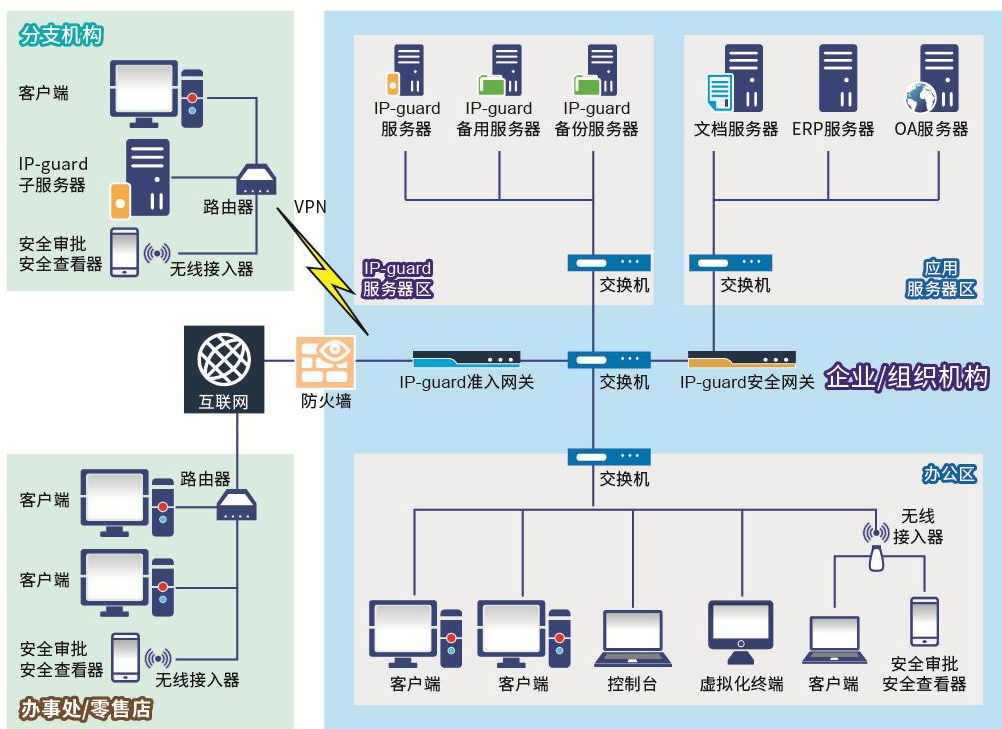
(1) 终端安全管理产品

公司终端安全管理产品按形态可分为标准化软件产品及网关产品，其中，标准化软件产品是公司的核心产品，网关产品系配套标准化软件产品使用。

公司终端安全管理产品主要功能示意图如下：



公司终端安全管理产品的基本运行框架由客户端、服务器和控制台构成，用户可以根据管理的需要将其安装在网络中的终端上,详见下图所示：



1) 标准化软件产品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终端安全标准化软件产品——IP-guard 终端安全管理软件。公司主要产品取名为“IP-guard”，其含义是“知识产权的守护者”（Intellectual Property guard）。公司 IP-guard 终端安全管理软件产品基于系统管理思想和安全实践经验，全面考虑可能造成终端信息安全问题及信息外泄的各个方面，保护企业信息不被人为外泄、非法盗取或恶意篡改，帮助企业对信息安全进行系统规划及管理，为企业构建一体化、易用、灵活、稳定可靠的终端安全保护系统，从而提高企业终端安全的管理水平，降低重要信息的泄露风险。

IP-guard 终端安全管理软件的两大核心系统是文档加密系统和终端安全管理系统。前者主要通过使用多种文档加密模式，辅以设置文档使用权限管理、文档外发管理以及灵活多样的审批流程，在不影响员工使用习惯的前提下为企业构建严密的信息保护体系，严防文档泄露和滥用。后者主要是通过严格规范用户的计算机使用行为，减少终端安全风险，提升工作效率；同时对桌面终端行为进行精细化管理，对终端操作行为进行全面而细致的审计，确保及时发现和有效降低泄密风险；并通过单一控制台和客户端程序对所有终端进行统一有效管理，确保终端信息安全和系统运行顺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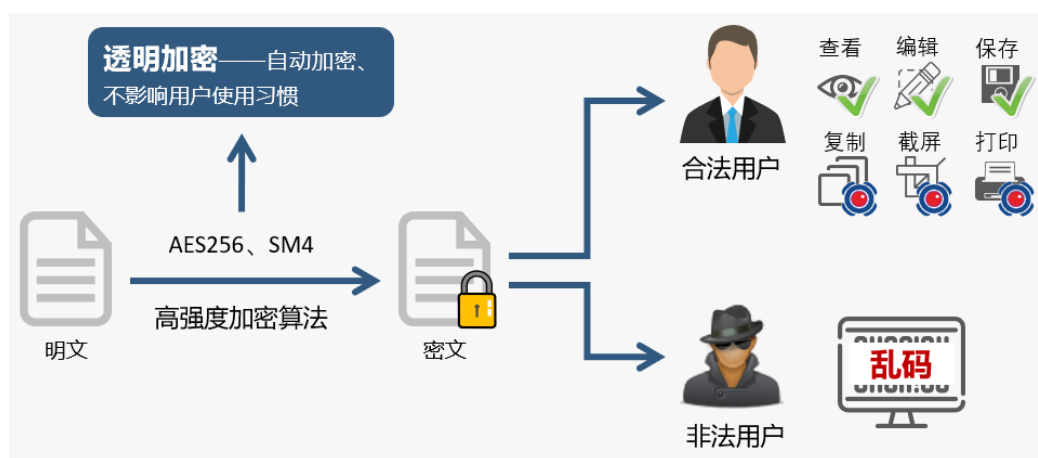
IP-guard 终端安全管理软件的主要功能模块及其形态如下表所示：

产品名称	核心系统	功能模块	形态
IP-guard 终端安全管理软件	文档加密系统	透明加密	标准化软件模块
	终端安全管理系统	基本功能	标准化软件模块
		敏感内容识别	标准化软件模块
		文档操作管控	标准化软件模块
		文档打印管控	标准化软件模块
		网页浏览管控	标准化软件模块
		屏幕监视	标准化软件模块
		网络控制	标准化软件模块
		设备管控	标准化软件模块
		邮件管控	标准化软件模块
		应用程序管控	标准化软件模块
		资产管理	标准化软件模块
		即时通讯控制	标准化软件模块
		移动存储控制	标准化软件模块
		网络流量管控	标准化软件模块
		远程维护	标准化软件模块
		风险审计报告	标准化软件模块
文档备份	标准化软件模块		

产品名称	核心系统	功能模块	形态
		软件中心	标准化软件模块
		水印与文档标签	标准化软件模块
		安全桌面	标准化软件模块

A.文档加密系统

文档加密系统能为企业各类型电子文档提供多种加密模式管理，涵盖权限管理、安全网关、外发管理和离线授权四大功能，覆盖常见应用场景，并设三重灾备方案确保业务不间断，为企业构建严密信息保护体系，保护企业核心电子信息和数据安全。文档加密系统主要功能示意图如下：



文档加密系统主要由透明加密功能模块（以下简称“加密模块”）构成。加密模块采用多种核心技术保证文档的完整性和可用性；同时，高速缓冲技术的加入也使其对系统性能的损耗非常小。加密模块的介绍如下：

项目	介绍
主要功能	①重要文档自生成起即强制加密，强力守护信息资产。
	②在授权环境中，文档能自动解密，不强制改变用户的使用习惯；在非授权环境中，加密文档无法正常打开与使用。
	③在加密文档的使用中，能够防止用户通过剪贴板、截屏、打印（虚拟打印）等方式窃取加密文档的内容。
	④支持各类应用程序生成的文件，包括办公文档、设计图纸、开发代码等文件的加密。
	⑤可自定义安全密钥，并能灵活选择加密算法。
加密模式	①强制加密：所有文档均被强制性自动加密，从创建开始，无论修改、移动、复制，全程受到加密保护。
	②智能加密：只对重要文档进行加密保护，可与普通文档同时使用。
	③只读加密：用户自己产生的文档可不加密，加密文档仅可以只读方式查看，不可编辑修改。
权限控制	①文档权限管理：可对不同的人分配不同的文档权限；可根据文档敏感程度形成“分部门分级别”的文档使用机制；可调整文档的区域与级别，禁止普通用户使用；可修改指定加密文档使用区域与级别以便部门间进行文档交互。

项目	介绍
	②加密权限 USB KEY : 通过插入授权 USB KEY , 临时提升用户的加密授权。 ③多级审批机制: 满足多级别办公审批流程需要, 支持 Web 和移动端安全审批。
对外交互	外发控制: 可对外发文档进行加密控制, 防止二次泄密; 对特定的客户端和人员授权, 仅允许授权人员在授权客户端打开并查看外发文档; 对外发文档查看期限、次数、打开密码、复制、编辑、打印、截屏等行为进行权限设置; 支持外发 USB KEY , 认证方可打开外发文档; 外发文档过期自动删除; 自定义外发文档模板。
离线办公	①出差办公: 针对人员出差, 可对其授予离线使用权限, 并可个性化设置离线使用策略, 如离线时长、加密软件类别、使用权限等。 ②离线权限 USB KEY : 插入离线权限 USB KEY , 保证加密功能继续使用。 ③U 盘加密客户端: 对移动客户端进行授权和更新加密策略, 管理加密文件使用行为。
灾备机制	①硬件灾备: 可部署一个或多个备用服务器, 备用服务器可临时接管整个加密系统, 确保加密系统正常运行。 ②网络灾备: 可预设容灾时间, 在用户网络故障时, 在容灾时间范围内, IP-guard 加密仍可正常使用。 ③文档灾备: 可对加密文档以明文或者密文形式备份, 在意外损坏时可从备份中找回。
系统拓展	①加密系统接口: 可通过系统接口与各类应用系统进行无缝对接。 ②移动安全 SDK : 支持为第三方移动应用 APP 开发者提供 SDK , 保证其应用可授权查看加密文档及通过安全网关访问保护的服务器。
系统支持	支持 Windows 、 MacOS 、 Linux 、 Android 和 iOS 操作系统, 支持智能移动端 APP 审批。

B.终端安全管理系统

终端安全管理系统通过单一控制台对所有客户端进行操作审计、行为管控、系统运维等终端安全项目的全面管理; 整合运用日志审计、权限管理手段, 管理设备、网络、操作和系统四大方面, 满足企业防信息泄露、员工行为管控、终端系统运维的全面信息安全及管理需要。终端安全管理系统主要功能示意图如下:



目前，终端安全管理系统拥有二十个功能模块（以下统称“普通模块”），各普通模块的介绍如下：

序号	功能模块名称	介绍
1	基本功能	设置客户端计算机配置工具的操作权限；查询客户端基本信息和策略总览；对客户端实施基本控制；记录客户端计算机在执行策略时的操作日志；非法操作报警与阻断；检查客户端的状态是否与控制台设置的检测条件相符。
2	敏感内容识别	敏感内容定义、发现、监视和保护，可全局掌握企业关键数据的分布，关注敏感内容，准确对文档外传和落地进行保护，对涉及敏感内容的文档外传行为进行记录和备份。
3	文档操作管控	记录与审计本机上所有文档操作信息；管理用户的文档使用权限；敏感文档备份；记录操作日志的刻录，备份刻录文件副本。
4	文档打印管控	详细记录所有打印操作信息；对打印内容记录与备份；管理用户对打印机的使用权限和应用程序打印权限；文档打印显示水印；用户在客户端提交临时开放打印权限与取消水印的申请。
5	网页浏览管控	可详细记录每台计算机浏览网页的网址和标题，并提供查询功能；多种方式统计与分析用户网页浏览情况；对指定的客户端在指定的时间范围内访问指定的网站或者网址进行管控，控制网络上传行为。
6	屏幕监视	实时查看客户端的屏幕快照；记录并查看客户端的历史屏幕记录，根据不用的应用程序采用不同的记录频率；对指定应用程序进行屏幕记录；可将屏幕历史转换为通用视频文件进行播放。
7	网络控制	通过对程序、网络端口、IP 地址、通讯方向等参数限制计算机对内网、互联网等的访问；检测网络内的非法计算机，阻止非法计算机接入网络。
8	设备管控	对存储设备、通讯设备、音视频设备以及刻录工具的使用管控；用户在客户端申请在制定时间段内使用指定类型的上述外接设备。
9	邮件管控	邮件信息记录；邮件收发控制；可对邮件附件内容进行自动备份。
10	应用程序管控	多种方式统计与分析用户应用程序使用动态；记录应用程序的启动、退出等信息；对应用程序分类、分时段控制，并可设置使用权限；软件安装/卸载管理；支持计算机屏幕显示水印。

序号	功能模块名称	介绍
11	资产管理	自动扫描监测每台终端的软硬件 IT 资产信息;对客户端安装的软件进行统计和分类,记录软件采购,付费软件授权使用情况;自动扫描微软产品补丁安装情况,对补丁进行自动分发和安装;支持对软件进行强制、批量卸载。
12	即时通讯控制	完整记录 QQ、微信、Skype 等流行的数十种主流即时通讯工具的联系时间、联系人和联系内容;控制通过即时通讯工具向外发送文档;对向外发送的文档进行备份;限制通过即时通讯工具外发图片,并可备份记录;限制私人 QQ 账号使用。
13	移动存储控制	记录接入网内的移动存储设备详细信息、注册管理;进行移动存储授权控制和加密,将复制到移动存储上的文件自动加密等;用户在客户端提交开放移动存储设备读写权限。此模块功能可结合 IP-guard 安全 U 盘使用。
14	网络流量管控	根据端口、IP 地址、流量方向等参数统计计算机或计算机组的流量,并可对客户端进行流量限制,合理分配流量,防止内部网络堵塞,保障关键业务正常进行。
15	远程维护	实时查看客户端的运行信息,可执行远程操作;远程连接到客户端桌面,进行远程协助;支持进行远程文件传送;可远程查看和卸载客户端所有的软件。
16	风险审计报表	提供有效统计用户行为的统计表、直观展现行为变化的趋势表、及时预警潜在风险的征兆表,支持个性化的私人定制报表、自动生成周期报表及邮件自动订阅功能。
17	文档云备份	强制对终端文档进行即时、定时备份;支持文档存储容量无限扩充;保留文档多个备份版本;对文档快速检索和恢复。
18	软件中心	通过软件中心上架、发布及下架软件,规定用户的查看或安装权限;支持用户通过软件中心下载、安装、升级或卸载软件;支持 http 和 P2P 分发模式;支持对管理员的软件管理、权限设置等相关操作行为进行审计。
19	水印及文档追溯	支持在终端显示图片、文字、二维码、点阵水印;通过文档流转标记技术,记录文档流转各节点的时间、用户和计算机信息;支持在文档中直观呈现显式水印,该水印对用户可见,水印将跟随文档一直存在;支持在文档中呈现隐形水印,该水印对用户不可见,水印也将跟随文档一直存在。
20	安全桌面	通过沙盒技术将普通桌面和安全桌面进行隔离,保护安全桌面中的敏感数据,无需重启计算机即可自由切换;将涉密程序限制在安全桌面中运行,防止核心数据外泄;安全桌面开设专属的网络共享目录,普通桌面无法访问;安全桌面可根据需要开通访问部分 IP 地址或域名,可根据需要放开部分外设的使用,可根据需要开放连接物理打印机、网络打印机和共享打印机;从安全桌面导出文件加密,导入文件解密,保证核心数据安全;支持记录安全桌面登入登出及文件导入导出的日志。

2) 网关产品

公司的网关产品主要为安全网关及准入网关,以软硬件一体化的形态对外销售。

安全网关是专业的保护服务器数据安全的软硬件产品,通过对访问服务器的计算机进行安全控制,实现服务器数据下载强制加密,防止服务器机密外泄。

安全网关的介绍如下：

项目	介绍
功能详解	①服务器文档上传解密、下载加密：服务器数据下载到本地都自动强制加密，加密文档上传在服务器自动解密，防止服务器数据下载外泄和保护服务器文档安全。
	②杜绝非法访问服务器，保障服务器安全。
服务器支持	支持企业常用的信息管理系统 OA、PLM、SVN、ERP 等。
操作系统支持	支持 Windows、MacOS、Linux、Android 和 iOS 操作系统。

准入网关通过对终端访问服务器、互联网的行为进行审核，对通过审核的终端进行安全状态合规检查，对临时外来终端接入企业内部网络的行为进行管理，合规的终端才被允许访问受保护的资源，并可有效防止内部终端通过重装、多装系统或虚拟机等方式脱离管控。准入网关的介绍如下：

项目	介绍
功能详解	①禁止未安装客户端程序或安全检测不通过的计算机访问受保护资源，并自动跳转至隔离区进行修复。
	②已安装客户端程序或安全检测通过的计算机才允许访问受保护资源。
	③安全检测包括：是否安装指定软件、杀毒软件、病毒库、补丁等。
服务器支持	支持企业常用的信息管理系统 OA、ERP、SVN 等。
操作系统支持	支持 Windows、MacOS、Linux 操作系统。

(2) 技术服务

公司的技术服务主要系提供与终端安全软件产品配套的软件版本升级、技术支持、技术咨询、系统维护等技术服务。其中，软件版本升级是公司技术的核心及主要内容。

(二)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终端安全管理产品	7,987.16	90.53%	5,006.18	91.28%	3,329.33	91.41%
其中：标准化软件产品	7,715.60	87.45%	4,870.12	88.80%	3,260.30	89.52%
网关产品	271.57	3.08%	136.06	2.48%	69.03	1.90%
技术服务	835.51	9.47%	478.20	8.72%	312.78	8.59%
合计	8,822.67	100.00%	5,484.38	100.00%	3,642.11	100.00%

(三) 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1、经营模式

公司是专业的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及相关技术服务供应商，主要经营模式为

标准化软件行业常见的“研发+产品+服务”模式。在该经营模式下，公司集中优势资源用于终端安全软件产品的研究、设计、开发、测试以及技术支持等环节，对外销售采用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模式。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变化及信息安全技术演变，持续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终端安全标准化软件产品进行迭代升级，不断更新原有功能模块、开发新的功能模块，用户可根据其实际需求选购产品使用授权数和功能模块，同时公司为客户提供相关的软件版本升级、技术支持、技术咨询、系统维护等技术服务，最终为用户构建一体化、易用、灵活、稳定可靠的终端安全保护系统。

2、研发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模式采用自主研发的方式，公司的终端安全管理产品均来源于自主研发。

（1）研发战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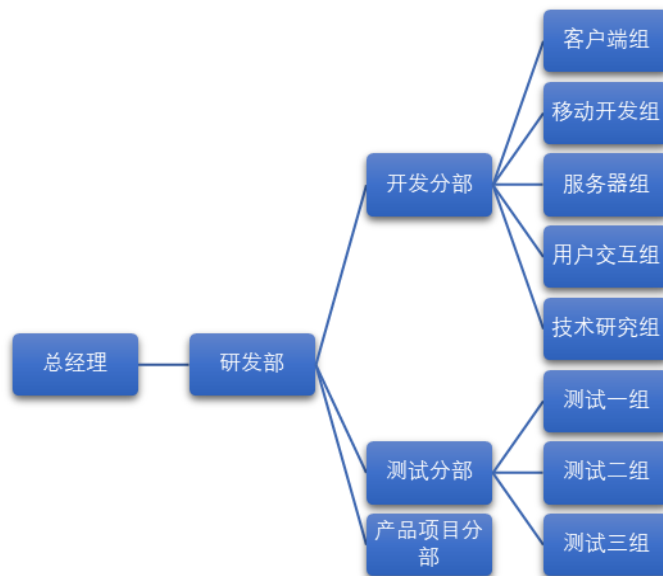
公司坚持“产品源于市场需求，质量决定产品命运”的研发战略，建立了以当前市场需求以及未来市场趋势为导向，视质量为生命的产品创新模式。

1) “产品源于市场需求”。公司根据当前市场需求以及行业未来发展趋势，确定产品的研发方向。在研发立项之前，公司会进行深入而详细的市场调研，广泛收集用户的需求意见，身体力行去体验用户的需求背景，充分考虑产品与技术的发展趋势，力求开发出全面满足市场需求的产品。

2) “质量决定产品命运”。公司始终高度注重产品质量，始终以精益求精的工作态度，投入大量的时间与人力资源进行产品研究、设计、开发、测试。

（2）研发组织体系

公司的研发组织体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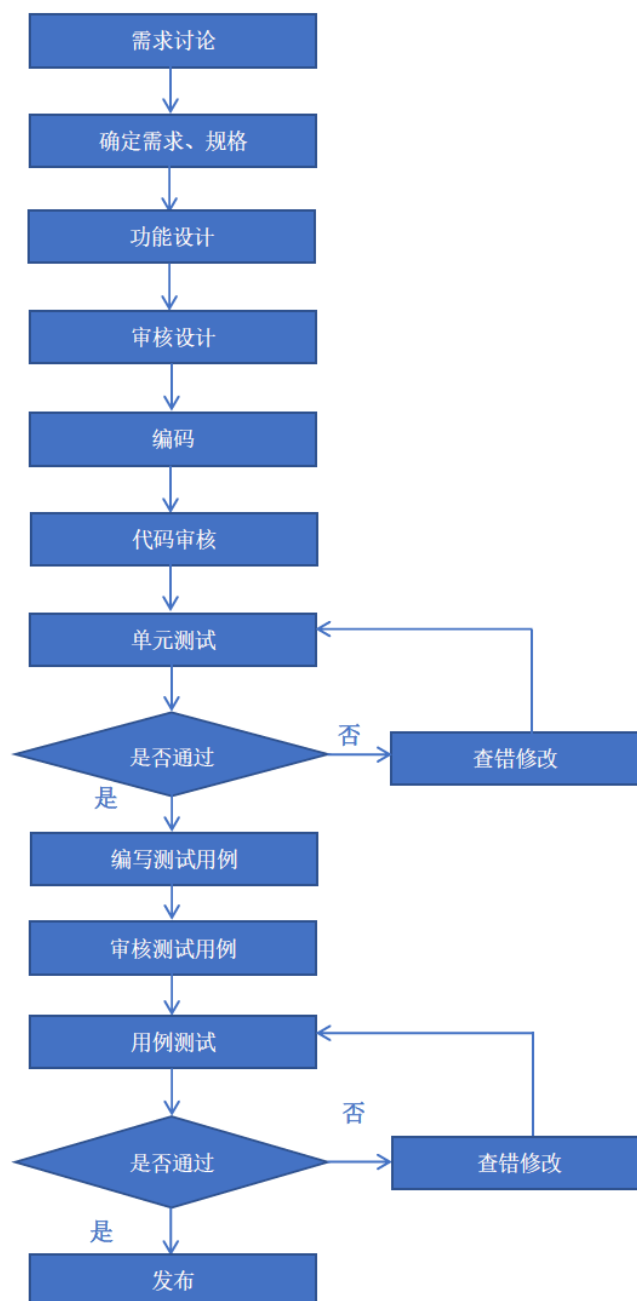
公司研发部在总经理的指导下、在研发总监的直接管理下，负责执行各个产品功能的研发。公司研发部下设开发分部、测试分部及产品项目分部，每个研发分部配备专职负责人，负责管理各研发分部的具体工作。开发分部主要负责产品功能的开发工作，其中的技术研究组主要负责前沿技术的研究，为开发分部提供关键技术支持；测试分部主要负责产品功能的测试工作；产品项目分部主要负责产品研发管理，包括产品需求分析，项目过程的协调、推进和监督管理。公司各个研发分部各司其职，紧密配合，共同推进公司研发工作的有序运行。

（3）研发管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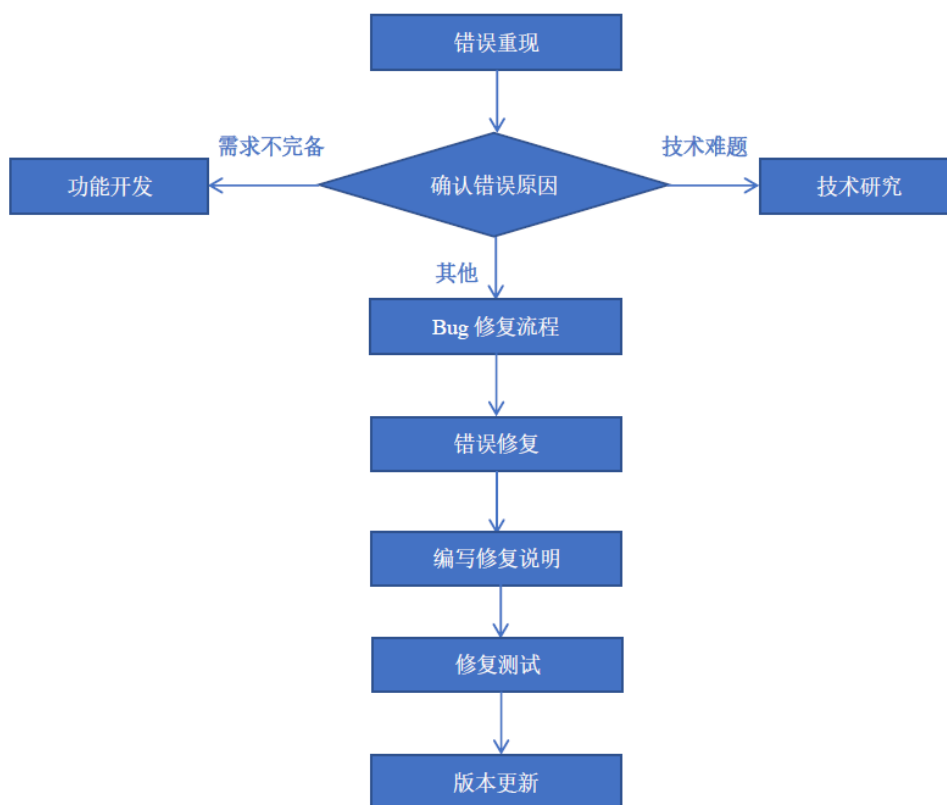
研发是公司经营的重点与核心。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研发管理流程，以保证研发的及时性、前瞻性、有效性以及满足市场需求的准确性。公司的研发管理流程可分为产品自主研发和前沿技术研究两大部分。

1) 产品自主研发流程

公司的产品研究以市场为导向，坚持自主创新，流程总体可概括为需求分析、设计、开发、测试、发布五个阶段。公司通过电话回访、市场研究和用户线上反馈等多种方式获得市场的需求，并根据市场需求进行讨论、分析与评审，以确保拟研发的产品符合用户实际需求并有广阔市场前景，评审通过后公司进行项目立项研发。公司产品自主研发的具体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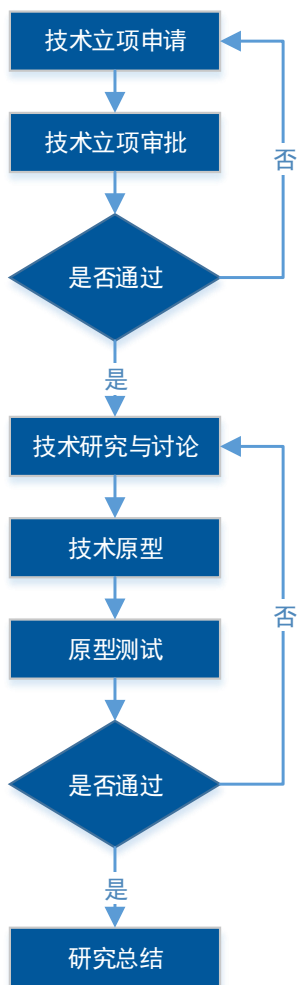


在产品研究开发过程中，若软件产品出现漏洞，具体的修复流程如下：



2) 前沿技术研究流程

公司的前沿技术研究主要是结合目前终端安全领域技术发展方向和公司自身的战略方向，从事具有前瞻性、先导性和探索性的技术研究，并且实现从理论突破到创新产品应用的过程，是公司技术创新和储备的重要支撑。公司前沿技术研究流程总体可概括为技术立项申请、审批、研究与讨论、确定技术原型、原型测试、研究总结等六大步骤，具体如下图所示：



公司的前沿技术研究流程与产品自主研发流程紧密配合、相互支持，公司取得前沿技术研究成果后能够及时运用在公司的产品之中，保证公司产品符合行业技术发展方向，及时向用户提供新的功能。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用户的区域和行业分布广泛。公司销售采用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模式，两者互相配合共同进行市场开拓。用户在购买公司产品前可申请产品试用，试用期限一般为一个月。公司采用体验式销售手段有助于用户亲身感知公司的产品，有助于公司利用产品优势扩大品牌影响，获取更多的市场份额。

(1) 经销模式

1) 经销模式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用经销模式对外销售。公司选取当地市场有着较好的专业技术和积累了一定用户资源的合作伙伴，发展为公司的经销商。公司为经

销商提供项目协助、产品培训及技术支持，最大限度的覆盖更多区域和行业用户的需求，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经销模式下，公司将产品以及软件版本升级、技术支持等维保服务销售给经销商，再由经销商将产品和服务销售给终端用户，均为买断式销售。经销模式下，终端安全管理产品由经销商负责安装、调试，公司在经销商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公司在广州设立总部，目前在北京、上海、深圳和长沙设立了分公司，在珠海、武汉、重庆、成都、郑州、西安、南京、杭州、济南和厦门设立了办事处，初步建立了符合公司业务实际的营销服务体系。公司各地分公司及办事处主要承担在其所在城市和临近区域内，开拓当地经销商、为当地经销商提供培训及技术支持等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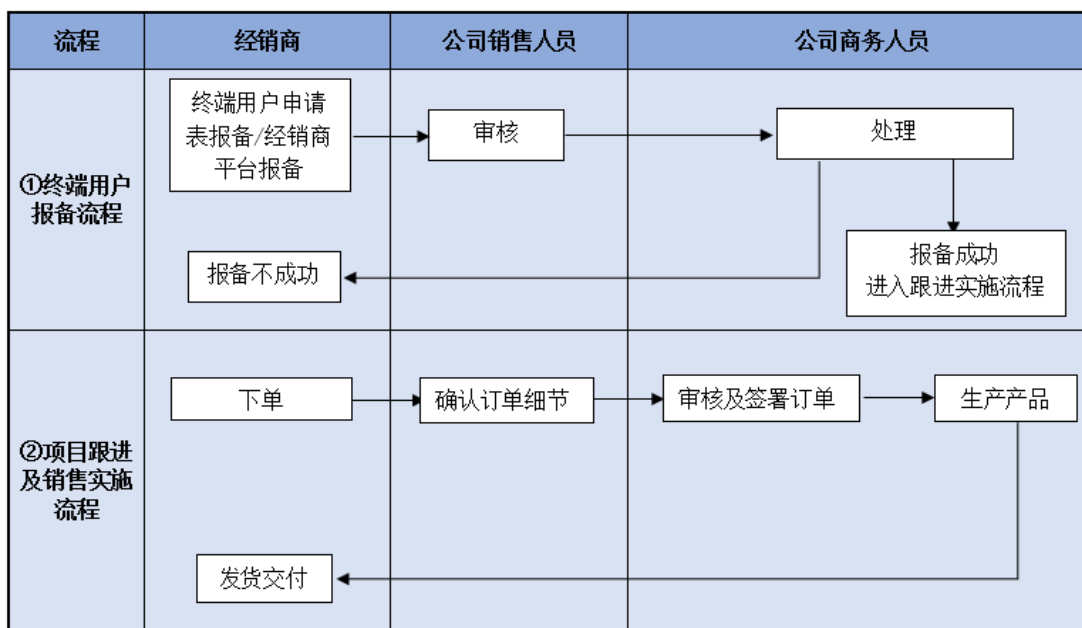
经销模式下，公司主要根据经销商的级别（总代、钻石、白金、金牌、银牌或普通经销商）、产品功能模块的需求、采购规模、相关终端用户的影响力和重要性等因素，确定对经销商的销售价格。

2) 终端用户报备制度

公司各地区经销商分别负责所在区域或行业的市场拓展和销售活动，依托自身地域优势和竞争实力获取订单，向终端用户销售公司产品以及提供产品安装、售后等服务。为保护经销商的客户和项目资源，避免经销商之间的恶性竞争，公司设立了终端用户报备制度。经销商需严格执行终端用户报备制度，只能在公司已报备成功的终端用户或项目中做相关的技术支持和商务报价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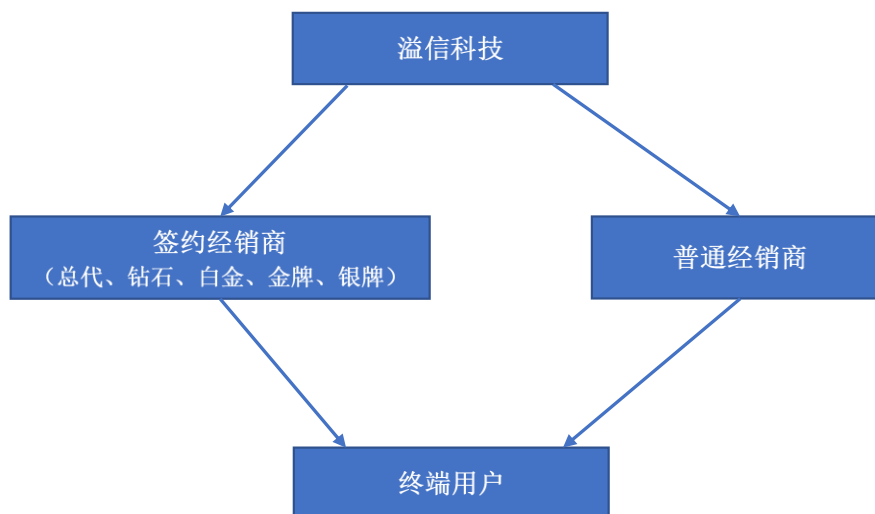
3) 经销模式的销售流程

经销模式下，公司主要销售流程如下图所示：



4) 经销模式的渠道体系

经销模式下，公司的渠道体系如下图所示：



注：少数规模较大的签约经销商出于业务拓展需要发展出下级经销商。

签约经销商具有一定的准入门槛。经销商需接受公司的业绩目标考核，满足公司对技术人员数量、销售人员数量等要求，方能成为公司的签约经销商。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收入主要来自于向签约经销商销售的收入。

A. 签约经销商

a. 签约经销商的选择

公司主要根据区域或行业情况、终端用户需求以及经销商的渠道资源、市场信用、销售和技术实力等因素，选择长期合作的签约经销商。公司通过各地分公司及办事处对当地签约经销商提供产品、技术、项目实施、市场开拓等方面的培训和指导，并定期或不定期地组织集中授课和培训，保障终端用户能够获得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b.签约经销商的考核、分类、价格管理制度

公司对签约经销商采取分类管理制度，每年定期对签约经销商进行资格审查，根据签约经销商的业绩完成情况、认证服务工程师人数、专职销售经理人数等确定签约经销商的级别。公司签约经销商依级别可分为总代、钻石、白金、金牌和银牌。其中，总代级别的经销商数量较少，主要系公司在部分市场区域的战略合作伙伴。总代、钻石、白金、金牌和银牌经销商之间不存在隶属关系，均直接向公司采购产品。公司根据签约经销商的不同级别给予不同的产品折扣。

c.签约经销商的返利政策、结算方式、信用政策、授权区域以及退换货情况

公司关于签约经销商的返利政策、结算方式、信用政策、授权区域以及退换货情况的主要规定如下：

项目	规定
返利政策	①签约年度内完成年度最低回款额，将获得 8% 的返点奖励； ②所有返点，均不返现金，只能用于冲抵货款。
结算方式	银行转账。
信用政策	主要为月结、现款现货、分期付款等。
授权区域	根据合同约定，经销商只能在授权区域以内进行销售等商务活动。
退换货情况	终端用户在试用期后决定是否向经销商采购，经销商根据终端用户的具体数量、模块需求向公司采购产品，由于标准化软件产品的特性，公司产品不涉及退换货，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退换货的情形。

B.普通经销商

报告期内，公司还存在向普通经销商销售的情形。普通经销商一般未达到公司对签约经销商的要求，不参与公司的业绩考核，不享受公司的返利政策，其向公司采购具有偶发性，且其采购价格通常较签约经销商高。普通经销商一般经营多种 IT 产品，在特定区域或行业内已具有一定的客户资源，其主要系在开展主营业务的同时推广发行人的产品，偶发性地会根据客户需求采购发行人的产品。普通经销商须遵守公司的终端用户报备制度，其独立获得业务商机后，

向公司进行终端用户报备。公司综合考虑普通经销商的商业信誉、资金实力、技术能力等因素后决定是否与其进行合作。双方决定进行合作后，普通经销商根据终端用户的具体需求向公司下达订单，公司一般以现款现货或分期付款的方式向普通经销商销售产品。

（2）直销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亦存在以直销方式进行销售的情形。公司主要通过网络推广、产品试用、客户转介绍、客户主动联系等方式获取直销客户。对于少量采用招投标方式采购的直销客户，公司均严格履行了相关客户的招投标程序。直销模式下，终端安全管理产品由公司负责安装、调试，公司在交付并经直销客户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直销模式下，公司主要考虑客户对产品功能模块的需求、采购规模、客户的影响力和重要性、市场竞争对手情况等因素确定报价，并以此为基础与客户协商定价或竞标报价。

公司关于直销客户的结算方式、信用政策以及退换货情况的主要规定如下：

项目	规定
结算方式	银行转账。
信用政策	主要为现款现货、分期付款等。
退换货情况	由于标准化软件产品的特性，公司产品不涉及退换货，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退换货的情形。

4、生产模式

公司的终端安全管理产品采用自主生产的模式，根据客户采购的产品数量、功能、模块等订单信息进行生产。公司生产工艺和流程较为简单。公司软件产品的生产系将软件写入外购的光盘等存储介质中，或者通过电子传输方式，交付给客户。公司网关产品的生产系将嵌入式软件产品灌装进外购的硬件载体中，通过检验测试后，交付给客户。

5、采购模式

（1）采购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的采购主要包括外购服务、外购硬件载体及包装材料等。

①外购服务。公司产品的用户分布广泛、数量较多，目前公司技术服务的

全国布局尚未完善，在部分地区和行业存在技术支持人员不足的客观情况。公司综合考虑客户的地理位置、客户系统环境的复杂程度、服务实施周期的长短、客户 IT 部门的技术实力、公司技术服务人员安排情况及客户的意向等，将部分技术服务工作外包给具有一定技术服务能力且配备了公司认证工程师的第三方。公司外购服务的主要内容包括公司产品的安装部署、提供操作使用培训、上门技术巡检以及远程、电话、邮件等二线技术支持。公司技术服务中的软件版本升级仅能由公司提供。公司外购服务的定价由双方根据服务内容、工作量、服务对象的距离远近等因素协商确定。公司外购服务有利于及时为用户提供高效的服务，确保公司软件产品能够高质量的运行，不断提升用户的满意度。

②外购硬件载体及包装材料。公司对外采购工控机、光盘、U 盘等硬件载体及包装材料等，用于公司软件产品的灌装、包装等生产及交付环节。

（2）采购流程

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对采购申请审批、供应商选择、询价、比价、付款、签收等各个采购环节进行控制和管理。根据公司所制定的采购管理制度、采购流程等管理规范，公司采购需要首先提交采购申请单，由采购负责人进行审核并提交至主管领导审批，审批同意后向各供应商询价，选择合适的采购方案并向候选供应商采购。物品到货后，由商务部人员签收，最后入库登记。

6、盈利模式

公司盈利模式主要包括终端安全管理产品销售和技术服务两大部分：①终端安全管理产品销售收入包括标准化软件产品收入和网关产品收入，通常以客户选购的功能模块及配置的终端数量为基础进行定价。公司销售终端安全管理产品一般包含一年的免费维保服务。免费维保服务的内容主要包括软件产品的版本升级，以及在线、电话、邮件、上门等方式的技术支持。免费维保服务期满后，如客户需要后续的软件版本升级以及技术支持、技术咨询、系统维护等服务，则需另外签署服务合同购买技术服务；②技术服务收入主要系维保服务收入，维保服务收入包括软件版本升级、技术支持、技术咨询、系统维护等服务的收入，其中，软件版本升级是公司维保服务的核心及主要内容。

目前公司两类盈利模式中，终端安全管理产品销售收入占据主要部分。公司一方面加大市场投入力度，积极开拓新客户群体，另一方面进一步渗透现有客户，向现有客户交叉销售更多功能模块和更多终端数量，不断扩大终端安全管理产品销售。

同时，由于客户使用的各种操作系统、即时通讯工具、办公应用程序、信息管理系统等不断更新，客户面临的终端安全环境不断变化，这就要求终端安全管理产品必须不断实现升级迭代，才能时刻保障用户的终端安全，这客观上有助于公司以软件版本升级为核心的技术服务的销售。凭借产品快速迭代、功能全面、易扩展、有效性、兼容性、稳定性等主要产品优势，公司产品黏性较强，随着公司客户数量的增加、产品持续的迭代完善，公司技术服务收入有望进一步增加。

7、公司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以及经营模式的影响因素在报告期的变化情况及未来变化趋势

在目前经营模式下，公司集中优势资源用于终端安全软件产品的研究、设计、开发、测试以及技术支持等环节，不断完善产品的功能、提高产品的质量，并通过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将产品和服务销售给客户，保障公司产品在市场中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采用目前的经营模式主要是由公司软件产品的特性、目标用户的特点与需求、公司自身技术优势与发展阶段等因素决定的。第一，公司产品兼具了标准化及模块化的特性，较好解决了用户快速部署与个性化需求的矛盾，同时公司产品的兼容性及稳定性俱佳，公司产品的优异特性为公司采用目前的经营模式提供了良好基础及可行性。第二，公司产品用户的区域和行业分布广泛，主要用户群体为高新技术企业及知识、人才密集型企业，该类用户对终端安全软件产品的需求不是主要出于政策性或合规性的要求，而是出于企业自身内部管理的需要，因此更看重终端安全软件产品的有效性、易用性、稳定性、兼容性等，公司采用目前的经营模式既有助于最大程度地覆盖主要用户群体，也有助于公司集中优势资源用于技术与产品的研发，以满足用户的需求。第三，公司产品为标准化软件产品，边际成本低，公司采用目前的经营模式有助于公司较好地实现规模经济效益。

报告期及可预见未来，公司的经营模式及其影响因素没有且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四）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终端安全软件产品的研究、开发、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变化及信息安全技术演变，持续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终端安全软件产品进行迭代升级，不断更新、开发软件模块。公司采用的经营模式符合标准化软件产品的特性、公司的发展阶段及行业发展规律。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公司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公司主营业务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重污染行业，其生产经营活动不涉及环境污染情形，不涉及相关的环境污染物及处理设施。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其竞争状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终端安全软件产品的研究、开发、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依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依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依据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国家统计局令第23号），公司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下属的“新兴软件和新型信息技术服务”下属的“1.3.2 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行业。

（一）行业主管部门和管理体制

软件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其主要职能是制定并组织实施信息产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总体规划，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组织协调并管理全国软件企业认定工作。

国家发改委负责产业政策的制订、提出产业发展战略和规划；提出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规划重大项目；指导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的拟订；推动高

技术发展，实施技术进步和产业现代化的宏观指导等。

中央网信办和国家网信办着眼国家安全和长远发展，统筹协调涉及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及军事等各个领域的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重大问题；研究制定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发展战略、宏观规划和重大政策；推动国家网络安全和信息化法治建设，不断增强安全保障能力。

公安部主管全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工作。

国家保密局管理和指导保密技术工作，负责办公自动化和计算机信息系统的保密管理，指导保密技术产品的研制和开发应用，对从事涉密信息系统集成的企业资质进行认定。

国家密码管理局主管全国商用密码管理工作，包括认定商用密码产品的科研、生产、销售单位，批准生产的商用密码产品品种和型号等。

国家版权局主管全国的著作权管理工作，拟订国家版权战略纲要和著作权保护管理使用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承担国家享有著作权作品的管理和使用工作，对作品的著作权登记和法定许可使用进行管理。

本行业自律性组织是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中国软件行业协会是具有全国性一级社团法人资格的行业组织，由从事软件相关工作的企事业单位与个人自愿结合组成。中国软件业协会以促进软件产业的健康发展为宗旨，在政府和企业之间发挥桥梁、纽带的作用，约束行业行为，提高行业自律性，进一步加强了全国软件行业的合作、联系和交流，加速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

（二）行业主要法规政策及其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1、行业主要法规政策

文件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部门	相关内容概要
《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	2019.10	全国人大常委会	国家对密码实行分类管理，分为核心密码、普通密码和商用密码。鼓励和支持密码科学技术研究和应用，依法保护密码领域的知识产权，促进密码科学技术进步和创新。鼓励商用密码技术的研究开发、学术交流、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建立和完善商用密码标准体系，推进商用密码检测认证体系建设等。
《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	2019.05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	等级保护对象调整为基础信息网络、信息系统（含采用移动互联技术的系统）、云计算平台/系统、大数据应用/平台/资源、物联网和工业控制系统，提出安全通用要求和安全扩展要

文件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部门	相关内容概要
《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全设计技术要求》		委员会	求。在安全区域边界、安全计算环境、安全管理人员、安全运维管理等方面与终端安全管理联系较为密切。
《信息通信网络与信息安全规划（2016-2020年）》	2017.01	工信部	指导信息通信行业开展“十三五”期间网络信息安全工作而制定，总结了发展成果，明确了发展指引，提出要围绕九大重点任务进行相关工作，包括提升网络与信息安全技术保障水平，强化网络数据和用户信息保护，推动网络安全服务市场发展等。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2017.01	工信部	针对软件与信息发展形势，对基础软件、高端工业软件、云计算、大数据、信息安全、人工智能等重点领域要求加强建设，实现基础技术突破与前沿技术布局，同时积极培育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新兴业态，力求促进产业发展与企业进步，实现技术创新。
《“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	2016.12	国务院	建立健全信息产业生态体系，加强信息核心技术自我创新能力，建立新一代网络体系、云计算技术体系、端计算技术体系和安全技术体系，同时实现集成电路、基础软件、核心元器件等关键薄弱环节系统性突破，实现5G技术研发和标准制定突破性进展，并使其能够投入商用。使得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核心技术接近国际先进水平，同时让部分前沿技术成为全球网信行业领导者。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	2016.11	全国人大常委会	适用于包括局域网在内的中国境内网络，旨在维护保障网络安全，维护网络空间主权和国家安全、社会公共利益，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同时促进经济社会信息化健康发展。
《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	2016.07	国务院	倡导通过大力增强信息化发展能力，提升经济社会信息化水平，同时不断优化信息化发展环境，在完善的体制保障和有效的组织领导下，确保实现2020年、2025年通信网络、信息消费及电子商务交易规模有关战略目标。
《国家标准化体系建设发展规划（2016-2020年）》	2015.12	国务院	搭建国产软硬件互操作、数据共享与服务、软件产品与系统检测、信息技术服务、云服务安全、办公系统安全、国家信息安全标准化公共服务平台。发布实施信息技术服务标准化工作行动计划，创建20个信息技术服务标准化示范城市（区）。开展标准化创新服务机制研究，推动“科技、专利、标准”同步研发的新模式，助力企业实现创新发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	2015.07	全国人大常委会	该法对政治安全、国土安全、军事安全、文化安全、科技安全等11个领域的国家安全任务进行了明确，重点解决国家安全各领域带有普遍性的问题和亟待立法填补空白的问题，同时为今后制定相关配套法律法规预留了空间。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	2014.01	国务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的规定而制定，规定涉密信息系统按照涉密程度分为绝密级、机密级、秘密级。机关、单位应当根据涉密信息系统存储、处理信息的最高密级确定系统的密级，按照分级保护要求采取相应的安全保密防护措施；涉密信息系统应当由国家保密行政管理部门设立或者授权的保密测评机构进行检测评估，并经设区的市、自治州级以上保密行政管理部门审查合格，方可投入使用。

文件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部门	相关内容概要
《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	2013.01	国务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订制，明确定义了计算机程序、文档、软件开发者和软件著作权人，确保软件著作权人对软件著作权进行登记后所享有的权益，调整计算机软件在开发、传播和使用中发生的利益关系，对侵权行为作出相应处罚，以此鼓励计算机的开发与应用，促进软件行业发展。
《关于加强网络信息保护的決定》	2012.12	全国人大常委会	对保护网络信息安全，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公共利益作出了明确的规定。网络服务提供者和其他企业事业单位应当采取技术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确保信息安全，防止在业务活动中收集的公民个人电子信息泄露、毁损、丢失。在发生或者可能发生信息泄露、毁损、丢失的情况时，应当立即采取补救措施。
《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设计业认定管理试行办法》	2012.08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财政部、商务部、税务总局	为软件企业按规定享受税收优惠创造了前提条件。
《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信息化发展和切实保障信息安全的若干意见》	2012.06	国务院	加强网络信任体系建设和密码保障。健全电子认证服务体系，推动电子签名在金融等重点领域和电子商务中的应用。大力推动密码技术在涉密信息系统和重要信息系统保护中的应用，强化密码在保障电子政务、电子商务安全和保护公民个人信息等方面的支撑作用。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	2011.01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定义适用于该政策优惠的软件产品，并给予软件产品销售增值税减免优惠。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	2010.04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对信息化和互联网条件下的保密做了特别规定，并对安全泄密事件根据造成的损失和影响做了详细的处罚标准，可追究刑责。要求机关、单位应当实行保密工作责任制，健全保密管理制度，完善保密防护措施，开展保密宣传教育，加强保密检查。
《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2009.04	国务院	指出要提高软件产业自主发展能力。依托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着力提高国产基础软件的自主创新能力。支持中文处理软件（含少数民族语言软件）、信息安全软件、工业软件等重要应用软件和嵌入式软件技术、产品研发，实现关键领域重要软件的自主可控。
《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	2008.05	财政部	企业应当加强对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访问与变更、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网络安全等方面的控制，保证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2、行业法规政策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公司所从事的终端安全领域，是信息安全行业的重要分支，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受到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近年来，我国政府出台了大量的法律法规、条例和行业政策，持续支持和鼓励信息安全行业稳步发展。

法律法规方面，《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提出“实现网络和信息核心技术、关键基础设施和重要领域信息系统及数据的安全可控”；《中华人民共和

《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对国家秘密的范围和密级、保密制度、监督管理、法律责任均形成了明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明确要求维护网络空间主权和国家安全，并对网络安全支持与促进、网络运行安全、网络信息安全、监测预警与应急处置和法律责任等方面进行明确厘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的颁布，填补了我国密码领域长期存在的法律空白，对现有核心密码、普通密码、商用密码相关制度进行完善，并上升为法律规范。

政策规划方面，《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提出“三步走”发展战略，明确要求根本改变核心关键技术受制于人的局面，实现技术先进、产业发达、应用领先、网络安全坚不可摧的战略目标；《“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指出“注重数据安全保护。实施大数据安全保障工程，加强数据资源在采集、传输、存储、使用和开放等环节的安全保护。推进数据加解密、脱密、备份与恢复、审计、销毁、完整性验证等数据安全技术研发及应用”；《信息通信网络与信息安全规划（2016-2020年）》要求在“十三五”期末，实现网络与信息安全综合保障能力全面提升，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体系进一步健全，网络与信息安全责任体系基本建立，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防护能力持续增强，网络数据保护体系构建完善等要求；《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明确提出到“十三五”末信息安全产业规模将达到 2,000 亿元，年均增长率达 20% 以上的目标。

此外，2019 年，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发布《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全设计技术要求》，有效指导网络运营者、信息安全企业、信息安全服务机构开展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全技术方案的设计和 implementation，指导测评机构更加规范化和标准化地开展等级测评工作，进而全面提升网络运营者的网络安全防护能力。

上述制度、法律和政策的相继完善和实施，极大促进了信息安全行业的规范、健康、可持续发展。在此背景下，公司不断提高自主研发能力与产品质量，更好地满足终端安全领域的需求，不断为我国信息安全做出更多的贡献。

（三）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发行人取得的科技成果与产业深度融合的具体情况

1、发行人所处行业

发行人所处行业为信息安全行业，细分领域为终端安全领域。

信息安全是指保障国家、机构、个人的信息空间、信息载体和信息资源不受来自内外各种形式的危险、威胁、侵害和误导的外在状态和方式及内在主体感受。²信息安全行业主要是针对重点行业及企业级用户提供保障网络可靠性、安全性的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防火墙、身份认证、终端安全管理、安全管理平台等传统产品，云安全、大数据安全、工控安全等新兴产品，以及安全评估、安全咨询、安全集成为主的安全服务。³

“终端”一般是指使用者在办公中使用的台式机、工作站、笔记本电脑、手机、平板电脑等电子设备。这些终端共有的特征是可以接入网络接收和发送信息与数据，可以在使用者的操作下，对内部或外部网络进行访问和数据交互，可以对网络环境产生影响。终端安全管理的实质是识别终端安全风险，构建终端风险体系并对终端风险进行安全管理，从而避免终端安全风险事件的发生。

国内、外终端安全厂商众多，终端安全的维度多样，针对终端安全各个领域产品各有不同的侧重。常见的终端安全管理产品可分类为桌面管理、网络接入控制、DLP、防病毒等，简要介绍如下：

①桌面管理：主要是针对操作系统的各种状态收集、信息采集和运行监控，强调对于终端的个体管理和整体制度统一，可以对单一终端进行点对点的控制和管理；

②网络接入控制：主要是对接入网络的终端设备的合法和合规性进行管理，强制接入网络的终端设备必须遵循已有的网络安全规定，对于发现有风险的终端设备通过网络隔离的方式，减小对于现有网络环境的影响，降低整体安全风险；

² 王世伟《论信息安全、网络安全、网络空间安全》。在国内外诸多政策和标准文献中，信息安全、网络安全、网络空间安全三者往往交替使用或并行使用。因此，除非特别说明，本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政策、文献等资料中的“网络安全”“网络信息安全”“网络空间安全”等均指“信息安全”。

³ 赛迪顾问《2019 中国网络安全发展白皮书》。

③DLP: 指数据泄漏防护 (Data Leakage Prevention), 或数据丢失防护 (Data Loss Prevention), 主要是通过一定的技术手段, 防止企业的指定数据或信息资产以违反安全策略规定的形式流出企业的一种策略;

④防病毒: 主要是防病毒软件和木马查杀工具, 该领域受重视较早, 关注也最多, 因此发展相对稳定和成熟。

发行人的终端安全管理产品具有一体化、系统化的特点与优势, 包含了上述桌面管理、网络接入控制、DLP 在内的丰富功能。

2、信息安全行业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 全球信息安全行业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①全球信息安全形势严峻

近年来, 全球信息安全威胁持续增长, 各类网络攻击和内网信息泄露现象日益突出, 且随着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发展, 全球网络犯罪活动呈现出专业化、商业化、组织化、复杂化等特点, 信息安全威胁的范围加速扩散, 全球频现重大信息安全事件, 严重危害网络空间安全、经济安全和公共利益。根据赛迪顾问, 2018 年, 数据泄露仍为发生最为频繁的安全事件, 安全漏洞数量和严重性创下历史新高, 黑客攻击、恶意软件等事件也愈发猖獗复杂。如 2018 年, 印度国家身份认证系统中的 11 亿公民信息遭泄露数据并被明码标价出售。由此来看, 全球信息安全形势仍旧严峻, 保障终端安全特别是防范数据泄露已然是亟待解决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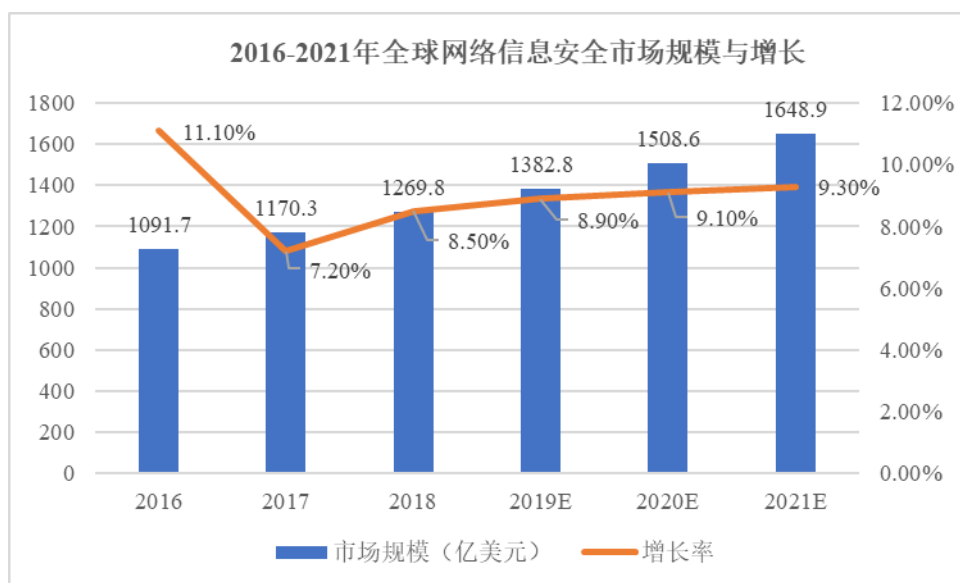
②世界各国出台信息安全法律法规, 加强信息安全管理力度

面对日益严峻的信息安全威胁, 世界各国频繁出台信息安全政策法规, 政府治网力度日渐加大。美国、德国、英国等主要发达国家都出台了网络和信息安全国家战略, 明确网络空间的战略地位, 并提出将采取包括外交、军事、经济等在内的多种手段保障信息安全。美国密集出台网络安全法案及政令, 落实《国家网络战略》中“加强联邦网络和关键基础设施的网络安全”的要求, 在能源、政府等领域出台了多项网络安全法案。以德国、法国等为主的欧盟成员国启动网络安全能力建设计划、欧盟网络安全认证计划并组织相关各方开展网络安全演习, 加大欧盟成员国内部网络安全资源的整合力度, 以增强整体网络安

全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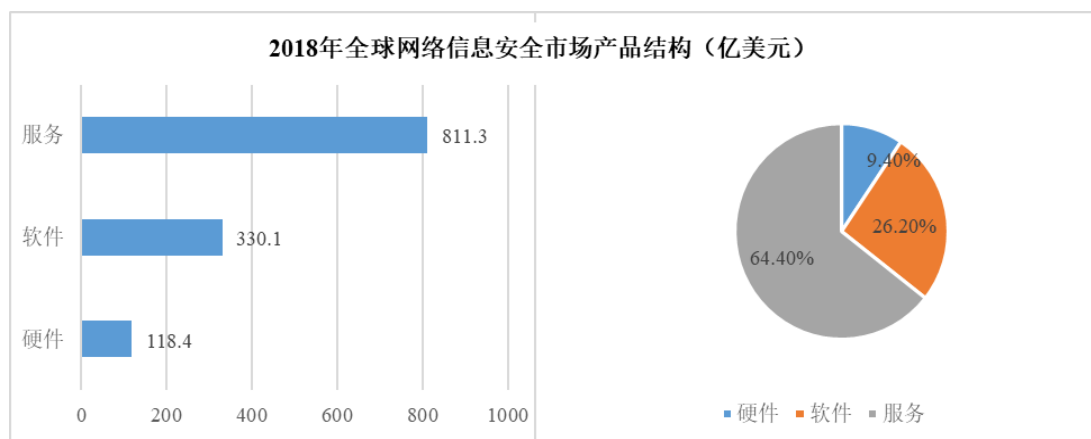
③全球信息安全行业未来保持稳定上涨的趋势

严峻的信息安全形势和各国信息安全政策法规的密集出台驱动全球信息安全市场的快速增长。根据赛迪顾问，全球网络信息安全市场规模将从 2016 年的 1,091.7 亿美元增加至 2021 年的 1,648.9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8.60%。未来几年中，随着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技术的全面普及以及由此带来的新安全挑战，全球信息安全市场依然会保持稳定上涨的趋势。



资料来源：赛迪顾问《2019 中国网络安全发展白皮书》

从产品结构来看，2018 年全球网络信息安全市场以提供安全服务为主，安全服务市场规模为 811.3 亿美元，占据总体市场份额的 64.40%；其次，安全软件市场规模为 330.1 亿美元，占据总体市场份额的 26.20%。随着网络攻击行为日趋复杂，防火墙、IDS 等传统网络安全设备并不能完全阻挡恶意的网络攻击，构建全面的安全防护体系和制定完善的安全管理策略显得尤为重要，风险评估、安全管理咨询、安全应急响应、安全托管服务的作用越来越受到用户重视。



资料来源：赛迪顾问《2019 中国网络安全发展白皮书》

（2）中国信息安全行业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①中国信息安全态势复杂

近年来，我国信息技术和互联网技术快速发展，与社会各行各业的融合愈发深入，网络安全态势变得愈发复杂，数据泄露、网络攻击、安全漏洞、恶意软件传播等信息安全事件时有发生。与此同时，企业与个人安全意识不足、安全投入不够、信息安全产品普及率不足、信息安全管理日益复杂化等问题，更是加重了信息安全事件所带来的风险和造成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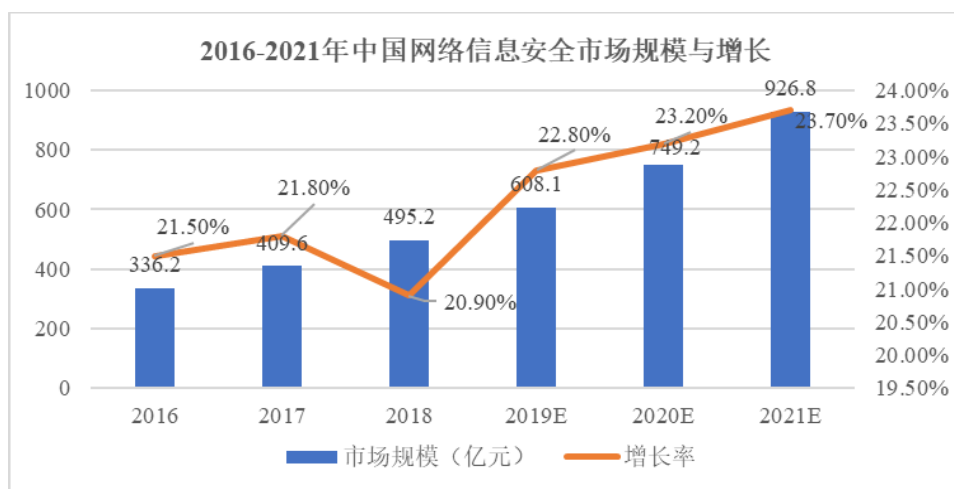
②中国政府高度重视信息安全

近年来，我国对信息安全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信息安全已上升为国家战略，并在制度和法规层面强化了对信息安全的要求。2017年6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的实施，为构建安全的网络空间提供了法律保障。2018年3月，根据中共中央印发的《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将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改为中国共产党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负责该领域重大工作的顶层设计、总体布局、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2019年5月，《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全设计技术要求》发布，将安全意识从单一信息系统层面上升至整个网络空间，其中包括对终端安全的保护。

③中国信息安全产业高速发展，产品结构由硬件向软件和服务逐步转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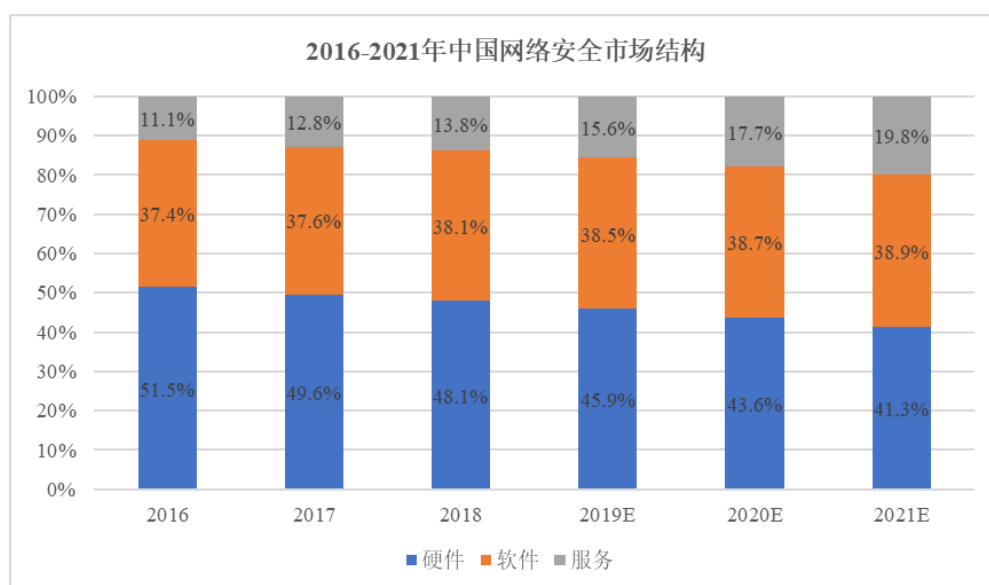
得益于我国行业支持政策的落地实施、社会各主体信息安全防范意识不断

提高等有利因素，中国信息安全行业将迎来高速成长期。根据赛迪顾问，我国网络信息安全市场规模将从 2016 年的 336.2 亿元增加至 2021 年的 926.8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22.48%，远高于同期全球网络信息安全市场规模的增长速度。



资料来源：赛迪顾问《2019年中国网络安全发展白皮书》

从产品结构来看，2018年我国信息安全硬件、软件和服务占总体市场份额的比例分别为48.1%、38.1%和13.8%，由此可见，目前我国网络安全市场仍以硬件为主。未来，随着我国信息安全企业技术水平的提高、用户信息安全理念的成熟、虚拟化及云服务理念的渗透等，我国信息安全软件和服务的市场份额将稳步上涨，预计到2021年，我国信息安全软件和服务的市场占比将分别上升至38.9%和19.8%，信息安全硬件的市场占比将下降至41.3%。我国信息安全产品的结构由硬件向软件和服务逐步转移。



资料来源：赛迪顾问《2019年中国网络安全发展白皮书》

④自主可控是中国信息安全行业发展的重中之重

长期以来，我国信息技术产业的核心软硬件产品受制于发达国家，“棱镜门事件”、“中兴事件”、“华为事件”等更是引起社会对我国信息技术自主可控的广泛思考。“十三五”时期，我国大力实施网络强国战略，要求网络与信息安全有足够的保障手段和能力，通过切实推进自主可控和国产化替代，政策化培养和市场化发展双向结合，信息安全市场国产化脚步逐步加快。我国《国家网络空间安全战略》提出“四项原则”和构建网络空间命运共同体的“五点主张”，指出网络安全是国家安全的核心，核心技术装备应实现自主可控；重视软件安全，加快安全可信产品推广应用；优化市场环境，鼓励网络安全企业做大做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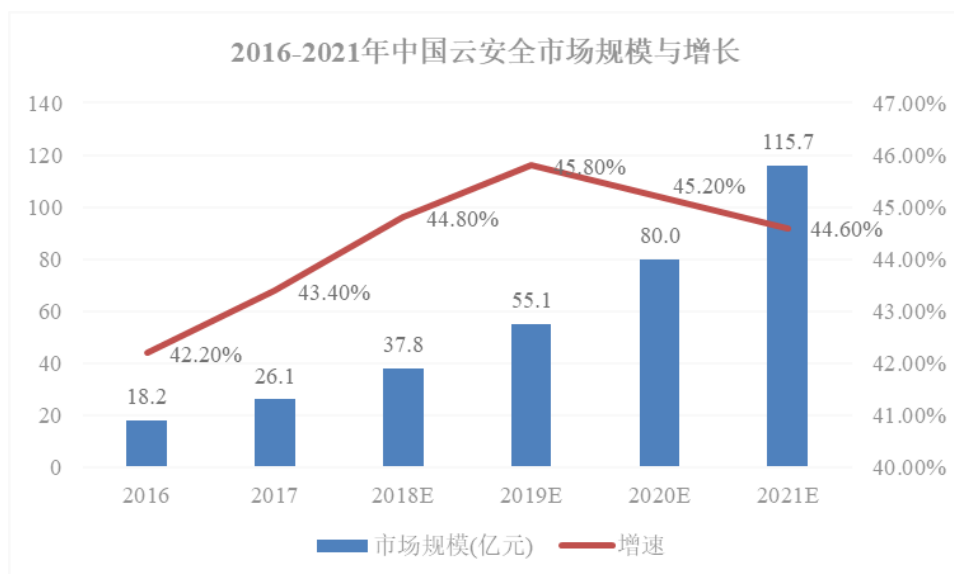
在中国制造业转型升级以及中美贸易摩擦的大背景下，信息安全行业国产化及自主可控的需求鲜明凸显，自主可控是基础，是国产化信息技术安全的必要条件。自主可控的内涵主要体现在四大方面：知识产权自主可控、技术能力自主可控、发展的自主可控和国产替代。自主可控的本质是打破国外公司在互联网架构上的垄断，防范软硬件设施存在影响我国信息安全的后门和漏洞。

国家通过发展信创产业构建自主的 IT 产业标准和生态，使得 IT 产品和技术安全可控，摆脱对国外 IT 标准的依赖。我国 IT 产业有望从基础硬件（芯片、存储器、服务器等）、基础软件（操作系统、中间件、数据库等）、应用软件（办公软件、浏览器、邮件、安全软件等）3 个层级实现对国外产品的替代。

由此可见，自主可控既与国家信息安全紧密相连，是实现国家信息安全的基础，也是信息安全行业发展的必由之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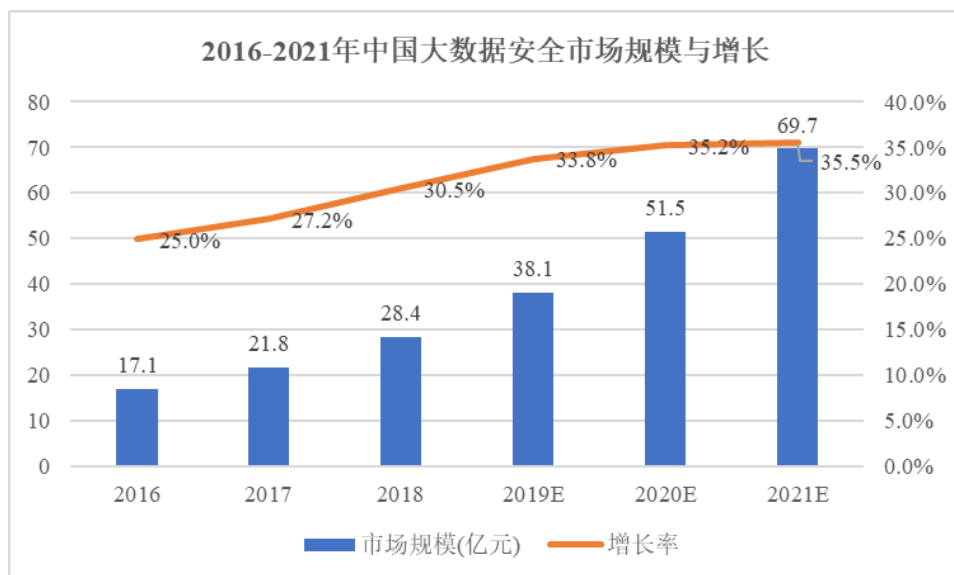
⑤云计算安全、大数据安全已成为中国信息安全行业发展热点

随着云计算产业的快速发展，越来越多的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采用云安全服务，云安全成为服务商和用户关注的焦点。虽然我国云安全市场仍处于起步阶段，但整体市场规模随着云计算市场规模的增长而快速崛起。根据赛迪顾问，我国云安全市场规模将从 2016 年的 18.2 亿元增长至 2021 年的 115.7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44.76%，处于高速增长阶段。



资料来源：赛迪顾问《2019年中国网络安全发展白皮书》

近年来，我国大数据安全市场规模持续高速增长，受政策和各类数据泄密事件影响，市场规模快速上升。根据赛迪顾问，我国大数据安全市场规模将从2016年的17.1亿元增长至2021年的69.7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32.45%，处于高速增长阶段。当前，大数据安全业务已经被各大传统安全企业纳入未来企业战略布局重点和重要商业化盈利点。



资料来源：赛迪顾问《2019中国网络安全发展白皮书》

⑥“新基建”的推进将推动中国信息安全行业发展

2020年3月4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召开会议，强调“加快5G网络、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进度”。2020年4月20日，国家发改委在新

闻发布会上介绍，新型基础设施主要包括信息基础设施、融合基础设施、创新基础设施三个方面。其中，信息基础设施包括以 5G、物联网、工业互联网、卫星互联网为代表的通信网络基础设施，以人工智能、云计算、区块链等为代表的新技术基础设施，以数据中心、智能计算中心为代表的算力基础设施等领域；融合基础设施则包括智能交通基础设施、智慧能源基础设施等内容；而创新基础设施包括重大科技、产业技术创新基础设施等领域。

一方面，“新基建”有利于拓展信息安全产品的应用场景和市场空间，另一方面，信息安全是做好“新基建”的前提条件。因此，“新基建”的推进必将推动我国信息安全行业的发展。

3、终端安全领域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终端安全领域发展情况

①保障终端安全已成为信息安全建设的重要环节

随着信息技术和互联网行业的迅猛发展，信息化建设逐步向社会全行业普及。越来越多的政府机构、军工、事业单位以及各类企业用户建立起内部的信息网络和事务管理系统，数据互联、共享已是常态，许多单位与企业的核心技术、知识产权及商业机密的生产、储存、交流均已实现了信息化。然而，终端安全管理中普遍存在着安全防范意识不高、信息管理松懈、信息安全产品缺乏等问题，员工对重要文件的修改、打印、通过外接设备及通讯工具传输等各种用户操作行为都有可能有意或无意造成内部重要信息资料被非法泄露或非法获取，从而给单位与企业造成经济及声誉损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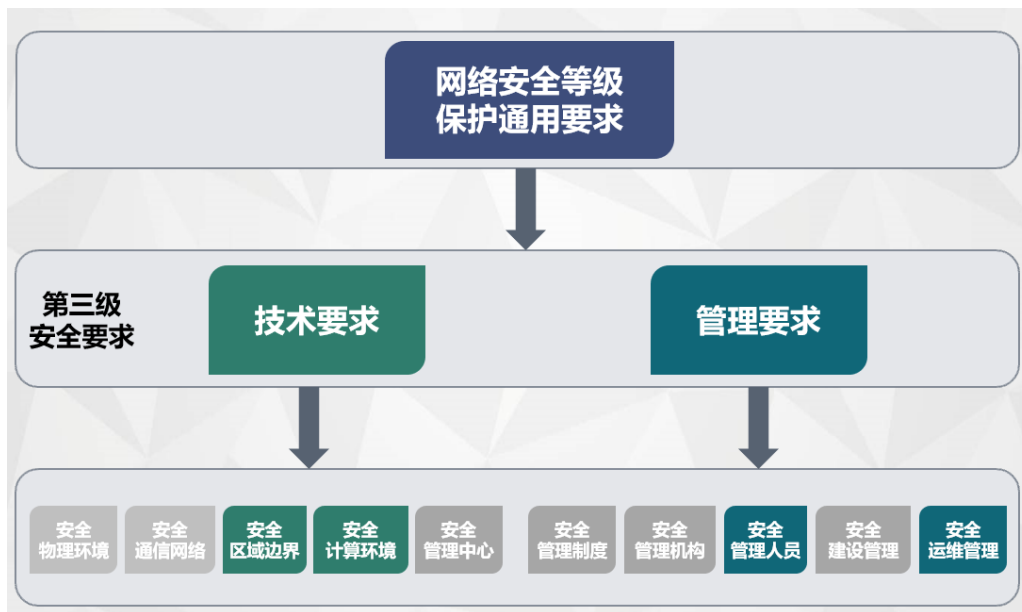
解决外部攻击防范问题的网络安全技术（如传统杀毒软件）无法解决上述终端安全威胁。因此，终端安全管理对建立全面立体的信息安全防护体系至关重要。使用终端安全软件保障终端安全，有效防范内部人员威胁，保护内部知识产权，防止核心技术、商业机密、关键数据泄露，已成为信息安全建设的重要环节及有效手段。

②我国等保 2.0 等相关政策法规是规范和指导终端安全领域发展的重要影响因素

近年来我国政府相继出台信息安全政策法规，提出信息安全等级保护要求，

对信息和信息载体按照重要性等级分级别进行保护，并且大力支持和鼓励信息安全产业有序发展。

我国等保 2.0 已自 2019 年 12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等保 2.0 从安全区域边界、安全计算环境两大方面对终端安全提出技术要求，并从安全管理人员、安全运维管理两大方面对终端安全提出管理要求，如下图所示：



根据等保 2.0 相关规定，安全区域边界中的边界防护、安全审计、恶意代码和垃圾邮件防范，安全计算环境中的访问控制、安全审计、恶意代码防范、数据备份恢复、数据保密性和个人信息保护，是等保 2.0 的技术要求中与终端安全相关的重点内容；安全管理人员中的人员离岗、外部人员访问管理，安全运维管理中的资产管理、介质管理、设备维护管理、漏洞和风险管理是等保 2.0 的管理要求中与终端安全相关的重点内容。未来，终端安全软件的迭代、更新和应用与上述关于终端安全的等级保护要求的联系将更加密切。我国等保 2.0 等相关政策法规是规范和指导终端安全领域发展的重要影响因素。

（2）我国终端安全领域的发展潜力及市场空间巨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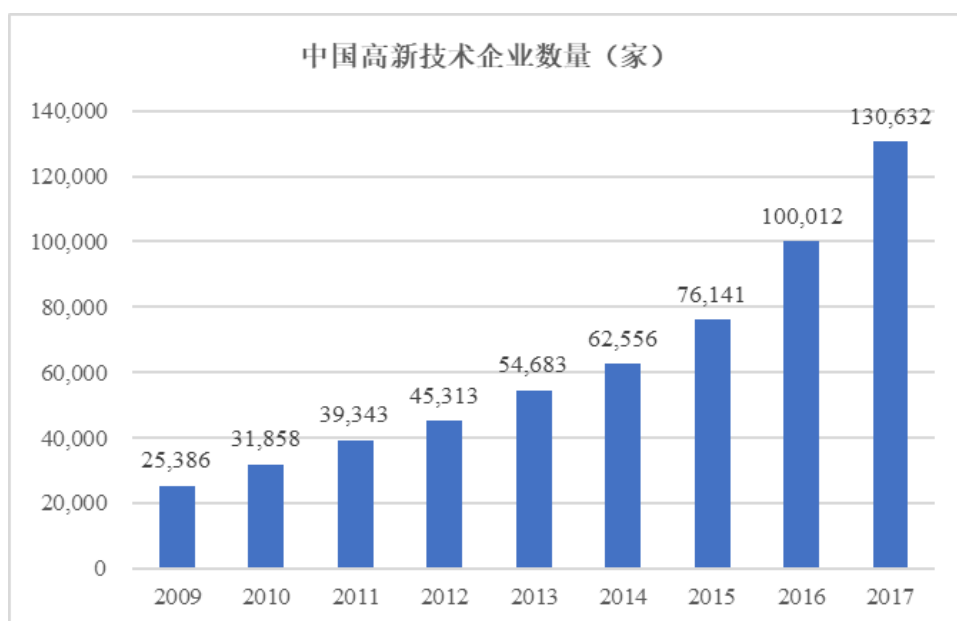
①我国企业终端安全意识不断提高为终端安全市场未来健康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我国终端安全管理市场需求主要来自于合规性需求及企业自发性需求。合规性需求主要来自于各级政府机关、军工、金融以及能源等国家重点行业的大

中型企业，其对终端安全管理产品的需求主要是由政策性或合规性的要求驱动的。企业自发性需求主要系随着互联网与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企业尤其是高新技术企业及知识、人才密集型企业所面临的终端安全威胁和管理难度比以往大大增加，其对内部信息保护的自发需求与日俱增。近年来我国信息泄露等信息安全事件频发，更表明终端安全风险是企业经营的重大现实威胁，我国企业已逐步把终端安全视为一项重要的商业风险。企业的终端安全保护和防范意识不断提高，为我国终端安全市场未来健康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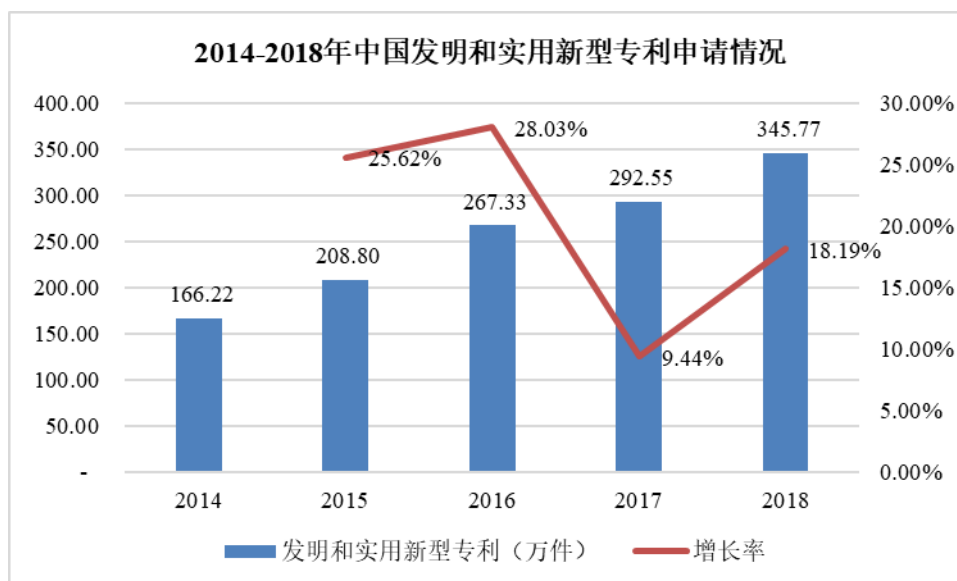
②我国企业产业升级和自主创新是驱动终端安全领域发展的核心动力之一

目前我国传统产业正逐步向中高端迈进，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生物医药等战略重点行业蓬勃发展，由此涌现了越来越多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新技术企业及知识、人才密集型企业。2009-2017年，我国高新技术企业数量从25,386家增加至130,632家，年均复合增长率达22.72%。



资料来源：Wind

另外，自中美贸易战以来，美国对中兴和华为进行制裁，并将我国多家企业列入“实体管制清单”，禁止敏感高新技术产品对我国企业出口，倒逼我国企业自主研发创新，在众多关键领域努力实现自主可控。近年来，我国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申请数量持续增长，仅2018年国家知识产权局就收到345.77万件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申请，同比增长率达18.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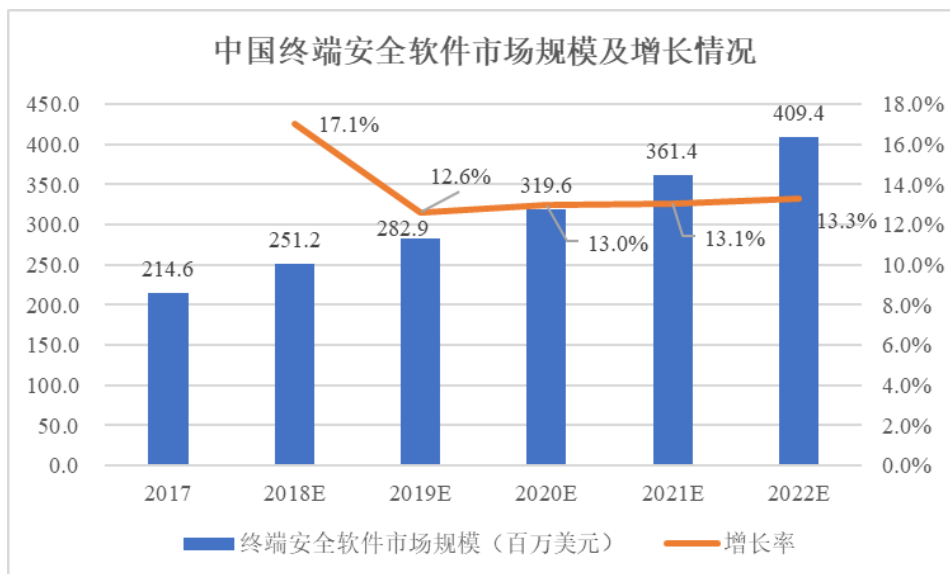


注：①资料来源：国家知识产权局；②2016年及之前数据为专利申请受理量，2017年及2018年数据为专利申请量。

对于众多高新技术企业及知识、人才密集型企业而言，自主知识产权是企业创新发展的根本支撑，其对核心技术、知识产权、商业机密保护的需求也愈发迫切，这将为我国终端安全领域打开广阔的市场空间。可见，我国企业产业升级和自主创新已成为驱动终端安全领域发展的核心动力之一。

③我国终端安全领域将迎来发展的战略机遇期

得益于我国企业终端安全意识不断提高、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及自主知识产权数量持续增长等有利因素，我国终端安全领域将迎来发展的战略机遇期。根据 IDC 数据，2017年，国内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市场规模为 214.6 百万美元，预计到 2022 年，国内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市场规模为 409.4 百万美元，2017 年-2022 年期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3.8%。



资料来源：IDC《中国 IT 安全市场预测，2018-2022》

(3) 我国终端安全领域未来发展趋势

①终端安全领域自主可控国产化逐步推进

终端安全领域是我国信息技术行业自主化程度较高的科技领域之一，但国外的终端安全软件仍在我国占据较大的市场份额。根据 IDC 数据，2019 年上半年，国外终端安全软件厂商赛门铁克在我国终端安全软件市场的份额为 12.0%，迈克菲的市场份额为 7.1%，两者合计市场占有率接近 20%。随着国家自主可控战略的不断推进，终端安全领域的自主可控水平有望不断提升，国产终端安全软件预计将占据更大的市场份额。

此外，随着国产化计算机及国产化操作系统的日渐推广和普及，适配国产架构体系的信息安全软硬件将逐步派生出新的产品业务空间。终端安全领域作为信息安全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正逐步向国产化平台迁移，逐步开发出适配主流国产化计算机并满足政企用户信息安全需求的终端安全管理产品。

②终端安全以数据保护为中心

数据安全是终端安全的核心之一。随着企业基于互联网与信息技术的业务模式全面展开，越来越多企业的核心技术、知识产权、商业机密、关键数据被互联网与信息技术所承载。数据的高价值资源属性使数据泄漏带来的损失升级，同时也可能带来恶劣的社会影响，甚至危害国家安全。终端安全厂商不但要解决各种各样针对数据的安全威胁，而且需要保证数据的机密性、完整性和可用

性，以保证数据不会被非法外泄、不会被非法篡改，同时不影响数据使用者的使用方式和习惯。对数据安全尤其是数据防泄漏技术的创新和探索将继续成为终端安全领域的焦点。

③终端安全管理产品功能一体化趋势明显

随着信息安全的新威胁、新技术、新模式的不产生，终端安全管理产品种类与功能不断丰富，加密产品、设备管控、终端接入控制、网络控制、安全审计、资产管理、备份恢复等技术功能研发不断取得进展。但同时，若安装多种终端安全管理产品将对终端的性能造成严重的影响和增加各类产品冲突的概率，这就决定了未来终端安全管理产品必须具备功能一体化、集成化、系统化的特性，以适应日益复杂的终端安全管理环境。

④云计算、大数据等新技术与终端安全融合

随着我国云计算应用的日益普及，用户不再仅仅考虑“如何上云”，而更关注“如何安全上云”，受近些年云安全事件频发的影响，用户对云上的安全需求越发迫切。越来越多企业采用云服务器对内部信息数据进行存储、处理和分析，由此推动终端安全软件行业进一步拓展企业终端与云端之间的安全防护产品，保障终端与云端服务器交互数据时的安全性。

另外，随着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的推广应用，一方面，企业终端所能获取与交互的数据的量级及价值呈指数级增长，这为终端安全领域提出新的挑战，也将产生新的业务机会；另一方面，终端安全领域自身也可充分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为用户带来新的更强大的功能，譬如可通过大数据技术进行终端操作行为预判、员工行为分析等。

4、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①信息安全行业参与厂商众多，差异化竞争明显

我国信息安全行业正处于快速成长期，信息安全产品市场快速增长，市场需求呈多元化的趋势，为信息安全厂商的差异化定位提供了可能。同时，由于信息安全行业细分市场的技术差异程度较高，虽然信息安全厂商数量较多，但市场主要竞争集中在各细分市场的专业厂商之间。总体来看，信息安全产品市场缺乏真正的龙头企业，市场集中度较低。在终端安全管理细分领域，本公司

及北信源、启明星辰、深信服、绿盟科技、中国软件、中孚信息等上市公司是本领域内的主要参与者。

②信息安全行业下游用户群体分化

目前，我国信息安全行业下游用户群体主要分为两大类，第一类为政府机关、军工、央企国企和事业单位等，第二类为其余各行业的民营、外资企业单位。第一类用户群体对信息安全产品的需求主要基于国家法规和条例对信息安全的防范要求，因此对信息安全产品的合规性要求较高；第二类用户群体则基于自身信息安全环境和实际需求，对信息安全产品本身的全面性、有效性、灵活性、兼容性、稳定性等方面的要求更高。下游用户群体分化为信息安全厂商的差异化竞争提供了市场空间。

5、行业内主要企业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终端安全软件产品的研究、开发、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公司所处行业的主要企业情况具体如下：

(1) 国内企业

①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北信源成立于1996年，于2012年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证券代码：300352）。北信源主营业务为信息安全软件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提供技术服务，产品覆盖网络边界安全、主机安全、数据安全、服务器安全、云安全、工控安全和反病毒等，主要客户为政府、军队、军工、能源、金融、医疗等重要行业的大中型用户。

②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启明星辰成立于1996年，于2010年在深交所中小板上市（证券代码：002439）。启明星辰主营业务是为政企用户提供网络安全软/硬件产品、安全管理平台、安全服务与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大类为安全网关、安全检测、数据安全与平台、安全服务与工具、硬件及其他，主要用户覆盖政府、军队、电信、金融、制造业、能源、交通、传媒、教育等各个行业。

③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信服成立于 2000 年，于 2018 年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证券代码：300454）。深信服主营业务为向政府部门、事业单位、金融机构、电信运营商、各类商业企业等在内的企业级用户提供信息安全、云计算和 IT 基础架构、以企业级无线为主的基础网络领域相关的产品和解决方案。深信服信息安全业务主要包括上网行为管理、下一代防火墙、VPN（虚拟专用网络设备）、应用交付、SD-WAN（软件定义广域网产品和方案）、安全态势感知、终端安全、云安全资源池、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安全即服务等产品、服务及针对不同应用场景组合而成的解决方案。

④绿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绿盟科技成立于 2000 年，于 2014 年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证券代码：300369）。绿盟科技自创立以来专注于信息安全领域，主营业务为信息安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提供专业安全服务。绿盟科技主要产品分为检测防御类、安全评估类、安全平台类、远程安全运维服务、安全 SaaS 服务及各类安全服务。客户覆盖政府、电信运营商、金融、能源、互联网、教育、医疗等领域的企业级用户。

⑤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软件成立于 1994 年，于 2002 年在上交所主板上市（证券代码：600536）。中国软件拥有完整的从操作系统等基础软件、中间件、安全产品到应用系统的业务链条，覆盖税务、党政、交通、知识产权、金融、能源等国民经济重要领域。中国软件的主要业务板块为：自主软件产品、行业解决方案和服务化业务。中国软件主营业务涉足行业广泛，经营模式多以参与客户公开招标或单一来源采购的项目型运营为主，承建的项目包含信息化咨询、软件产品销售、定制开发、系统集成、运维服务等诸多方面。

⑥山东中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孚信息成立于 2002 年，于 2017 年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证券代码：300659）。中孚信息专业从事网络安全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及安全服务，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安全保密产品、密码应用产品和信息安全服务。

⑦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迪普科技成立于 2008 年，于 2019 年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证券代码：300768）。迪普科技主营业务为从事企业级网络通信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为用户提供相关专业服务。主要产品包括网络安全产品、应用交付产品及基础网络产品。

⑧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奇安信成立于 2014 年，专注于网络空间安全市场，主营业务为向政府、企业客户提供新一代企业级网络安全产品和服务。产品体系包括三大类别：基础架构安全产品、新一代 IT 基础设施防护产品以及大数据智能安全检测与管控产品。

(2) 国外企业

①赛门铁克公司

赛门铁克成立于 1982 年，总部位于美国，是全球网络安全的市场领导者，提供集成式网络防御产品与服务，主要产品类别包括高级威胁防护、信息保护、端点安全、电子邮件安全、Web 和网络安全、云应用程序安全和网络安全服务等。2019 年 8 月，博通公司宣布以 107 亿美元现金收购赛门铁克的企业安全业务，并将拥有赛门铁克的品牌。

②迈克菲公司

迈克菲成立于 1992 年，总部位于美国，是全球领先的独立网络安全公司之一，致力于创建面向企业和个人用户的安全解决方案，拥有从政府机构到数百万家庭用户在内的各类客户。迈克菲的企业安全产品覆盖终端安全、云安全、DLP 等。

③CrowdStrike

CrowdStrike 成立于 2011 年，总部位于美国，是全球知名的下一代终端安全厂商。公司于 2012-2013 推出拳头产品威胁情报服务 Falcon X 及终端检测与响应(EDR)产品 Falcon Insight，并在 2017 年迅速丰富终端安全管理产品线，先后发布下一代防病毒、IT 资产管理系统、恶意软件搜索、漏洞管理、沙箱及端点设备控件等多个产品模块，且于 2019 年推出 PaaS 安全平台 Crowd Strike Store，

构建了终端安全管理产品+威胁情报服务+专家服务，SaaS+PaaS 的完整安全生态。

以上行业内主要企业信息来源于其招股说明书、定期报告、官方网站、相关研究报告等公开信息。

6、发行人取得的科技成果与产业深度融合的具体情况

发行人自创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终端安全领域的发展和 innovation，已取得丰富的科技成果。发行人通过自主研发创新，掌握了文件透明加解密技术、智能缓冲技术、文档操作监控技术、系统调用钩子（HOOK）技术、虚拟磁盘保护技术、沙箱隔离技术、网络防护技术、模块注入技术等核心技术，并在此基础上开发了满足广大用户需求、符合终端安全发展趋势的终端安全软件产品。

在满足用户需求方面，针对企业级用户在终端安全管理中普遍存在的内部信息泄露、信息流通渠道众多、管理工具整体性不足、事后难追溯等痛点，发行人提供的一体化终端安全管理产品拥有文档加密、信息防泄漏、敏感内容识别、行为管控、操作审计、运维管理等丰富功能，具备快速迭代、全面性、易扩展性、有效性、兼容性、稳定性等主要优势，能够在用户的数据安全、知识产权保护、商业秘密保护等信息安全方面起到保驾护航的作用。

在符合终端安全发展趋势方面，发行人时刻关注终端安全领域的前沿发展，持续对已有的技术和产品进行迭代和创新。发行人提供的一体化终端安全管理产品满足我国等保 2.0 中终端安全领域相关的技术要求和管理工作要求，能够为用户构建“事前防护、事中控制、事后审计”的一体化终端安全管理体系。此外，发行人计划在云端数据应用保护、终端操作日志大数据分析等与终端安全高度相关的新技术上加大研发投入，使发行人的终端安全管理产品始终符合行业发展趋势。

（四）行业技术水平及行业特征

1、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

（1）行业技术水平

随着国家信息化建设的不断推进，信息技术得到了广泛的应用，各种信息

安全问题也接踵而来，各种信息安全防护技术得到了快速的发展与提升。我国信息安全行业起步较晚，但发展较快，在某些领域上已经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但总体上与国际先进水平相比还是存在一定差距。

另外，由于国内外在企业管理制度、文化习惯、社会信用体系等方面存在差异，国内外信息安全技术的标准与路线存在不同的方向与侧重点。在终端安全和数据保护领域，国外安全厂商主要是以检测与控制为主，以信息分类为基础，结合设备与网络外发控制技术，对外发数据进行拦截与检测，防止敏感数据泄密；国内安全厂商主要是以数据加密与权限管理为主，实现对数据内容的透明加解密及用户身份权限管控，并辅以对终端操作行为的管控与审计，最终实现用户的数据安全。

（2）行业技术特点

①技术涉及面广、渗透层次深、创新难度高

终端安全管理产品所依赖的核心技术涉及面广，覆盖 Windows、Linux、MacOS、Android、iOS 等多种操作系统技术。终端安全技术的渗透层次深，涉及鼠标键盘技术、窗口技术、外壳接口技术、文档技术、网络技术、驱动技术、加密技术、沙盒技术等不同层级的核心技术。终端安全管理产品所用技术属于操作系统底层核心技术，技术资料稀缺，技术概念隐晦，技术创新难度高，需要投入大量具备丰富底层开发经验的研发人员，并经过大量与长期的测试才能谋求技术突破。

②产品兼容性与稳定性要求高

终端安全管理产品需要部署在数量规模庞大的终端机器上，终端操作系统不尽相同，安装的软件种类与网络环境也是千差万别，用户行为也各种各样，这就要求终端安全管理产品必须具备良好的兼容性，能够适配这些复杂多样的终端环境，保证安全系统可以在这些环境之中正常运作。同时，由于终端安全管理产品涉及诸多操作系统底层应用，产品的稳定性极其重要，稍微处理不当都会影响到终端机器的正常运作，进而影响到工作业务的正常开展，因此，终端安全管理产品的稳定性要求极高。另外，终端安全管理产品还需具备可靠的应急响应处理方案，以保证在极端情况下可以实现系统的快速恢复。

③产品功能的可扩展性、全面性要求较高

企业的发展情况各不相同，信息化的程度也是千差万别，用户对信息安全的需求自然也有着不同。除了常规化的基本功能需求之外，每个企业都有可能根据自身情况而提出更多的扩展性功能要求，因此终端安全管理产品必须具备良好的设计框架，以便根据用户的需求快速实现对应的扩展性功能。同时，安装多种终端安全管理产品将对终端的性能造成严重的影响和增加各类产品冲突的概率，这就决定了用户对终端安全管理产品功能的全面性、集约化、一体化程度要求较高。

2、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由于产品特性、行业准入、资金、技术、市场特征等因素影响，为了迅速开拓市场和提高服务水平，信息安全行业企业通常采用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并集中企业优势资源用于信息安全技术与产品的研发。

作为知识与人才密集型的高新技术行业，信息安全行业所需要的固定资产投资较少，同时十分注重研发的投入以及高素质人才的培养与引进。由于上述资本投入的结构影响，信息安全行业普遍具有轻资产运营的特点。

3、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1）周期性

随着信息化建设的蓬勃发展，许多企业已实现自动化办公或网络办公。在国家对信息安全产业鼓励政策陆续出台以及企业面临的内外部信息安全问题日益复杂、多样化的背景下，企业对信息安全建设的需求不断增加，由此推动信息安全产业平稳、持续发展。从行业发展历史和趋势来看，信息安全行业仍处于成长期，尚未呈现出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2）区域性

目前，我国的信息安全行业存在较为明显的区域分布特征。我国东西部存在明显的经济发展不平衡现象，华北、华东、华南三大区域经济发展水平领先全国。信息安全行业的发展依托于客户的信息化水平，而区域经济发展的不平衡直接导致区域信息化水平差异。因此，信息安全行业市场需求集中在华北、

华东、华南三大区域。预计在未来，信息安全厂商仍将在华北、华东、华南等经济发达区域继续加大投入，信息安全行业区域发展不平衡现象仍旧存在。

(3) 季节性

我国信息安全行业普遍存在季节性特征，信息安全企业大部分销售收入于下半年取得，其主要原因是：目前大中型企业客户通常设立预算管理制度和集中采购制度，客户在前一年或上半年进行采购项目立项和审批，于年中或者下半年进行招标采购，并对采购的软件和系统进行安装、测试、调试和验收。因此，对于信息安全行业，下半年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比上半年多，呈现出较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随着我国信息化程度的不断提高，信息安全保护法律法规的逐步完善和社会各行业信息安全意识的逐步提高，中小型企业 and 二、三线城市的市场需求将进一步释放，该类下游客户数量和总体销售金额将出现不同程度的增长，未来信息安全行业销售季节性特征可能有所减弱。

4、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 技术与经验壁垒

技术与经验是进入本行业较大的壁垒。信息安全技术领域涉及的技术问题通常面向用户使用的系统或网络的最底层、最深层，需要专业技术人员长期钻研并积累专业经验才能开发出先进的技术与成熟的产品。一般新企业难以短时间内获得深厚的技术与经验积累，难以短时间内开发出兼容性与稳定性较高的终端安全管理产品，这使得新企业难以进入并立足于本行业。如发行人与北信源、启明星辰、深信服、绿盟科技、中国软件、中孚信息等同行业上市公司至今均经营了 18 年以上，才能积累起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技术与经验。

(2) 品牌与用户壁垒

由于信息安全产品通常广泛运行在数量众多的终端上，且往往与用户的商业机密、敏感信息、核心技术等密切相关，因此用户选择信息安全产品时十分谨慎，并倾向于选择在市场上品牌影响力强、经受过大量用户尤其是标杆用户考验的厂商，由此对行业的潜在进入者形成了品牌与用户壁垒。

(3) 人才壁垒

信息安全行业是一个专业人才稀缺的行业。高水平的安全技术人才、安全评估咨询人才、软件架构设计和开发人员等对信息安全厂商至关重要，且该类人才需要在稳定的研发环境中长期培养。行业内高素养的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相对有限，这使得新进入者难以获得所需专业人才，从而形成一定的行业进入壁垒。

(4) 资质壁垒

在我国，信息安全行业的产品在面市前按照产品类型不同需要获得国家主管机关的批准和许可，如终端安全管理产品一般需要取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国家保密局审核批准后颁发《涉密信息系统产品检测证书》等资质和许可。因此市场准入的资质管理对行业的潜在进入者形成了一定的壁垒。

(5) 资金壁垒

软件开发行业和信息安全行业在产品上市之前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用于产品的研究、开发、测试，除此之外企业还需要大量的资金维持正常运营。因此，在产品成功上市之前，企业往往需要面对大量的资金投入而没有收入的情况，这对资金量不足的企业形成了一定的壁垒。此外，随时信息技术的不断发展更新，企业需要在短时间内投入大量资金到产品的更新、升级以及维护中，以此满足用户的迭代升级需求，因此也形成了一定的资金壁垒。

(五) 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发行人的市场地位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及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是国内最早从事终端安全领域的企业之一，自 2001 年创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终端安全领域的发展和 innovation。凭借较强的研发实力和持续的产品创新，公司已成为国产自主可控、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及相关技术服务供应商。

公司拥有直面市场化激烈竞争的核心竞争能力，尤其在企业级用户中具有较大的影响力。自创办以来，公司产品的用户涵盖通信、互联网、电子、家居、

日化、纺织、机械、医药、金融、能源等众多行业。

根据 IDC《中国 IT 安全市场预测，2018-2022》，2017-2019 年我国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市场规模分别为 214.6 百万美元、251.2 百万美元、282.9 百万美元，分别约合人民币 14.9709 亿元、17.5242 亿元、19.7357 亿元。据此计算，2017-2019 年公司在我国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市场的占有率分别为 2.43%、3.13%、4.47%，报告期内公司在我国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市场的占有率逐年上升。

2、竞争优势

(1) 研发与技术优势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及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在终端安全领域拥有深厚的技术沉淀，在行业中拥有显著的研发与技术优势。报告期公司研发费用不断增长，分别为 1,326.19 万元、1,654.65 万元、1,995.86 万元，最近三年累计研发投入占最近三年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达 27.73%。

①研发优势

公司已构建了较为成熟的研发组织体系，建立了较完善的研发管理流程，能够保证研发的及时性、前瞻性、有效性以及满足市场需求的准确性。针对市场需求变化及信息安全技术演变，公司对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及功能模块现已实现了“及时进行漏洞修复和迭代升级、按计划进行重大版本发布”的较为成熟的研发流程，使得公司的一体化终端安全软件产品能够持续地满足用户及安全环境不断变化的需求。历经近二十年的发展与培养，公司现已形成了一支专业、专注、稳定、高效的终端安全技术与产品研发队伍。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共拥有研发人员 112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48.70%。公司研发技术人员均拥有着丰富的研发经验和较高的研发水平。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任博、黄凯、李见明，均拥有深厚的专业背景及具有丰富的研发管理经验。上述核心技术人员同时为公司的董事或监事，体现了研发在公司经营的中心地位，并保证了公司开展研发工作的高效性。

②技术优势

得益于近二十年的研发投入和研发经验，截至目前公司主要掌握了文件透明加解密技术、智能缓冲技术、文档操作监控技术、系统调用钩子（HOOK）

技术、虚拟磁盘保护技术、沙箱隔离技术、网络防护技术和模块注入技术等 8 项核心技术，共拥有 90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该等核心技术确保了公司在终端安全领域处于技术领先的位置。公司技术优势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七、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及研发情况”之“（二）发行人核心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2）产品与技术服务优势

1) 产品优势

公司的产品能力位于行业领先水平，得到了华为、中兴通讯、小米、三一重工、本田技研、日立电梯等众多标杆用户的认可。经过近二十年的技术研发积累与产品迭代更新，公司的一体化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具备了快速迭代、全面性、可扩展性、有效性、兼容性、稳定性等主要优势。

①在快速迭代方面，公司时刻关注终端安全环境的不断变化，高度重视收集并理解用户的反馈与需求，及时地对产品进行迭代更新，使公司的终端安全软件产品能快速地满足用户需求，迅速抓住市场，不断提升公司产品的品质与竞争力。针对各种操作系统、即时通讯工具、办公应用程序、信息管理系统等更新导致的终端安全环境的不断变化，公司产品已能够实现快速迭代，每个月有 1-2 项升级功能推出，每个季度至少有 1 次重大版本发布。

②在全面性方面，公司产品一体化、系统化的优势突出，拥有文档加密、信息防泄漏、敏感内容识别、行为管控、操作审计、运维管理等丰富全面的功能，既符合等保 2.0 在终端层面的各项要求，也全面满足用户的多样化、集约化需求。公司的一体化终端安全管理产品既有效避免了多套产品并存而导致的技术冲突问题，并且极大地简化了终端管理员的日常维护工作。

③在可扩展性方面，公司产品基于模块化的设计，用户可根据需求自由搭配模块，较好解决了用户快速部署与个性化需求的矛盾，能够为用户搭建灵活易用的终端安全管理平台。同时，公司产品可以快速增加新功能模块而不影响原有功能模块的运行，因此在产品交付速度及产品维护成本方面具有明显优势。

④在有效性方面，公司产品在设计之初即采用业界先进的技术方案，不仅能够通过事前防护、事中控制、事后审计的方式实现对终端安全的闭环管理，

并且具有细“颗粒度”的功能及足够多的差异化，能够实现有效的终端安全防护。

⑤在兼容性方面，公司产品能够在 Windows、Linux、MacOS、Android、iOS 等众多主流操作系统上跨平台应用，支持 QQ、微信、钉钉、Skype 等主流的即时通讯工具，MS Office、WPS、Adobe Acrobat、iWork、Open Office、LibreOffice、福昕阅读器、XMind、Free Mind 等常见的办公应用程序，AutoCAD、CorelDRAW、Photoshop、Rhino、AI、3DMAX、PRO/E、SolidWorks、NX UG、CATIA、Microsoft Visual Studio、eclipse、JAVA 等常用的开发设计软件，以及企业常用的 OA、PLM、SVN、ERP 等信息管理系统，使用户在复杂多样的办公环境中依然能够实现对重要数据的保护及对终端的管控。公司时刻关注操作系统与各类软件的迭代，及时升级产品的技术方案，同时通过大量的自动化测试及时发现并修复各种兼容性问题。

⑥在稳定性方面，公司拥有较完善的研发管理及质量管理流程，保证了公司产品的架构设计科学合理、编码质量优秀，使得公司产品能够在 10 台到 10 万台的各个终端配置量级的企业级用户中稳定运行。此外，公司产品具有灾备机制，全面支持硬件灾备、网络灾备及文档灾备，使得公司产品更具可靠性。同时公司产品支持离线使用，即使出现极端的网络故障也能保持功能正常使用。

2) 技术服务优势

公司已初步建立了线上线下服务体系，为用户提供软件版本升级、维保、咨询、支持等技术服务，帮助用户迅速掌握产品的功能和使用方法，降低新功能及模块的应用和推广难度，及时解决用户在使用公司产品过程中的问题，不断提高用户的服务满意度。

在线上服务方面，公司持续对产品进行迭代升级，并通过自动升级推送、远程指导用户自助解决问题等方式提供技术服务，致力于不断提高公司用户的服务满意度。

在线下服务方面，公司在广州设立总部，目前在北京、上海、深圳和长沙设立了分公司，在珠海、武汉、重庆、成都、郑州、西安、南京、杭州、济南和厦门设立了办事处，公司总部、分公司及办事处的员工为当地经销商提供培训及技术支持，不断提高经销商的技术与服务水平，进而持续提升用户的满意

度。

此外，由于公司产品的用户分布广泛、数量较多，目前公司技术服务的全国布局尚未完善，在部分地区和行业存在技术支持人员不足的客观情况。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对外采购技术服务的情形。公司外购服务有利于及时为用户提供高效的服务，确保公司软件产品能够高质量的运行，不断提升用户的满意度。

(3) 经销渠道及用户资源优势

①经销渠道优势

目前，公司已建立了符合自身发展阶段的经销渠道体系，并设立了经销商分类管理制度、终端用户报备及价格管理制度、考核及奖励制度等较为健全的经销管理制度。公司累计与国内超过 500 家经销商建立了业务关系，分布于全国 25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基本覆盖了全国主要市场。公司与经销商相互配合，发挥各自所长，使得公司能够最大限度地快速覆盖更多的区域和用户，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并能够为更多的用户提供及时、高效、优质的技术服务。

②用户资源优势

公司拥有直面市场化激烈竞争的核心竞争能力，尤其在企业级用户中具有较大的影响力。自创办以来，公司产品的用户分类涵盖通信、互联网、电子、家居、日化、纺织、机械、医药、金融、能源等众多行业。

公司部分行业标杆用户情况如下：

用户名称	所属行业	介绍
华为	通讯行业	全球领先的信息与通信技术（ICT）解决方案供应商
中兴	通讯行业	全球领先的综合性通信制造业公司
VIVO	通讯行业	全球知名智能终端公司
OPPO	通讯行业	全球知名智能终端公司
小米	通讯行业	全球知名智能终端公司
传音	通讯行业	全球知名智能终端公司
中芯	电子	国内领先的集成电路晶圆代工企业

用户名称	所属行业	介绍
长江存储	电子	国内领先的存储器芯片设计与制造公司
宁德时代	电子	全球领先的动力电池系统提供商
北汽集团	汽车汽配	国内知名汽车生厂商
本田技研	汽车汽配	全球领先的摩托车、汽车生产商
三一重工	机械重工	国内领先的装备制造业企业
日立电梯	机械重工	全球知名电梯企业
唯品会	互联网	国内知名电商平台
途牛网	互联网	国内知名在线休闲旅行公司
浪潮	信息产业	国内领先的云计算、大数据服务商
天弘基金	金融	国内知名公募基金管理公司
恒大集团	房地产	国内知名房地产企业
伊利	食品制造	国内知名乳制品企业
海尔	家居家电	全球知名家用电器生产商
玉晶光电	光学	全球知名手机镜头供应商
特变电工	能源、电力	国内知名变压器制造企业
资生堂	日化	全球知名化妆品企业

由于信息安全产品通常广泛运行在数量众多的终端上，且往往与用户的商业机密、敏感信息、核心技术等密切相关，因此用户选择信息安全产品时十分谨慎，并倾向于选择在市场上品牌影响力强、经受过大量用户尤其是标杆用户考验的厂商。公司各行业内标杆用户可在其所属行业内产生模范作用，促使其他企业相继效仿并使用公司的终端安全管理产品，有利于公司进行业务拓展，逐步扩大市场影响力与产品占有率。

(4) 品牌优势

信息安全软件产品具有专业性强、非实物化等特性，产品能否推广成功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用户对产品的感知度及使用口碑。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终端安全领域的企业之一，自2001年创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终端安全领域的发展和 innovation。公司的 IP-guard 终端安全管理软件在终端安全市场中已具有较高的认可度，形成了较大的品牌优势，尤其是文档加密系统在用户群体中拥有较高的口碑及美誉度，树立了公司高端可靠、技术领先的品牌形象。经过多年精心培育的品牌使得公司更容易获得新老客户的信任并赢得业务机会，有助于增强公司的竞争

优势。

3、竞争劣势

(1) 人才储备不足

充足的专业人才是信息安全厂商竞争的重要基础，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必须拥有专业人才的储备，人才的不足或流失将会制约公司的进一步发展。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产品功能不断丰富以及服务的不断扩张，公司在项目管理、信息安全技术研发方面的专业人才已经显得相对不足。

(2) 销售和服务网络有待完善

公司在广州设立总部，依据现有的客户分布情况和现实条件，目前在北京、上海、深圳和长沙设立了分公司，在珠海、武汉、重庆、成都、郑州、西安、南京、杭州、济南和厦门设立了办事处，销售和服务覆盖了华中、华东、华南、西南等多个地区，搭建起以重点城市为核心、辐射周边地区的销售和服务网络。随着公司产品竞争力提高、业务规模的逐步扩大，现有的销售和服务网络难以深入覆盖众多二线重点城市，因此需要进一步对现有的分公司和办事处升级，并新增一批营销服务网点，深入挖掘区域市场需求。

(3) 发展资金不足

长期以来，公司主要依靠自身的积累发展，融资渠道比较单一。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把握行业快速发展的机遇，公司需要进行前瞻性技术的预研、现有技术的创新、产品模块的更新迭代、专业技术人才的引进和培养、营销体系的建设完善等工作，这些均需要公司有足够的资金支持。目前，公司在资金实力及融资发展方面存在一定压力，资本规模相对偏小，新技术、产品升级的投入和市场开发受到限制，从而制约了公司进一步跨越式的发展。

(六) 行业发展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1、机遇

(1) 党和国家政策支持与鼓励信息安全行业发展

党和国家政策支持与鼓励信息安全行业发展，信息安全已上升至国家战略的高度，行业面临良好政策环境。

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把信息安全和政治安全、经济安全、文化安全并列为国家安全的四大范畴之一；《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公报》提出着力抓好“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将“安全”与“发展”并列，其中“安全”包含“信息安全”；《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出，健全以公平为原则的产权保护制度，建立知识产权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加强企业商业秘密保护。

《信息通信网络与信息安全规划（2016-2020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指导“十三五”期间，重点提升网络与信息安全技术保障水平，对基础软件、高端工业软件、云计算、大数据、信息安全、人工智能等重点领域要求加强建设；《2006-2020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中将建设国家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列入我国信息化发展的战略重点。

党和国家政策对信息安全行业的大力支持与鼓励，是行业快速成长的重要推动因素。

（2）信息安全行业发展趋于规范

信息安全标准化工作在国家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建设中起着基础性的关键作用。没有完善的信息安全标准，就不能构造出一个自主可控的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就难以保障国家信息安全和国家利益。

近年来，我国信息安全保护标准的制定开始提速，相继制定了《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全设计技术要求》等一系列信息安全保护标准。

上述信息安全保护标准的制定进一步规范了行业的发展，为信息安全产品的研发和用户采购相关产品提供了标准和根据，对市场发展起到了积极的引导作用。

（3）终端安全问题日益受到重视，下游市场需求不断增加

现有的网络安全防护手段大多强调对来自外部的主动攻击进行预防、检测以及处理，而授予内网终端更多的信任。但相当多的安全事件是由内网用户有意或无意的操作造成的。各类用户操作行为都有可能有意或无意造成内部重要

信息资料被非法泄露、拷贝等情况，从而给单位与企业造成经济及声誉损失。而近年来我国信息泄露等信息安全事件频发，更表明终端安全风险是企业经营的重大现实威胁，我国企业已逐步把终端安全视为一项重要的商业风险，企业的终端安全保护和防范意识不断提高，为我国终端安全市场未来健康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另外，我国终端安全管理市场需求过去主要来自于各级政府机关、军工、金融以及能源等国家重点行业的政策性或合规性要求。但得益于我国企业终端安全意识不断提高、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及自主知识产权数量持续增长等有利因素，企业级用户对核心技术、知识产权、商业秘密进行保护的需求不断增长，已成为下游市场发展的重要驱动力。

(4) 新技术革新进一步拓展终端安全领域的发展空间

随着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新技术、新模式的应用和发展，信息的获取方法、存储形态、传输渠道和处理方式等均发生新的变化，信息的复杂化、用户的爆炸性增长、数据的快速膨胀增加了终端信息安全防护的难度。企业面临的日趋复杂的终端环境，对终端信息安全提出了新的要求，也为终端安全厂商带来了新的业务机会。此外，各类操作系统、应用软件不断推陈出新，应用环境不断变化，由此带来的新需求也为终端安全管理产品和服务的升级与拓展带来新的增长点。

2、挑战

(1) 技术研发投入仍有不足

信息安全行业的发展主要依靠新技术、新产品的不断研究和开发，对固定资产依赖不大，具有典型的轻资产运营的行业特点。另外，本行业内的多数企业资产规模较小，融资能力较弱，发展资金来源比较单一，主要依靠自身积累。因此，即使是行业领先企业，其在前沿性技术和产品的研发投入方面也略显不足，制约了本行业技术的进一步升级和产品更新换代的步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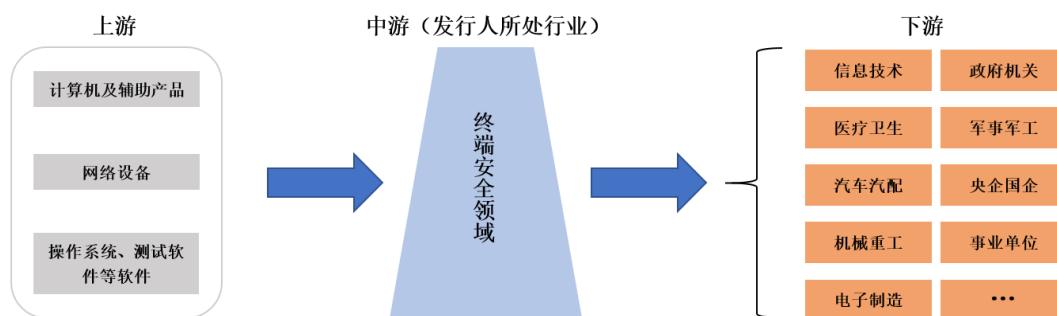
(2) 高素质、创新型人才相对缺乏

信息安全行业是技术、知识及人才密集型行业，信息安全的基础技术、应用技术专业性强，产品迭代速度快，因此对从业人员的综合素质和行业经验要

求较高。虽然我国信息安全行业从业人员数量众多，但高素质的创新型人才依然非常匮乏，已成为目前制约本行业发展的瓶颈。

（七）本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及上、下游行业对本行业发展的影响

本行业的上游主要为计算机及辅助产品、网络设备以及操作系统软件、测试软件等供应商。本行业的下游用户主要为电子制造、信息技术、医疗卫生、汽车汽配、机械重工等高新技术企业及知识、人才密集型企业，以及政府机关、军工、央企国企和事业单位等。



1、上游行业对行业发展的关联性和影响

本行业的上游主要为计算机及辅助产品、网络设备以及操作系统软件、测试软件等供应商。为了实现产品的易部署性，终端安全软件产品被拷贝在光盘等存储设备上销售给客户，存储设备供应商构成上游行业。此外，开发软件所需的计算机产品、网络设备、操作系统软件、测试软件等供应商均构成其上游行业。

上游行业的技术水平、价格波动和供应能力对本行业具有一定的影响。由于上游行业市场发展时间较长，竞争较充分，供应商较多，相关产品性价比较高，可替代性较强，有利于本行业发展。

2、下游行业对行业发展的关联性和影响

本行业的下游用户主要为电子制造、信息技术、医疗卫生、汽车汽配、机械重工等高新技术企业及知识、人才密集型企业，以及政府机关、军工、央企国企和事业单位等。近年来，信息泄露事件频发、信息安全保护法律法规出台，下游企业逐步加深了对信息安全及终端安全的认识。与此同时，中国制造业转

型升级的推进、中美贸易战的发生等使得国家和企业对自主核心技术的重视达到了前所未有的程度，也使得企业对核心技术、知识产权、商业机密保护的需求愈发迫切。下游行业的需求将极大推动本行业的发展。

（八）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在信息安全行业中，发行人为专业从事终端安全软件产品的研究、开发、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的公司。信息安全行业细分领域众多，不同安全厂商聚焦领域及主营产品各不相同，同时不同安全产品的功能也会出现重叠。在确定同行业可比公司时，选取了与发行人业务、产品或技术的重合度较高，且易于取得公开披露信息的公司。

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	市场地位与产品技术特点	销售模式	用户构成	2019 年收入及净利润
1	北信源	<p>主营业务是围绕信息安全产业链，为客户提供涵盖安全的软件开发、安全可控的解决方案、维护服务以及安全系统集成在内的一整套信息化服务。主要产品包括：信息安全产品、大数据产品、互联网产品三大部分。</p>	<p>北信源是国内信息安全领域领先的解决方案提供商，围绕信息安全产业链，为客户提供涵盖安全的软件开发、安全可控的解决方案、维护服务以及安全系统集成在内的一整套信息化服务，用户涉及政府机关、军队军工、金融、能源等重要行业数千家单位。</p>	<p>直销与经销相结合，对政府部门、军工、金融、能源行业客户或者大中型客户采取直销方式，其他客户采取代销方式。</p>	<p>政府、军队、军工、能源、金融、医疗等重要行业的大中型用户。</p>	<p>收入：7.22 亿元； 净利润：0.20 亿元</p>
2	启明星辰	<p>主营业务是为政企用户提供网络安全软/硬件产品、安全管理平台、安全服务与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大类为安全网关、安全检测、数据安全与平台、安全服务与工具、硬件及其他。</p>	<p>启明星辰是国内具有实力的、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网络安全产品、可信安全管理平台、安全服务与解决方案的综合提供商。多年发展积累了深厚的专业知识库和发展资源，同时拥有完善的专业安全产品线，横跨网关、检测、数据安全与平台、安全服务与工具等技术领域，共有百余个产品型号。</p>	<p>直销和代理销售结合，目前直销业务占多半。</p>	<p>政府机关、电信、金融行业和大型国有企业等。</p>	<p>收入：30.90 亿元； 净利润：6.82 亿元</p>
3	深信服	<p>主营业务为向政府部门、事业单位、金融机构、电信运营商、各类商业企业等在内的企业级用户提供信息安全、云计算和 IT 基础架构、以企业级无线为主的基础网络领域相关的产品和解决方案。主要产品为上网行为管理、下一代防火墙、VPN（虚拟专用网络设备）、应用交付、SD-WAN（软件定义广域网产品和方案）、安全态势感知、终端安全、云安全资源池、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安全即服务等。</p>	<p>深信服坚持以企业级用户的 IT 建设需求为中心，聚焦信息安全、云计算和 IT 基础架构、以企业级无线为主的基础网络领域的产品和解决方案等核心业务，向广大企业级用户交付比过去更简单、更具实用价值的产品和解决方案，为广大企业级用户业务的数字化转型提供帮助。</p>	<p>销售实行渠道代理销售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p>	<p>主要客户为渠道代理商，主要最终用户群体包括企业、政府、金融机构、电信运营商等。</p>	<p>收入：45.90 亿元； 净利润：7.59 亿元</p>
4	绿盟科技	<p>主营业务为信息安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提供专业安全服务。主要产品分为检测防御类、安全评估类、安全平台类、远程安全运维服务、安全 SaaS 服务及各类安全服务。</p>	<p>绿盟科技是国内最早从事网络安全业务的企业之一，是国内领先、面向国际、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企业级网络安全解决方案供应商。</p>	<p>采用直销与渠道代理销售相结合的方式。对于信息安全产品，重点客户采取直销的方式，其他客户采取代销的方式；信息安全服务以直销方式为主。</p>	<p>以政府、电信运营商、金融、能源、互联网领域内的企业级客户为主。</p>	<p>收入：16.71 亿元； 净利润：2.26 亿元</p>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	市场地位与产品技术特点	销售模式	用户构成	2019 年收入及净利润
5	中国软件	主营业务为自主软件产品、行业解决方案和服务化业务。 主要产品有自主基础软件产品、数据安全产品、铁路专用产品等。	中国软件为国内著名的综合 IT 服务提供商，拥有包括操作系统等基础软件、中间件、安全产品、应用系统在内的较为完善的自主可控软件产业链。	参与客户公开招标或单一来源采购的项目型运营为主。	政府、税务、金融、电力、应急、信访、能源、交通、水利、知识产权、工商、公安等等国民经济重要领域。	收入：58.20 亿元； 净利润：1.42 亿元
6	中孚信息	主营业务为从事网络安全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及安全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包括安全保密产品、密码应用产品以及信息安全服务三大类。	中孚信息专注于安全保密领域，紧紧把握国家网络空间安全战略，密切跟踪技术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通过不断完善和优化自身的技术研发体系及创新机制，在国内安全保密领域的领先优势得到不断巩固和加强。	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方式，直销为主，经销为辅。	主要客户包括党政机关（政府、公安、检察院及法院）、中央企业、科研院所、金融行业等。	收入：6.03 亿元； 净利润：1.25 亿元
7	迪普科技	主营业务为从事企业级网络通信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为用户提供相关专业服务。 主要产品包括网络安全产品、应用交付产品及基础网络产品。	迪普科技提供基于创新的统一软件平台和高性能硬件平台下，以网络安全为核心，融合企业通信领域中网络安全、应用交付、基础网络各功能模块的整体解决方案。产品主要部署在用户网络出口处、服务器前端或路由交换核心、网络汇聚或核心节点等场景。	采用渠道销售和直签销售相结合的方式，并以渠道销售为主。	主要客户是运营商、政府、电力能源等领域内客户。	收入：8.04 亿元； 净利润：2.52 亿元
8	奇安信	主营业务为向政府、企业客户提供新一代企业级网络安全产品和服务。 产品体系包括三大类别：基础架构安全产品、新一代 IT 基础设施防护产品以及大数据智能安全检测与管控产品。	奇安信是国内企业级网络安全产品和服务提供商。奇安信面向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面向数字化业务，运用系统工程的方法论结合“内生安全”思想，将新一代网络安全框架作为顶层设计指导，以“数据驱动安全”为技术理念、以打造网络安全颠覆性和非对称性能力为目标、以“人+机器”协同运营为手段，创建了面向万物互联时代的网络安全协同联动防御体系。	采用直接销售与渠道销售相结合的模式。	最终用户群体主要包括政府、企业、金融机构等。	收入：31.54 亿元； 净利润：-5.53 亿元
9	发行人	主营业务为终端安全软件产品的研究、开发、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 主要产品为终端安全标准化软件产品——IP-guard 终端安全管理软件。 同时公司提供与终端安全软件产品配套的网关产品，以及软件版本升级、技术支持、技术咨询、系统维护等技术服务。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及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是国内最早从事终端安全领域的企业之一。凭借较强的研发实力和持续的产品创新，公司已成为国产自主可控、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及相关技术服务供应商。公司拥有直面市场化激烈竞争的核心竞争能力，尤其在企业级用户中具有较大的影响力。	采用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模式。	公司最终用户群体包括通信、电子、互联网、家居、日化、纺织、机械、医药、金融、能源等众多行业。	收入：0.88 亿元； 净利润：0.50 亿元

注：以上资料来源于各公司的年度报告、招股说明书等公开信息。

三、公司销售及主要客户情况

(一) 主要客户群体

公司主要客户为经销商，主要最终用户群体为高新技术企业及知识、人才密集型企业。公司产品的用户涵盖通信、电子、互联网、家居、日化、纺织、机械、医药、金融、能源等众多行业。公司主要用户群体具有行业分布广泛、技术与知识密集、内部管理要求较高、参与市场化竞争等特点。

(二)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终端安全管理产品	7,987.16	90.53%	5,006.18	91.28%	3,329.33	91.41%
其中：标准化软件产品	7,715.60	87.45%	4,870.12	88.80%	3,260.30	89.52%
网关产品	271.57	3.08%	136.06	2.48%	69.03	1.90%
技术服务	835.51	9.47%	478.20	8.72%	312.78	8.59%
合计	8,822.67	100.00%	5,484.38	100.00%	3,642.11	100.00%

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由终端安全管理产品收入、技术服务收入构成，其中终端安全管理产品按照产品形态可进一步分类为标准化软件产品、网关产品两类。2017-2019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相对稳定，标准化软件产品收入占比分别为 89.52%、88.80%、87.45%，标准化软件产品收入为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

2、主要产品的销售数量及平均单价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数量及平均单价如下表列示：

期间	产品类型	销售收入（万元）		数量（个）		销售单价（元）	
		金额	变动幅度	数量	变动幅度	单价	变动幅度
2019 年度	标准化软件产品	7,715.60	58.43%	5,204,972	54.39%	14.82	2.61%
	其中：普通模块	4,452.18	63.29%	5,040,608	54.29%	8.83	5.83%
	加密模块	3,263.42	52.24%	164,364	57.59%	198.55	-3.39%
	网关产品	271.57	99.60%	216	100.00%	12,572.52	-0.20%
	技术服务	835.51	74.72%	-	-	-	-

期间	产品类型	销售收入（万元）		数量（个）		销售单价（元）	
		金额	变动幅度	数量	变动幅度	单价	变动幅度
2018年度	标准化软件产品	4,870.12	49.38%	3,371,259	23.40%	14.45	21.06%
	其中：普通模块	2,726.58	42.27%	3,266,963	23.03%	8.35	15.64%
	加密模块	2,143.54	59.51%	104,296	35.91%	205.52	17.37%
	网关产品	136.06	97.10%	108	68.75%	12,598.05	16.79%
	技术服务	478.20	52.89%	-	-	-	-
2017年度	标准化软件产品	3,260.30	-	2,732,084	-	11.93	-
	其中：普通模块	1,916.48	-	2,655,345	-	7.22	-
	加密模块	1,343.81	-	76,739	-	175.11	-
	网关产品	69.03	-	64	-	10,786.60	-
	技术服务	312.78	-	—	-	-	-

报告期内，发行人产品销量逐年快速增长，产品单价整体保持上涨趋势，使得发行人报告期内收入快速增长。

3、各销售模式的规模及占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销售模式所产生的收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经销模式	6,398.58	72.52%	4,407.99	80.37%	3,079.69	84.56%
直销模式	2,424.09	27.48%	1,076.39	19.63%	562.42	15.44%
合计	8,822.67	100.00%	5,484.38	100.00%	3,642.1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经销收入。2017-2019年度，公司经销模式实现的收入分别为3,079.69万元、4,407.99万元及6,398.58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分别为84.56%、80.37%和72.52%。

4、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构成及占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构成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南地区	3,786.74	42.92%	2,748.96	50.12%	2,043.09	56.10%

华东地区	2,535.51	28.74%	1,469.26	26.79%	899.31	24.69%
华北地区	1,074.10	12.17%	480.64	8.76%	300.55	8.25%
华中地区	798.46	9.05%	359.47	6.55%	257.90	7.08%
西南地区	436.80	4.95%	325.36	5.93%	122.82	3.37%
西北地区	129.15	1.46%	26.50	0.48%	3.63	0.10%
东北地区	61.91	0.70%	74.19	1.35%	14.81	0.41%
合计	8,822.67	100.00%	5,484.38	100.00%	3,642.1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集中在华南、华东地区。2017-2019 年度，公司在华南、华东地区的合计营业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0.79%、76.91% 及 71.66%。

（三）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营业收入占比
2019 年度	1	上海互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759.31	8.61%
	2	北京小米移动软件有限公司	399.57	4.53%
	3	深圳市海龙科技有限公司	357.13	4.05%
	4	精诚瑞宝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80.03	3.17%
	5	苏州振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67.32	3.03%
		小计	2,063.36	23.39%
2018 年度	1	上海互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642.91	11.72%
	2	苏州振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68.33	3.07%
	3	精诚瑞宝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52.75	2.79%
	4	重庆巨帆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46.68	2.67%
	5	深圳市百富嘉软件有限公司	144.72	2.64%
		小计	1,255.40	22.89%
2017 年度	1	上海互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98.28	16.43%
	2	深圳市钧鸿科技有限公司	162.18	4.45%
	3	深圳市海龙科技有限公司	144.83	3.98%
	4	北京中安德瑞科技有限公司	117.64	3.23%
	5	精诚瑞宝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92.68	2.54%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营业收入占比
		小计	1,115.61	30.63%

注 1：上海互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包括上海互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互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注 2：精诚瑞宝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包括精诚瑞宝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精诚（中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 3：苏州振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包括苏州振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苏州路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 4：重庆巨帆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包括重庆巨帆科技有限公司、成都赛慧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2019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总额分别为 1,115.61 万元、1,255.40 万元和 2,063.36 万元，同期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 30.63%、22.89%和 23.39%。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销售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前员工经营的公司作为经销商与发行人交易之情形，2017 年至 2019 年发行人与前员工经营的经销商发生销售额分别为 158.75 万元、222.75 万元、204.39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36%、4.06%、2.32%，金额及占比均较小，发行人对上述经销不存在重大依赖。上述员工在公司任职期间为基层员工，未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并且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无关联关系。

四、公司采购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一）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采购主要包括外购服务、外购硬件载体及包装材料等。公司采购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服务	80.71	37.06%	66.19	60.66%	56.66	67.42%
设备	114.05	52.37%	37.57	34.42%	24.94	29.68%
包装材料	12.45	5.72%	4.93	4.52%	1.53	1.83%
光盘	0.31	0.14%	0.44	0.41%	0.30	0.36%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其他	10.25	4.71%	-	0.00%	0.61	0.72%
合计	217.76	100.00%	109.13	100.00%	84.04	100.00%

发行人作为软件产品企业，报告期各期的采购金额较小。

(二) 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9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主要采购内容
1	加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75.51	34.67%	工控机、PVC 膜、电子盘
2	广州仁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1.67	9.95%	工控机、光纤网卡、有线网卡
3	广州钛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7.69	8.13%	服务
4	北京中安德瑞科技有限公司	16.10	7.39%	服务
5	广州锡杨电子有限公司	13.27	6.10%	工控机
	合计	144.25	66.24%	
2018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主要采购内容
1	深圳市汇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2.13	29.44%	工控机、板卡、PVC 膜
2	广州市锐银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17.22	15.78%	服务
3	北京中安德瑞科技有限公司	10.98	10.06%	服务
4	深圳市微固科技有限公司	10.84	9.94%	服务
5	长沙毅登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00	7.33%	服务
	合计	79.17	72.55%	
2017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主要采购内容
1	广州市锐银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29.98	35.68%	服务
2	深圳市汇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4.48	29.13%	工控机、板卡、PVC 膜
3	广州恒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3.96	16.62%	服务
4	广州市建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70	5.60%	服务

5	广州市云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48	2.95%	服务
	合计	75.61	89.97%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分别为 75.61 万元、79.17 万元及 144.25 万元，采购占比分别为 89.97%、72.55% 及 66.24%。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前员工经营的公司作为服务供应商与发行人交易之情形，2017年至2019年发行人与前员工经营的服务供应商发生采购额分别为 13.96 万元、17.44 万元、9.27 万元，整体金额较小。上述员工在公司任职期间为基层员工，未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并且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无关联关系。

五、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及主要资质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办公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研发、测试、生产、销售等业务。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含商标、软件著作权等，均为公司自主研发成果，应用于公司的产品中。公司资质主要包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获得的业务及产品资质。该等资源要素不存在瑕疵、纠纷和潜在纠纷，对发行人持续经营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概况

发行人固定资产主要系办公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办公设备	58.68	41.68	-	17.00	28.97%
电子设备	207.03	114.40	-	92.63	44.74%
运输工具	147.71	99.31	-	48.40	32.77%
合计	413.42	255.39	-	158.03	38.23%

2、房屋情况

发行人无自有房产，日常经营业务均在租赁房产中开展。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租赁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座落	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房产证号	租赁备案
1	溢信科技	广州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学大道182号创新大厦C3区401室	办公	1,364.00	2019.02.06-2021.02.05	(2015)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6200679号	已备案
2	溢信科技	广州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学大道182号创新大厦C3区502室	办公	800.00	2020.06.01-2021.02.05	(2015)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6200679号	已备案
3	溢信科技	南京高格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玄武区珠江路67号华利国际45层部分(房号4509)	南京办事处办公场所	联合办公区	2020.01.02-2021.01.01	宁房权证玄转字第344711号	未备案
4	溢信科技	杭州筑梦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262号万塘汇南楼5层	杭州办事处办公场所	6个工位	2020.06.01-2022.05.31	杭房权证西移字第0127673号	未备案
5	溢信科技	陕西曜空间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西安市高新区团结南路中晶科技广场B栋5层曜空间社区18号办公室	西安办事处办公场所	16.00	2019.11.13-2020.11.12	尚未办理房产证,已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等报建文件	未备案
6	溢信科技	优洲望(厦门)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2号厦门第一广场C2307-04-05	厦门办事处办公场所	2个会员资格	2020.03.01-2021.02.28	厦国土房证第00911109号	未备案
7	溢信科技	山东优客工场创业咨询服务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泺源大街新闻大厦社区R218-01-R218-03	山东办事处办公场所	3个会员资格	2020.05.19-2021.05.18	无	未备案
8	溢信科技	郑州优享创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郑州市金水区姚砦路133号金成时代广场6号楼2层	郑州办事处办公场所	4个工位	2020.05.01-2021.06.24	无	未备案
9	溢信科技	青岛优客工场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青岛市市南区香港中路20号黄金广场	青岛办事处办公场所	4个会员资格	2020.02.01-2021.01.31	青房地权市字第373030号	未备案
10	溢信科技	珠海正方商业运营有限公司	珠海市吉大景山路莲山巷8号金山大厦二楼223-6	珠海办事处办公场所	1个工位	2020.03.25-2020.09.24	粤房地权证珠字第0100094113号	未备案
11	溢信科技	邬翠兰	武汉市汉阳区鹦鹉大道450号桥机嘉园一期8栋1单元17层3室	宿舍	未约定	2019.09.12-2020.09.12	鄂(2017)武汉市汉阳不动产权第0022145号	未备案
12	溢信科技	李申	重庆市江北区建新南路11号浩博天庭14-13#	宿舍	未约定	2020.03.01-2021.02.28	103房地证2006字第24141号	未备案
13	溢信科技	李俊岑	成都市武侯区磨子街7号9楼13号	宿舍	75.16	2019.09.01-2021.08.30	成房地证监证字第4968645号	未备案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座落	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房产证号	租赁备案
14	溢信科技上海分公司	王松武	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路288弄12号1103室	宿舍	103.62	2019.09.20-2020.09.19	沪房地长字(2006)第000180号	未备案
15	溢信科技上海分公司	上海悠畔众创空间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长宁区威宁路333号3楼S01、IW15、P03	办公	2个工位	2019.11.19-2022.07.31	沪房地长字(2013)第009215号	未备案
16	溢信科技北京分公司	佳兆业创享界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86号北京佳兆业广场南楼T33层“WeWa Office”北京佳兆业广场社区	办公	8个办公工位	2020.02.01-2020.07.31	京(2018)朝不动产权第0076046号	未备案
17	溢信科技深圳分公司	赖曼莎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润恒尚园6A15A	宿舍	111.06	2020.01.08-2020.09.07	粤(2016)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29905号	已备案
18	溢信科技长沙分公司	湖南卡拉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市开福区晴岚路68号B1E1区1栋8层8029号	办公	8个工位	2019.12.01-2020.12.31	长房权证开福字第716144065号	未备案
19	全安软件	广州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学大道182号创新大厦C3栋第4层402单元	办公	800.00	2020.02.10-2022.02.09	(2015)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6200679号	已备案

除上述租赁外,发行人亦存在为员工租赁公共租赁住房、人才住房的情形,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座落	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租赁备案
1	溢信科技	广州城投住房租赁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瑞东花园 GY 栋 2330、2401-2406、2416	住宅	333.48	2020.02.28-2022.09.26	未备案
2	溢信科技	广州城投住房租赁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萝岗和苑 H-12 栋 907、1002, H-15 栋 1404, H-16 栋 509	住宅	221.49	2018.12.02-2023.12.01	未备案
3	溢信科技	广州城投住房租赁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萝岗和苑 B-3 栋 2008、2011、2207, B-4 栋 2508、2809、3116、3201、3209	住宅	327.32	2019.06.30-2024.06.29	未备案
4	溢信科技	广州城投住房租赁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瑞东花园 G-1 栋 1607	住宅	35.67	2020.01.03-2025.01.02	未备案
5	溢信科技	广州城投住房租赁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萝岗和苑 B-4 栋 816	住宅	43.65	2020.01.03-2025.01.02	未备案
6	溢信科技	广州城投住房租赁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棠德花苑 D2-6 栋 906	住宅	39.00	2020.01.03-2025.01.02	未备案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座落	用途	租赁面积(m ²)	租赁期限	租赁备案
7	溢信科技	广州开发区人才工作集团有限公司	萝岗和苑 B-2 栋 1006-1008	住宅	112.67	2020.01.16-2022.01.15	未备案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 1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商标权人	注册号	商标图形	使用类别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
溢信科技	第 6145325 号		第 42 类	2010.05.28-2030.05.27	原始取得	无

2、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共拥有 90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范围	取得方式
1	溢信科技	Any@Web 互联网信息监管系统 V2.7	2008SR33669	/	2007.04.2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	溢信科技	IP-guard 企业信息监管系统 V3.0	2008SR33668	/	2008.01.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3	溢信科技	IP-guard 网络行为管理系统 V3.0	2008SR37566	/	2008.10.1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4	溢信科技	IP-guard 桌面行为管理系统 V3.0	2008SR37568	/	2008.10.1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5	溢信科技	IP-guard 资产管理与补丁分发管理系统 V3.0	2008SR37567	/	2008.10.13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6	溢信科技	IP-guard 移动存储介质管理系统 V3.0	2008SR37565	/	2008.10.2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7	溢信科技	IP-guard 内网安全管理系统 V3.0	2008SR37571	/	2008.10.24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8	溢信科技	IP-guard 移动存储介质管理系统 V3.2	2010SR043115	2009.06.02	2009.07.08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9	溢信科技	IP-guard 网络行为管理系统 V3.2	2010SR043715	2009.06.22	2009.07.17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0	溢信科技	IP-guard 内网安全管理系统 V3.2	2010SR043171	2009.07.08	2009.08.27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1	溢信科技	IP-guard 资产管理与补丁分发管理系统 V3.2	2010SR043116	2009.08.03	2009.09.14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2	溢信科技	IP-guard 企业信息监管系统 V3.2	2010SR043805	2009.08.12	2009.09.1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3	溢信科技	IP-guard 桌面行为管理系统 V3.2	2010SR043266	2009.08.25	2009.09.3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4	溢信科技	IP-guard 远程维护管理系统 V3.2	2011SR006980	2010.03.01	2010.04.06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5	溢信科技	IP-guard 外部设备管理系统 V3.2	2011SR007024	2010.03.02	2010.04.09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6	溢信科技	IP-guard 实时监管管理系统 V3.2	2011SR007038	2010.03.03	2010.04.05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7	溢信科技	IP-guard 上网行为管理系统 V3.2	2011SR007254	2010.03.05	2010.04.07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8	溢信科技	IP-guard 文档安全管理系统 V3.2	2011SR007285	2010.03.09	2010.04.12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范围	取得方式
19	溢信科技	IP-guard 资产管理与补丁分发管理软件 V3.5	2012SR096021	2011.11.30	2012.01.12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0	溢信科技	IP-guard 实时监管管理软件 V3.5	2013SR005269	2011.12.15	2012.01.09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1	溢信科技	IP-guard 外部设备管理软件 V3.5	2013SR005993	2011.12.15	2012.01.09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2	溢信科技	IP-guard 上网行为管理软件 V3.5	2013SR005994	2011.12.15	2012.01.09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3	溢信科技	IP-guard 移动存储介质管理软件 V3.5	2012SR095373	2011.12.15	2012.02.2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4	溢信科技	IP-guard 桌面行为管理软件 V3.5	2012SR095513	2011.12.05	2012.02.15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5	溢信科技	IP-guard 网络行为管理软件 V3.5	2012SR095586	2011.12.22	2012.02.22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6	溢信科技	IP-guard 内网安全管理软件 V3.5	2012SR096026	2011.12.25	2012.02.25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7	溢信科技	IP-guard 文档安全管理软件 V3.5	2013SR005264	2011.12.31	2012.01.15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8	溢信科技	IP-guard 远程维护管理软件 V3.5	2013SR005260	2011.12.31	2012.01.2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9	溢信科技	IP-guard 企业信息监管软件 V3.5	2013SR010540	2011.12.31	2012.01.16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30	溢信科技	IP-guard 安全加密网关软件 V1.0	2013SR005426	2012.05.31	2012.08.05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31	溢信科技	IP-guardV+全向文档加密软件 V3.5	2013SR148233	2012.06.30	2012.09.0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32	溢信科技	IP-guard 互联网行为审计软件 V1.0	2014SR113430	2013.08.15	2013.10.14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33	溢信科技	IP-guard 网络准入控制软件 V1.0	2013SR148244	2013.08.30	未发表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34	溢信科技	IP-guardLinux 文件加密软件 V1.0	2014SR111147	2013.08.30	2013.11.05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35	溢信科技	IP-guard 文档外发控制软件 V1.0	2014SR113332	2013.12.12	2014.01.2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36	溢信科技	IP-guard 内容安全审计软件 V1.0	2015SR216654	2014.10.15	未发表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范围	取得方式
37	溢信科技	IP-guard 网络准入控制软件 V2.0	2016SR001882	2015.03.30	2015.04.2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38	溢信科技	IP-guard 慧眼风险审计报表软件 V1.0	2015SR216824	2015.07.30	未发表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39	溢信科技	IP-guard 安全加密网关软件 V2.0	2016SR400638	2015.10.31	2015.12.0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40	溢信科技	IP-guardMacOS 文件加密软件 V1.0	2016SR400631	2015.12.31	2016.03.0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41	溢信科技	溢信 IP-guard 终端安全管理软件 V4	2017SR033179	2016.05.31	2016.07.0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42	溢信科技	IP-guard 智能设备安全桌面管理软件 V1.0	2016SR399695	2016.06.30	未发表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43	溢信科技	IP-guard 网络准入控制软件 V3.0	2017SR000581	2016.06.30	2016.08.0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44	溢信科技	IP-guard 打印刻录安全监控与审计软件 V2.0	2017SR388050	2016.10.30	2016.11.14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45	溢信科技	IP-guard 慧眼风险审计报表软件 V4.0	2017SR438493	2016.12.31	2017.02.1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46	溢信科技	IP-guardMac 系统安全监控与审计软件 V2.0	2017SR539023	2016.12.31	2017.03.0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47	溢信科技	IP-guard 安全 U 盘管理软件 V4.0	2017SR539019	2016.12.31	2017.03.0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48	溢信科技	IP-guard 内容安全审计软件 V3.0	2017SR542442	2016.12.31	2017.04.0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49	溢信科技	IP-guardMacOS 文件加密软件 V2.0	2017SR543070	2016.12.31	2017.03.0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50	溢信科技	IP-guard 智能设备安全桌面管理软件 V2.0	2017SR543516	2017.03.31	2017.05.0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51	溢信科技	IP-guard 文档云备份软件 V1.0	2018SR521791	2017.12.31	2018.03.0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52	溢信科技	IP-guard 敏感数据防泄漏软件 V1.0	2018SR522015	2017.12.31	2018.03.0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53	溢信科技	IP-guard 打印刻录安全监控与审计软件 V4.0	2018SR1087740	2017.12.31	2018.03.0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54	溢信科技	IP-guard 用户认证和权限管理软件 1.0	2018SR1044555	2017.12.31	2018.03.0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范围	取得方式
55	溢信科技	IP-guard 文件加解密安全网关软件 V1.0	2018SR942640	2018.06.30	2018.09.0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56	溢信科技	IP-guard 慧眼风险审计报表软件 V4.5	2020SR0164636	2018.08.31	2019.10.15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57	溢信科技	溢信 IP-guard 电子文档安全管理软件 V4	2019SR0424094	2018.12.31	2019.02.0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58	溢信科技	IP-guard 计算机数据统计软件 V1.0	2019SR1020879	2018.12.31	2019.03.0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59	溢信科技	IP-guard 文件加解密安全网关软件 V2.0	2019SR1043331	2018.12.31	2019.03.0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60	溢信科技	IP-guard 敏感数据防泄漏软件 V2.0	2019SR1043345	2019.03.31	2019.06.0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61	溢信科技	IP-guard 文档云备份软件 V2.0	2020SR0170062	2019.06.30	2019.08.15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62	全安软件	全安信息安全管理系统 V1.0	2011SR048139	2011.01.31	2011.03.0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63	全安软件	全安文档透明加密软件 V1.0	2013SR007842	2012.10.18	未发表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64	全安软件	全安桌面行为管理软件 V1.0	2013SR092574	2013.02.20	未发表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65	全安软件	全安资产管理与补丁分发管理软件 V1.0	2013SR081336	2013.03.04	未发表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66	全安软件	全安外部设备管理软件 V1.0	2014SR034715	2013.05.08	2013.07.17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67	全安软件	全安上网行为管理软件 V1.0	2014SR008911	2013.06.19	2013.08.2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68	全安软件	全安远程维护管理软件 V1.0	2014SR009012	2013.08.16	2013.09.1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69	全安软件	全安信息安全管理软件 V3.5	2014SR204185	2013.12.18	2014.01.1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70	全安软件	全控电子文档安全管理软件 V1.0	2014SR181899	2014.02.25	未发表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71	全安软件	优策终端准入控制软件 V1.0	2014SR181903	2014.03.20	未发表	全部权利	受让取得
72	全安软件	全安移动存储介质管理软件 V1.0	2014SR204191	2014.03.31	2014.06.04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范围	取得方式
73	全安软件	全安文档透明加密软件 V3.5	2014SR208771	2014.06.24	2014.07.14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74	全安软件	全安移动存储介质管理软件 V2.0	2015SR221621	2014.09.30	2015.03.0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75	全安软件	全安 Mac 系统信息防泄漏软件 V1.0	2015SR087779	2015.03.31	未发表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76	全安软件	全安信息安全管理软件 V4.0	2015SR216295	2015.07.15	2015.08.0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77	全安软件	全安主机监控与审计软件 V4	2016SR218483	2015.12.15	2016.06.0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78	全安软件	全安电子文档安全管理软件 V1.0	2016SR368824	2015.12.31	未发表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79	全安软件	全安移动存储介质管理软件 V3.0	2016SR368535	2016.03.30	2016.06.0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80	全安软件	全安终端准入网关软件 V2	2017SR205968	2016.08.31	2016.10.1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81	全安软件	全安加密安全网关软件 V2	2017SR206652	2016.09.15	2016.10.2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82	全安软件	全安 Linux 系统文件加密软件 V2	2017SR384830	2016.12.31	2017.01.1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83	全安软件	全安 Mac 系统信息防泄漏软件 V4	2017SR389351	2016.12.31	2017.01.16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84	全安软件	全安主机监控与审计软件 V4.5	2017SR548145	2017.03.31	2017.06.0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85	全安软件	全安电子文档安全管理软件 V2	2017SR548152	2017.05.31	2017.07.10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86	全安软件	全安电子文档外发控制软件 V2	2017SR549521	2017.03.31	2017.05.15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87	全安软件	全安 Linux 桌面行为管控软件 V1.0	2018SR519613	2017.12.31	2018.03.05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88	全安软件	全安 MacOS 桌面行为管控软件 V1.0	2018SR519620	2017.12.31	2018.03.15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89	全安软件	全安电子文档安全管理软件 V4	2018SR1082487	2018.02.28	2018.06.0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90	全安软件	全安 Linux 系统文件加密软件 V4	2019SR0003981	2018.06.30	2018.08.0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3、域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域名情况如下：

序号	持有人	域名	有效期	备案号
1	溢信科技	www.ip-guard.net	2008.01.28-2024.01.28	粤 ICP 备 07025309 号-3
2	溢信科技	www.tec-development.com	2011.08.02-2025.01.15	粤 ICP 备 07025309 号-5
3	全安软件	www.quanansoft.com	2010.12.10-2021.12.10	粤 ICP 备 14099251 号-1

(三) 主要资质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拥有以下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质和许可：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名称及编号	产品名称	核发单位	有效期
1	溢信科技	《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 (0404190229)	溢信 IP-guard 电子文档安全管理系统 V4 电子文档安全管理（一级）	公安部网络安全保卫局	2019.02.12-2021.02.12
2	溢信科技	《涉密信息系统产品检测证书》（国保测 2019C07576）	溢信 IP-guard 电子文档安全管理系统 V4.0	国家保密科技测评中心	2019.06.11-2022.06.10
3	全安软件	《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 (0405200571)	全安信息安全管理软件 V4 内网主机监测（一级）	公安部网络安全保卫局	2020.05.31-2022.05.31
4	全安软件	《商用密码产品型号证书》 (SXH2016271 号)	申报名称：全安电子文档安全管理系统 批准型号：SJT1608 电子文档加密系统	国家密码管理局	2016.11.22-2021.11.21

六、与他人共享资源要素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与他人共享资源要素的情况，也不存在特许经营权情况。

七、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及研发情况

(一) 发行人核心技术及技术来源

公司自创立伊始，便秉承自主创新的理念，不遗余力地构建和完善公司的技术创新体系，培养自主研发人才，建设高水平、稳定的核心研发团队。截至

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掌握文件透明加解密技术、智能缓冲技术、文档操作监控技术、系统调用钩子（HOOK）技术、虚拟磁盘保护技术、沙箱隔离技术、网络防护技术和模块注入技术等 8 项核心技术。这些核心技术均来源于公司长期的研发投入和近二十年的行业经验积累，并在公司提供产品和服务的过程中得到应用和完善。公司立足于自身掌握的核心技术，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密切关注行业政策、信息安全前沿技术以及行业发展态势，持续对核心技术和产品进行迭代和创新，以巩固技术优势和行业地位，并不断增强核心竞争力，扩大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

公司核心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概要	技术来源	技术创新类型	相关软件著作权	相关产品或功能模块	所处阶段	技术水平
1	文件透明加解密技术	该项技术可在驱动层拦截文件操作的调用。当有文件读取操作则解密内容后返回至应用软件；当有文件写入操作则对内容加密后写入到存储介质。在信息防护过程中，能确保性能损耗控制在 15% 以内。在信息防护过程中对于上层是透明的，在保护信息的同时做到应用无感，即对应用程序和用户的操作行为无影响，从而使得该项信息防护技术可以大规模的在企业内部部署使用。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2019SR0424094 2016SR400631 2019SR0003981 2017SR389351	①文档加密系统的透明加密功能模块。	已投入使用并持续优化	国内领先
2	智能缓冲技术	该项技术可实现数据的快速存储、快速查询、快速变更的业务需求。在系统底层拦截到大量文件操作行为后，使用数据压缩、数据快速索引等技术对数据进行快速缓冲处理，使得相同的数据不会产生冗余，提高数据处理效率，极大减少了对系统性能的占用。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2017SR033179 2016SR218483	①文档加密系统的透明加密功能模块； ②终端安全管理系统的文档操作管控、移动存储管控、文档打印管控、应用程序管控、网页浏览管控、屏幕监控、资产管控、文档云备份以及敏感内容识别等功能模块。	已投入使用并持续优化	国内领先
3	文档操作监控技术	该项技术可在应用层与驱动层拦截文件操作行为，并对操作行为进行智能分析，还原用户的文档使用行为，形成文档操作行为审计日志。根据审计日志和设定的策略，可在系统的应用层与驱动层对文档操作行为实行控制。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2017SR033179 2018SR521791 2018SR1087740 2017SR539023 2018SR522015 2017SR539019	①终端安全管理系统的文档操作管控、移动存储管控、文档打印管控、文档云备份、敏感内容识别以及安全 U 盘等功能模块。	已投入使用并持续优化	国内领先
4	系统调用钩子 (HOOK)	该项技术是基于操作系统中嵌入安全防护功能的需求，对操作系统的各种系统调用进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2017SR539023 2018SR522015 2018SR519613	①终端安全管理系统的文档操作管控、移动存储管控、设备管控、文档打印管	已投入使用并	国内领先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概要	技术来源	技术创新类型	相关软件著作权	相关产品或功能模块	所处阶段	技术水平
	技术	行拦截，例如打开文件、拖拽文件、显示文档缩略图、网络访问等行为。不同的系统调用行为会涉及到不同的技术与要求，该项技术可对各项系统调用行为进行拦截，为上层安全业务功能提供了坚实的技术基础，使得安全业务可以与操作系统紧密结合，从而将安全融入到日常工作当中来。			2018SR519620	控、即时通讯管控、邮件管控、应用程序管控、软件中心、网页浏览管控、网络控制管控、网络流量管控、屏幕监控、文档云备份、敏感内容识别以及基本功能等功能模块。	持续优化	
5	虚拟磁盘保护技术	该项技术可将文件虚拟成加密磁盘，用于存储敏感的数据文件。在业务开启时加密成磁盘样式，在业务终止时还原成文件样式，内容均以加密形式存储。 此外，在虚拟重定向时，会形成明文缓冲区，该缓冲区内的文件包含原始明文信息的，如果系统出现意外中断或者破解，则该明文保护区就会暴露而导致泄漏。运用该项技术可使明文缓冲区在上述意外情况发生时自动关闭。	自主研发	跟随创新	2017SR543516 2017SR549521	①文档加密系统的透明加密功能模块； ②终端安全管理系统的的功能桌面功能模块。	已投入使用并持续优化	国内领先
6	沙箱隔离技术	通过系统拦截技术，虚拟出一个隔离环境，使得应用行为与数据局限在该虚拟环境中，防止敏感数据被泄密到虚拟环境之外，从而保护敏感信息安全。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2019SR0424094 2017SR549521	①文档加密系统的透明加密功能模块	已投入使用并持续优化	国内领先
7	网络防护技术	该项技术可在应用层与驱动层拦截网络通讯行为，截取并控制网络通讯数据包，运用数据包动态组流技术，构建还原出网络通讯数据流，并根据数据流，对地址、端口、协议内容等方面进行全方面的防护管控。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2017SR000581 2016SR400638 2018SR942640	①终端安全管理系统的网络控制管控、网络流量管控等功能模块； ②安全网关产品； ③准入网关产品。	已投入使用并持续优化	国内领先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概要	技术来源	技术创新类型	相关软件著作权	相关产品或功能模块	所处阶段	技术水平
8	模块注入技术	运用该项技术，可实现安全模块加载到目标进程空间的目标，从而最终实现应用层安全防护。公司通过分析收集大量的应用程序，积累了大量的特征行为，归纳总结出一套成熟可靠的模块加载技术，使得模块注入技术兼容性极大提升。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2017SR033179 2016SR218483	①文档加密系统的透明加密功能模块； ②终端安全管理系统的文档操作管控、移动存储管控、设备管控、文档打印管控、即时通讯管控、邮件管控、应用程序管控、网页浏览管控、网络控制管控、网络流量管控、屏幕监控、远程维护、文档云备份、水印及文档追溯模块、敏感内容识别以及基本功能等功能模块。	已投入使用并持续优化	国内领先

（二）发行人核心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凭借优秀的技术研发团队及强大的技术创新能力，公司在终端安全领域实现了多项技术突破，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8 项核心技术，该等核心技术确保了公司在终端安全领域处于技术领先的位置。该等核心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具体如下：

1、文件透明加解密技术

该技术是一种新型的企业信息安全防护技术，通过拦截文件系统的操作行为，实现在用户打开与编辑文件时对文件内容进行动态加解密处理，整个过程对于用户是透明的、无感的，从而使得应用该项技术的安全产品具有较强的易用性。在系统覆盖率上，应用该项技术的安全产品可以兼容市场上绝大部分的操作系统与文件系统。相比业内同类技术产品，具有覆盖面更广，兼容性更强的优势。在系统稳定性上，公司的技术目前已经历过百万级机器的检验，内部已积累了上万种的文件操作行为用例。此外，公司长期关注与跟进最新技术的发展，确保文件透明加解密技术可以与最新的操作系统、文件系统技术保持同步。

该技术的研发涉及到大量的操作系统与文件系统技术，广度上和深度上均达到较高的技术水平。从广度上，该技术涉及到 Windows、Linux、MacOS、Android、iOS 等操作系统以及相对应的文件系统；从深度上，该技术属于系统底层、核心方面的技术，可借鉴的资料少，掌握难度层级高。精通该类内核开发与调试的高端安全开发人才稀缺，技术积累需要大量的时间与经验，同时该技术需要通过大量操作系统与文件系统进行深入分析与归纳，花费长时间总结整理出大量的文件操作行为知识库，使得该技术的准入门槛高。该技术具有很强的兼容依赖性，企业在使用文件透明加解密技术之后，文件在使用过程中将自动被加密保护，如变换加密厂商将有较高的成本，因此该技术不可替代性较高，先发优势凸显。

未来该技术将会紧随新操作系统、新文件系统、新文件操作行为的步伐，跟随最新技术的发展，不断完善技术框架，保证技术一直处于领先水平。同时也会推进技术与企业业务系统的结合，使得技术可以更好的服务于企业业务的

发展。

2、智能缓冲技术

该技术是一种性能优化技术，能够实现数据的快速存储、快速查询、快速变更的处理要求。目前，大部分大数据处理技术是服务器级别的，涉及客户端方面的极少，同行业产品对此关注度较低，导致多数终端安全管理产品的性能不佳。公司长期关注客户端数据处理的优化算法，经过多年实践与改进，自主研发出适合客户端程序的智能缓冲技术，该技术已经在公司多项产品中成功应用，性能损耗基本控制在 10% 以内，处于同类产品中的领先水平。

该技术使用了轻量级数据库技术、快速数据查询技术、多级缓冲技术、内存压缩与索引技术等多种核心技术，每种技术都经过特定使用场景的适配与调优，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在安全客户端领域应用方面具备优良特性。此类技术需要投入大量的时间和智力成本，难以在短时间内掌握，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

公司未来在该项技术上主要以硬盘技术作为主要优化的方向。

3、文档操作监控技术

该技术可对拦截的文件操作进行智能分析，还原出用户真实的文档操作行为，为文档行为审计工作提供坚实的技术基础。业界传统的做法是在底层文件系统上进行拦截，并记录其操作行为，但记录的审计日志在反映出用户的真实行为上表现不佳，审计意义不强，相对于业界的传统技术，公司的该技术可以较真实地还原出用户原始的行为动作，还原率达到 90% 以上，具有明显的技术优势。此外，该技术覆盖范围广，兼容企业常用的操作系统，通过收集大量软件的文档操作行为，公司可梳理总结出相关智能识别算法，对于算法不能覆盖的软件，还可通过收集大量的软件文档操作特征，整理归纳出一套行为特征库进行协助处理，从而增大监控的覆盖面，使得该技术的覆盖范围与准确率均处于同行业的领先地位。

该技术的研发涉及到大量的操作系统底层核心技术，大部分知识难以找到参考文献，需通过反复调试、测试并整理得出，对研发人员专业能力要求高，且需投入较高时间成本。该技术需要在操作系统、文件系统、文件接口、系统外壳等方面积累大量实践经验，难以短期内有较大的技术突破，是公司在应对

同行竞争的重要技术屏障，可替代难度较高。

未来该技术将会侧重三方面的发展与优化，一是智能引擎的调整与优化，二是文档行为大数据的积累与挖掘，三是两者的有效结合。

4、系统调用钩子（HOOK）技术

该技术是所有终端安全防护系统的基石，行为审计、安全管控、数据加密等功能模块均建立在该技术的基础之上。通过对操作系统调用进行钩子（HOOK），公司可将专业的安全检测与防护功能嵌入到操作系统，实现企业对信息安全的各种需要。用户行为与软件功能的多样性决定了系统调用钩子（HOOK）技术的多样性，不同的行为会涉及到不同的系统调用种类。公司通过大量的研究，目前已积累了 20 多种系统调用钩子（HOOK）技术，为上层安全业务功能提供了坚实的技术基础，并已经对企业常用的操作系统进行支持，该技术长期保持在同行业的领先地位。

该技术难度极高，需在充分了解操作系统上下层的工作原理与流程后，使用反汇编、动态代码修改、系统调用修改、驱动层叠等技术把新指令嵌入到正常调用流程中，实现系统功能的动态扩展。该项技术的研发，需要投入大量经验丰富的研发人员，对知识与代码进行长期积累与总结，持续跟进与第三方产品之间的冲突问题，目前公司产品可兼容的安全软件已经达到上百个。掌握该项技术需要较高的时间成本和投入大量研发人员，短期可替代性较低。

该技术是一种动态发展的技术，会随着操作系统的迭代、用户安全需求的变化而不断调整。未来公司将持续跟进技术的变更，在广度与深度上扩展系统支持的范围，提升技术的稳定性与容错性。

5、虚拟磁盘保护技术

该技术是一种虚拟化技术，可以将文件虚拟化成加密磁盘供用户或者程序使用，使用方法与常规磁盘一致，用户存储的数据最终会被加密存放到文件中，只有授权的用户才能访问。该技术使用了高强度的加密算法，理论上难以被破解，相对于传统的虚拟磁盘产品，运用该项技术的加密磁盘的数据安全级别更高。公司的虚拟磁盘大小可以支持到 TB 级别，自动化压力测试达到百万级以上，同时系统也经过了大量终端机器的验证，系统稳定性得到大幅提升。在读

写速度方面，基本达到与直接文件读写速度一致，性能损耗基本控制在 15% 以内，较传统技术具有较大的优势。

虚拟磁盘保护技术使用了磁盘驱动技术、文件驱动技术、虚拟化技术、高强度加密算法技术等多种核心技术，技术涉及面广，技术难度大，测试强度高。该技术的研发需长期投入大量高级开发人员，具备较高准入门槛。

在某些极端情况下，虚拟磁盘的稳定性可能受到影响，存在数据丢失的可能或者是磁盘遭到破坏的可能。未来，公司会借鉴一些著名系统的容错技术，结合虚拟磁盘特殊技术背景，提升系统稳定性。

6、沙箱隔离技术

该技术旨在通过虚拟化一个安全隔离环境，使得企业敏感信息可局限在该环境之下使用，从而防止敏感信息被有意或无意泄密出去，这是一种新型的信息防泄密技术。该技术的运用需要掌握大量的操作系统核心技术并形成隔离框架，公司从文件系统、注册表、内核对象、网络通讯、窗口通讯等 10 多项技术上进行隔离，相对于传统的隔离技术，公司的该项技术具有更全面，更安全的优势。除了保证隔离安全之外，公司尤其注重软件的兼容性，需要保证各种工作软件在安全隔离环境之下正常运作。通过大量的人工与自动化测试来验证上千种常用软件的兼容性，并通过开发人员反复锤炼核心技术，目前公司终端安全软件产品的兼容性已经达到较高水平，相比同类技术，公司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兼容性表现更好。

沙箱隔离技术是一套技术集合，它涉及到的技术种类繁多，而且大部分都是系统核心层技术，各项技术的知识体系都有较大差异，因此需要根据不同的技术种类来投入不同的具有丰富经验的驱动开发人员，涉及人员较多。由于精通驱动开发与调试的高端安全开发人才稀缺，技术积累亦需要大量时间与经验验证，使得该技术具备较高的准入门槛，可替代性较低。

未来公司将从 COM 调用隔离以及软件兼容性这两方面着手，对该项技术进行优化。

7、网络防护技术

该技术致力于解决终端网络安全问题，在网络层、传输层、应用层拦截网

络通讯行为，从通讯地址、通讯协议、通讯内容等多维度进行深层次检测与处理，防止非法通讯行为与通讯内容脱离终端环境。目前该技术已经在公司产品中成功应用，对企业网络安全管控方面起到了积极作用，帮助众多企业成功实施了内部网络安全管理策略。在实际的使用过程中，该技术对终端机器与网络环境的速度影响极小，网络延迟基本控制在 10%以内，相比传统的终端网络安全产品，公司应用了该项技术的产品检测范围更广，检测深度更深。

该技术的迭代与操作系统的技术变更、新协议的应用关系紧密，需要对通讯协议进行长期持续的分析和数据积累，以覆盖大量通讯协议规则数据，需要对系统调用钩子、网络过滤驱动、网络数据包快速转发等方面有大量实践经验积累。从而决定了该项技术门槛相对较高，可替代难度较大。

未来该项技术的演进方向主要有两个，第一是在协议种类的覆盖方面，第二是对 Https 协议管控的优化方面，未来公司会投入更多研究力量从上述两方面进行挖掘。

8、模块注入技术

该技术旨在解决应用层安全防护模块的加载问题，每个程序运行起来后会被操作系统隔离在独立的进程空间中，应用层安全防护模块必须加载到目标空间中才能生效。传统的模块注入技术存在较多缺陷，注入成功率较低，导致许多程序因为无法加载安全防护模块而失去防护屏障。目前公司该技术在注入成功率上可达到 99.9%，相比传统技术，注入成功率有较大提升。在实现功能的前提之下，兼容性也是关键一环。作为一种创新技术，模块注入技术可能存在与某些程序、某些安全软件有冲突的情况，公司根据实践理论、多年的底层开发经验、大量的用例采集分析，将兼容性提升到较高的级别，在同类产品中处于领先地位。

该技术使用了动态指令注入技术、执行模块动态修改技术、系统驱动技术等多种关键技术，技术涉及面广，难度大，测试强度高。公司收集了大量的测试程序，这些程序拥有不同的行为特征，构建成一个比较庞大、完备的用例特征库。这些技术的掌握和积累以及特征库的完善需要长期投入，准入门槛较高，可替代性较低。

未来公司产品需要紧随系统进行升级，增加对新型安全机制的兼容，这是公司的一个优化方向。此外，公司还将改进潜在软件兼容性冲突的问题，建立冲突的记录与上报的机制。

（三）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保护措施

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及产品研发均来源于长期的自主创新、持续的高研发投入和近二十年的技术积累。针对公司的核心技术和产品，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知识产权保护和管理制度，对各项核心技术与产品均通过软件著作权等措施进行保护，并指定专门人员负责知识产权管理。发行人核心技术及产品权属清晰，不存在技术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签署了保密协议和竞业禁止协议，对员工任职期间和离职后对公司的技术信息和技术秘密的保密、竞业和侵权事项进行了严格约定。

此外，公司在总部、分公司和办事处均全面部署了 IP-guard 终端安全管理软件，从“事前防护-文档透明加密、事中控制-流通渠道管控、事后审计-操作行为审计”三大维度构建起智能信息防泄露体系，可最大程度防止信息泄露，保护公司核心技术的安全。

（四）核心技术在主营业务及产品和服务中的应用和贡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均来自于核心技术产品和服务的销售收入，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核心技术产品和服务收入	8,822.67	5,484.38	3,642.11
营业收入	8,822.67	5,484.38	3,642.11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00%	100%	100%

公司自成立伊始，始终高度重视终端安全领域自主核心技术的发展。公司的核心技术与主营业务密不可分，并在公司提供产品和服务的过程中得到应用和完善。

（五）公司科研实力和成果情况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研发投入与研发人员的培养。报告期公司研发费用不断增长，分别为 1,326.19 万元、1,654.65 万元、1,995.86 万元，占同期营收比例分别为 36.41%、30.17%、22.62%，最近三年累计研发投入占最近三年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达 27.73%。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研发人员分别为 82 人、102 人和 112 人，占公司各期末员工总数的比例分别为 55.41%、56.04%和 48.70%。

得益于公司长期的研发投入和近二十年的行业经验积累，公司在终端安全领域培养了较强的科研实力，并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具体如下：

1、产品成果

经过近二十年的迭代更新，公司的一体化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始终满足用户不断增长的需求和符合行业技术发展的趋势，现拥有文档加密、信息防泄漏、敏感内容识别、行为管控、操作审计、运维管理等丰富功能，具备快速迭代、全面性、可扩张性、有效性、兼容性、稳定性等主要优势，在激烈的市场化竞争中得到了认可，尤其在企业级用户中具有了较大的影响力。公司产品不仅应用于华为、小米、中芯、长江存储、宁德时代等民族标杆企业，还得到了本田技研、日立电梯、资生堂等跨国企业的认可。公司产品主要优势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及竞争状况”之“（五）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之“2、竞争优势”之“（2）产品与技术服务优势”。

2、核心技术成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掌握了文件透明加解密技术、智能缓冲技术、文档操作监控技术、系统调用钩子（HOOK）技术、虚拟磁盘保护技术、沙箱隔离技术、网络防护技术和模块注入技术等 8 项核心技术，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七、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及研发情况”之“（二）发行人核心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3、软件著作权成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90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五、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

及主要资质情况”之“（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之“2、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4、资质成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涉密信息系统产品检测证书》、《商用密码产品型号证书》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质和许可，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五、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及主要资质情况”之“（三）主要资质情况”。

（六）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相关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进行中的主要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所处及进展阶段	预计人员投入 (人)	预计经费投入	拟达到的目标	与行业技术水平的比较
1	企业云端数据安全防护系统的基础研究	第二阶段的阶段测试	26	520 万元	对企业云端应用系统实现授权访问和数据使用的有效管控，仅授权的用户才能正常访问云端系统，用户在终端上查看和使用云端应用系统中的数据时，会持续对数据进行保护以防止信息外泄。	具有较强的技术创新性，能有效防止线上系统被非法访问，保障下载后的数据在安全环境下被访问，使得线上和线下的数据均处于安全防护状态。
2	自主可控操作系统的终端安全管理系统的基础研究	第二阶段的阶段测试	20	400 万元	基于国内自主可控操作系统，对文档操作和外发行为进行详尽的审计和严格的控制，保护文档安全，建立完善的终端安全防护体系。	目前国内该类完整产品较少，该研发项目有助于公司率先建立国内自主可控操作系统的完整终端防护体系。
3	IP-guard 服务器支持 Linux 系统的研发	第一阶段的设计研发阶段	20	350 万元	实现 IP-guard 服务器系统可运行在 Linux 操作系统之上，扩展 IP-guard 服务器的支持范围，适应将来的技术发展趋势。	目前同类型产品的服务器主要是运行在 Windows 操作系统之上，少数产品会对 Linux 系统进行适配，该研发项目符合未来技术发展的趋势，同时也与国家对 Linux 开源操作系统的推广方针相吻合。
4	IP-guard 支持 ARM 系列处理器的研发	第一阶段的设计研发阶段	20	300 万元	实现 IP-guard 系统可运行在使用 ARM 系列处理器的操作系统之上，具体包括 Windows、Linux。支持新出现的电脑设备，扩大 IP-guard 系统的支持范围。	具有较强的技术创新性，目前终端安全产品很少支持使用 ARM 系列处理器的电脑设备，该项目的研发将继续扩大 IP-guard 系统的支持范围，保持技术领先地位。
5	溢信 IP-guard 安全桌面管理软件的研发	第二阶段的设计研发阶段	20	300 万元	在原有操作系统之上，虚拟出一个安全的企业桌面办公环境，用于访问企业敏感数据与存放企业机密数据，该环境与原有的个人桌面环境可以并存，兼容企业办公安全与个人使用的便利性。	具有较强的技术创新性，在不改变用户的使用习惯基础之上，可以有效兼容企业办公的安全性与个人使用的便利性。技术的先进性与稳定性都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所处及进展阶段	预计人员投入 (人)	预计经费投入	拟达到的目标	与行业技术水平的比较
6	HTTPS 网络行为审计的技术研究	第二阶段的设计研发阶段	20	300 万元	实现对使用 HTTPS 加密通讯协议进行邮件发送行为的记录与审计，该功能的实现不会破坏原有的 HTTPS 通讯安全，通讯内容仍处于加密保护的状态之中。	具有较高的技术创新性，该技术的研发可以有效解决行为审计与通讯加密之间的冲突问题，在不破坏网络安全的前提下可以有效实现终端的安全功能，实现终端行为的安全管控。
7	基于 Mac 数据分发的 P2P 技术研究	第一阶段的阶段测试	4	150 万元	极大程度提高 Mac 操作系统的数据分发的效率，改善通讯带宽，解决单点崩溃的隐患，提高通讯的可靠性，扩大 IP-guard 系统的支持范围。	具有较强的技术创新性，有助于大幅提升企业 Mac 终端环境的数据分发速度，极大地提高企业的 IT 运维效率。
8	基于 Linux 数据分发的 P2P 技术研究	第一阶段的阶段测试	4	150 万元	极大程度提高 Linux 操作系统的数据分发的效率，改善通讯带宽，解决单点崩溃的隐患，提高通讯的可靠性，扩大 IP-guard 系统的支持范围。	具有较强的技术创新性，有助于大幅提升企业 Linux 终端环境的数据分发速度，极大地提高企业的 IT 运维效率。

（七）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最近三年累计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研发投入合计	4,976.69	1,995.86	1,654.65	1,326.19
营业收入合计	17,949.16	8,822.67	5,484.38	3,642.1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7.73%	22.62%	30.17%	36.41%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了较高的研发投入水平，研发投入逐年增加，最近三年累计研发投入占最近三年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达 27.73%。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1,970.63	98.74%	1,632.18	98.64%	1,302.82	98.24%
折旧费	21.45	1.07%	14.84	0.90%	10.98	0.83%
其他	3.77	0.19%	7.62	0.46%	12.39	0.93%
合计	1,995.86	100.00%	1,654.65	100.00%	1,326.1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主要为支付给研发人员的薪酬。

（八）公司研发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研发人员整体情况

历经近二十年的发展与培养，公司现已形成了一支专业、专注、稳定、高效的终端安全技术与产品研发队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研发人员 112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48.70%。公司研发技术人员拥有丰富的研发经验和较高的研发水平。公司与研发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为研发人员提供具有市场竞争力的待遇及良好的工作环境。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研发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3 名核心技术人员，分别为任博、黄凯、李见明。相关人员的简历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四）核心技术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对研发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实施的约束激励措施

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保密协议和竞业禁止协议，对其任职期间和离职后的保密、竞业和侵权事项进行了严格约定。同时，公司制定了薪资与福利管理等相关制度，设定项目和研发奖励措施，鼓励研发人员加大力度推进新技术研发，增加研发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此外，公司通过溢安信持股平台对重要的研发人员实施股权激励，具体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六、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安排”。

（九）技术持续创新的机制

1、保持技术不断创新的机制及技术创新的安排

自创立以来，发行人坚持自主创新，构建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技术创新机制和安排，并在研发实践中不断完善。公司一直密切紧随信息安全行业的发展前沿，根据市场需求，持续进行产品迭代升级，不断更新、开发新的功能及模块，为用户提供具竞争力的终端安全管理产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112 人，占总人数 48.70%。依托公司较完善的研发创新机制及专业、稳定的研发团队，公司有能力持续保持技术创新和提高核心竞争力。

（1）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研发机制

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在技术研究、创新、开发及产品化等方面已初步形成了一套较为成熟的流程体系，建立了当前市场需求与未来市场趋势相结合的创新研发机制。公司建立了研发部门与销售服务部门的联系机制，在销售服务过程中高度重视收集并理解用户的反馈与需求，并在研发过程中及时响应市场需求，提高研发工作的市场契合度。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研发机制已成为公司成功开发新技术、新产品的有力制度保障，使得公司能够不断高速发展，持续增强市场竞争优势。

（2）严谨周密的项目管理机制

针对不同的研发课题及方向，公司建立并执行了严谨周密的项目管理机制。

公司研发项目遵循项目管理和软件工程的基本原则。项目管理涉及立项管理、项目计划和过程管理、项目总结。软件工程涉及需求分析和设计、系统开发和测试等。

公司重视研发项目的日常管理，每个项目均需经过需求讨论、功能设计、审核设计、编码、代码审核、各项测试等多个环节，每个环节均需提交相关资料，并由相关责任人进行评审。严谨周密的项目管理机制有利于保障研发项目按计划实施、研发成果如期取得，也能够从制度层面保证技术创新有序开展，技术创新持续规范。

(3) 持续的高研发投入

持续的高研发投入是公司自主创新的重要保障，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经过多年积累和连续的研发投入，公司目前在终端安全领域已经掌握了一系列核心技术。公司未来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不断改善研发环境、提升研发人员待遇，不断提高科研创新的效率和研发人员的创新积极性。

(4) 全面的人才培养机制

公司建立了全面的人才培养机制。公司采取丰富多样的培训形式，如组织技术研讨、开展内部讲座等，提升研发人员的思想创新和技术能力。同时，公司将研发人员的个人职业生涯规划纳入公司的人才培养机制，使“员工所长、公司所需”更好地结合起来，保证了研发人员的快速成长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5) 有效的创新激励机制

公司建立了科学与公正的研发人员考核激励机制。鉴于研发对公司发展的重要作用，公司为研发人员提供了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水平。同时，公司结合研发岗位的工作要求设计绩效考核指标，以考核结果作为奖金的发放依据。

此外，公司对核心研发人员实行员工持股，建立享有企业成长和经营成果的利益分享机制，将核心研发人员的个人利益与公司发展的长期利益相结合，增强核心骨干的归属感和责任意识。

2、技术储备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的发展战略，重视研发投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8 项核心技术及 90 项软件著作权。同时公司紧跟终端安全发展趋势，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不断更新迭代既有产品和核心技术，并持续开发新的功能及模块。公司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情况参见本节之“七、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及研发情况”之“（六）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相关情况”。

八、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等内部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分别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主要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三会与公司高级管理层共同构建了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同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相关的规章制度，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规范化运作提供了制度保证。同时，公司董事会下设了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订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和管理办法，明确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权责和决策程序，有效保障了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健全，治理机制完善有效。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良好，不存在重大缺陷。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6年8月17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的权利和义务、股东大会的职权、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等做出了明确规定；2019年12月24日，发行人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章程变更、发行授权、募集资金投向、利润分配、关联交易等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股东大会的召开、决议的内容及签署符合相关制

度要求，合法有效。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 13 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出席会议情况
1	2016.8.17	创立大会暨 2016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	股东 4 名，代表股份 100%
2	2016.10.8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 4 名，代表股份 100%
3	2016.11.14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 6 名，代表股份 100%
4	2017.5.15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 7 名，代表股份 100%
5	2017.7.18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 7 名，代表股份 100%
6	2018.5.10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 7 名，代表股份 100%
7	2019.5.15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 7 名，代表股份 100%
8	2019.6.28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 7 名，代表股份 100%
9	2019.9.10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 7 名，代表股份 100%
10	2019.10.11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 7 名，代表股份 100%
11	2019.11.22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 7 名，代表股份 100%
12	2019.12.24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 7 名，代表股份 100%
13	2020.4.23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 7 名，代表股份 100%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6 年 8 月 17 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2019 年 9 月 10 日，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2019 年 12 月 24 日，发行人召开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于董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条件、表决方式等做了明确规定。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公司董事会成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职权，公司历次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对重大生产经营决策、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财务预决算、关联交易的审批、《公司章

程》及其他主要管理制度的制订和修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决策和募集资金投向等重大事宜作出了有效决议。公司历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议事规则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及公司各项制度的要求，真实、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制度自建立以来，始终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行、科学决策，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16 次董事会。全体董事均出席了历次董事会。

(三) 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6 年 8 月 17 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条件、表决方式等做了明确规定；2019 年 12 月 24 日，发行人召开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由 2 名股东代表监事和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和更换，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和更换。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监事会，依法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监督，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决议的内容及签署符合相关制度要求，合法有效。公司监事会对公司法人治理的不断健全和完善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11 次监事会。全体监事均出席了历次董事会。

(四) 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9 年 9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制度》，对独立董事任职条件、任期、职权、独立意见发表等作了明确规定。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余鹏翼、雷鑑铭 2 人为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独立董事超过董事人数的 1/3，符合相关规定。独立董事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可连选连任，但任期不超过 6 年。

公司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权，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战略发展、内部控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公司的关联交易等方面发表了独立意见，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公司独立董事所具备的专业知识和勤勉尽责的职业道德在董事会制定公司发展战略、投资方案和生产经营决策等方面发挥了良好的作用，有力地保障了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公司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维护了中小投资者的权益。

自独立董事任职以来，公司独立董事均出席了历次董事会。

(五) 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履职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职责、选聘和解聘、权利和义务等内容作了相关的规定。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应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

董事会秘书自被聘任以来，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筹备了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及时向公司股东、董事通报公司的有关信息，建立了与股东的良好关系，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六)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

2019 年 9 月 1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组建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设立了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并选举了相关委员。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各专门委员会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召集人	其他委员
1	战略委员会	任博	黄凯、余鹏翼
2	提名委员会	雷鑑铭	任博、余鹏翼
3	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	雷鑑铭	黄凯、余鹏翼
4	审计委员会	余鹏翼	雷鑑铭、李翔

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利用各董事的专业优势，在公司的内部审计与控制制度的制定与实施、战略规划、薪酬考核、独立运作等方面起到了良好的作用。公司未来将继续为各专门委员会发挥作用提供良好的环境与支持，促进公司发展。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自设立以来运行情况良好，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工作情况，根据董事会要求完善各项工作机制。

二、发行人特别表决权安排或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也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三、发行人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意见及注册会计师鉴证意见

（一）发行人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意见

2020年4月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目标明确，内部控制制度及流程设计合理，相关内控制度覆盖了公司经营活动的各个环节，能够较好地预防、发现和纠正公司在经营、管理运作中出现的问题和风险，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较好，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董事会认为：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本公司内部控制于2019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二）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鉴证意见

2020年4月2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7-697号）。天健会计师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19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四、报告期内公司违法违规及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到处罚的情况。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不存在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六、公司独立运行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了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备完整的资产和业务体系，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独立完整

公司合法租赁或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相关资产，主要包括机器设备、办公设备以及商标、软件著作权等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具备开展生产经营所必备的独立完整资产，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依赖情况，不存在资金或其他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

公司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拥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和薪酬福利制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独立。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

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并制定了相关议事规则，并聘任了经营管理层，同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设置了职能部门。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终端安全软件产品的研究、开发、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公司拥有经营所需的资质，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面向市场独立经营，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和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六）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性

公司的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稳定。

最近两年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七）公司不存在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发行人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以及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良好，不存在经营环境已经

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七、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任博、黄凯。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公司及子公司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博、黄凯控制的其他企业为溢安信，溢安信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与公司主营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博与黄凯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除溢信科技及其子公司外，下同）在中国境内外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溢信科技及其子公司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来也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外一公司或企业的股权或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溢信科技及其子公司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 若溢信科技及其子公司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方式或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溢信科技及其子公司新的业务领域有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溢信科技及其子公司今后从事的新业务有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企业。

4.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如从任何地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溢信科技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形成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溢信科技，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溢信科技及其子公司。

5.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如拟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与溢信科技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和业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向溢信科技及其子公司提供优

先受让权。

6. 在本人作为溢信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以及在担任溢信科技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后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本人愿意承担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溢信科技造成的全部损失。”

八、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任博、黄凯，其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二）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博、黄凯外，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分别为溢安信、蓝红雨及肖仁国。

有关溢安信、蓝红雨及肖仁国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四）持有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情况”。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博控制的其他企业为溢安信，除前述企业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控制的企业。

（四）控股子公司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1 家子公司，为全安软件，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五）关联自然人

1、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详细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相关内容。

2、其他关联自然人

公司其他关联自然人包括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六）前述关联法人或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者由关联自然人（独立董事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1	广州市易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任博持股 50%
2	深圳市安韦尔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蓝红雨持股 50%；肖仁国担任总经理；孙文滔持股 50%，并担任执行董事
3	武汉明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肖仁国持股 30%；蓝红雨持股 30%
4	深圳市数特科技有限公司	蓝红雨持股 9%；肖仁国担任总经理；孙文滔持股 27%
5	南昌市晓春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孙文滔持股 10%，并担任总经理
6	深圳市考拉超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兰红兵持股 24.07%，并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7	深圳市魔爪营科技教育有限公司	深圳考拉超课持股 90%，兰红兵担任执行董事
8	武汉市软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考拉超课持股 77.78%，兰红兵担任董事长
9	广州考拉超课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考拉超课持股 70.59%
10	海南天纬广告有限公司	兰红兵持股 80%，并担任执行董事；蓝红雨担任监事
11	海南英科国际信息技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兰红兵持股 5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2	海南英科软件测试有限公司	蓝红雨担任董事；海南英科国际信息技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65%；兰红兵持股 32.5%，并担任董事长
13	深圳市易思博网络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兰红兵持股 3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4	深圳市易思博电子商务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易思博网络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股 100%，兰红兵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5	海南国信技术有限公司	兰红兵持股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16	大连同洲电脑有限责任公司	兰红兵担任董事长
17	武汉国信博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兰红兵担任董事
18	广州通家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兰红兵持股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9	深圳通家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兰红兵持股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	湖南鑫源通科技有限公司	李翔持股 30%；彭家辉持股 45%，并担任执行董事
21	湖南有方信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彭敏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2	北京呦吼互娱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李浩持股 10%，并担任副总经理
23	呦吼（杭州）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呦吼互娱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李浩担任执行董事
24	深圳市棵棵学科英语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考拉超课曾持股 51%

注 1：孙文滔系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肖仁国之配偶。

注 2：兰红兵系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蓝红雨之兄。

注 3：李浩、彭家辉、彭敏分别系发行人董事兼副总经理李翔之兄、配偶的父亲、配偶的妹妹。

注 4：深圳市棵棵学科英语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对外转让全部股权，该等股权转让未逾 12 个月，故仍视为现时的关联方。

注 5：广州市易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数特科技有限公司、海南天纬广告有限公司、海南英科国际信息技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海南英科软件测试有限公司、大连同洲电脑有限责任公司、武汉国信博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报告期外被吊销营业执照的企业。

（七）报告期内发行人关联方变化情况

1、报告期内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关联自然人变化均因发行人董事变化而导致，除此之外无其他关联自然人的变化。

2、报告期内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关联法人变化主要原因为新设、注销及股权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新设/注销/退出日期	关联法人变化的原因
1	深圳市易思博网络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兰红兵持股 3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10.23	新设
2	深圳市魔爪营科技教育有限公司	深圳考拉超课持股 90%，兰红兵担任执行董事	2017.12.28	新设
3	广州通家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兰红兵持股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8.14	新设
4	湖南有方信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彭敏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4.16	新设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新设/注销/退出日期	关联法人变化的原因
5	北京呦吼互娱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李浩持股 10%，并担任副总经理	2018.4.25	新设
6	呦吼（杭州）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呦吼互娱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李浩担任执行董事	2019.3.26	新设
7	深圳市希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蓝红雨的哥哥兰红兵持股 24.07%的深圳市考拉超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1%，蓝红雨的配偶杨柳担任董事	2018.12.27	注销
8	广州丹仪苏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李翔的配偶彭仪持股 2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3.6	注销
9	长沙鑫粤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李翔持股 33%，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8.28	注销
10	广州市快购贸易有限公司	李翔持股 64%，并担任执行董事；任博持股 13%，担任总经理	2019.8.15	注销
11	深圳市骏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肖仁国担任执行董事	2020.4.17	注销
12	正和（深圳）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肖仁国的配偶孙文滔持股 50%并担任总经理	2020.4.27	注销
13	西安豆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蓝红雨的哥哥兰红兵持股 24.07%的深圳市考拉超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6.6038%	2018.7.24	对外转让全部股权
14	深圳市魔数科技有限公司	蓝红雨的哥哥兰红兵持股 24.07%的深圳市考拉超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0.4202%	2018.8.17	对外转让全部股权
15	中国智慧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蓝红雨的哥哥兰红兵持股 100%，并担任董事	2018.7	对外转让全部股权
16	易思博网络系统（深圳）有限公司	蓝红雨的哥哥兰红兵持股 100%的中国智慧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持股 70%，兰红兵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8 年 7 月对外转让全部股权；2018 年 9 月不再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对外转让全部股权
17	华融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蓝红雨姐姐的配偶柳庆红担任副总经理	2017.1.13	柳庆红已辞任副总经理

九、关联交易

根据《审计报告》，在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交易。

(一) 关联交易情况**1、经常性关联交易****(1) 销售商品**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产品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产品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产品收入的比例
湖南有方信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软件产品	市场价	38.52	0.48%	—	—	—	—
湖南鑫源通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软件产品	市场价	1.85	0.02%	—	—	—	—
合计			40.37	0.50%	—	—	—	—

(2) 提供服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服务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服务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服务收入的比例
湖南鑫源通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市场价	0.38	0.05%	—	—	—	—
合计			0.38	0.05%	—	—	—	—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技术服务的金额占公司产品/服务收入的比例较低，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且上述关联销售均属真实业务需求，交易按照同类商品/技术服务的市场价格定价，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11.91	375.07	377.25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

(二)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方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湖南有方信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4.47	1.72	—	—	—	—
合计	—	34.47	1.72	—	—	—	—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方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任博	48.35	59.19	26.00
合计	—	48.35	59.19	26.00

(三) 个人卡收付款

单位：万元

年度	个人卡支付金额	个人卡收款金额	期末应付余额
2017年度	224.84	198.84	26.00
2018年度	280.97	247.78	59.19
2019年度	70.13	80.97	48.35

报告期内，个人卡支付金额是公司通过实际控制人任博、黄凯个人卡支付公司员工报销费等费用金额；个人卡收款金额是实际控制人任博、黄凯代公司收货款金额和公司归还上述费用款金额。其中，2017年至2019年各年度实际控制人任博、黄凯个人账户代收货款金额分别为44.84万元、28.78万元、0万元，2017年至2019年各年度实际控制人任博、黄凯个人账户收到的公司归还费用款金额分别为154.00万元、219.00万元、80.97万元。上述实际控制人代收货款及支付的费用均已入账，公司于2018年12月完全停止了实际控制人个人账户收取货款，于2019年9月终止了实际控制人个人账户支付公司费用，2020年4月公司已将2019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归还完毕。

(四) 关联交易简要汇总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简要汇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类型	关联方	交易内容/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商品	湖南有方信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软件产品	38.52	—	—
	湖南鑫源通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软件产品	1.85	—	—
提供服务	湖南鑫源通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0.38	—	—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11.91	375.07	377.25

（五）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安排及决策程序

1、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发行人在其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内部制度中都明确规定了关于对规范关联交易的安排。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为维护公司整体利益，避免和消除可能出现的公司股东利用其地位而从事损害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目前公司 5 名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 2 名，赋予独立董事监督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公正、公允的权利。

2、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发行人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2 日、2020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确认最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确认，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均已回避表决。发行人独立董事亦于 2020 年 4 月 2 日对《关于确认最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真实，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合理、价格公允，关联交易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发行人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发行人不存在通过该等关联交易转移或输送不正当利益的情形。

十、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将进一步采取措施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正常的、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遵循公平、公允以及等价有偿的基本商业原则，切实履行信息

披露的有关规定，不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规范与减少关联交易，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规定的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和回避制度。

2、公司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严格执行《独立董事制度》规定的独立董事须对重大关联交易发表意见，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和合理。

3、为有效规范关联交易，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已分别向发行人出具《承诺函》，承诺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现有及将来与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允的，是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的。本人保证在不对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将采取措施规范并尽量减少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二、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或存在其他合理原因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保证将根据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署合法有效的协议文件，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之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该等关联交易均将基于交易公允的原则定价及开展；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发行人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不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发行人的经营，损害其利益。

四、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本人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本人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上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五、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及产生的法律责任。”

4、为有效规范关联交易，发行人的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承诺函》，承诺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现有及将来与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允的，是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的。本人保证在不对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将采取措施规范并尽量减少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二、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或存在其他合理原因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保证将根据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署合法有效的协议文件，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之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该等关联交易均将基于交易公允的原则定价及开展；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发行人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不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发行人的经营，损害其利益。

四、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及产生的法律责任。”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附注的主要内容。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并以合并数反映。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若欲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相关之审计报告。

本公司在本节内容中，在毛利率、期间费用等部分采用了与可比公司对比分析的方法，以便投资者理解公司的财务及非财务信息。公司以行业相关性、产品特性为标准，选取北信源、深信服、绿盟科技、金山办公、宝兰德、财富趋势作为发行人的可比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上述可比公司所属行业均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其中北信源、深信服、绿盟科技均为信息安全行业之上市公司，与发行人属于同一细分行业；金山办公、宝兰德、财富趋势虽不属于信息安全细分行业，但是其主要产品均系具备较强通用性的软件产品，在产品特性方面与发行人具有可比性；同时上述可比公司的财务数据、产品信息等内容公开披露，便于比较。可比公司的相关信息均来自其招股说明书、年报等公开披露资料，公司不对其准确性、真实性做出判断。

一、公司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17.09	983.22	873.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00.00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4.58	-	-
应收账款	720.71	335.88	265.18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付款项	27.38	48.21	22.30
其他应收款	45.74	31.21	25.95
存货	59.18	12.70	17.44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5,650.00	3,431.00
流动资产合计	10,474.68	7,061.23	4,635.16
非流动资产：	-	-	-
债权投资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58.03	157.68	122.99
在建工程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	-	-
无形资产	5.06	5.83	6.60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9.47	31.17	41.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2.16	137.70	138.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4.72	332.38	310.24
资产总计	10,809.40	7,393.60	4,945.39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3.21	-	10.00
预收款项	655.31	823.87	520.83
合同负债	-	-	-
应付职工薪酬	1,201.16	951.01	500.20
应交税费	544.76	347.04	236.97
其他应付款	64.99	75.96	42.50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2,479.43	2,197.89	1,310.49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102.73	102.91	58.63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0.18	0.35	0.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91	103.26	59.46
负债合计	2,582.33	2,301.14	1,369.96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所有者权益	-	-	-
股本	3,048.00	508.00	508.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979.99	1,782.57	1,601.61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746.07	254.00	207.72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2,453.00	2,547.89	1,258.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227.07	5,092.46	3,575.44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27.07	5,092.46	3,575.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809.40	7,393.60	4,945.39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8,822.67	5,484.38	3,642.11
减：营业成本	90.65	28.95	21.58
税金及附加	129.11	102.78	72.12
销售费用	2,020.35	1,491.65	965.18
管理费用	868.71	683.88	562.20
研发费用	1,995.86	1,654.65	1,326.19
财务费用	-1.20	-1.06	-0.87
其中：利息费用	-	-	-
利息收入	2.30	1.90	2.03
加：其他收益	1,331.91	539.36	541.57
投资收益	248.99	165.24	52.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信用减值损失	-28.61	-	-
资产减值损失	-	-4.27	-3.48
资产处置收益	-	-	-3.22
二、营业利润	5,271.50	2,223.85	1,283.05
加：营业外收入	105.15	298.00	101.20
减：营业外支出	1.59	-	0.16
三、利润总额	5,375.06	2,521.85	1,384.09
减：所得税费用	405.87	169.79	141.67
四、净利润	4,969.19	2,352.05	1,242.4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	4,969.19	2,352.05	1,242.42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69.19	2,352.05	1,242.42
2.少数股东损益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5.其他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9.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969.19	2,352.05	1,242.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69.19	2,352.05	1,242.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96.91	6,637.22	4,443.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26.66	467.02	292.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71	395.97	352.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36.28	7,500.21	5,087.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1.38	80.01	15.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88.50	2,594.16	1,977.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08.13	1,005.56	755.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7.37	569.93	545.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05.38	4,249.66	3,293.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0.90	3,250.56	1,794.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150.00	9,181.00	4,528.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8.99	165.24	52.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3.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98.99	9,346.24	4,583.99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02	70.87	30.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900.00	11,400.00	6,662.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64.02	11,470.87	6,692.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03	-2,124.63	-2,108.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32.00	1,016.00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2.00	1,016.0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2.00	-1,016.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3.87	109.92	-314.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3.22	873.29	1,188.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17.09	983.22	873.29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77.13	802.61	777.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00.00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项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4.58	-	-
应收账款	705.20	331.53	258.17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付款项	27.38	48.21	22.30
其他应收款	96.34	185.16	228.40
存货	57.87	12.70	17.01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5,650.00	3,431.00
流动资产合计	10,368.50	7,030.22	4,734.27
非流动资产：	-	-	-
债权投资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43.83	143.83	143.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46.40	141.05	102.69
在建工程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	-	-
无形资产	23.37	27.60	31.83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4.43	23.54	30.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6	2.65	3.53

项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3.30	338.67	312.78
资产总计	10,701.80	7,368.89	5,047.0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3.21	-	10.00
预收款项	587.21	792.32	502.02
合同负债	-	-	-
应付职工薪酬	1,100.33	839.16	414.66
应交税费	533.80	343.66	230.42
其他应付款	63.61	75.96	40.46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2,298.15	2,051.11	1,197.56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102.73	102.91	58.60

项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9	0.18	0.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82	103.09	59.10
负债合计	2,400.97	2,154.20	1,256.66
所有者权益	-	-	-
股本	3,048.00	508.00	508.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979.99	1,782.57	1,601.61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746.07	254.00	207.72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2,526.77	2,670.12	1,473.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00.83	5,214.69	3,790.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701.80	7,368.89	5,047.05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8,561.91	5,216.59	3,534.50
减：营业成本	87.95	27.20	20.61
税金及附加	125.62	98.33	69.52
销售费用	1,903.64	1,381.33	854.60
管理费用	790.03	597.00	487.01
研发费用	1,921.39	1,572.49	1,132.21
财务费用	-1.17	-0.89	-0.97
其中：利息费用	-	-	-
利息收入	2.12	1.57	1.93
加：其他收益	1,292.81	497.99	495.57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投资收益	248.99	165.24	52.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信用减值损失	-26.14	-	-
资产减值损失	-	-2.95	-3.27
资产处置收益	-	-	-3.22
二、营业利润	5,250.12	2,201.40	1,513.06
加：营业外收入	89.98	227.54	100.82
减：营业外支出	1.59	-	0.16
三、利润总额	5,338.51	2,428.94	1,613.72
减：所得税费用	417.79	169.60	155.85
四、净利润	4,920.72	2,259.34	1,457.8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	4,920.72	2,259.34	1,457.87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	-
2.少数股东损益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5.其他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9.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920.72	2,259.34	1,457.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78.32	6,312.91	4,292.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96.68	441.85	287.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40	360.97	317.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48.40	7,115.72	4,897.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4.95	75.15	8.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15.80	2,253.44	1,540.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81.03	960.07	739.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5.07	664.00	866.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76.85	3,952.65	3,154.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71.55	3,163.07	1,742.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150.00	9,181.00	4,528.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8.99	165.24	52.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3.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98.99	9,346.24	4,583.99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02	68.08	30.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900.00	11,400.00	6,662.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64.02	11,468.08	6,692.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03	-2,121.85	-2,108.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32.00	1,016.00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2.00	1,016.0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2.00	-1,016.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4.52	25.22	-365.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2.61	777.39	1,142.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77.13	802.61	777.39

二、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申报会计师对公司近三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7-696号）。申报会计师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溢信科技公司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关键审计事项、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一)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申报会计师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申报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收入确认

(1) 相关会计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

1) 事项描述

公司主要服务或产品收入包括终端安全管理产品收入、技术服务收入。2017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总金额为 3,642.11 万元、2018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总金额为 5,484.38 万元、2019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总金额为 8,822.67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溢信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申报会计师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申报会计师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①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是否有效，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②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③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④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客户签收单、验收单等；

⑤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销售额；

⑥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

在恰当期间确认；

⑦通过抽样方式，对报告期内主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和视频、电话访谈检查，确认相关业务合作情况；

⑧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2、应收账款减值

（1）相关会计期间：2017 年度、2018 年度

1) 事项描述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溢信科技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286.48 万元，坏账准备为 21.30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65.18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溢信科技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356.99 万元，坏账准备为 21.11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35.88 万元。

对于采用组合方式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管理层根据账龄、逾期状态等依据划分组合，与该等组合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进行调整，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并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申报会计师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申报会计师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①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②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③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④对于采用组合方式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

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减值测试方法（包括根据历史损失率及反映当前情况的相关可观察数据等确定的各项组合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⑤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⑥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2）相关会计年度：2019 年度

1) 事项描述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溢信科技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765.12 万元，坏账准备为 44.42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20.71 万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账龄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因此申报会计师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申报会计师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①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②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③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评价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

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历史损失率、迁徙率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④ 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⑤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发行人在本节披露的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标准为合并口径净营业利润的 5% 及或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量、流动性及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影响以及可能会影响投资者投资判断的事项。

四、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及相关财务或非财务指标分析

（一）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

1、影响营业收入的主要因素

（1）下游行业发展及市场变化的影响

随着我国信息技术的不断发展和下游市场对信息安全重视程度的提高，终端安全管理产品的应用场景和应用需求持续增加，终端安全管理产品的市场规模快速扩大。

（2）发行人技术研发和新产品开发能力的影响

公司拥有较强的研发人才团队和较强的研发实力，持续的研发投入是公司保持产品及技术创新的保障，公司保持技术研发实力和新产品开发能力的优势，有利于公司保持较高产品竞争力和较高产品毛利率。

（3）发行人市场开拓能力的影响

发行人终端安全管理产品应用领域广泛，建立覆盖面广、渗透力强、执行力高的销售渠道有利于公司持续开拓市场，从而保证公司营业收入的持续快速增长。

2、影响成本、费用的主要因素

(1) 人工薪酬的增长

公司的期间费用主要由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构成，其中人员薪酬是最为主要的构成部分，在可预见的未来期间人员薪酬仍是对公司期间费用影响最大的因素。

(2) 材料成本的变动

公司成本主要由工控机、光盘、包装材料等构成，若上述材料的采购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将对公司的营业成本产生一定影响。

3、其他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因素

除上述因素外，税收优惠政策是影响公司利润的主要因素。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增值税退税金额分别为 292.73 万元、467.02 万元和 1,226.66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1.15%、18.52%和 22.82%，对相应期间利润影响较大。若相关税收优惠出现变动，将对公司的利润情况产生一定影响。

(二) 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的状况和公司业务特点，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毛利率等指标对分析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具有重要的意义，其变动对公司业绩变动具有较强的预示作用。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2、合并报表的合并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如下：

报表主体	是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变动原因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广州全安软件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无
------------	---	---	---	---

六、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四）金融工具

1、2019 年度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 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以外的全部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分别确认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分别确认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①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 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 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 内关联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欠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下同)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2、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

——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

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A.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C.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②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

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五）应收款项

1、2019 年度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八节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六、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四）金融工具”之“1、2019 年度”之“（5）金融工具减值”之说明。

2、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0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2)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金额虽然不重大,但是已经有确凿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已经发生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六)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照类别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资产负债表日, 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 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 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使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使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七）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

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八)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10	9.00-22.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九) 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包括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

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10

（十）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二）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内容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

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三）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十四)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

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十五）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属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主要经营涵盖通信、互联网、电子、家居、日化、纺织、机械、医药、金融、能源等众多行业。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终端安全软件产品的研究、开发、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针对不同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终端安全管理产品销售收入

经销模式下，终端安全管理产品由经销商负责安装、调试，在经销商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直销模式下，终端安全管理产品由本公司负责安装、调试，在交付并经直销客户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2）技术服务收入

技术服务时，如果合同约定按次提供服务，则按照约定为客户提供相关服务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如果合同约定按照服务期限提供服务，则按照约定的服务期限分期确认收入。

（十六）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

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十八）租赁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新收入准则的影响

1、新收入准则实施前后收入确认会计政策的主要差异和影响

发行人在向客户销售产品后，一般情况下会向客户提供一段时间的免费维保期，免费维保期结束后客户需要付费购买维保服务，一年维保服务的价格一般情况下为客户购买产品价格总额的15%。

原收入准则下，客户购买终端安全管理产品和免费维保期的收入不进行拆分，发行人在收到签收单或验收单时确认该笔业务收入。新收入准则下，发行人向客户交付终端安全管理产品、发行人提供免费维保服务将被识别为两项单项履约义务，其中向客户交付终端安全管理产品对应的收入在收到签收单或验收单时确认，发行人向客户提供的免费维保服务对应的收入在免费维保期内按照直线法分期确认。

2、新收入准则对主要指标的影响

发行人向客户提供的维保服务核心为产品版本升级服务，该服务能够保证客户安装的终端安全管理软件对操作系统、办公软件等始终保持良好的兼容性和稳定性。发行人向客户提供的免费维保期一般情况下为一年左右。在客户购买发行人产品后的一年内，客户操作系统、办公软件等一般不会发生重大变化，故在拆分免费维保服务的收入时，该单项履约义务对应的收入按照产品金额的10%进行计算。在该假设下，新收入准则对发行人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资产总额、净资产的影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新收入 准则	原收入 准则	差异	新收入 准则	原收入 准则	差异	新收入 准则	原收入 准则	差异
营业收入	8,655.68	8,822.67	-1.89%	5,408.95	5,484.38	-1.38%	3,483.93	3,642.11	-4.34%
净利润	4,819.26	4,969.19	-3.02%	2,283.36	2,352.05	-2.92%	1,107.21	1,242.42	-10.88%
资产总额	10,809.40	10,809.40	0.00%	7,393.60	7,393.60	0.00%	4,945.39	4,945.39	0.00%
净资产	7,873.22	8,227.07	-4.30%	4,888.54	5,092.46	-4.00%	3,440.22	3,575.44	-3.78%

根据上表，新收入准则对发行人营业收入、净利润、资产总额、净资产之影响较小。

七、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	-3.2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9.32	362.88	349.8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8.99	165.24	52.4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9	0.24	0.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9	7.21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57.81	535.57	399.12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47.00	59.15	59.89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410.82	476.42	339.23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410.82	476.42	339.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69.19	2,352.05	1,242.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58.37	1,875.64	903.19

八、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3%、6%、13%、1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0%、15%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本公司	10%	10%	15%
广州全安软件有限公司	15%	15%	15%

(二) 税收优惠

1、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税[2011]100号《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公司销售自行开发软件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以及《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经省级科技主管部门认定和审核批准后，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2、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公司于2018年11月28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证书编号为：GR201844008439，有效期为三年，即2018年-2020年。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境内新办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经认定后，在2017年12月31日前自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如当年未享受免税优惠的，可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49号），集成电路生产企业、集成电路设计企业、软件企业、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享受财税〔2012〕27号文件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经向税务机关备案后，可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自2018年度开始达到国家规划布局内的

重点软件企业认定标准，享受按 1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子公司广州全安软件有限公司于 2017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3、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

2017 年度子公司广州全安软件有限公司，根据《关于扩大有关政府性基金免征范围的通知》（财税〔2016〕12 号），经国务院批准，将免征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水利建设基金的范围，由现行按月纳税的月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 3 万（按季度纳税的季度销售或营业额不超 9 万元）的缴纳义务人，扩大到按月纳税的月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 10 万元（按季度纳税的季度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 30 万）的缴纳义务人，享受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税收优惠政策。

九、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流动比率（倍）	4.22	3.21	3.54
速动比率（倍）	4.20	3.21	3.52
资产负债率（合并）	23.89%	31.12%	27.7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44%	29.23%	24.9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6.70	18.25	14.95
存货周转率（次/年）	2.52	1.92	1.4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5,426.64	2,566.26	1,430.29
利息保障倍数（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万元）	4,969.19	2,352.05	1,242.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4,558.37	1,875.64	903.1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2.62%	30.17%	36.41%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股）	1.58	6.40	3.5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73	0.22	-0.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70	10.02	7.04

注：报告期内，发行人无利息费用。

计算公式如下：

①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②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存货) ÷ 流动负债；
 ③资产负债率 = (负债总额 ÷ 资产总额) × 100%；
 ④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 ÷ 平均应收账款净额；
 ⑤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 ÷ 平均存货净额；
 ⑥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 利润总额 + 利息费用 + 折旧费用 + 摊销费用；
 ⑦利息保障倍数 = (税前利润 + 利息费用) ÷ 利息费用；
 ⑧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 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 ÷ 年（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年（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 年（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年（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发行人报告期加权平均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1、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62	54.27	42.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45	43.28	30.57

2、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3	0.77	0.41	1.63	0.77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0	0.62	0.30	1.50	0.62	0.30

注：上表中相关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①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②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₀ 为报告期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③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稀释每股收益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十、经营成果分析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8,822.67	100%	5,484.38	100%	3,642.11	100%
其他业务收入	-	0%	-	0%	-	0%
营业收入合计	8,822.67	100%	5,484.38	100%	3,642.11	100%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为终端安全管理业务，发行人营业收入全部来源于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3,642.11 万元、5,484.38 万元及 8,822.67 万元，2018 年较 2017 年、2019 年较 2018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50.58%、60.87%，2017 年-2019 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55.64%，发行人营业收入持续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公司营业收入及其增长率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公司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北信源	72,198.24	26.13%	57,240.04	11.18%	51,485.26
深信服	458,989.89	42.35%	322,445.05	30.41%	247,247.45
绿盟科技	167,109.10	24.24%	134,504.08	7.17%	125,511.07
金山办公	157,952.06	39.82%	112,968.11	49.97%	75,326.50
宝兰德	14,330.23	17.11%	12,237.00	41.19%	8,666.82

公司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财富趋势	22,576.92	15.67%	19,518.26	15.36%	16,919.50
均值	148,859.41	27.55%	109,818.76	25.88%	87,526.10
发行人	8,822.67	60.87%	5,484.38	50.58%	3,642.11

由上表可见，发行人营业收入增长率与可比上市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均值的变动趋势一致，均保持持续增长，但发行人营业收入增速高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的主要原因如下：

（1）信息安全行业快速发展

近年来，我国信息技术和互联网技术快速发展，与社会各行各业的融合愈发深入，网络安全态势变得愈发复杂，企业愈发重视数据泄露、网络攻击、安全漏洞、恶意软件传播等信息安全事件的防护。根据赛迪顾问，我国网络信息安全市场规模将从 2016 年的 336.2 亿元增加至 2021 年的 926.8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22.48%，远高于同期全球网络信息安全市场规模的增长速度，我国信息安全行业具有广阔的市场潜力和发展空间。

（2）发行人差异化的竞争策略

发行人专注于向企业级客户提供终端安全管理产品，与竞争对手在客户群体方面进行差异化竞争。凭借聚焦于终端安全管理之细分市场，发行人能够敏锐、全面、及时地了解市场变化、客户需求，从而集中技术力量和其他公司资源进行技术积累、产品开发。发行人提供的终端安全管理产品具有较高的标准化程度，能够满足企业级客户的终端安全管理需求，覆盖需求不同、数量众多、体量差异大的企业级客户，同时依托经销商网络对政府、事业单位及金融等行业级客户保持积极的市场开拓策略。

（3）发行人产品在细分领域竞争力强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及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是国内最早从事终端安全领域的企业之一，自 2001 年创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终端安全领域的发展和创新，核心技术及产品均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坚持为客户提供标准化、模块化、产品化的终端安全软件产品。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不断增长，分别为

1,326.19 万元、1,654.65 万元、1,995.86 万元，占同期营收比例分别为 36.41%、30.17%、22.62%，最近三年累计研发投入占最近三年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达 27.73%。公司持续大力投入研发，对核心技术和产品进行迭代和创新，保证了公司产品在细分领域有较强的竞争力，为公司抓住行业机遇提供了重要支撑，为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快速增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4) 标杆客户的成功案例打造了品牌影响力

公司用户包括华为、中兴、北汽集团、伊利等世界 500 强公司，海尔、浪潮、恒大集团、天弘基金等行业标杆企业，OPPO、VIVO、小米、传音等手机制造行业龙头，中芯、长江存储、玉晶光电、宁德时代等高科技创新型公司，以及三一重工、本田技研、日立电梯、特变电工等工业龙头企业。发行人通过行业标杆客户的成功案例，积累了丰富的研发和服务经验，打造了一定程度的品牌影响力，为公司开拓市场、挖掘客户提供了强力支持。

(5) 发行人建立了效率较高、覆盖面较广的销售服务体系

发行人已初步建立了符合公司业务实际的营销服务体系。报告期内，发行人采用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经销商一般经营多种 IT 产品，在特定区域或行业内已具有一定的客户资源，并且均具备一定的产品配置、安装和技术服务能力，经销商能起到为公司开发新用户、维护存量客户的作用，一定程度降低公司在售前、售后阶段的人力投入。依托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能够将优势资源集中于产品研究及开发环节，最大程度地发挥公司优势。同时，公司在广州设立总部，在北京、上海、深圳和长沙设立了四家分公司，在珠海、武汉、重庆、成都、郑州、西安、南京、杭州、济南和厦门设立了办事处，公司总部、分公司及办事处的员工在必要时可以为用户提供现场服务与支持。

2、按产品类别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

(1) 各类产品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产品类型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终端安全管理产品	7,987.16	90.53%	5,006.18	91.28%	3,329.33	91.41%
其中：标准化软件产品	7,715.60	87.45%	4,870.12	88.80%	3,260.30	89.52%
网关产品	271.57	3.08%	136.06	2.48%	69.03	1.90%
技术服务	835.51	9.47%	478.20	8.72%	312.78	8.59%
合计	8,822.67	100.00%	5,484.38	100.00%	3,642.11	100.00%

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由终端安全管理产品收入、技术服务收入构成，其中终端安全管理产品按照产品形态可进一步分类为标准化软件产品、网关产品两类。

2017-2019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相对稳定，其中标准化软件产品收入占比分别为 89.52%、88.80%、87.45%，标准化软件产品收入为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2) 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分析

1) 标准化软件产品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标准化软件产品按照功能、价格水平可进一步分类为普通模块和加密模块两类，加密模块价格大幅高于普通模块价格，为更清晰说明发行人销售数量、单价的变动情况，故在下表中将标准化软件产品的销售金额、销量、单价按照普通模块、加密模块分类列示。报告期内，发行人标准化软件产品的收入、销量、平均单价如下表所示：

期间	产品类型	销售收入（万元）		销量（块）		平均单价（元）	
		金额	变动幅度	数量	变动幅度	价格	变动幅度
2019 年度	标准化软件产品	7,715.60	58.43%	5,204,972	54.39%	14.82	2.61%
	其中：普通模块	4,452.18	63.29%	5,040,608	54.29%	8.83	5.83%
	加密模块	3,263.42	52.24%	164,364	57.59%	198.55	-3.39%
2018 年度	标准化软件产品	4,870.12	49.38%	3,371,259	23.40%	14.45	21.06%
	其中：普通模块	2,726.58	42.27%	3,266,963	23.03%	8.35	15.64%
	加密模块	2,143.54	59.51%	104,296	35.91%	205.52	17.37%
2017 年度	标准化软件产品	3,260.30	-	2,732,084	-	11.93	-
	其中：普通模块	1,916.48	-	2,655,345	-	7.22	-
	加密模块	1,343.81	-	76,739	-	175.11	-

①销售数量变动分析

2017年至2019年,发行人普通模块销量分别为2,655,345块、3,266,963块、5,040,608块,加密模块销量分别为76,739块、104,296块、164,364块,2018年较2017年、2019年较2018年,发行人普通模块和加密模块销售数量的增长幅度分别为23.03%、35.91%和54.29%、57.59%,发行人普通模块和加密模块的销量均保持高速增长。

②产品单价变动分析

2017年至2019年,发行人普通模块平均单价分别为7.22元、8.35元、8.83元,加密模块平均单价分别为175.11元、205.52元、198.55元,2018年较2017年、2019年较2018年,发行人普通模块平均单价增速分别为15.64%、5.83%,2018年较2017年、2019年较2018年,发行人加密模块平均单价增速分别为17.37%、-3.93%,发行人普通模块、加密模块的平均单价整体保持上涨趋势,显示出发行人具有较好的议价能力和产品竞争力。2019年,发行人加密模块单价略有下降,主要系2019年发行人对部分行业影响力高的直销大客户提供了较大的价格折扣。

综上,报告期内,发行人普通模块、加密模块销量逐年快速增长,除加密模块2019年平均单价略有下降外,发行人普通模块、加密模块平均单价整体保持上涨,但产品销量增速始终显著高于产品单价增速,发行人收入快速增长主要系产品销量快速增长所致。

2) 网关产品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网关产品的收入、销量、单价如下表所示:

期间	销售收入(万元)		销量(台)		单价(元)	
	金额	变动幅度	数量	变动幅度	价格	变动幅度
2019年度	271.57	99.60%	216	100.00%	12,572.52	-0.20%
2018年度	136.06	97.10%	108	68.75%	12,598.05	16.79%
2017年度	69.03	-	64	-	10,786.60	-

2017年至2019年,发行人销售网关产品数量为64台、108台、216台,数量较少;2018年较2017年、2019年较2018年,发行人网关产品销售数量增速分别为68.75%、100.00%,网关产品销量增速较快。2019年网关产品的销售数量增速较高,主要系客户网关产品需求增加、公司网关产品竞争力增强所致。

2018 年较 2017 年、2019 年较 2018 年，发行人网关产品的平均单价变动分别为 16.79%、-0.20%，2018 年网关产品单价有所波动，主要系网关产品的价格与性能参数密切相关所致。管理不同终端数量的网关产品对性能参数有不同的要求，性能越高的网关价格越高。目前公司网关产品按照配置分为多个档次，价格区间较宽。

3) 技术服务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技术服务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型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增速	金额	增速	金额
技术服务	835.51	74.72%	478.20	52.89%	312.78

报告期内，发行人技术服务收入分别 312.78 万元、478.20 万元、835.51 万元，2018 年、2019 年增速分别为 52.89%、74.72%，保持快速增长。报告期内，发行人技术服务收入系客户购买的维保服务收入和小部分定制开发收入，其中维保服务收入是技术服务收入的最主要构成。维保服务系发行人终端安全管理产品的存量客户购买，故技术服务收入增长系发行人终端安全产品收入规模增加、存量客户增多所致。

(2) 营业收入的季节性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季度营业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期间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季度	1,573.71	17.84%	1,157.92	21.11%	733.57	20.14%
二季度	1,969.58	22.32%	1,180.90	21.53%	747.44	20.52%
上半年小计	3,543.28	40.16%	2,338.82	42.65%	1,481.02	40.66%
三季度	2,065.50	23.41%	1,300.76	23.72%	980.34	26.92%
四季度	3,213.89	36.43%	1,844.80	33.64%	1,180.76	32.42%
下半年小计	5,279.39	59.84%	3,145.56	57.35%	2,161.10	59.34%
合计	8,822.67	100.00%	5,484.38	100.00%	3,642.11	100.00%

根据上表，2017 年-2019 年公司当期下半年收入占比分别为 59.34%、57.35%、

59.84%，各年度一、二、三、四季度收入占比逐步上升，收入显示出一定的季节性分布，主要系用户的采购习惯和预算管理周期所致。通常情况下，用户在前一年或上半年进行采购项目立项和审批，于年中或者下半年进行采购、调试和验收。

3、按地区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的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南地区	3,786.74	42.92%	2,748.96	50.12%	2,043.09	56.10%
华东地区	2,535.51	28.74%	1,469.26	26.79%	899.31	24.69%
华北地区	1,074.10	12.17%	480.64	8.76%	300.55	8.25%
华中地区	798.46	9.05%	359.47	6.55%	257.90	7.08%
西南地区	436.80	4.95%	325.36	5.93%	122.82	3.37%
西北地区	129.15	1.46%	26.50	0.48%	3.63	0.10%
东北地区	61.91	0.70%	74.19	1.35%	14.81	0.41%
合计	8,822.67	100.00%	5,484.38	100.00%	3,642.11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产品均在境内销售，无境外销售之情况。根据上表，2017年至2019年，公司在华南、华东地区的营业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0.79%、76.91%及71.66%，是公司目前业务分布较为密集的地区，主要原因系华南、华东地区经济较为发达，科技含量高的企业分布密集，知识产权保护需求旺盛；同时公司较早和华南、华东地区建立销售渠道，销售渠道覆盖面广，多年深耕行业标杆客户，在华南、华东地区的品牌影响力大。

4、按销售模式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

(1) 按销售模式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直销与经销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经销	6,398.58	72.52%	4,407.99	80.37%	3,079.69	84.56%
直销	2,424.09	27.48%	1,076.39	19.63%	562.42	15.44%
合计	8,822.67	100.00%	5,484.38	100.00%	3,642.1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收入占比分别为 84.56%、80.37%、72.52%，经销收入占比降低、直销收入占比提高，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品牌影响力的扩大，部分大客户通过行业内标杆客户和其他信息渠道直接了解发行人产品并联系发行人采购。目前公司营业收入中经销收入仍为最主要的构成，这与下游应用领域客户分散度高和公司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经营策略有关。

（2）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体系的合理性

公司采用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体系，主要原因为：公司终端安全管理产品在销售过程中涉及产品介绍、产品试用、商务谈判、安装调试等步骤，且用户中包含众多中小型客户，其购买终端安全管理产品数量较少且地域与行业分布较广。如果所有客户均由发行人进行市场拓展、商业谈判和安装调试，不利于公司聚焦产品研发和技术支持并获得最大效益。公司经销商一般经营多种 IT 产品，在特定区域或行业内已具有一定的客户资源，并且均具备一定的产品介绍、安装和技术服务能力，经销商能起到为公司开发新用户、维护存量客户的作用，一定程度降低公司在售前、售后阶段的人力投入。因此，依托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体系，公司能够将优势资源集中于产品研发及开发环节，最大程度地发挥公司优势。

（3）经销商变动分析

公司经销商可分为签约经销商和普通经销商。报告期公司经销收入主要来自于对签约经销商的销售收入，各期公司对签约经销商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2,640.95 万元、3,739.20 万元、5,272.23 万元，占经销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5.75%、84.83%、82.40%。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公司的营业成本亦有增加，公司营业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90.65	100%	28.95	100%	21.58	100%
其他业务成本	-	0%	-	0%	-	0%
合计	90.65	100%	28.95	100%	21.58	1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21.58 万元、28.95 万元、90.65 万元，2018 年较 2017 年、2019 年较 2018 年的增速分别为 34.17%、213.09%，公司营业成本保持快速增长，其中 2019 年营业成本增速较 2018 年营业成本增速高，主要原因系 2019 年成本较高的网关产品销量增长较快。

2、按成本类别划分的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控机	67.65	74.62%	25.34	87.51%	19.14	88.70%
包装材料	12.45	13.73%	3.17	10.96%	1.53	7.11%
光盘	0.31	0.34%	0.44	1.53%	0.30	1.39%
配件及其他	10.25	11.30%	-	-	0.61	2.81%
合计	90.65	100.00%	28.95	100.00%	21.58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期营业成本由工控机、包装材料、光盘、配件及其他构成。其中，2017 年至 2019 年工控机成本金额分别为 19.14 万元、25.34 万元、67.65 万元，为各期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

3、按产品类别划分的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的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产品类别	成本类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标准化软件产品成本	光盘、包装材料等	15.63	17.25%	3.46	11.95%	2.02	9.34%
网关产品成本	工控机	67.65	74.62%	25.34	87.51%	19.14	88.70%
	包装材料及配件	7.37	8.13%	0.16	0.54%	0.42	1.96%
	小计	75.02	82.75%	25.49	88.05%	19.56	90.66%
技术服务成本	-	-	0.00%	-	0.00%	-	0.00%
合计		90.65	100.00%	28.95	100.00%	21.58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标准化软件产品成本金额分别为 2.02 万元、3.46 万元、15.63 万元，成本由光盘、包装材料及其他等价格较低的原材料构成，金额较小。

报告期内，发行人网关产品成本金额分别为 19.56 万元、25.49 万元、75.02 万元，由工控机、包装材料、配件构成，其中工控机占发行人各期营业成本比例在 70% 以上。

报告期内，发行人技术服务业务成本为零，主要原因系发行人的技术服务收入主要为维保服务收入，维保服务的核心内容为软件版本升级。新版本由发行人通过电子传输方式发布后，用户可自行完成版本升级。因此，发行人技术服务的成本为零。

（三）毛利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1、按产品类别划分的毛利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毛利额	比例	毛利额	比例	毛利额	比例
终端安全管理产品	7,896.51	90.43%	4,977.23	91.23%	3,307.75	91.36%
其中：标准化软件产品	7,699.96	88.18%	4,866.66	89.21%	3,258.28	89.99%
网关产品	196.55	2.25%	110.57	2.03%	49.47	1.37%
技术服务	835.51	9.57%	478.20	8.77%	312.78	8.64%
合计	8,732.02	100.00%	5,455.43	100.00%	3,620.53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标准化软件产品的毛利占总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89.99%、

89.21%、88.18%，发行人的主要毛利来源于标准化软件产品。

2、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1) 各期毛利率水平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标准化软件产品	7,715.60	87.45%	99.80%	4,870.12	88.80%	99.93%	3,260.30	89.52%	99.94%
网关产品	271.57	3.08%	72.38%	136.06	2.48%	81.26%	69.03	1.90%	71.66%
技术服务	835.51	9.47%	100.00%	478.20	8.72%	100.00%	312.78	8.59%	100.00%
合计	8,822.67	100.00%	98.97%	5,484.38	100.00%	99.47%	3,642.11	100.00%	99.4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99.41%、99.47%及 98.97%，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保持基本稳定且保持较高水平，主要原因系发行人主要营业收入来源于标准化软件产品，其毛利率较高。

3、分产品类别毛利率分析

(1) 标准化软件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标准化软件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类别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收入(万元)	毛利率	收入(万元)	毛利率	收入(万元)	毛利率
标准化软件产品	7,715.60	99.80%	4,870.12	99.93%	3,260.30	99.94%

2017-2019年，公司软件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99.94%、99.93%、99.80%，毛利率较高且波动较小，主要系标准化软件产品特性所致。

(2) 网关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网关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类别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收入(万元)	毛利率	收入(万元)	毛利率	收入(万元)	毛利率
网关产品	271.57	3.08%	136.06	2.48%	69.03	1.90%

网关产品	271.57	72.38%	136.06	81.26%	69.03	71.66%
------	--------	--------	--------	--------	-------	--------

报告期内，发行人网关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71.66%、81.26%、72.38%，2018 年网关产品毛利率高于 2017 年、2019 年网关产品毛利率，主要系网关产品的毛利率与性能参数密切相关所致。管理不同终端数量的网关产品对性能参数有不同的要求，性能越高的网关价格越高、毛利率越高。报告期内，网关产品的毛利率变动主要系不同性能参数的网关产品结构变动所致。

3) 技术服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技术服务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类别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收入 (万元)	毛利率	收入 (万元)	毛利率	收入 (万元)	毛利率
技术服务	835.51	100.00%	478.20	100.00%	312.78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技术服务业务收入毛利率均为 100%。

4、与可比公司毛利率的比较

(1) 综合毛利率比较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情况如下表所示：

证券名称	毛利率 (%)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北信源	64.40	72.95	68.37
深信服	72.19	73.32	75.50
绿盟科技	71.71	76.93	71.16
金山办公	85.58	86.71	88.23
宝兰德	96.46	94.98	94.66
财富趋势	86.25	87.24	87.29
均值	79.43	82.02	80.87
发行人	98.97	99.47	99.41

报告期内，发行人综合毛利率高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主要原因系发行人与可比公司产品结构不同。根据公开资料，发行人与上述公司在 2019 年软件产品、软硬件结合产品及其他（如网关产品、系统集成产品、技术服务等）业

务的收入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2019年软件业务名称	软件收入占比	2019年其他业务情况	其他收入占比
北信源	软件产品	56.58%	技术服务、系统集成、其他	43.42%
深信服	未单独披露软件产品情况	-	信息安全、云计算、基础网络和物联网	-
绿盟科技	未单独披露软件产品情况	-	安全产品、安全服务、第三方产品、其他	-
金山办公	办公软件产品使用授权	31.39%	互联网广告推广、办公服务订阅	68.61%
宝兰德	中间件软件、智能运维软件	51.24%	技术服务、其他	48.76%
财富趋势	证券行情交易系统软件销售	39.83%	维护服务、证券信息服务	60.17%
溢信科技	标准化软件产品	87.45%	网关产品、技术服务	12.55%

报告期内，深信服、绿盟科技未单独披露其软件产品收入占比，北信源、金山办公、宝兰德、财富趋势均披露了软件产品的收入和毛利率。

2019年北信源、金山办公、宝兰德、财富趋势之软件产品收入占比分别为56.58%、31.39%、51.24%、39.83%，2019年发行人软件产品收入占比为87.45%，远高于上述可比公司，由于软件产品的特性，软件产品的毛利率高于软硬件结合产品、系统集成等，故发行人毛利率较高的软件产品收入占比较高系发行人综合毛利率高于可比公司综合毛利率平均值的主要原因。

（2）软件业务毛利率比较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可比公司软件业务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证券名称	软件业务毛利率（%）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北信源	94.12	94.24	95.85
深信服	未披露		
绿盟科技	未披露		
金山办公	97.47	97.14	96.84
宝兰德	100.00	100.00	100.00
财富趋势	100.00	100.00	100.00
均值	97.90	97.85	98.17
发行人	99.80	99.93	99.94

根据上表，报告期内，可比公司的软件业务毛利率均较高，发行人软件产品毛利率与可比公司均值接近且介于可比公司毛利率区间，发行人软件产品毛利率情况符合行业情况，与可比公司软件业务毛利率一致。

（四）报告期利润的主要来源及净利润增减变化情况

1、利润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利润。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利润	5,271.50	2,223.85	1,283.05
利润总额	5,375.06	2,521.85	1,384.09
净利润	4,969.19	2,352.05	1,242.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69.19	2,352.05	1,242.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58.37	1,875.64	903.19

2、影响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主要来自终端安全管理产品销售。该产品均源自公司对技术及产品的持续创新。公司综合毛利率较高，也得益于产品的创新性强、技术含量高、专业应用性强等因素。因此，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和新功能的推出能力是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之一。

作为行业领先的产品型软件企业，公司始终重视研发队伍的建立，形成了高效的持续创新机制，持续投入较高的研发费用，为公司持续创新和新功能推出奠定了良好基础。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投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6.41%、30.17% 和 22.62%，三年累计研发费用占三年累计营业收入比例为 27.73%，占比较高。

在可见的未来，公司业绩增长具有持续性，主要原因如下：

①行业发展前景广阔

党和国家政策支持与鼓励信息安全行业发展，信息安全已上升至国家战略的高度，行业面临良好政策环境。随着互联网与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企业的

终端安全保护和防范意识不断提高，为我国终端安全市场未来健康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目前我国传统产业正逐步向中高端迈进，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生物医药等战略重点行业蓬勃发展，由此涌现了越来越多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新技术企业及知识、人才密集型企业。另外，自中美贸易战以来，美国对中兴和华为进行制裁，并将我国多家企业列入“实体管制清单”，禁止敏感高新技术产品对我国企业出口，倒逼我国企业自主研发创新，在众多关键领域努力实现自主可控。对于众多高新技术企业及知识、人才密集型企业而言，自主知识产权是企业创新发展的根本支撑，其对核心技术、知识产权、商业机密保护的需求也愈发迫切，这将为我国终端安全领域打开广阔的市场空间。根据 IDC 数据，2017 年，国内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市场规模为 214.6 百万美元，预计到 2022 年，国内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市场规模为 409.4 百万美元，2017 年-2022 年期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3.8%。

②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和渠道建设，实现可持续发展

未来几年，一方面公司将围绕主营业务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公司自主研发能力，进一步推进产品迭代和技术创新，从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另一方面，公司将加大营销服务体系建设，进一步开拓各地经销商，覆盖更多区域和行业用户的需求，同时更好地为各地经销商提供培训及技术支持，从而满足终端用户的服务需求，由此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促使公司收入和利润实现增长。

综上所述，公司报告期内业绩增长较快具有合理性，业绩增长在可见的未来仍具有持续性。

（五）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期间费用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期间费用合计	4,883.72	55.35%	3,829.12	69.82%	2,852.69	78.33%
其中：销售费用	2,020.35	22.90%	1,491.65	27.20%	965.18	26.50%
管理费用	868.71	9.85%	683.88	12.47%	562.20	15.44%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研发费用	1,995.86	22.62%	1,654.65	30.17%	1,326.19	36.41%
财务费用	-1.20	-0.01%	-1.06	-0.02%	-0.87	-0.02%
营业收入	8,822.67	100.00%	5,484.38	100.00%	3,642.11	100.00%

2017-2019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78.33%、69.82%、55.35%。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逐步降低，主要系随着公司产销售规模的扩大，规模效应逐步体现，期间费用率相应下降。

1、销售费用

(1) 销售费用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1,505.72	74.53%	1,182.22	79.26%	759.81	78.72%
宣传推广费用	201.01	9.95%	44.10	2.96%	24.76	2.57%
差旅费	138.52	6.86%	97.36	6.53%	51.24	5.31%
外购技术服务费	80.71	3.99%	66.19	4.44%	56.66	5.87%
租赁费	65.95	3.26%	54.71	3.67%	48.88	5.06%
业务招待费	1.97	0.10%	2.80	0.19%	1.27	0.13%
折旧费	0.67	0.03%	0.77	0.05%	1.13	0.12%
其他	25.82	1.28%	43.50	2.92%	21.43	2.22%
合计	2,020.35	100.00%	1,491.65	100.00%	965.18	100.00%
销售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2.90%		27.20%		26.5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逐步增加，分别为 965.18 万元、1,491.65 万元及 2,020.35 万元，与公司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相匹配。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构成，占各期销售费用的比例始终在 70% 以上。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发行人销售人员薪酬分别为 759.81 万元、1,182.22 万元、1,505.72 万元，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发行人销售人员数量分别为 58 人、72 人、108 人，销售人员职工薪酬随销售人员数量

的增加而增多。

2019年发行人宣传推广费用较2018年、2017年有所增加，主要系2019年公司支付的重要客户开发奖励。

(2) 销售费用率可比公司对比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率与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北信源	19.74%	18.46%	19.68%
深信服	35.04%	36.32%	35.10%
绿盟科技	35.67%	37.79%	33.46%
金山办公	21.83%	19.11%	20.61%
宝兰德	21.85%	21.34%	23.63%
财富趋势	2.45%	2.93%	2.45%
均值	22.76%	22.66%	22.49%
发行人	22.90%	27.20%	26.50%

报告期内，可比公司平均销售费用率为22.49%、22.66%、22.76%，发行人销售费用率为26.50%、27.20%、26.50%，发行人销售费用率高于可比公司销售费用率，主要原因系发行人营业收入规模较小，与可比公司相比规模效应不明显。

2、管理费用

(1) 管理费用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264.08	30.40%	221.30	32.36%	214.09	38.08%
股份支付	197.42	22.73%	180.97	26.46%	0	0.00%
咨询中介费用	92.67	10.67%	41.10	6.01%	86.76	15.43%
差旅费	92.42	10.64%	54.13	7.91%	72.69	12.93%
租赁费	91.38	10.52%	74.56	10.90%	74.58	13.27%
办公费	53.70	6.18%	41.18	6.02%	47.08	8.37%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物业管理费	34.82	4.01%	33.27	4.87%	32.16	5.72%
折旧与摊销费用	29.47	3.39%	28.80	4.21%	34.09	6.06%
其他	12.74	1.47%	8.57	1.25%	0.75	0.13%
合计	868.71	100.00%	683.88	100.00%	562.20	100.00%
管理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9.85%		12.47%		15.44%	

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主要是由职工薪酬、股份支付、咨询中介费用等构成。2017-2019 年度，发行人管理费用分别为 562.20 万元、683.88 万元、868.71 万元，逐年提高，主要系股份支付及公司业务规模增加所致。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15.44%、12.47% 及 9.85%，管理费用率逐年下降，主要系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公司自身管理费用的规模效应有所体现。

①职工薪酬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发行人管理人员薪酬分别为 214.09 万元、221.30 万元、264.08 万元，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发行人管理人员数量分别为 8 人、8 人、12 人，由于 2019 年公司聘任两名独立董事，故 2019 年管理人员数量有所增加。整体上，管理人员数量保持稳定，管理人员职工薪酬逐年上升。

②股份支付

2018 年，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博、黄凯为提高员工工作积极性，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发展，向 19 名员工转让持股平台溢安信的出资份额，该股权激励事项形成股份支付。本次股权激励的服务期为 2018 年 2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激励对象需在 60 个月内在公司实际全职工作。2018 年、2019 年发行人分别确认股份支付金额 180.97 万元、197.42 万元。关于本次股权激励，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六、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安排”所述。

③咨询中介费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支付咨询中介费用 86.76 万元、41.10 万元、92.67 万元，

主要系发行人在新三板挂牌期间和 IPO 申报准备期间向中介机构支付的费用。

(2) 管理费用率可比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可比公司管理费用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北信源	13.84%	14.83%	14.69%
深信服	4.17%	4.03%	4.40%
绿盟科技	7.17%	10.66%	12.86%
金山办公	8.59%	7.86%	10.68%
宝兰德	8.76%	7.04%	10.96%
财富趋势	2.36%	2.76%	5.92%
均值	7.48%	7.86%	9.92%
发行人	9.85%	12.47%	15.44%

报告期内，可比公司平均管理费用率为 9.92%、7.86%、7.48%，低于发行人管理费用率，主要原因系公司营业收入与可比公司相比较小，可比公司能够更好地利用管理费用规模效应。

3、研发费用

(1) 研发费用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1,970.63	98.74%	1,632.18	98.64%	1,302.82	98.24%
折旧费	21.45	1.07%	14.84	0.90%	10.98	0.83%
其他	3.77	0.19%	7.62	0.46%	12.39	0.93%
合计	1,995.86	100.00%	1,654.65	100.00%	1,326.19	100.00%
研发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2.62%		30.17%		36.41%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1,326.19 万元、1,654.65 万元、1,995.86 万元，研发费用逐年增加。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研发人员的职工薪酬项目构成。公司研发费用占比高主要是公司以技术研发为核心，为维持产品及技术优势，持续投入较多研发支出。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发行人研发人员薪酬分别为 1,302.82 万、1,632.18 万元、1,970.63 万元，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发行人研发人员数量分别为 82 人、102 人、112 人，研发人员平均加权月薪为 14,023.92 万元、15,112.81 万元、16,259.36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人员数量持续增长，研发人员加权平均月薪保持上升，主要原因系发行人作为研发立足的软件企业，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重视研发团队的建设与稳定性，提升对研发人员的吸引力。

（2）研发费用的核算方法

公司根据研发立项，建立完整的研发工作台账，用于核算公司研发投入情况。在研发费用实际发生的时候，公司先统一计入“研发支出”科目，“研发支出”下设二级明细：人员人工、折旧与摊销、其他费用。各项目所属的人员薪酬、设备折旧、领用材料等在各二级明细科目下进行归集，并根据实际费用发生情况，分别计入不同的研发项目。会计报表期末，公司根据研发投入的情况将在“研发支出”科目下归集的当期研发投入金额全部计入当期“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的核算方法一贯，研发费用的归集、结转清晰，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3）研发相关内控制度及其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软件研究和开发的管理，明确研发目标，控制研发风险，公司制定了《企业项目立项管理制度》。《企业项目立项管理制度》明确了研发项目的管理原则，对立项管理、需求分析、系统开发、系统测试、过程管理、项目总结各环节的职责分工、具体要求、审批流程等进行了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企业项目立项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研发项目的管理，执行情况良好。

（4）报告期内的研发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项目均围绕现有产品的更新换代和新产品、新技术的创新研发展开。发行人报告期内开展的研发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9年投入金额	2018年投入金额	2017年投入金额	研发开始时间	研发结束时间	进度情况
移动加密客户端技术研究	-	-	86.66	2016年7月	2017年9月	已完成
屏幕水印技术应用研究	-	-	63.49	2016年8月	2017年9月	已完成
IP-guard 敏感数据防泄漏软件	-	-	228.09	2016年1月	2017年12月	已完成
文件加解密安全网关软件	-	66.22	184.52	2017年1月	2018年6月	已完成
基于 OpenLDAP 的用户权限和认证	-	-	123.30	2017年3月	2017年12月	已完成
加密文档云存储技术研究	-	-	218.97	2017年3月	2017年12月	已完成
IP-guard 日志风险预警软件	-	58.90	54.75	2017年7月	2018年6月	已完成
基于中文语义的文档分类管理	-	34.77	15.30	2017年8月	2018年12月	已完成
加密文档扩展权限技术研究	-	378.87	-	2018年1月	2018年12月	已完成
溢信 IP-guard 电子文档安全管理软件	-	274.37	-	2018年1月	2018年12月	已完成
服务器双机热备技术研究	-	210.52	-	2018年1月	2018年9月	已完成
IP-guard 计算机数据统计软件	-	176.11	-	2018年3月	2018年12月	已完成
基于 Web 的文档管理软件	-	143.31	-	2018年3月	2018年12月	已完成
文档水印技术研究	43.64	68.13	-	2018年7月	2019年3月	已完成
软件中心	251.20	-	-	2019年1月	2019年12月	已完成
数据分发的 P2P 技术应用研究	398.15	-	-	2019年1月	2019年12月	已完成
溢信 IP-guard 计算机性能监控管理软件	323.88	-	-	2019年1月	2019年12月	已完成
基于 802.1X 的准入控制	303.71	-	-	2019年1月	2019年12月	已完成
基于企业微信的 Web 审批系统	270.20	-	-	2019年1月	2019年12月	已完成
基于 iOS 的文件加密系统	-	-	70.46	2017年1月	2017年12月	已完成
基于国产密码技术的全安电子文档安全管理系统	-	4.39	51.07	2016年3月	2018年2月	已完成
MacOS 桌面行为管控技术研究	-	-	108.16	2017年1月	2017年12月	已完成
Linux 桌面行为管控技术研究	-	-	54.19	2017年1月	2017年12月	已完成
基于 Android 和 iOS 的移动智能设备行为管控技术研究	-	-	56.26	2017年3月	2017年12月	已完成
Linux 文件驱动加密技术研究	-	71.35	-	2018年1月	2018年12月	已完成
MacOS 文件驱动加密技术研究	-	67.85	-	2018年1月	2018年12月	已完成
基于 Android 的安全浏览器	-	49.73	-	2018年1月	2018年12月	已完成
Android 安全桌面的研究	-	35.29	-	2018年6月	2018年12月	已完成

项目名称	2019年投入金额	2018年投入金额	2017年投入金额	研发开始时间	研发结束时间	进度情况
基于Linux的加密文档扩展权限技术研究	79.39	-	-	2019年1月	2019年12月	已完成
基于Mac的加密文档扩展权限技术研究	68.13	-	-	2019年1月	2019年12月	已完成
基于iOS的安全浏览器	74.11	-	-	2019年7月	2019年12月	已完成
企业云端数据安全防护系统的基础研究	87.87	-	-	2019年9月	2020年12月	进行中
自主可控操作系统的终端安全管理系统的基础研究	74.13	-	-	2019年9月	2020年12月	进行中
折旧费	21.45	14.84	10.98	-	-	-
合计	1,995.86	1,654.65	1,326.19	-	-	-

(5) 研发费用率可比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可比公司研发费用率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科目	公司名称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研发费用率	北信源	12.97%	12.21%	11.64%
	深信服	24.86%	24.16%	19.34%
	绿盟科技	18.63%	20.14%	19.13%
	金山办公	37.91%	37.85%	35.31%
	宝兰德	21.55%	17.97%	19.81%
	财富趋势	13.34%	15.62%	15.71%
	均值	21.54%	21.32%	20.16%
	发行人	22.62%	30.17%	36.41%

2017年-2019年，发行人研发费用率为36.41%、30.17%、22.62%，逐年下降，主要原因系发行人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发行人自身的研发费用规模效应显现。2017年、2018年、2019年发行人研发费用率均高于可比上市公司研发费用率均值，一方面系发行人注重研发投入，另一方面系发行人规模较小。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利息收入	-2.30	-1.90	-2.03
银行手续费	1.09	0.84	1.16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合计	-1.20	-1.06	-0.87

报告期内，发行人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组成，各期间财务费用均为负值，整体金额较小，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可比公司财务费用率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科目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财务费用率	北信源	-0.14%	-0.60%	-0.26%
	深信服	-2.69%	-2.40%	-1.71%
	绿盟科技	-0.60%	0.35%	0.15%
	金山办公	-0.19%	-0.17%	-0.32%
	宝兰德	-1.22%	-0.40%	-0.77%
	财富趋势	-13.87%	-12.99%	-11.45%
	均值	-3.12%	-2.70%	-2.39%
	发行人	-0.01%	-0.02%	-0.02%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可比公司财务费用率均较小，发行人财务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情况一致。

（六）构成经营成果的其他项目分析

1、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性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330.83	532.14	541.57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09	7.2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331.91	539.36	541.57	与收益相关

报告期内，发行人收到的计入“其他收益”科目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	金额	依据文件
2019 年度	增值税即征即退	1,226.66	《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以及《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

	广州开发区瞪羚企业专项扶持经费	55.00	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区瞪羚企业认定扶持办法》（穗埔府规〔2018〕8号）、广州市黄埔区科学技术局《关于公示2018年度瞪羚专项扶持资金申请结果（第一批）的通知》
	广州市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后补助	49.02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广州市财政局、广州市统计局、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税务局《关于修订广州市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后补助实施方案的通知》（穗科规字〔2019〕2号）、广州市科技创新委员会《2017年广州市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后补助专题拟补助名单公示》
	著作权补助	0.15	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穗埔府规〔2018〕14号）、广州开发区知识产权局、广州市黄埔区知识产权局《关于领取2019年第一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资助费用的通知》（穗开知〔2019〕11号）
	小计	1,330.83	-
2018年度	增值税即征即退	467.02	《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以及《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
	广州开发区瞪羚企业专项扶持经费	50.00	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广州开发区瞪羚企业认定扶持办法》（穗开管办〔2015〕18号）、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局《2017年度瞪羚专项扶持资金申请结果（第一批）公示》
	“基于国产密码技术的全安电子文档安全管理系统”项目配套资金	15.00	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促进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办法》（穗开管办〔2017〕7号）、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黄埔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广州开发区、黄埔区科技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穗开管办〔2016〕28号）、《2018年第二批区科技项目配套资金（后补助）项目清单》
	著作权补助	0.12	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穗埔府规〔2018〕14号）、广州开发区知识产权局、广州市黄埔区知识产权局《关于领取2018年第三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资助费用的通知》（穗开知〔2018〕64号）
	小计	532.14	-
	2017年度	增值税即征即退	292.73
	瞪羚企业补贴	50.00	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广州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广州开发区瞪羚企业认定扶持办法》（穗开管办〔2015〕18号）、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局《2016年度瞪羚专项扶持资金申请结果公示》
	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	61.26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关于办理广东省2016年度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项目资金（第二

			批) 拨付手续的通知》(穗开科资[2017]27号)
省企业研发费后补助资金	76.29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局《关于办理2017年度广东省企业研发费后补助资金拨付手续的通知》、广东省财政厅《关于2017年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企业研究开发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公示》
市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后补助	44.40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关于下达2017年广州市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后补助区级经费的通知》(穗开科资〔2017〕15号)
省研发费投入后补助资金	16.26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2016年广东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公示》
著作权补助	0.63		黄埔区人民政府、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广州开发区黄埔区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开管办〔2016〕30号)、广州开发区知识产权局《关于领取2017年第三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资助费用的通知》(穗开知〔2017〕5号)、《关于领取2017年第四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资助费用的通知》
小计	541.57	-	

2、投资收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48.99	165.24	52.46
合计	248.99	165.24	52.46

投资收益来自公司为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资金效益而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公司一般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报告期内，投资收益非发行人利润的主要来源。

3、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系公司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所形成的损失，金额较小，对公司盈利不构成重大影响，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信用减值损失	-28.61	-	-
资产减值损失	-	-4.27	-3.48
合计	-28.61	-4.27	-3.48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

[2019]1号), 本公司2019年1月之前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发生额仍列报于“资产减值损失”项目, 2019年度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列报于“信用减值损失”项目。

4、资产处置损益

报告期内, 公司资产处置损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	-3.22
合计	-	-	-3.22

报告期内, 发行人资产处置损益金额较小, 不构成对发行人经营的重大影响。

5、营业外收入与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 公司营业外收支明细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5.15	297.76	101.01
其他	-	0.24	0.19
营业外收入合计	105.15	298.00	101.2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59	-	-
罚款及滞纳金	-	-	0.16
营业外支出合计	1.59	-	0.16

报告期内, 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构成, 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较小。发行人2018年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高于2019年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主要原因系2018年公司收到广州市金融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新三板挂牌补贴、2018年广州市科技与金融结合专项拟后补助新三板挂牌补贴、2017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促进民营经济发展)项目新三板挂牌补贴合计220.00万元。报告期内, 发行人收到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科目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项目	金额	依据文件
2019 年度	2018年现代服务业企业经营贡献奖奖励	35.00	广州开发区政策研究室、广州市黄埔区发展改革局、广州开发区投资促进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技术局、广州市黄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广州开发区商务局、广州开发区金融工作局《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促进现代服务业发展办法实施细则》（穗开商务规字〔2019〕3号）
	生育津贴	3.21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广州市职工生育保险实施办法》（穗府办〔2015〕41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广东省职工生育保险规定》（粤府令第203号）；广州市黄埔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广州市职工生育保险待遇审核表》
	2018年第4季度广州市招用高校毕业生社会保险补贴	7.18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就业专项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穗人社函〔2016〕473号）；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广州开发区2018年4季度用人单位招用补贴、岗位补贴等资金补贴的公示》
	2019年前3季度广州市招用高校毕业生社会保险补贴	23.66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广州市财政局《广州市就业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穗人社规字〔2019〕1号）；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广州开发区管委会《2019年第1季度招用工补贴公示》；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广州市黄埔区2019年第二季度招用高校毕业生社保、招用失业人员的岗位和社保补贴的公示》；广州市黄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广州市黄埔区2019年第3季度招用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的公示》
	稳定岗位补贴	1.10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广州市财政局、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广州市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实施办法》（穗人社发〔2016〕6号）；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广州市2018年度稳岗补贴拟发放企业第三批名单公示》
	2018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通过奖励	20.00	广州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广州市高新技术企业树标提质行动方案(2018—2020年)》（穗科创规字〔2018〕1号）；广州市黄埔区科学技术局《关于拨付2018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通过奖励第一年经费（第一批）的通知》
	2017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通过奖励	15.00	广州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关于组织开展2017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受理补贴和通过奖励申报工作的通知》（穗科创字〔2018〕91号）；广州市科技创新委员会《2017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补项目拟立项企业名单公示》
	小计	105.15	-
2018 年度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企业补贴	100.00	广州市金融工作局、广州市财政局《市金融局、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8年广州市金融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第二批）的通知》（穗金融函〔2018〕539号）
	科技企业上市（挂牌）补贴	70.00	广州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广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穗科创规字〔2017〕3号）；广州市科技创新委员会《2018年广州市科技与金融结合专项补助名单公开》

	2017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通过奖励资金	70.00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科技创新小巨人企业及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行动方案的通知》（穗府办函〔2015〕127号）；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局《关于下达2017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通过奖励资金（区级）（第一批）的通知（6月8日至6月14日）》
	支持民营企业到新三板挂牌通过项目补贴	50.00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7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促进民营经济发展）项目计划的通知》（粤经信民营〔2017〕318号）；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关于2017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促进民营经济发展）项目计划的公示》
	2018年第3季度广州市招用高校毕业生社会保险补贴	6.85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就业专项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穗人社函〔2016〕473号）；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广州开发区2018年3季度用人单位招用补贴、岗位补贴等资金补贴的公示》
	稳定岗位补贴	0.90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广州市财政局、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广州市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实施办法》（穗人社发〔2016〕6号）
	小计	297.76	-
2017年度	“新三板”挂牌奖励	100.00	广州开发区金融工作局《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企业“新三板”挂牌补贴、创新层奖励与融资奖励细则》（穗开金融〔2017〕7号）
	稳定岗位补贴	1.01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广州市财政局、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广州市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实施办法》（穗人社发〔2016〕6号）
	小计	101.01	-

6、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20.50	169.04	156.5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63	0.75	-14.91
合计	405.87	169.79	141.67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由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调整构成。

(七) 税项情况**1、增值税**

报告期内各年度发行人增值税缴纳情况如下表：

期 间	期初未交数	本期已交数	期末未交数
2017 年度	77.38	533.23	140.73
2018 年度	140.73	786.86	207.00
2019 年度	207.00	1,014.88	246.56

2、所得税

报告期内各年度发行人所得税缴纳情况如下表所示：

期 间	期初未交数	本期已交数	期末未交数
2017 年度	31.39	157.34	67.62
2018 年度	67.62	122.35	114.31
2019 年度	114.31	267.45	267.36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税收政策没有发生重大变化，未面临即将实施的重大税收政策调整的风险。

(八) 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	-3.2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9.32	362.88	349.8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8.99	165.24	52.4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9	0.24	0.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9	7.21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57.81	535.57	399.12
减: 所得税影响金额	47.00	59.15	59.89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410.82	476.42	339.23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410.82	476.42	339.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399.12 万元、535.57 万元、457.81 万元, 主要由政府补助及银行理财收益构成。

报告期内, 发行人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32.13%、22.76%、9.21%, 逐年降低, 非经常性损益不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 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影响。

十一、资产质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资产整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10,474.68	96.90%	7,061.23	95.50%	4,635.16	93.73%
非流动资产	334.72	3.10%	332.38	4.50%	310.24	6.27%
总资产	10,809.40	100.00%	7,393.60	100.00%	4,945.39	100.00%

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末，公司总资产金额分别为4,945.39万元、7,393.60万元和10,809.40万元，资产持续增长，主要系下游市场需求旺盛，公司产销规模扩大，报告期内公司保持良好的持续盈利所致。

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93.73%、95.50%和96.90%，公司流动资产占比高、非流动资产占比低，主要系公司为产品型软件企业，无厂房或设备等大型固定资产所致。

（一）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的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3,217.09	30.71%	983.22	13.92%	873.29	18.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00.00	61.10%	-	0.00%	-	0.00%
应收票据	4.58	0.04%	-	0.00%	-	0.00%
应收账款	720.71	6.88%	335.88	4.76%	265.18	5.72%
预付款项	27.38	0.26%	48.21	0.68%	22.30	0.48%
其他应收款	45.74	0.44%	31.21	0.44%	25.95	0.56%
存货	59.18	0.56%	12.70	0.18%	17.44	0.38%
其他流动资产	-	0.00%	5,650.00	80.01%	3,431.00	74.02%
流动资产合计	10,474.68	100.00%	7,061.23	100.00%	4,635.16	100.00%
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	96.90%		95.50%		93.73%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流动资产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三项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92.86%、93.93%和91.81%。

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资产逐年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持续盈利，销售回款较

好使得货币资金、列报于其他流动资产或交易性金融资产的理财产品持续增加所致。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现金	0.46	0.09	0.08
银行存款	3,216.63	983.12	873.21
合计	3,217.09	983.22	873.29

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873.29万元、983.22万元和3,217.09万元。

2019年末货币资金较2018年末增加2,233.87万元，主要系2019年度销售增长带来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不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

2、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4.58	-	-

2017年末、2018年末，发行人无应收票据，2019年末发行人应收票据金额为4.58万元，金额较小。

3、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720.71	335.88	265.18

(1) 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765.12	356.99	286.48
营业收入	8,822.67	5,484.38	3,642.11
占比	8.67%	6.51%	7.87%

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286.48万元、356.99万元和765.12万元，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持续增长，主要系下游市场需求旺盛，公司产品销售持续增长所致，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基本稳定。

（2）账龄及坏账计提情况分析

公司对直销客户、经销客户给予不同的信用政策。针对直销客户，一般在合同签署、产品安装完成等时间点分期收取货款；针对销售金额较大、合作时间较长、信用较好的签约经销商，公司一般给予30天的信用期，针对订单金额较大的项目经销商可以申请分期付款，针对其他签约经销商和普通经销商一般执行现款现货的信用政策。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19.34	35.97	5.00%	348.10	17.41	5.00%	269.63	13.48	5.00%
1-2年	37.87	3.79	10.00%	0.73	0.07	10.00%	7.07	0.71	10.00%
2-3年	0.67	0.20	30.00%	6.47	1.94	30.00%	0.90	0.27	30.00%
3-4年	5.55	2.78	50.00%	-	-	-	1.97	0.99	50.00%
4-5年	-	-	-	-	-	-	5.21	4.17	80.00%
5年以上	1.69	1.69	100.00%	1.69	1.69	100.00%	1.69	1.69	100.00%
账龄分析法组合小计	765.12	44.42	-	356.99	21.11	-	286.48	21.30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	-	-	-	-	-	-	-	-	-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提坏账准备									
合计	765.12	44.42	-	356.99	21.11	-	286.48	21.30	-

根据上表，公司制定了健全的客户信用政策，信用政策控制良好，各期末应收账款主要以1年以内的短期应收账款为主，公司期末应收账款质量良好。截至2020年5月31日，发行人期后回款金额为419.33万元，回款率为54.81%。

(3) 公司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政策与可比公司对比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北信源	深信服	绿盟科技	金山办公	宝兰德	财富趋势	发行人
1年内	14.98%	2.50%-15.00%	2.75%-8.26%	0.00%-1.00%	5.00%	5.00%	5.00%
1-2年	20.10%	35.00%	9.54%-26.15%	5.00%	10.00%	10.00%	10.00%
2-3年	25.13%	70.00%	28.66%-53.18%	15.00%	20.00%	20.00%	30.00%
3-4年	32.72%	100.00%	46.88%-93.23%	30.00%	40.00%	30.00%	50.00%
4-5年	45.94%	100.00%	82.48%-95.40%	100.00%	80.00%	50.00%	80.00%
5年以上	85.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北信源计提比例为其2019年年报中披露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客户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之情况；绿盟科技计提比例为其2019年年报中披露的针对不同行业客户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比例的区间数字；深信服、金山办公、宝兰德、财富趋势相关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或其招股说明书

根据上表，发行人与可比公司坏账计提政策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计提坏账政策谨慎。

(4) 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9年末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79.78	10.43%	3.99
2	深圳市海龙科技有限公司	53.52	7.00%	2.68
3	北京中安德瑞科技有限公司	49.31	6.44%	2.47

4	北京海融天宇科技有限公司	38.74	5.06%	1.94
5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35.58	4.65%	1.78
	合计	256.93	33.58%	12.85
2018 年末				
序号	债务人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上海互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77.94	49.84%	8.90
2	上海华义匀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4.32	9.61%	1.72
3	武汉中新蓝软件有限公司	12.91	3.62%	0.65
4	珠海同人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2.05	3.38%	0.60
5	中山市大信置业有限公司	10.26	2.87%	0.51
	合计	247.47	69.32%	12.37
2017 年末				
序号	债务人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上海互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66.85	58.24%	8.34
2	深圳市钧鸿科技有限公司	19.98	6.97%	1.00
3	精诚（中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4.44	5.04%	0.72
4	深圳市海龙科技有限公司	12.56	4.39%	0.63
5	重庆巨帆科技有限公司	6.78	2.37%	0.34
	合计	220.61	77.01%	11.03

4、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含 1 年)	26.78	97.82		26.78
1-2 年	0.60	2.18		0.60
合计	27.38	100		27.38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含 1 年)	44.73	92.77		44.73
1-2 年	3.49	7.23		3.49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48.21	100		48.21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19.57	87.75		19.57
1-2年	2.73	12.25		2.73
合计	22.30	100		22.30

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22.30万元、48.21万元和27.38万元，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账龄1年以内的预付款项，账龄情况良好，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的租金及服务提供商服务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预付账款余额	占预付账款余额比例
2019年末	1	北京自如生活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45	19.92%
	2	王松武	3.81	13.92%
	3	广州钛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90	6.93%
	4	佳兆业创享界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44	5.26%
	5	郑州优享创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1.43	5.24%
			小计	14.04
2018年末	1	广州恒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60	13.70%
	2	深圳市汇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23	8.78%
	3	王松武	3.81	7.90%
	4	公安部第三研究所	3.18	6.60%
	5	长沙元初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96	6.14%
			小计	20.79
2017年末	1	广州恒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60	29.62%
	2	王松武	3.81	17.09%
	3	北京中安德瑞科技有限公司	2.73	12.25%
	4	南京优客工场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1.98	8.88%
	5	广东恒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94	8.72%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预付账款 余额	占预付账款 余额比例
		小计	17.07	76.56%

5、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押金保证金	46.21	29.06	22.17
应收暂付款	12.68	10.01	7.18
合计	58.89	39.07	29.35

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分别为29.35万元、39.07万元和58.89万元，主要由押金保证金、应收暂付款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 余额	账龄	占其他 应收款 余额的 比例 (%)	坏账准备
2019年12月 31日	1	广州开发区投资 控股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4.48	1年以内 3-4年	41.57	10.03
	2	代收代缴员工社 保公积金	应收暂付款	12.68	1年以内	21.54	0.63
	3	日立电梯(中国) 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00	1年以内	5.09	0.15
	4	佳兆业创享界科 技(北京)有限 公司	押金保证金	2.88	1年以内	4.89	0.14
	5	南京高格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64	1年以内	4.48	0.13
	-	小计		45.69		77.57	11.09
2018年12月 31日	1	广州开发区投资 控股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9.57	2-3年	50.09	5.87
	2	代收代缴员工社 保公积金	应收暂付款	10.01	1年以内	25.62	0.50
	3	天地伟业技术有 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00	1年以内	7.68	0.15
	4	广州城投住房租 赁发展投资有限 公司	押金保证金	2.20	1年以内	5.62	0.11
	5	王松武	押金保证金	1.27	1-2年	3.25	0.13
	-	小计		36.05		92.26	6.76
2017年12月 31日	1	广州开发区投资 控股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9.57	1-2年	66.69	1.96

期间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2	代收代缴员工社保公积金	应收暂付款	7.18	1年以内	24.45	0.36
	3	王松武	押金保证金	1.27	1年以内	4.33	0.0635
	4	赖建生	押金保证金	1.00	5年以上	3.41	1.00
	5	南京优客工场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0.33	1年以内	1.12	0.0165
	-	小计		29.35		100	3.40

6、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原材料	59.18	12.70	17.44
存货账面余额	59.18	12.70	17.44
减：跌价准备	-	-	-
存货账面价值	59.18	12.70	17.44
网关产品收入	271.57	136.06	69.03

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17.44万元、12.70万元和59.18万元，占公司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38%、0.18%和0.56%，占公司流动资产比例较小，主要原因系存货中的工控机为网关产品的原材料，报告期内网关产品收入金额和收入占比均较低。

7、其他流动资产及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00.00	-	-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	6,400.00	-	-
其他流动资产	-	5,650.00	3,431.00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	-	5,650.00	3,431.00
合计	6,400.00	5,650.00	3,431.00

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为0万元、0

万元和 6,400.00 万元，公司其他流动资产金额为 3,431.00 万元、5,650.00 万元和 0 万元，上述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流动资产均由银行理财产品构成，科目变动主要系 2019 年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所致。

报告期内各期末，发行人持有的理财产品金额逐年增大，主要原因系公司业务逐年快速增长且销售回款较快，公司为高效地进行资金管理而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二）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固定资产	158.03	47.21%	157.68	47.44%	122.99	39.64%
无形资产	5.06	1.51%	5.83	1.76%	6.60	2.13%
长期待摊费用	19.47	5.82%	31.17	9.38%	41.70	13.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2.16	45.46%	137.70	41.43%	138.94	44.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4.72	100.00%	332.38	100.00%	310.24	100.00%
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	3.10%		4.50%		6.27%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

1、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2019 年度/2019.12.31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设备	58.68	41.68	0	17.00
电子设备	207.03	114.40	0	92.63
运输工具	147.71	99.31	0	48.40
合计	413.42	255.39	0	158.03
期间	2018 年度/2018.12.31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设备	63.90	41.46	0	22.44

电子设备	176.54	92.62	0	83.93
运输工具	147.81	96.50	0	51.31
合计	388.25	230.57	0	157.68
期间	2017年度/2017.12.31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设备	63.90	34.48	0	29.42
电子设备	128.45	75.28	0	53.16
运输工具	128.10	87.70	0	40.41
合计	320.45	197.46	0	122.99

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为122.99万元、157.68万元和158.03万元，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办公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构成，公司固定资产整体规模及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均较小，主要系公司为产品型软件企业，无大额厂房及生产设备投入。

2、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软件	7.69	5.06	7.69	5.83	7.69	6.60
合计	7.69	5.06	7.69	5.83	7.69	6.60

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6.60万元、5.83万元和5.06万元，金额较小，系外购的管理类软件。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研发费用资本化的情形。

3、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装修费	19.47	31.17	41.70
合计	19.47	31.17	41.70

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41.70万元、

31.17 万元和 19.47 万元，金额较小，系公司办公场地装修费用。

4、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7.57	6.00	28.97	3.02	24.70	3.70
可抵扣亏损	974.37	146.16	897.86	134.68	901.57	135.24
合计	1,031.94	152.16	926.82	137.70	926.26	138.94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138.94 万元、137.70 万元及 152.16 万元，金额较小。可抵扣亏损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全安软件产生的亏损所致。

(三)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6.70	18.25	14.95
存货周转率（次/年）	2.52	1.92	1.48

1、应收账款周转率情况分析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次/年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北信源	0.72	0.69	0.79
深信服	13.19	11.76	12.65
绿盟科技	2.13	1.67	1.72
金山办公	5.53	5.61	4.56
宝兰德	1.22	1.56	1.54
财富趋势	51.41	81.75	51.46
平均值	12.37	17.17	12.12
本公司	16.70	18.25	14.95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或招股书）

2017-2019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4.95 次/年、18.25 次/年和 16.70 次/年，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公司采用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体系，销售回款较快且对部分客户采用预收部分款项的收款方式，故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

2、存货周转率情况分析

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次/年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北信源	1.90	1.97	3.14
深信服	7.76	7.98	8.72
绿盟科技	10.24	7.44	10.38
金山办公	187.24	150.27	77.26
宝兰德	0.53	1.24	17.61
财富趋势	-	-	-
平均值	41.53	33.78	23.42
本公司	2.52	1.92	1.48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或招股书）

2017-2019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 1.48 次/年、1.92 次/年和 2.52 次/年，较可比公司平均存货周转率低，原因系发行人主要产品为软件产品，成本金额很小。

3、公司管理层对资产质量的意见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目前资产结构与现阶段发展状况相适应，资产流动性强，各类资产质量良好，资产结构较为合理，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符合资产实际状况。

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负债及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的总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账款	13.21	0.51%	-	0.00%	10.00	0.73%
预收款项	655.31	25.38%	823.87	35.80%	520.83	38.02%
应付职工薪酬	1,201.16	46.51%	951.01	41.33%	500.20	36.51%
应交税费	544.76	21.10%	347.04	15.08%	236.97	17.30%
其他应付款	64.99	2.52%	75.96	3.30%	42.50	3.10%
流动负债合计	2,479.43	96.01%	2,197.89	95.51%	1,310.49	95.66%
预计负债	102.73	3.98%	102.91	4.47%	58.63	4.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0.18	0.01%	0.35	0.02%	0.84	0.0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91	3.99%	103.26	4.49%	59.46	4.34%
负债合计	2,582.33	100.00%	2,301.14	100.00%	1,369.9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末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5.66%、95.51%和96.01%，流动负债主要由预收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构成；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预计负债。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银行借款等有息负债情况。

1、短期负债项目分析

(1) 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全部为应付材料及服务款。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0.00万元、0万元和13.21万元，公司应付账款金额整体较小。

(2) 预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全部为预收产品及服务款。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末，公司预收账款分别为520.83万元、823.87万元及655.31万元，主要为预收部分客户的货款。2018年末，公司预收款增长较多，主要原因系发行人大客户在2018年末预收部分货款所致。

(3)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	-------------	-------------	-------------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1,199.88	951.01	500.20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98.84	951.01	500.20
职工福利费	-	-	-
社会保险费	0.94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0.86	-	-
工伤保险费	0.02	-	-
生育保险费	0.06	-	-
住房公积金	0.10	-	-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8	-	-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1.24	-	-
失业保险费	0.04	-	-
3、辞退福利	-	-	-
离职补偿金	-	-	-
合计	1,201.16	951.01	500.20

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500.20万元、951.01万元和1,201.16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持续增长，主要系为抓住下游市场快速发展的机遇、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公司持续扩充人员队伍，公司员工人数持续增加所致。

(4)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267.36	114.31	67.62
增值税	246.56	207.00	140.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42	10.49	6.7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9.54	7.75	17.02
教育费附加	5.32	4.50	2.90
地方教育附加	3.55	3.00	1.93
合计	544.76	347.04	236.97

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应付税费分别为236.79万元、347.04

万元和 544.76 万元，公司应交税费主要为期末应交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

(5)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股东代垫款项	48.35	59.19	26.00
押金保证金	0	0.90	0.90
应付暂收款	14.94	8.18	7.13
其他	1.70	7.69	8.47
合计	64.99	75.96	42.50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 42.50 万元、75.96 万元和 64.99 万元，整体金额较小。各期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公司应付给实际控制人任博、黄凯的费用款项。

2、长期负债项目分析

(1) 预计负债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预计负债分别为 58.63 万元、102.91 万元和 102.73 万元，全部由经销商返利构成。2019 年末发行人预计负债较 2018 年末预计负债基本持平，主要原因系 2019 年发行人对大部分签约经销商设定的考核指标提高。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47	0.18	2.92	0.35	3.92	0.84
合计	1.47	0.18	2.92	0.35	3.92	0.84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为 0.84 万元、0.35 万元及 0.18 万元，金额较小。

3、公司偿债能力财务指标

项目	2019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4.22	3.21	3.54
速动比率（倍）	4.20	3.21	3.52
资产负债率（合并）	23.89%	31.12%	27.7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44%	29.23%	24.9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5,426.64	2,566.26	1,430.29
利息保障倍数（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①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②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③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④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费用+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⑤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支出。

（1）流动比率情况分析

公司流动比率与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北信源	3.62	6.66	7.75
深信服	1.20	2.02	2.00
绿盟科技	4.49	4.07	3.28
金山办公	9.19	3.51	5.21
宝兰德	43.45	7.56	9.38
财富趋势	9.37	9.39	7.92
平均值	11.89	5.54	5.92
剔除宝兰德后均值	5.57	5.13	5.23
本公司	4.22	3.21	3.54

注：宝兰德 2019 年度流动比率变化较大，可比性较差，故列示剔除宝兰德后的可比公司流动比率均值。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或招股书）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3.54、3.21 和 4.22，剔除宝兰德后的可比公司流动比率均值分别为 5.23、5.13、5.57，公司流动比率略低于可比公司均值，处于可比公司流动比率区间，无重大差异。

（2）速动比率情况分析

公司速动比率与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北信源	2.93	5.54	6.73
深信服	0.99	0.72	0.49
绿盟科技	4.36	3.37	3.21
金山办公	9.16	1.02	1.54
宝兰德	42.94	7.10	8.81
财富趋势	9.33	8.83	7.90
平均值	11.62	4.43	4.78
剔除宝兰德后均值	5.35	3.90	3.97
本公司	4.20	3.21	3.52

注：宝兰德 2019 年度速动比率变化较大，可比性较差，故列示剔除宝兰德后的可比公司速动比率均值。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或招股书）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 3.52、3.21 和 4.20。略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处于可比公司流动比率区间，无重大异常。

（3）资产负债率情况分析

公司母公司与可比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率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北信源	11.78%	8.26%	8.20%
深信服	35.70%	31.98%	38.97%
绿盟科技	3.13%	7.89%	12.48%
金山办公	2.58%	13.64%	--
宝兰德	2.06%	11.57%	9.13%
财富趋势	10.10%	10.14%	12.72%
平均值	10.89%	13.91%	16.30%
本公司	22.44%	29.23%	24.90%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或招股书）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发行人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4.90%、29.23%、22.44%，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处于合理区间。

4、偿债能力分析

2019 年末，公司不存在银行借款、关联方借款、合同承诺债务、或有负债等情形；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有息负债，主要为正常经营性负债。2017-2019年度，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1,430.29 万元、2,566.26 万元和 5,426.64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持续上升，自身盈利可以较好的满足偿债资金需求。

（二）股利分配的具体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分配普通股股利情况如下：

（1）根据 2018 年 5 月 10 日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按照现有总股本 5,08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0.00 元（含税）分配利润 10,160,000.00 元。

（2）根据 2019 年 5 月 15 日公司 2018 年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08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0.00 股，每 10 股派 3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分配利润 20,320,000.00 元。

（3）根据 2019 年 9 月 10 日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 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审议批准的《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0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分配利润 25,400,000.00 元。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0.90	3,250.56	1,794.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03	-2,124.63	-2,108.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2.00	-1,016.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3.87	109.92	-314.8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17.09	983.22	873.29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股）	1.58	6.40	3.5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73	0.22	-0.62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7-2019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794.03万元、3,250.56万元和4,830.90万元，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96.91	6,637.22	4,443.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26.66	467.02	292.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71	395.97	352.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36.28	7,500.21	5,087.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1.38	80.01	15.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88.50	2,594.16	1,977.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08.13	1,005.56	755.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7.37	569.93	545.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05.38	4,249.66	3,293.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0.90	3,250.56	1,794.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69.19	2,352.05	1,242.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7.22%	138.20%	144.40%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始终为正且持续增加，与公司同期净利润情况相匹配。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13,398.99	9,346.24	4,583.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13,964.02	11,470.87	6,692.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03	-2,124.63	-2,108.86

报告期内，发行人固定资产等资本支出相对少，投资活动现金流量的变动主要系银行理财投资的增减变动影响。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2,032.00	1,016.0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2.00	-1,016.00	-

报告期内，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系分配现金股利所致。

（四）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外，公司未有其他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关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五）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主要为经营性短期负债，不存在银行借款等有息负债情况；公司不存在影响现金流的重要事件或承诺事项。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现金情况良好，不存在流动性已经或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形或风险趋势。

管理流动风险时，公司持有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六）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自我评价

报告期内，得益于市场的快速发展、公司优秀的产品竞争力和积累的核心技术、有效的渠道拓展策略，公司未来持续经营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1、我国终端安全市场的快速发展是公司业绩增长的重要机遇

得益于我国企业终端安全意识不断提高、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及自主知识产权数量持续增长等有利因素，我国终端安全领域迎来发展的战略机遇期。根据 IDC《中国 IT 安全市场预测，2018-2022》，2018 年、2019 年，国内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市场规模同比增长率分别达到 17.1%、12.6%，我国终端安全市场的快速发展是公司业绩增长的重要机遇。

2、优秀的产品和积累的核心技术是公司抓住行业机遇的重要保障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及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是国内最早从事终端安全领域的企业之一，自 2001 年创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终端安全领域的发展和 innovation。经过近二十年的技术研发积累与产品迭代更新，公司掌握了文件透明加解密技术、智能缓冲技术、文档操作监控技术、系统调用挂钩（HOOK）技术、虚拟磁盘保护技术、沙箱隔离技术、网络防护技术、模块注入技术等核心技术，开发了国产自主可控的一体化终端安全管理软件产品，具备了提供相关技术服务的能力。报告期公司研发费用不断增长，分别为 1,326.19 万元、1,654.65 万元、1,995.86 万元，占同期营收比例分别为 36.41%、30.17%、22.62%，最近三年累计研发投入占最近三年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达 27.73%。公司持续大力投入研发，对核心技术和产品进行迭代和创新，是公司抓住行业机遇的主要支撑，为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快速增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品牌影响力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重要支撑

公司用户包括华为、中兴、北汽集团、伊利等世界 500 强公司，海尔、浪潮、恒大集团、天弘基金等行业标杆企业，OPPO、VIVO、小米、传音等手机制造行业龙头，中芯、长江存储、玉晶光电、宁德时代等高科技创新型公司，以及三一重工、本田技研、日立电梯、特变电工等工业龙头企业。发行人通过行业标杆客户的成功案例，积累了丰富的研发和服务经验，打造了一定程度的品牌影响力，为公司开拓市场、挖掘客户提供了强力支持。

基于以上因素，公司管理层认为，依托当前良好的政策环境以及广阔的市场空间，凭借公司技术研发、品牌等竞争优势，并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和研发能力的提高，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保持持续较快增长。

同时，鉴于发行人存在市场竞争风险等，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存在波动的风险，投资者应关注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风险因素”中披露各类风险对公司的影响。

十三、重大资本性支出与资产业务重组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投资或资本性支出、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影响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以下简称新冠疫情）于2020年1月在全国爆发。为防控新冠疫情，全国各地政府均出台了新冠疫情防控措施。新冠疫情及相应的防控措施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了一定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受影响的具体情况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对生产的影响 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地位于广东省广州市，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春节后复工时间由原2020年2月1日延迟至2020年2月10日。	春节后，公司较快复工，研发工作正常开展，受疫情影响较小，开发计划没有受到明显影响。
（2）对销售的影响 新冠疫情对湖北等省市以及全国整体经济运行造成一定影响，从而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产品的销售。	上半年销售收入预计可以同比保持稳定，但若疫情出现二次爆发或者反复，可能对公司上半年销售收入产生较大影响。
（3）对应收款项信用损失准备的影响 受新冠肺炎影响，下游客户经营业绩和现金流量有一定影响，从而可能导致公司应收款项回收会有所推迟。	大部分公司客户并未因疫情出现停工停产情况，预计应收账款不存在坏账风险，按原会计政策可以覆盖可能产生的坏账。

本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新冠疫情发展情况，积极应对其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的不利影响。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1,016万股（不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并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已经审议通过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相关议案。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重大诉讼等事项，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一）分部信息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公司亦未对各项业务设立专门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和内部报告制度，故无报告分部。

本公司按产品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主营业务 收入	主营业务 成本	主营业务 收入	主营业务 成本	主营业务 收入	主营业务 成本
终端安全管理产品	7,987.16	90.65	5,006.18	28.95	3,329.33	21.58
技术服务	835.51	-	478.20	-	312.78	-
小 计	8,822.67	90.65	5,484.38	28.95	3,642.11	21.58

（二）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1、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 调整影响	2019 年 1 月 1 日
其他流动资产	56,500,000.00	-56,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500,000.00	56,500,000.00

(2)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按原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9,832,160.21	摊余成本	9,832,160.21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3,358,830.79	摊余成本	3,358,830.79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312,102.75	摊余成本	312,102.75
其他应付款	其他金融负债	759,624.27	摊余成本	759,624.27
预计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1,029,119.29	摊余成本	1,029,119.29

(3)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9 年 1 月 1 日)
(1) 金融资产				
1) 摊余成本				
货币资金	9,832,160.21			9,832,160.21
其他应收款	312,102.75			312,102.75
应收账款	3,358,830.79			3,358,830.79

理财产品（其他流动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56,500,000.00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新 CAS22）		-56,500,000.00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资产	70,003,093.75			13,503,093.75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加：自其他流动资产转入		56,500,000.00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56,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总金融资产				56,500,000.00
(2) 金融负债				
摊余成本				
其他应付款	759,624.27			759,624.27
预计负债	1,029,119.29			1,029,119.2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负债	1,788,743.56			1,788,743.56

(4)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的调节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2019 年 1 月 1 日）
应收账款	211,050.08			211,050.08
其他应收款	78,600.14			78,600.14

2、会计估计的变更：无。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无。

十六、盈利预测报告情况

公司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投资进度以及投资项目履行的审批、核准情况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 1,016 万股（不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并由董事会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情况负责实施，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备案证项目代码
				T+1	T+2	T+3	T+4	
1	基于国产自主可控操作系统的终端安全管理平台项目	13,240.38	13,240.38	1,823.23	1,946.65	3,469.75	6,000.74	2020-440112-65-03-020870
2	云服务端网络安全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8,661.01	8,661.01	1,297.56	1,277.41	2,245.04	3,841.00	2020-440112-65-03-020872
3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11,262.21	11,262.21	1,446.81	1,647.16	2,971.88	5,196.36	2020-440112-65-03-020874
4	营销服务体系升级建设项目	11,527.28	11,527.28	1,247.13	2,386.24	3,406.37	4,487.54	2020-440112-65-03-020876
合计		44,690.88	44,690.88	5,814.74	7,257.46	12,093.04	19,525.65	-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有关的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战略，是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发展与补充，有助于公司实现现有产品的持续迭代更新和新产品的研发、设计与推广，巩固和提升公司在终端安全领域的市场地位；同时，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将使公司的研发团队进一步壮大，研发能力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规模都将进一步提升。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在广州市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局进行了备案，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涉及环评批复和新增用地的情况。

在完成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前，为抓住市场契机、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公司将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以自有资金对上述项目进行前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该部分自有资金。本次募投资金的实际投入时间将按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时间和项目进展情况作相应的调整。

(二) 实际募集资金超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求或不足时的安排

本次募集资金如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需求，超过部分将用于其他与主

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如募集资金不能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需求，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决。

（三）募集资金管理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安排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其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集中管理。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的，应当独立设置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应当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以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计划募集资金金额（以下简称“超募资金”）也应当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募集资金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它用途。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应由公司、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控股子公司、商业银行和保荐机构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应当视为共同一方。

公司应当按照发行申请文件中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使用募集资金。出现严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形时，公司应当及时报告交易所并公告。公司募集资金原则上应当用于主营业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得为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公司不得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公司不得将募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提供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关联人使用，为关联人利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获取不正当利益提供便利。

公司的超募资金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但每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金额不得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且应当承诺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的，应当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表决方式，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应当在董事会会议后 2 个交易日内报告交易所并公告有关内容。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1、募投项目的实施不会改变公司现有经营模式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基于国产自主可控操作系统的终端安全管理平台项目”、“云服端网络安全解决方案升级项目”及“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的支出主要为项目开发实施，“营销服务体系升级建设项目”的支出主要为人员配备投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按照现有经营模式予以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会改变公司现有经营模式。

2、募投项目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是现有业务的发展与补充

本次募投项目紧紧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旨在进一步提升公司自主研发能力，进一步推进产品迭代和技术创新，进一步扩张公司主营业务规模，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

“基于国产自主可控操作系统的终端安全管理平台项目”的顺利实施，将实现国产自主可控操作系统的终端安全防护需要；“云服端网络安全解决方案升级项目”的顺利实施，能扩展公司终端安全管理产品的适用范围，将信息安全防护范围扩展到云端服务器上，有利于提升公司终端安全管理产品的技术优势；“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研发水平，提高对用户多变需求的快速反应能力，在技术水平和综合效率方面保持行业领先地位；“营销服务体系升级建设项目”将有利于完善公司的营销服务体系，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是现有业务的发展与补充，将有效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促进现有主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

(五) 发行人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审慎分析，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符合国家政策导向与行业发展趋势，与公司实际经营需求相符，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公司已经具备了开展本项目所需的各项条件。

公司董事会经分析后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

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投资项目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公司能够有效防范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其他内容详见公司为上述募投项目编制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1、经营规模

2017年至2019年，公司实现销售收入分别为3,642.11万元、5,484.38万元和8,822.67万元，本次“基于国产自主可控操作系统的终端安全管理平台项目”及“云服务端网络安全解决方案升级项目”能够直接产生效益的募投项目预计达产当年销售收入合计22,684.00万元。销售收入的提升与公司现有经营规模及对未来发展预期基本相符。

2、财务状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为22.44%，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6.70次/年，存货周转率为2.52次/年，公司总体资产质量较高，具备较强的抵御风险能力，有能力顺利推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及后续运营。

3、技术水平

本公司具有较强技术优势及相关技术储备。具体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七、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及研发情况”之“（二）发行人核心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上述技术优势及技术储备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奠定了技术基础。

4、管理能力

自2001年创立以来，公司凭借良好的管理能力、较强的研发实力、持续的产品创新，逐渐成长为国产自主可控、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及相关技术服务供应商。公司以研发为立足点，坚持快速响应市场需求并提前布局，服务的下游领域越来越多，区域市场逐步扩大，多年经营积累的管理经验能有力支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与运营。同时，公司建立了科学、合理、有效的研发、生产、采购、销售制度，确保公司各部门都能实现高效管理、有条不紊地运营。

二、基于国产自主可控操作系统的终端安全管理平台项目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源于国家核心技术国产化与信息安全技术国产化的发展战略之下，在国产自主可控操作系统之上实现终端安全管理平台，以实现国产自主可控操作系统的信息安全防护需要。依托国家信息安全的指导精神，面向国产操作系统平台，从用户行为安全审计、文档信息安全管理、网络信息安全管理等方面打造出审计与防控一体化的国产信息安全解决方案，比较完整的解决国产操作系统关于信息安全管理的问题。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13,240.38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3,188.01 万元，包含工程费用 3,007.55 万元，预备费 180.45 万元；项目开发实施费 10,052.37 万元。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是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项目建设周期共计 4 年，本项目在项目建设完成进入稳定经营期后，经济效益明显，据测算正常运营年份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 13,959 万元。

（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符合国家信息安全战略需要，提升终端安全自主可控能力

信息安全行业作为对国家安全、政治稳定、经济发展、社会生活、健康文化等具有生存性和保障性支撑作用的关键行业，以其战略性、政策性、先导性、突破性、可持续发展特点在整个信息产业布局乃至国家战略格局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和作用。信息安全已上升至国家战略的高度，行业面临良好政策环境，是行业快速成长的推动因素。

终端安全管理属于信息安全行业的细分领域。终端安全管理软件作为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终端安全防护乃至信息安全体系建设中的地位愈发重要。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信息安全战略的需要，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为我国终端安全领域自主可控能力的提升做出应有的贡献。

2、国产操作系统的发展成为必然，自主可控终端安全管理市场广阔

美国“棱镜计划”意图监控全球信息、微软停止 Windows XP 支持等一系列事件显示了科技霸权主义对全球信息安全的威胁。中美贸易摩擦中，美国利用其国内法律法规对华为、中兴等我国跨国科技公司的供应链随意限制，进行“长臂管辖”，对我国的信息安全构成了现实威胁。发展自主可控的国产计算机、国产操作系统乃至国产应用软件进口替代已成为维护我国信息安全的必然要求。

信息安全领域自主可控是一条规模庞大、体系完整的产业链，从核心零部件、整机制造、操作系统到基础软件、核心应用软件的国产自主替代将激发广阔的市场需求，推动全行业的转型升级。其中，国产自主可控操作系统开发的最大瓶颈不是系统开发难度，而是其应用领域。国产自主可控操作系统的成功推广及应用需要大量基于国产操作系统上开发的应用软件，才能形成良好的软件生态，拥有更好的发展空间。

本项目的建设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相关研发能力，使得国产自主可控操作系统拥有完整的终端防护体系，满足自主可控终端安全管理市场日益增长的需求。

3、巩固终端安全领域技术领先地位，实现终端安全业务持续增长

发展自主可控的国产计算机、国产操作系统已上升到国家信息安全层面，这要求将现有的终端安全技术向国产化平台迁移，使得其能够适配不同型号的国产化计算机和操作系统。

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终端安全领域的企业之一，在终端安全领域拥有深厚的技术沉淀，在行业中拥有显著的研发与技术优势。公司通过加大对基于国产自主可控操作系统的终端安全技术的研发投入，进一步开发出适配国产自主可控操作系统的终端安全管理软件，有助于巩固公司在终端安全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推动公司在终端安全业务的持续增长，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

（三）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公司拥有众多优质的用户资源

公司拥有直面市场化激烈竞争的核心竞争能力，尤其在企业级用户中具有较大的影响力。公司用户涵盖华为、中兴、北汽集团、伊利等世界 500 强公司，

海尔、浪潮、恒大集团、天弘基金等行业标杆企业，OPPO、VIVO、小米、传音等手机制造行业龙头，中芯、长江存储、玉晶光电、宁德时代等高科技创新型公司，以及三一重工、本田技研、日立电梯、特变电工等传统工业龙头企业等等。各行业标杆用户可在其所在行业内产生模范作用，促使行业内企业相继效仿，有利于公司的业务拓展，进一步扩大用户数量。

作为在终端安全市场具有较强自主研发能力并拥有大量优质用户资源的企业，公司能够凭借与用户长期合作积累的丰富经验，以现有用户群体为基础，推广基于国产自主可控操作系统的终端安全管理产品，为用户提供国产化平台上的终端安全防护技术、产品和服务，持续提升公司的市场影响力。

2、公司在终端安全领域具有深厚的技术积淀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及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在终端安全领域拥有深厚的技术沉淀，在行业中拥有显著的研发与技术优势。公司通过长期高研发投入和近二十年的行业经验积累，掌握文件透明加解密技术、智能缓冲技术、文档操作监控技术、系统调用钩子（HOOK）技术、虚拟磁盘保护技术、沙箱隔离技术、网络防护技术和模块注入技术等 8 项核心技术，并具有基于 Linux 等操作系统的终端安全软件开发经验及相关技术积累。公司拥有扎实的研发能力对已有的技术和产品进行持续创新和迭代，为开发适用于国产操作系统的终端安全管理软件奠定雄厚的技术基础。

3、公司已初步建立了符合公司业务实际的营销服务体系和经销渠道体系

目前，公司在广州设立总部，在北京、上海、深圳和长沙设立了分公司，在珠海、武汉、重庆、成都、郑州、西安、南京、杭州、济南和厦门均设立办事处，初步建立了符合公司业务实际的营销服务体系。同时，公司已建立了符合自身发展阶段的经销渠道体系，拥有了一定规模的经销商群体，在保障产品和服务质量的前提下，公司可最大限度的快速覆盖更多区域和行业用户，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公司已构建的营销服务体系和经销渠道体系，能够帮助用户迅速掌握产品的功能和使用方法，降低新功能及模块的应用和推广难度，为未来推广基于国产自主可控操作系统的终端安全管理软件提供了市场和服务基础。

（四）项目投资概况

按照国务院发布的《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家发改委和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的规范要求，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13,240.38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3,188.01 万元，包含工程费用 3,007.55 万元，预备费 180.45 万元；项目开发实施费 10,052.37 万元。各项明细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3,188.01	24.08%
1	工程费用	3,007.55	22.72%
1.1	建筑工程费	2,675.07	20.20%
1.1.1	办公场地租赁费用	1,955.07	14.77%
1.1.2	办公场地装修费用	720.00	5.44%
1.2	软硬件购置费	313.66	2.37%
1.3	安装调试费	18.82	0.14%
2	预备费	180.45	1.36%
二	项目开发实施费	10,052.37	75.92%
三	项目总投资	13,240.38	100.00%

（五）项目建设规模与建设进度计划

1、建设规模

本项目场地总面积为 3,600.00 平米，全部为办公区。场地通过租赁取得，在本项目实施前期将完成相应的租赁合同签署和装修事项等。

2、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 4 年，投资期为 4 年，第 7 年产量达到稳定状态。本项目具体进展安排进度如下：

序号	项目	T+1		T+2		T+3		T+4	
		Q1-Q2	Q3-Q4	Q1-Q2	Q3-Q4	Q1-Q2	Q3-Q4	Q1-Q2	Q3-Q4
1	场地租赁、装修								
2	设备安装调试								
3	新员工培训、上岗								

序号	项目	T+1		T+2		T+3		T+4	
		Q1-Q2	Q3-Q4	Q1-Q2	Q3-Q4	Q1-Q2	Q3-Q4	Q1-Q2	Q3-Q4
4	项目试运行								
5	项目正式运行								

（六）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属软件行业项目，本身对环境的要求较高，对环境造成的污染较轻，对环境影响小。项目在其设计、建设和生产经营中贯彻可持续发展战略，采取有效的综合防治和利用措施，做到废物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其污染物的排放达到国家标准的规定，符合环保要求。

（七）项目的经济效益分析

经综合测算，本项目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也称“内含报酬率”）16.66%，税后静态回收期 7.92 年，投资回收期合理，项目总体的预期经济效益良好，财务风险较低。本项目预测财务效益指标如下：

项目指标	所得税后	所得税前
净现值（Ic=12%）（万元）	13,792.23	16,733.39
内部收益率（IRR）	16.66%	17.74%
静态投资回收期（年）	7.92	7.85
动态投资回收期（年）	9.42	9.25

三、云服务端网络安全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服务于云端服务器数据的安全管理，对于不同员工、不同数据可以指定不同的使用权限，只有经过企业合法授权的数据才能被合法使用，杜绝企业数据滥用，避免企业数据被非法泄密。

通过本项目的建设，扩展了公司终端安全管理产品的适用范围，将信息安全防护范围扩展到云端服务器上，与移动办公潮流紧密呼应，做到安全随着业务变化而变化，有利于提升公司终端安全管理产品的技术优势，继续提高公司终端安全管理产品的竞争力。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8,661.01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2,360.00 万元，包含

工程费用 2,226.41 万元，预备费 133.58 万元；项目开发实施费 6,301.01 万元。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是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项目建设周期共计 4 年，本项目在项目建设完成进入稳定经营期后，经济效益明显，据测算正常运营年份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 8,725 万元。

(二) 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云计算成为未来发展趋势，云安全市场前景广阔

随着云计算产业的快速发展，越来越多的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采用云安全服务，云安全成为服务商和用户关注的焦点。虽然中国云安全市场仍处于起步阶段，但整体市场规模随着云计算市场规模的增长而快速崛起。根据赛迪顾问，我国云安全市场规模将从 2016 年的 18.2 亿元增长至 2021 年的 115.7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44.76%，处于高速增长阶段。

基于市场需求和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有必要结合自身优势来把握云计算发展机遇，扩展公司现有的终端安全管理产品的适用范围，将信息安全防护范围扩展到云端服务器上，与移动办公潮流紧密呼应，做到安全随着业务变化而变化，为用户在云端构筑安全防护壁垒，继续提高公司终端安全管理产品的竞争力。

2、推动产品更新换代，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随着我国云计算应用的日益普及，用户不再仅仅考虑“如何上云”，而更关注“如何安全上云”，受近些年云安全事件频发的影响，用户对云上的安全需求越发迫切。公司拥有近二十年的终端安全研发和用户经验，在现有的终端安全管理软件基础上进一步拓展云端数据访问安全防护与云端数据使用安全防护模块，将公司终端安全管理软件的应用范围扩展到云端服务器上。该项目将使公司现有终端安全管理产品进行升级换代，以满足云端信息安全市场的需求，帮助企业进一步完善终端安全防护体系。同时，云服务端网络安全模块与现有终端安全防护产品的结合，有助于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推动公司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

3、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完善公司产品自主可控重要环节

随着大数据、云计算等新兴信息技术的深入发展，企业服务器逐渐由内部部署走向云端部署，云服务器的逐步普及带来云端安全的隐忧，云安全的需求也给国内信息安全厂商发展自主可控的云安全产品带来新的机遇。

基于云安全态势和信息技术产品自主可控的背景下，公司在自主可控的终端安全管理产品的基础上，结合近二十年研发积累的先进技术经验，进一步加强云安全关键技术和产品研发，重点发展云端数据访问安全防护与云端数据使用安全防护系列模块产品，以构成完善的自主可控终端安全管理产品体系。该项目的实施是公司完善终端安全管理产品自主可控的重要环节之一，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

（三）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公司拥有众多优质的用户资源

公司拥有直面市场化激烈竞争的核心竞争能力，尤其在企业级用户中具有较大的影响力。公司用户涵盖华为、中兴、北汽集团、伊利等世界 500 强公司，海尔、浪潮、恒大集团、天弘基金等行业标杆企业，OPPO、VIVO、小米、传音等手机制造行业龙头，中芯、长江存储、玉晶光电、宁德时代等高科技创新型公司，以及三一重工、本田技研、日立电梯、特变电工等传统工业龙头企业等等。

作为在信息安全市场具有较强自主研发能力并拥有大量优质用户资源的企业，本公司凭借与用户长期合作积累的丰富经验，以现有用户群体为基础，将云端数据访问安全防护、云端数据使用安全防护与现有终端安全管理平台系列产品结合，在原有安全产品、服务的基础上进一步为用户提供云服务端信息安全的防护技术、产品和服务，持续提升用户价值。

2、公司在终端安全领域具有深厚的技术积淀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及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在终端安全领域拥有深厚的技术沉淀，在行业中拥有显著的研发与技术优势。公司通过长期高研发投入和近二十年的行业经验积累，掌握文件透明加解密技术、智能缓冲技术、文档操作监控技术、系统调用钩子 HOOK 技术、虚拟磁盘保护技术、沙箱

隔离技术、网络防护技术和模块注入技术等 8 项核心技术，有扎实的研发能力对已有的技术和产品进行持续创新和迭代，为云服端网络安全解决方案升级奠定雄厚的技术基础。

3、公司已初步建立了符合公司业务实际的营销服务体系和经销渠道体系

目前，公司在广州设立总部，在北京、上海、深圳和长沙设立了分公司，在珠海、武汉、重庆、成都、郑州、西安、南京、杭州、济南和厦门均设立办事处，初步建立了符合公司业务实际的营销服务体系。同时，公司已建立了符合自身发展阶段的经销渠道体系，拥有了一定规模的经销商群体，在保障产品和服务质量的前提下，公司可最大限度的快速覆盖更多区域和行业用户，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公司已构建的营销服务体系和经销渠道体系，能够帮助用户迅速掌握产品的功能和使用方法，降低新功能及模块的应用和推广难度，为未来推广云服端网络安全解决方案提供了市场和服务基础。

（四）项目投资概况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8,661.01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2,360.00 万元，包含工程费用 2,226.41 万元，预备费 133.58 万元；项目开发实施费 6,301.01 万元。各项明细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2,360.00	27.25%
1	工程费用	2,226.41	25.71%
1.1	建筑工程费	2,006.30	23.16%
1.1.1	办公场地租赁费用	1,466.30	16.93%
1.1.2	办公场地装修费用	540.00	6.23%
1.2	硬件购置费	207.65	2.40%
1.3	安装调试费	12.46	0.14%
2	预备费	133.58	1.54%
二	项目开发实施费	6,301.01	72.75%
三	项目总投资	8,661.01	100.00%

（五）项目建设规模与建设进度计划

1、建设规模

本项目总面积为 2,700.00 平方米，全部为办公区，场地通过租赁取得，在本项目实施前期将完成相应的租赁、装修事项等。

2、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 4 年，投资期为 4 年，第 7 年产量达稳定状态。本项目具体进展安排进度如下：

序号	项目	T+1		T+2		T+3		T+4	
		Q1-Q2	Q3-Q4	Q1-Q2	Q3-Q4	Q1-Q2	Q3-Q4	Q1-Q2	Q3-Q4
1	场地购置、装修								
2	设备安装调试								
3	新员工培训、上岗								
4	项目试运行								
5	项目正式运行								

（六）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属软件行业项目，本身对环境的要求较高，对环境造成的污染较轻，对环境影响小。项目在其设计、建设和生产经营中贯彻可持续发展战略，采取有效的综合防治和利用措施，做到废物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其污染物的排放达到国家标准的规定，符合环保要求。

（七）项目的经济效益分析

经综合测算，本项目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也称“内含报酬率”）13.68%，税后静态回收期 8.19 年，投资回收期合理，项目总体的预期经济效益良好，财务风险较低。本项目预测财务效益指标如下：

项目指标	所得税后	所得税前
净现值（Ic=12%）（万元）	7,433.34	9,124.93
内部收益率（IRR）	13.68%	14.77%
静态投资回收期（年）	8.19	8.11
动态投资回收期（年）	10.02	9.80

四、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一）项目概况

近年来，全球信息安全威胁持续增长，计算机网络、存储数据遭受破坏和信息泄露现象日益突出，各国持续加大信息安全领域的投入，驱动全球信息安全行业快速发展。因此，公司需要紧跟行业发展趋势，研发具备前瞻性的技术及产品，以更好地在市场竞争中掌握主动权。本项目从办公环境、技术人员、课题研究等方面对公司的研发工作提供资金支持，以满足公司的未来研发需求。

公司拟在广州租赁 2,700 平米场地建设本项目。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11,262.21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2,438.91 万元，包含工程费用 2,300.86 万元，预备费 138.05 万元；项目开发实施费 8,823.30 万元。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是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研发与技术对公司保持及提升行业竞争力至关重要

信息安全行业是技术和知识密集的行业，相关基础技术、应用技术专业性强，产品迭代速度快。信息安全行业企业需要紧跟行业发展趋势，研发出具备前瞻性的技术及产品，才能在日趋激烈的行业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因此，自创立伊始，公司便视研发为公司经营的重点与核心，建立了较完善的研发管理流程，构建了科学的技术创新体系，建设了一支高水平、稳定的核心研发团队，以保证研发的及时性、前瞻性、有效性以及满足市场需求的准确性。

本项目的建设是保持公司研发与技术优势的必然要求，也是提升公司行业竞争力的有力措施。本项目从办公环境、技术人员、课题研究等方面对公司的研发工作提供资金支持，满足公司的研发需求。

2、终端安全问题日益受到重视，下游市场需求不断增加

随着互联网与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企业尤其是高新技术企业及知识、人才密集型企业所面临的终端安全威胁和管理难度比以往大大增加，其对内部信息保护的自发需求与日俱增，同时我国企业已逐步把终端安全视为一项重要的商业风险，企业的终端安全保护和防范意识不断提高，为我国终端安全市场未

来健康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得益于我国企业终端安全意识不断提高、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及自主知识产权数量持续增长等有利因素，我国终端安全领域将迎来发展的战略机遇期。

本项目的建设将有利于公司加大对终端安全相关技术的投入，缩短终端安全管理产品及功能的研发周期，更好的满足终端安全市场持续的增长需求。

3、充实壮大技术人才队伍，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充足的专业人才是信息安全厂商竞争的重要基础，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必须拥有专业人才的储备，人才的不足或流失将会制约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公司研发团队随着公司整体规模稳定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共有 112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48.70%。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产品功能不断丰富以及服务的不断扩张，公司需要不断充实壮大技术人才队伍，引进及培养高素质的技术人才。

本项目的建设将为公司未来技术发展提供人才与资金保障，进而实现公司技术水平的持续提升，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三) 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公司积累了深厚的技术研发实力

公司始终坚持以自主研发为立身之本，致力建立符合行业趋势与业务模式的研发组织体系，不断优化改进自身技术水平，走技术创新型发展道路，保证公司在终端安全领域处于行业先进水平。公司将研发创新摆在构建企业竞争力的重要地位，持续加大研发投入，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研发支出分别为 1,326.19 万元、1,654.65 万元、1,995.86 万元，研发支出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均超过 20%。

公司通过长期高研发投入和近二十年的行业经验积累，掌握文件透明加解密技术、智能缓冲技术、文档操作监控技术、系统调用钩子（HOOK）技术、虚拟磁盘保护技术、沙箱隔离技术、网络防护技术和模块注入技术等 8 项核心技术，有扎实的研发能力对已有的技术和产品进行持续创新和迭代。

公司深厚的技术研发实力，可实现对用户不断变化的需求做出快速反应，

保证公司产品的技术水平和综合效率始终处于行业领先地位，能够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重要的技术研发支撑。

2、公司集聚了一支专业的技术人才队伍

历经近二十年的发展与积累，公司现已形成了一支专业、专注、稳定、高效的终端安全技术产品研发队伍。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共拥有研发人员 112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48.70%。公司研发技术人员均拥有较为丰富的研发经验和较高的研发水平。公司的研发团队不仅能快速对市场动向做出响应，迅速执行公司研发战略和任务，还能做到积极探索、勇于创新，不断促进公司研发水平的提高。

公司始终把培养技术过硬、创新能力强的研发队伍作为工作的主要任务，采用内部培养、外部引进等多种方式努力壮大公司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同时，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现代管理理念，建立了较完善的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为技术人员提供各种定期或不定期的在职培训，提高其专业技术水平和业务能力。

公司拥有宝贵的人才资源和较为成熟的人才管理经验，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力的人才保障。

3、公司拥有较成熟的研发流程和丰富的自主研发经验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及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是国内最早从事终端安全领域的企业之一，专注于一体化终端安全管理产品和相关技术的自主研发创新。公司已构建了较成熟的研发组织体系，建立了较完善的研发管理流程，能够保证研发的及时性、前瞻性、有效性以及满足市场需求的准确性。针对市场需求变化及信息安全技术演变，公司对终端安全管理产品及功能模块现已实现了“及时进行漏洞修复和迭代升级、按计划进行重大版本发布”的较为成熟的研发流程，使得公司的一体化终端安全管理产品能够持续地满足用户及安全环境不断变化的需求。

公司拥有较成熟的研发流程和丰富的自主研发经验，为本项目的成功实施奠定了扎实的组织和经验基础。

(四) 项目投资概况

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11,262.21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2,438.91 万元，包含工程费用 2,300.86 万元，预备费 138.05 万元；项目开发实施费 8,823.30 万元。各项明细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2,438.91	21.66%
1	工程费用	2,300.86	20.43%
1.1	建筑工程费	2,006.30	17.81%
1.1.1	办公场地租赁费用	1,466.30	13.02%
1.1.2	办公场地装修费用	540.00	4.79%
1.2	软硬件购置费	277.88	2.47%
1.3	安装调试费	16.67	0.15%
2	预备费	138.05	1.23%
二	项目开发实施费	8,823.30	78.34%
三	项目总投资	11,262.21	100.00%

(五) 项目建设规模与建设进度计划

1、建设规模

本项目场地总面积为 2,700 平方米，全部为办公区。场地通过租赁取得，在本项目实施前将完成相应的租赁合同签署事项等。

2、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48 个月，包括场地租赁、装修、设备采购与安装、人员调动与招募培训、项目研发等。本项目具体进展安排进度如下：

序号	项目	T+1		T+2		T+3		T+4	
		Q1-Q2	Q3-Q4	Q1-Q2	Q3-Q4	Q1-Q2	Q3-Q4	Q1-Q2	Q3-Q4
1	场地购置、装修								
2	设备安装调试								
3	新员工培训、上岗								
4	项目课题研究								

（六）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属软件行业项目，本身对环境的要求较高，对环境造成的污染较轻，对环境影响小。项目在其设计、建设和生产经营中贯彻可持续发展战略，采取有效的综合防治和利用措施，做到废物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其污染物的排放达到国家标准的规定，符合环保要求。

五、营销服务体系升级建设项目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投资 11,527.28 万元用于公司的营销服务体系升级建设，资金主要用于公司营销服务网点的场地租赁和装修、购置基础办公设备、新增营销服务人员的费用及市场推广费等。本次营销服务体系建设内容包括：北京、上海、广州、深圳 4 个一线城市的升级建设；成都、杭州、重庆、武汉、苏州、西安、天津、南京、郑州、长沙、沈阳、青岛、宁波、东莞、无锡 15 个新一线城市的升级建设；昆明、大连、厦门、合肥、佛山、福州、哈尔滨、济南、温州、长春、石家庄、常州、泉州、南宁、贵阳、南昌、南通、金华、徐州、太原、嘉兴、烟台、惠州、台州、中山、绍兴、珠海 27 个二线城市的升级建设。

本项目的实施将在很大程度上完善公司的营销服务体系，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营销服务体系的广度和深度，增强公司区域专业化服务的能力，提高品牌知名度，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确保公司在未来激烈的行业竞争中实现持续快速发展，占领市场领先优势。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是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覆盖更多区域和行业用户的需求，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公司主要采用经销的销售模式。公司选取当地市场有着较好的专业技术和积累了一定用户资源的合作伙伴，发展为公司的经销商。公司各地分公司及办事处主要承担在其所在城市和临近区域内，开拓当地经销商、为当地经销商提供培训及技术支持等工作。

公司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增强营销服务体系的建设，有利于公司加强在各

个区域的联系，进一步开拓各地经销商，覆盖更多区域和行业用户的需求，同时更好地为各地经销商提供培训及技术支持，从而满足用户的服务需求，由此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促使公司收入和利润实现增长。

2、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和市场地位，吸引更多营销及技术人才

公司目前的营销服务网络覆盖华中、华东、华南、西南等区域。然而，除广州本部外，公司其他城市的办公场地条件有限、面积偏小，无法满足未来业务及人员扩张的需求，也不利于公司招聘高端的营销及技术人员。

人才是公司发展的重要推动力，通过完善营销服务网点布局能够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和市场地位，吸引更多营销及技术人才加入，对公司的长期发展和市场竞争具有战略意义。此外，公司在各地布局营销服务网点，实现营销及技术人员本地化，可以更好的利用当地人脉和资源，并降低总部派遣人员产生的差旅费用，有助于提高营销服务效益，加大公司盈利空间。

3、及时响应用户需求，增强用户的满意度与粘性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拓展，公司产品的区域及行业覆盖范围越来越广，加上信息安全软件产品具有专业性强、非实物化等特殊性的特点，因此公司产品能否推广成功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用户对产品的感知度，以及公司对用户需求的响应度。

目前，公司已初步构建起覆盖华中、华东、华南、西南等区域的营销服务体系。随着区域市场需求逐步释放，各大区域营销服务需求将不断增加。本项目新增营销服务中心、壮大服务网点的销售团队和技术团队，既有助于公司开发区域经销商群体、提高市场推广效率、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也有助于公司更有效地收集与响应用户的反馈和意见，进一步增强用户的满意度与粘性。

(三) 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项目建设符合行业的发展前景和趋势

得益于我国企业终端安全意识不断提高、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及自主知识产权数量持续增长等有利因素，我国终端安全领域将迎来发展的战略机遇期。根

据 IDC 数据，2017 年，国内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市场规模为 214.6 百万美元，预计到 2022 年，国内终端安全软件产品市场规模为 409.4 百万美元，2017 年-2022 年期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3.8%。基于未来终端安全市场规模快速增长的市场预期，公司对目前营销服务体系进一步升级，可更充分开发区域市场需求，为不断扩大的业务规模提供有效的营销服务支持，推动公司整体快速发展。

2、公司较丰富的营销服务经验是项目实施的基础

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终端安全领域的企业之一，自 2001 年创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终端安全领域的发展和 innovation。目前，公司在广州设立总部，在北京、上海、深圳和长沙设立了分公司，在珠海、武汉、重庆、成都、郑州、西安、南京、杭州、济南和厦门均设立了办事处，覆盖了华中、华东、华南、西南等多个地区，初步建立了符合公司业务实际的营销服务体系。同时，公司已建立了符合自身发展阶段的经销渠道体系，并设立了经销商分类管理制度、终端用户报备及价格管理制度、考核及奖励制度等较为健全的经销管理制度。公司与经销商相互配合，发挥各自所长，使得公司能够最大限度地快速覆盖更多的区域和用户，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并能够为更多的用户提供及时、高效、优质的技术服务。公司较丰富的营销服务经验为本项目的成功实施奠定了扎实的基础。

3、公司储备了一批稳定、优质的用户资源

公司在终端安全领域深耕近二十年，拥有大量优质用户资源，在企业级用户中具有较大的影响力。公司产品的用户涵盖通信、互联网、电子、家居、日化、纺织、机械、医药、金融、能源等众多行业。公司产品不仅应用于华为、小米、中芯、长江存储、宁德时代等民族标杆企业，还得到了本田技研、日立电梯、资生堂等跨国企业的认可。各行业内标杆用户可在其所在行业内产生模范作用，促使其所属行业内其他企业相继效仿并使用公司的终端安全管理产品，有利于公司进行业务拓展，逐步扩大市场影响力与产品占有率，也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坚实的用户基础。

（四）项目投资概况

本项目拟投资 11,527.28 万元用于公司的营销服务体系建设，资金主要用于

场地租赁和装修、基础办公设备、新增营销服务人员的费用及市场推广费等。

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1,833.90	15.91%
1	工程费用	1,746.57	15.15%
1.1	场地租赁、装修费	1,384.58	12.01%
1.2	设备购置费	351.45	3.05%
1.3	设备运输、安装费	10.54	0.09%
2	预备费	87.33	0.76%
二	人员配备投入	6,835.51	59.30%
三	其他销售费用	2,857.88	24.79%
四	项目总投资	11,527.28	100.00%

（五）项目建设规模与建设进度计划

1、建设规模

本项目均为营销服务网点建设，场地通过租赁取得，在本项目实施前将完成相应的租赁合同签署事项等。其中，广州直接入驻总部办公地址，不需要额外租赁和装修办公场地，其他城市需要额外租赁办公地点，场地建设规划如下：

类型	场地规模（m ² ）/网点
一线城市	120
新一线城市	80
二线城市	60

注：一线城市（4个）：北京、上海、广州、深圳（广州本部不需额外设置营销服务办事处）；新一线城市（15个）：成都、杭州、重庆、武汉、苏州、西安、天津、南京、郑州、长沙、沈阳、青岛、宁波、东莞、无锡；二线城市（27个）：昆明、大连、厦门、合肥、佛山、福州、哈尔滨、济南、温州、长春、石家庄、常州、泉州、南宁、贵阳、南昌、南通、金华、徐州、太原、嘉兴、烟台、惠州、台州、中山、绍兴、珠海。

2、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48个月，包括4个一线城市、15个新一线城市、27个二线城市的建设。将根据各地区建设需求的紧迫性、网点资源的可获得性以及项目审批情况对建设进度进行合理的安排。具体实施进度如下表所示：

类型	数量	T+1年	T+2年	T+3年	T+4年
----	----	------	------	------	------

	(个)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一线城市	4	建设 4 个城市																
新一线城市	15	建设 10 个城市				建设 5 个城市												
二线城市	27					建设 7 个城市				建设 10 个城市				建设 10 个城市				

(六) 项目环保情况

在本项目建设、实施、运营过程中，严格遵循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消防、节能、职业安全与卫生的法律法规，做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经营的典范。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的影响

(一) 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增加，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水平将降低，公司的资本结构将进一步优化，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风险。

(二) 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增长，而在募集资金到位初期，由于投资项目经济效益尚不能完全显现，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短期内将有一定幅度的下降。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成功实施后，公司技术水平及产品竞争力将有较大幅度的提升，公司市场开拓能力和营销服务能力将得到进一步增强，有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提升公司的市场地位。因此，预计募集资金的投入将增加公司的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

(三) 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产生新的同业竞争，不会对发行人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七、公司战略规划及措施

（一）战略目标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用户至上的发展理念，未来将继续密切紧随下游市场需求，顺应信息安全行业的发展趋势，充分发挥自身在终端安全软件领域的研究及开发优势，持续打造技术领先、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提高产品的品牌知名度，不断拓展应用领域及下游用户覆盖范围，巩固和提升公司在终端安全领域的市场地位，力争成为国际领先的终端安全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

（二）已采取的措施及实施效果

1、业务方面

公司时刻关注终端安全环境的不断变化，高度重视收集并理解用户的反馈与需求，及时地对产品进行迭代更新，使公司的终端安全管理产品能快速地满足用户需求，迅速抓住市场，不断提升公司产品的品质与竞争力。公司产品已实现在 Windows、Linux、MacOS、Android、iOS 等众多主流操作系统上跨平台应用，能够为用户构建一体化、易用、灵活、稳定可靠的终端安全保护系统，在用户的数据安全、知识产权保护、商业秘密保护等信息安全方面起到保驾护航的作用。

2、技术研发方面

公司不遗余力地构建和完善公司的技术创新体系，培养专业研发人才，建设高水平、稳定的核心研发团队。公司立足于自身掌握的核心技术，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密切关注行业政策、信息安全前沿技术以及行业发展态势，对已有的技术和产品进行持续迭代和创新，以巩固技术优势和行业地位，不断增强核心竞争力，扩大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

3、市场拓展方面

公司在广州设立总部，目前在北京、上海、深圳和长沙设立了分公司，在珠海、武汉、重庆、成都、郑州、西安、南京、杭州、济南和厦门均设立了办事处，覆盖了华中、华东、华南、西南等多个地区，初步建立了符合公司业务实际的营销服务体系。同时，公司已建立了符合自身发展阶段的经销渠道体系，

并设立了经销商分类管理制度、终端用户报备及价格管理制度、考核及奖励制度等较为健全的经销管理制度。公司与经销商相互配合，发挥各自所长，使得公司能够最大限度地快速覆盖更多的区域和用户，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并能够为更多的用户提供及时、高效、优质的技术服务。

同时，公司在终端安全领域深耕近二十年，拥有大量优质用户资源，在企业级用户中具有较大的影响力。公司产品的用户涵盖通信、互联网、电子、家居、日化、纺织、机械、医药、金融、能源等众多行业。

（三）未来规划采取的主要措施

1、引入专业研发人才，打造专业稳定团队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研发人才的引进与培养。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技术团队建设，引入专业的研发人才，稳步扩充研发团队；并将进一步完善公司员工培训及激励机制，从专业知识、团队协作、责任意识等多个方面对员工进行培训和指导，建立一支专业稳定、创新性强的研发团队，为公司长远发展打下坚实的人才基础。

2、继续加强技术研发，实现产品迭代升级

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行业政策、信息安全前沿技术以及行业发展态势，进一步强化在终端安全领域的技术研发，对已有的技术和产品进行持续迭代和创新，持续提高公司的技术水平。同时，公司将持续关注下游用户的需求动态，完善研发部门与销售、市场部门的联系机制，在研发过程中继续加强有效的需求信息反馈机制，提升研发工作的市场需求契合度，从而高效、全面、快速地完成产品迭代升级，持续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3、拓展产品销售渠道，提升开拓市场能力

公司将进一步增强产品销售能力，在现有产品不断更新升级的基础上，完善销售渠道，丰富客户资源，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客户服务体系，提升售后服务质量，进一步增强客户合作黏性。

4、通过申请发行上市，解决未来资金需求

公司将通过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现上市募集资金，解决未来发展对资

金的需求。未来公司将重点运用好本次募集资金，建设好本次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确保股东利益最大化。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一）信息披露制度及流程

为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管理水平和质量，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广大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上述法律、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公告公司在涉及重要生产经营、重大投资、重大财务决策等方面的事项，包括公布定期报告（包括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和季度报告）和临时报告，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保证投资者能够公开、公正、公平的获取公开披露的信息。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及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规划

公司已按《证券法》《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的有关要求，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公司将按照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规定，建立健全信息披露制度，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及完整地披露信息，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所披露的信息应便于理解，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董事会秘书专门负责信息披露事务。

负责人：杨慧萍

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82 号创新大厦 C3 区
401 室

邮编：510663

电话：020 82119829

传真：020 82119829

电子信箱：zqb@tec-development.com

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决策程序及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一）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决策程序

根据《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但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3、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1）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如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每年按不低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 向股东分配股利，且公司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2) 现金分红的比例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以下情形之一：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或超过 5,000 万元；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4、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若公司快速成长，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在确保上述现金利润足额分配的前提下，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5、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机制及程序

(1) 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机制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订。在具体方案制订过程中，董事会应充分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最低比例以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公司应在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时，公告独立董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

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且经公司1/2以上独立董事表决同意。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通过后，交由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表决通过。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现场、电话、公司网站及交易所互动平台等媒介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应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在公司当年未实现盈利的情况下，公司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若存在公司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股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6、利润分配的调整或变更的决策机制与程序

如公司自身生产经营状况或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现有利润分配政策将影响公司可持续经营的，或者依据公司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确实需要调整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可以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且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董事会应就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做专题讨论，通过多种渠道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2/3以上通过。

独立董事应就利润分配调整方案发表明确意见，公司应在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时，公告独立董事意见。

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现场、电话、公司网站及交易所互动平台等媒介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二) 本次发行前后利润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公司针对本次发行制定的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对于股利分配的具体政策、决策程序、政策的制定和调整等作出了更为明确、详细的规定，从股利分配的原则、形式、条件、现金分红和股利分红的具体条件、现金分红比例等方面落实、细化股利分配政策，从而切实有效地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决策程序

公司 2020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由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四、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一) 累积投票制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前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二) 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三) 网络投票方式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包括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五、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

发行人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的情形。

六、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作出的重要承诺、履行情况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一）关于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关于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就本次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的限售及锁定事宜，作出以下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发行人回购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如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配股、送股、缩股、股份拆分、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该项承诺不因本人在公司任职变动、离职等原因而变更或终止。

3.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作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发行人首发前股份将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本人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后半年内，不会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期间，自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4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本人与发行人解除劳动关系后半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4.本人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有关股份锁定的相关规定。

5.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的，本人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2、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关于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 溢安信作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就本次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的限售及锁定事宜，承诺如下：

“1.本企业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转让股份，且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本企业的合伙人在公司上市前及上市后的锁定期内如转让所持本企业合伙份额并退出的，本企业将确保拟退出的合伙人仅向溢安信届时现有的合伙人转让。

3.锁定期满后，本企业的合伙人如转让所持相关权益并退出的，按照《珠海横琴溢安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之合伙人出资份额转让协议》、《珠海横琴溢安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的相关约定处理。”

(2) 蓝红雨、肖仁国作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就本次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的限售及锁定事宜，承诺如下：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发行人回购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本人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有关股份锁定的相关规定。

3.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的，本人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3、其他股东关于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李翔就本次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的限售及锁定事宜，承诺如下：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发行人回购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

人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配股、送股、缩股、股份拆分、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该项承诺不因本人在公司任职变动、离职等原因而变更或终止。

3.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作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发行人首发前股份将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本人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后半年内,不会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本人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有关股份锁定的相关规定。

5.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的,本人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李见明就本次发行前所间接持有之公司股份的限售及锁定事宜,承诺如下: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和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发行人回购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作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发行人首发前股份将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本人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后半年内,不会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期间,自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4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本人与发行人解除劳动关系后半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本人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有关股份锁定的相关规定。

4.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的,本人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4、持股平台员工关于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任博、黄凯、李翔、李见明、何幸辉、匡军、江振标、关浩清、叶志昌、

袁巨增、贺芳、何环、饶义斌、杨慧萍、甘勇、王亮、段强、邱文菲、李艺剑、吴世俊、梁军作为发行人持股平台员工，就本次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的限售及锁定事宜，承诺如下：

“一、溢安信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转让股份，且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溢安信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溢安信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发行人回购溢安信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如本人在公司上市前及上市后的锁定期内转让所持溢安信合伙份额并退出的，本人将仅向溢安信届时现有的合伙人转让。

三、锁定期满后，如本人转让所持溢安信相关权益并退出的，本人将按照《珠海横琴溢安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之合伙人出资份额转让协议》、《珠海横琴溢安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的相关约定处理。”

（二）关于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博、黄凯，就所持发行人股份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事宜，承诺如下：

“1.对于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在本次发行前及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首发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本次首发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继续遵守前述限制。

3.如发行人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将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4.本人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进行减持，并履

行信息披露义务。

5.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的，本人自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2、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关于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溢安信、蓝红雨、肖仁国作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就所持发行人股份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事宜，承诺如下：

“1.对于本次首发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企业/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以及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在本次发行前及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首发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如发行人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企业/本人将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3.本企业/本人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进行减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如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的，本企业/本人自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李翔作为发行人的董事、副总经理，就所持发行人股份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事宜，承诺如下：

“1.对于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在本次发行前及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首发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本次首发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继续遵守前述限制。

3.本人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进行减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的，本人自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三) 关于稳定股票价格预案的相关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发行人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

“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送股、缩股、股份拆分等除权除息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且同时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增持或回购公司股份等行为的規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触发前述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以及免除实际控制人要约收购责任的前提下，依次采取以下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 （一）实施利润分配或转增股本；
- （二）实施股票回购；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
- （四）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

三、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实施方案

（一）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当触发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时，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订并审议通过积极的利润分配方案或者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后的 2 个月内，公司实施完毕该方案。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方案前，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公司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公司在 1 个会计年度内，最多实施 1 次该股价稳定措施。

（二）实施股票回购

公司在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方案股价稳定措施后，再次触发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的，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章程的规定，制定并审议通过股票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份回购方案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依法履行通知债权人以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规定，依法采取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及/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公司将确保回购股份后，本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然符合上市条件。

若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公司将终止实施该方案。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的，公司可继续按照上述回购股票稳定股价措施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①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②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该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

公司在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及股票回购股价稳定措施后，再次触发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通知公司，

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保证其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但如果股份增持方案实施前，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前次触发公司满足股价稳定措施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公司公告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完毕期间的交易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其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2）单一会计年度其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下一年度触发股价稳定措施时，以前年度已经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额不再计入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但如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前，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实施条件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四）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当公司出现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时，如公司、实际控制人均已采取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后，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以稳定公司股价。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其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其买入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的，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但如果公司披露其买入计划后 3 个交易日内其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

施的条件的，其可不再实施上述买入公司股份计划。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前次触发公司满足股价稳定措施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公司公告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完毕期间的交易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增持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2）单次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20%；（3）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所动用的资金不超过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若公司新聘任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四、在股价稳定措施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5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

五、当触发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其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并实施完毕。

3.若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其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并实施完毕。”

(四) 关于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股份回购承诺

1、发行人就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股份回购承诺

发行人就该事宜承诺如下：

“1.保证本公司本次发行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股份回购义务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该事宜承诺如下：

“1.保证发行人本次发行不存在任何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

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行政处罚决定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五)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与承诺

1、发行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与承诺

发行人根据自身经营特点制定了如下措施：

“一、加快募投项目建设，强化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符合行业相关政策，有利于公司经济效益持续增长和公司可持续发展。随着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将有助于公司实现规划发展目标，进一步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满足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

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同时，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切实履行相关职责，加强事后监督检查，持续关注募集资金实际管理与使用情况，加强对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信息披露，确保中小股东的知情权。

二、加大研发力度，巩固并拓展公司主营业务，提升公司竞争力和持续盈

利能力。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及财务风险将有所降低，公司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加强，从而保障公司稳定运营和长远发展，符合股东利益。随着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金实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将大力推进技术研发，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为股东带来持续回报。

三、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

除此之外，公司将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四、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进一步规范股利分配政策，公司已经按照相关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在《公司章程》中对股利分配的条款进行了相应规定。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注重对全体股东的分红回报，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发行人承诺将确保切实履行被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尽最大努力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如未能履行被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致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与承诺

任博、黄凯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保证公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事宜，现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将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承诺。如违反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3.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与承诺

余鹏翼、雷鑑铭作为发行人的独立董事，李翔、杨慧萍作为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为保证公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事宜，现承诺如下：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如上述承诺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明确规定不符或未能满足相关规定的，本人将严格遵守最新规定及监管要求，使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

7.如违反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六)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发行人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

发行人就利润分配政策，承诺如下：

“本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并执行《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公司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三年规划中披露的利润分配政策，充分维护股东利益。

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

任博、黄凯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后，本人将严格遵守《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公司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三年规划中披露的利润分配政策。

若本人违反承诺，本人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现金分红暂不分配，直至本人履行完本承诺为止；本人在违反承诺期间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

(七) 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发行人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性的承诺

发行人就招股说明书真实性的事宜承诺如下：

“一、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若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本公司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本公

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对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

三、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并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以发行人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者确定；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

四、若因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进行赔偿。

五、若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及时披露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因不履行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进行赔偿。

六、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性的承诺

任博、黄凯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招股说明书真实性的事宜承诺如下：

“一、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若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本公司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发行

人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人将督促发行人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

三、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过后，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极力促使发行人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四、若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五、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及时披露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本人将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将不得转让，如在上述期间转让股份，转让所得归发行人所有。

六、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性的承诺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招股说明书真实性的事宜承诺如下：

“一、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若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三、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及时披露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本人将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津贴及股东分红；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将不得转让，如在上述期间转让股份，转让所得归发行人所有。

四、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4、中介机构关于发行文件真实性的承诺

(1) 保荐机构承诺

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为溢信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发行人律师承诺

发行人律师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承诺：

“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上述法律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所过错致使上述法律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本所将依法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本承诺函所述本所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的证据审查、过错认定、因果关系及相关程序等均适用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有效的相关法律及最高人民法院相关司法解释的规定。如果投资者依据本承诺函起诉本所，赔偿责任及赔偿金额由被告所在地或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上市交易地有管辖权的法院确定。”

(3) 审计机构承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发行人的审计机构，承诺如下：

“因本所为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本所没有过错的除外。”

（4）评估机构承诺

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评估机构，承诺如下：

“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5）验资机构承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验资复核机构，承诺如下：

“因本所为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本所没有过错的除外。”

（八）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发行人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为确保承诺的履行，发行人就未能履行前述承诺时的约束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一、本公司应当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解释和道歉。

二、本公司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或在更好地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的前提下，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三、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由本公司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为确保承诺的履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任博、黄凯就未能履行前述承诺时的约束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一、本人应当通过公司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及时、充分披露其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解释和道歉。

二、本人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或在更好地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的前提下，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三、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由本人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四、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暂扣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和薪酬，同时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

五、本人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违反承诺情节严重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董事，公司董事会有权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3、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溢安信作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就未能履行前述承诺时的约束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一、本企业应当通过公司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及时、充分披露其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解释和道歉。

二、本企业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或在更好地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的前提下，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三、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由本企业依法对公司或投资

者进行赔偿；

四、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暂扣本企业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企业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得转让，直至本企业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

蓝红雨、肖仁国作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就未能履行前述承诺时的约束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一、本人应当通过公司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及时、充分披露其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解释和道歉。

二、本人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或在更好地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的前提下，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三、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由本人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四、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暂扣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未能履行前述承诺时的约束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一、本人应当通过公司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及时、充分披露其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解释和道歉。

二、本人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或在更好地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的前提下，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三、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由本人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四、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暂扣本人应从公

司领取的津贴，直至本人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

五、违反承诺情节严重的，公司控股股东或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监事，公司董事会有关高级管理人员。”

（九）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与本公司之间可能出现同业竞争，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七、同业竞争”所述。

（十）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承诺函》，具体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十、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所述。

（十一）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承诺履行情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形。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要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在报告期已签署且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且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情况如下：

(一) 重要授权代理合作合同

序号	合同当事人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类型	授权区域	授权期限	履行状态
1	上海互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互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授权上海互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为溢信科技“IP-guard 企业信息监管系统”总代理级别代理商	框架协议及补充协议	中国大陆（广东省除外）	2017.1.1-2019.12.31	履行完毕
2	上海互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江苏互普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沪普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沪普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授权上海互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江苏互普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沪普科技有限公司为溢信科技“IP-guard 终端安全管理软件”钻石代理商	框架协议	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山东省、安徽省	2020.1.1-2022.12.31	正在履行
3	深圳市海龙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授权深圳市海龙科技有限公司为溢信科技“IP-guard 终端安全管理软件”钻石代理商	框架协议	广东省	2020.1.1-2020.12.31	正在履行
4	精诚瑞宝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发行人授权精诚瑞宝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为溢信科技“IP-guard 终端安全管理软件”金牌代理商	框架协议	广东省	2020.1.1-2020.12.31	正在履行
		发行人授权精诚瑞宝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为溢信科技“IP-guard 终端安全管理软件”钻石代理商	框架协议	江浙沪及福建省	2020.1.1-2020.12.31	正在履行
5	苏州路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授权苏州路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溢信科技“IP-guard 终端安全管理软件”钻石代理商	框架协议	华东区	2020.1.1-2020.12.31	正在履行
6	深圳市百富嘉软件有限公司	发行人授权深圳市百富嘉软件有限公司为溢信科技“IP-guard 终端安全管理软件”白金代理商	框架协议	广东省	2020.1.1-2020.12.31	正在履行

(二) 重要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当事人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签署日期	履行状态
1	广州神州数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溢信 IP-guard 终端安全管理软件与技术服务	119.00	2020.4.13	正在履行
2	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溢信 IP-guard 终端安全管理软件与技术服务	229.84	2020.4.10	正在履行
3	深圳市海龙科技有	销售溢信 IP-guard 终	220.00	2019.10.29	正在履行

序号	合同当事人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签署日期	履行状态
	限公司	端安全管理软件与维护服务			

(三) 重要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当事人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签署日期	履行状态
1	北京中安德瑞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溢信 IP-guard 终端安全管理软件维护服务	12.44	2019.6.12	正在履行
2	广州钛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溢信 IP-guard 终端安全管理软件维护服务	10.00	2020.1.20	正在履行
3	南德商品检测（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数据与网络安全服务	21.36	2020.4.3	正在履行

(四) 重要借款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已签署且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

二、对外担保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

三、重要诉讼、仲裁事项

(一) 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在报告期内对股本结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四)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及刑事诉讼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在报告期内不涉及重大诉讼、仲裁及刑事诉讼等情况。

第十二节 声明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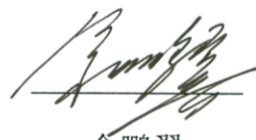
任博



黄凯



李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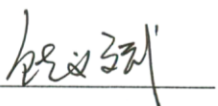


余鹏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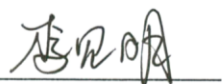


雷鑑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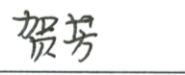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饶义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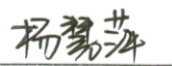


李见明



贺芳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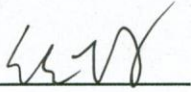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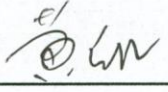
杨慧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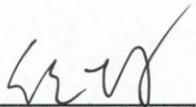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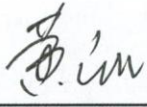
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23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  
任 博 黄 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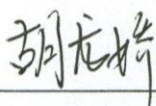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任 博 黄 凯

2020年6月23日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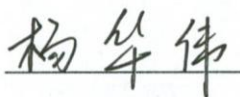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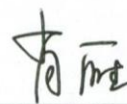


胡龙娇

保荐代表人：



杨华伟



肖雁

法定代表人：



霍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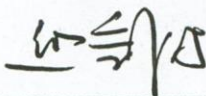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23日

招股说明书的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 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 
熊剑涛

保荐机构董事长: 
霍 达



2020年6月23日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 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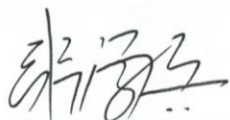


董龙芳



邓鑫上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学兵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2020年6月23日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
 邮编：310020
 电话：(0571) 8821 6888
 传真：(0571) 8821 6999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7-696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7-697号）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褚文欣



 邹颖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克晶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〇年 5 月 21 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师：


11000104
熊 钻


44000027
李 迟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陈喜佟

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20年6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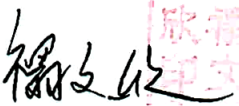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1366号
邮编：310020
电话：(0571) 8821 6888
传真：(0571) 8821 6999

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7-54号、天健验〔2020〕7-55号、天健验〔2020〕7-56号、天健验〔2020〕7-57号、天健验〔2020〕7-58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褚文欣


邹颖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克晶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二日

第十三节 附件

一、附件内容

- (一) 发行保荐书；
- (二) 上市保荐书；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五) 公司章程（草案）；
- (六) 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承诺事项；
- (七)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八) 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九) 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注册的文件；
- (十)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时间和地点

(一) 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9:00-11:30，下午 2:00-5:00

(二) 查阅地点

1、发行人：广州市溢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82 号创新大厦 C3 区 401 室

联系人：杨慧萍

联系电话：020-82119829

传真：020-82119829

2、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1 号

联系人：杨华伟

联系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3081361